

日本研究丛书

# 东亚发展模式与区域合作

戴晓芙 郭定平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此书出版获日本国际交流基金资助

**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

**第十四届国际研讨会**

**纪念**

(2005.11.4-5)

## 丛书序

在冷战结束、世界新格局逐渐形成的今天，我国的现代化事业也进入到关键阶段。在新的挑战与机遇面前，审时度势，拓展思维空间，立足国情，博采众长，是使我国在不远的未来跻身世界先进行列的重要条件，也是我们一代学人的历史责任。

目前，世界范围内区域性冲突加剧的同时，区域性的合作也进一步加强。我国与日本同处东亚，互为周边国家，在经济、政治、文化等领域的关系，对各自都具有重要意义。尤其是战后日本崛起于亚洲和世界，成功地在短期内实现了现代化，更给我们留下了思考和研究的广阔空间。基于此，我校经数年筹策，于1990年正式成立了日本研究中心。目的在于深入研究日本实现现代化的过程和教训，为我国的现代化事业提供借鉴；另外，通过对日本政治、经济、历史、社会、文化等的全面研究，以求进一步加深对日本的理解，深化两国人民的友好交流关系，扩大双边多领域的合作。

聚沙成塔，集腋成裘。我们希望这套凝聚着中外学者智慧结晶的丛书，能够成为我国和国际日本研究领域的一朵奇葩。

于《日本研究丛书》首本付梓之际，对给予我们这项工作以热情支持、帮助的日本国驻上海总领事馆、日本国际交流基金以及中外有关朋友，谨表示诚挚的谢忱。

是为序。

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

郑 励志

1991年11月

## 前 言

如果说人类社会在历史上确实创造了一些奇迹的话，那么在过去的半个世纪中创造出的新奇迹之一就是东亚的崛起。曾几何时，东亚这一地理概念恐怕在书报杂志中尚难以查找，当然更无人知晓、无人使用；时至今日，东亚已经发展成为世界上最令人瞩目的地区之一，全球各地对东亚的关注、研究和讨论日益高涨。

战后东亚地区的发展首先表现为经济的高增长。该地区的 GDP 连续 50 年实现了年平均 5.8% 的飞速增长，一些国家和地区在高增长期的经济增长率均超过 10%。2001 年东亚地区的 GDP 占据了世界 GDP 总量的 27%，比 1950 年上升了 11%。如果从人均角度分析，东亚的增长同样堪称区域之最。1950 年，东亚的人均 GDP 只有 685 美元（1990 年的国际价格），甚至比非洲还低（非洲当时为 894 美元）。50 年后，在世纪之交时，该数据猛增了 7 倍，超过了 5000 美元。经济的发展带动了社会结构和文化价值的变迁，进而推动了政治改革和政治转型。这一切都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和研究的热点。

1993 年世界银行发表报告高度称赞东亚发展的“奇迹”。正当一些人在为东亚发展沾沾自喜之时，1997—1998 年爆发的东亚金融危机疯狂席卷了东南亚和东北亚许多国家，使得东亚的发展成就大打折扣，导致国民财富大量缩水。东亚金融危机的冲击是巨大的，影响是深远的，教训也是深刻的。如果说危机的爆发也有“坏事变好事”的一面的话，那么至少在促使东亚各国加快经济政治改革和推动东亚区域合作方面东亚金融危机的影响是明显的。自 1997 年起，东亚区域合作进入了一个崭新阶段，并不断取得重大进展。

东亚各个国家和地区在过去的几十年中尽管经历了一些曲折，但均实现了经济和社会的快速发展，形成了独特的东亚发展模式。进入二十一世纪后，东亚地区在改革调整中依然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东亚发展模式一直被认为是地域狭小、人口众多、资源匮乏的东亚国家摆脱贫困落后、实现经济腾飞的有效途径。1997 年东亚金融危机爆发后，人们对东亚的发展模式进行了广泛而深刻的反思和讨论，形成了许多新思想和新认识，成为丰富和发展东亚发展模式的有利铺垫。与此同时，东亚各个国家和地区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的多样性、异质性以及各自不同的发展历程和经验决定了东亚发展模式的多样

性和复杂性。因此，在东亚经济逐渐复苏和发展的今天，如何全面总结东亚发展的经验，深刻认识东亚发展的特点，发掘东亚发展的潜力，成为东亚各个国家和地区面临的一项重要课题。

另外，东亚的共同发展离不开东亚的区域合作。东亚的区域合作进程尽管起步较晚，但已经取得了引人注目的进展。追溯本区域以往的漫长历程，东亚曾经存在过一种有机关联、自足一体的国际体系。今天，中国、日本、韩国之间的关系日益密切，东盟一体化进程加快，东盟与中国、日本、韩国经济政治关系不断提升，都令人真切地感到了东亚区域合作的坚定步伐。此外，东亚国家和地区之间的了解和信任逐步加深，彼此越来越倾向于以谈判、合作的方式解决彼此之间的问题。伴随着近年来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程度的大幅度提高，东亚国家和地区对立足于本区域的地缘经济与地缘政治日益重视，共同体意识逐渐增强。然而，应该看到，东亚合作还存在一些实际困难。例如，东亚区域合作历史短暂，区域合作理念不够成熟等。因此，如何达成合作共识，丰富合作内容，完善合作机制，是理论和实践中亟待解决的问题。

为此，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于2004年11月4日至5日举办了主题为“东亚发展模式与区域合作”的第十四届国际学术研讨会。来自中国、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国八十多名专家学者参加了会议。研讨会共分为两大部分：一是基调报告，上海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研究所所长张幼文教授、日本早稻田大学政治经济学部毛里和子教授、日本东京大学经济学部武田晴人教授分别作了题为“中国的和平发展与东亚”、“比较视野中的中国政治”以及“日本的经济发展与东亚”的专题报告。二是围绕研讨会主题进行的报告和专题研讨。会上与会专家、学者在报告论文后进行了大量的交流与讨论。

本届研讨会与历届一样得到了日本国际交流基金的赞助和日本国驻上海总领事馆的鼎力支持，本书的出版也得到了日本国际交流基金的出版资助，在此，谨致以由衷的感谢。

本书是在会议论文报告的基础上修改、选编、整合而成。本书的出版得到了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理事长郑励志教授、所长樊勇明教授的关心、支持和帮助；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研究生张晋泓、胡婷同学，外国语学院日语系研究生蔡越先同学担任了外国专家论文的翻译工作；复旦大学出版社贺圣遂社长，编辑邬

宏伟先生给予了大力支持与协助，在此一并致以深深的谢忱。同时，我们向百忙之中，拨冗参加研讨会以及提供论文报告的各位专家、学者致以诚挚的敬意和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本书的编写工作难免存在不足与不当之处，敬请各位读者和专家学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5年3月30日

于复旦大学

## 执笔者介绍

### 第一篇

李毅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研究员	第一章
冯伟	复旦大学历史学系副教授	第二章
武田晴人	日本东京大学大学院经济学研究科教授	第三章
戴晓芙	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副教授	第四章
河合正弘	日本东京大学社会科学研究所教授	第五章
周维宏	北京日本学研究中心教授	第六章

### 第二篇

山本裕美	日本京都大学大学院经济研究科教授	第七章
林尚立	复旦大学国际关系和公共事务学院教授	第八章
张光	南开大学日本研究院教授	第九章
郭定平	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教授	第十章
周建勇	复旦大学国际关系和公共事务学院	
包霞琴	复旦大学国际关系和公共事务学院副教授	第十一章

### 第三篇

伍华佳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	第十二章
長谷川啓之	日本大学大学院総合社会情報研究科教授	第十三章
陈云	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副教授	第十四章
李在勝	韩国外交安保研究院副教授	第十五章
宋魁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东北亚研究所研究员	第十六章

# 目 录

丛书序

郑勵志

前言

## 第一篇 东亚发展模式的形成及其特点

- 第一章 日本工业化发展模式与经济转型
- 第二章 日本式经营方式的特征与政府作用
- 第三章 日本的经济发展与东亚
- 第四章 日本经济的国际化与东亚
- 第五章 东亚发展中金融体系的作用
- 第六章 东亚农业发展道路的比较

## 第二篇 东亚发展模式的多维透视

- 第七章 中国经济改革的演进
- 第八章 东亚模式与政治转型：中国的逻辑
- 第九章 东亚发展模式与华盛顿共识
- 第十章 东亚发展模式中的国家自主性
- 第十一章 日本东亚秩序观的历史演变及其现实问题

## 第三篇 东亚合作的现状与未来

- 第十二章 东亚产业体系中的中国产业战略
- 第十三章 东北亚共同体的形成与日中合作的作用
- 第十四章 东亚秩序中的美国因素和东亚国家的内向性
- 第十五章 10+3 与东亚新秩序
- 第十六章 东亚经济合作之新态势及其中国的对策

# 第一篇

## 第一章 日本工业化发展模式与经济转型

当世纪之交世界经济稳步发展之时，曾出现以美国经济强劲增长所引发的新经济问题的讨论。在此借用新经济这一词汇，并将其视为在新的技术经济条件下形成的一种新的经济增长方式。从广义角度理解，这种增长方式的变动包括由技术、经济环境变化所引发的经济结构变革和经济形态的转变。以此为背景，分析日本以往发展模式形成的历史性特点以及它与新经济增长方式的冲突，考察近年来日本科技产业政策的方向调整和科研组织体制的变革，深入探讨通过产业结构调整所折射的日本新的发展选择和日本今后以协调发展为基调的经济可持续发展观。本文共由四部分组成，一、引言；二、工业经济时代的历史遗产及其对日本的影响；三、从产业结构的调整与变动看目前日本新的发展选择；四、关于日本以协调发展为基调的经济可持续发展观。

### 一、引言

当世纪之交世界经济尚稳步发展之时，人们曾以极大热情关注过以美国经济的强劲增长所引发的新经济问题的讨论。然而与 90 年代蒸蒸日上的美国经济状况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日本的 10 年低迷和经济的不断下滑。当时，对迟迟难以走出泡沫经济崩溃阴影的日本，究竟有没有新经济现象曾存在着不同的看法，并且绝大多数人是持否定态度的。原因是对新经济的不同认识所致。

抛开学术界对其种种界定不论，这里借用新经济这一词汇，将其视为在新的技术经济条件下形成的一种新的经济增长方式。从广义角度理解，这种增长方式的形成包括，随技术、经济环境的变化所引发的经济结构变革及经济形态的转变。应当说，这是人类经济发展史上的一个过程，目前日本正处于这一过程之中。90 年代日本经济的阴影及其经济低迷，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其传统经济发展模式与新经济增长方式的冲突所致。例如，传统模式突出政府对企业的指导与协作，而新经济则突现市场竞争和风险投资的作用；传统模式以“会社主义”、协调一致为特征，新经济则以个体创新、持续变革为旗帜；传统模式视大企业为经济增长的发动机，新经济则是以中小新兴高科技企业为经济增长的主力军等等，不一而论。不过，这些还仅仅是表象而已，实质性的问题还需要进一步深入分析方能解明。

日本传统的发展模式代表了以往经济发展的成功，因此，科学的、历史的认识十分重要。

而在经济全球化、信息化迅速发展的全新国际环境下，日本究竟如何面对其增长方式的变革，意义则更为重大。一方面它关系到人类从工业经济时代向信息经济时代转变中，一国经济发展的诸多现实问题。尤其对于日本这样一个在世纪之交经济发展呈现巨幅起落的国家，更是有许多问题需要研究和探讨。另一方面，日本作为原来亚洲唯一的先进工业国家，它的发展与东亚国家的经济发展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从此意义上讲，对日本经济增长方式变动的分析与考察，也是对东亚模式观察与探讨的一个独特视角。因此，运用历史的观点和比较的方法对这一问题进行分析与考察之必要性不言而喻。

## 二、工业经济时代的历史遗产对日本经济结构的影响

### 1、日本模式形成的历史必然性及其历史功绩

以发展应用技术为重点推进工业化，是日本发展工业经济的真实写照。这一模式有它的历史作用，集中到一点就是，在以惊人的速度实现历史性赶超过程中，奠定了日本第二经济大国的国际地位。作为一个后起的资本主义国家，日本尽管在明治维新以后加速了产业革命的步伐，在较短的时间内接近了欧美发达国家的经济水平，进入到资本主义列强的行列。但是，由于缺乏像欧美主要国家那样长期稳定的工业技术发展过程，因此，日本经济发展的整体水平仍然落后于欧美发达国家。战后初期，由于长期的军国主义扩张和战争的破坏，日本的经济技术发展水平较之欧美国家差距甚大。据原日本通产省工业技术厅 1949 年 12 月公布的《技术白皮书》的判断，当时日本的技术水平至少比欧美国家落后 20—30 年。例如，在金属加工设备中使用 10 年以下的金属切削机床 1952 年仅占 29.1%，美国在 1949 年已高达 56.9%。即使是战前日本最发达的纺织工业技术，在其设备和工艺上也落后世界水平 10 年之多。正是基于这种历史背景，使日本在工业化过程中形成了不同于欧美的技术研发特点，即企业把研究与开发的侧重点放在了对实现工业化和经济增长有直接推动作用的应用技术领域。日本政府和企业利用战后相对有利的国际环境，在自身经济起点低，财力严重不足的情况下，以企业的生存与发展 and 经济的赶超为目标，从 50 年代初开始，通过持续不断地应用技术开发，有步骤地推进重化工业化的历史进程，以惊人的速度实现了历史性的赶超。60 年代初，日本与西方国家的科技差距已缩短至 10-15 年。<sup>1</sup> 70 年代日本大部分产业部门的技术水平已经接近欧美发达国家，其中钢铁、汽车、家用电器等部门的生产技术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待到 80 年代，日本的工业技术水平在国际市场上已占据领先地位。

### 2、日本模式在经济结构上的四个固有特征

---

<sup>1</sup> 《辽宁大学学报》1997 年 2 月。

然而，日本竭力推行的发展经济、推进工业化赶超模式，使其在技术经济结构的各个方面不能不烙上工业经济时代的历史印记。其表现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第一，经济高速增长的实践，使日本形成了从引进、应用到超越的技术结构定式。由于经济资源的严重匮乏，技术发展水平的落后，迫使日本在实现工业化的过程中，不得不选择，并确立了以积极引进国外先进技术为基础的吸收型科技发展战略。他们认为，引进国外已经开发的技术，对于较短时间内扭转技术落后局面，扩大生产能力，发展经济是极为有利的方法。因为这样可以避免风险，节省费用，节约时间。于是，日本企业从引进国外先进技术成果入手，在应用中吸收，在吸收中改造和创新，建立起本国自主的科学技术体系。以较快的速度和较低的成本缩短了与欧美主要国家的技术差距。1950-1975年25年间，日本通过技术引进吸收了全球半个世纪开发的先进技术，而为此支付的外汇总额不到60亿美元。据日本自己推算，直接利用国外的新技术，使日本节约了2/3的时间和9/10的研究开发费用。极大地促进了日本的工业化过程。与此同时，这种技术结构发展定式造就了日本对外部的先进科学技术的过度依赖性，削弱了日本的技术创新能力。

第二，后起者所处的竞争弱势，形成了日本超稳定的企业组织结构即企业系列化的特征。企业是经济发展的支柱，作为经济发展的主体，战后初期的日本企业与欧美相比发展起步晚，进入世界市场的历程短，其整体竞争实力还不强。因此，为了克服单纯市场交易所导致的非效率性，解决由于信息的不完全性和不确定性造成的市场失灵，日本企业之间采取了系列化交易方式。包括产品衔接、信息交换和人事交流在内的各种活动构成了企业间长期关系的基础。这种系列化的企业组织结构，成功地弥补了单个企业竞争力不足、信息获取不充分的弱点，使企业资源得到有效利用。以汽车制造业为代表的加工组装业的成功就是个明显的例证。但是，系列化的企业组织结构对系列化以外的企业却有着明确的封闭性和排它性，在某种程度上阻断了企业技术创新的积极性。

第三，长时期的赶超式发展，使日本在产业结构上表现出以制造业为主的第二产业比重偏高的特征。战后日本的赶超过程，是以引进欧美先进技术为起点，以发展重化工业化为主要推进手段的。应用技术研究开发方面的精益求精，重化工业化发展中的激烈市场竞争，造就了日本具有世界一流技术工艺水平的强大制造业。使日本在80年代以前的国际市场中取得了领先地位，其自身发展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经济强国的重要基础。正是由于日本以制造业为主的第二产业比重偏高的特点，使得日本在当今新信息技术革命的大潮中面临了大改革的课题。比较日本与美国的产业结构，其特征差异比较中表现得尤为明显（参见表1）。

表1 日美两国三大产业占GDP比重的变化比较（单位：%）

	产业	1959 年	1989 年	1998 年
日本	农业	17.9	: 3.0	2.1
	工业	32.8	37.9	32.7
	服务业	49.3	57.3	64.5
美国	农业	4.0	2.3	1.5
	工业	44.9	30.1	29.7
	服务业	51.2	64.0	69.0

资料来源：根据薛敬孝、白雪洁等著：《当代日本产业结构研究》，天津人民出版社 2002 年 8 月，第 73 页表整理。

第四，工业化发展的特定路径选择，使日本在处理国家关系方面，形成了既要充分享受利用外部一切条件为我所用的好处，同时又养成重自我、轻协调的习惯性行为模式。并将其体现在国际间的产业结构调整上。日本在战后经济恢复和实现工业化过程中所处的有利外部环境，使其一方面能充分利用国际上一切有利资源武装自身，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有利环境促进发展，进而在跃升为西方第二经济大国的赶超之路上，将后发优势发挥得淋漓尽致。但另一方面，也形成了以自我为中心调整经济结构，处理国家间关系的习惯性模式。日本所具有的在亚洲独一无二的经济优势，使这种行为模式在处理与周围国家间的产业经济关系上表现得尤为突出。例如，在战后以往的历次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国际转移中，日本均借助于“雁型模式”的头雁地位，或将自己的污染企业、或将过时的产业技术以及大众化的生产工厂，依次转移至亚洲“四小龙”和东盟国家。以此来完成自身的产业结构转换和产业升级，更新自己在世界市场的产业竞争力。然而，随着亚洲国家经济不断发展、经济实力日趋增强，日本将不可避免地遭遇不同层次上的激烈竞争。目前日本经济的长期低迷无不证实了这一点。

### 3、日本受制于旧模式束缚的症结分析

总之，以追赶欧美为目标形成的日本式经济结构和经济体制，在战后日本实现工业化的进程中，发挥了其独特的历史作用。但同时也不可避免地以对以信息经济发展为主要特征的知识经济的发展带来某些负面的影响。传统经济结构和经济体制与新经济增长方式的这种冲突。在日本经济结构调整滞后、经济体制不能随时代的变迁和环境的变化及时变革的 90 年代，表现得最为明显。体制隐患、调整滞后导致日本在 90 年代新产业发展上出现空白点。本已完成经济上追赶欧美的历史任务，进入经济发展成熟期的日本这一时期正处于从“追赶型”向“协调型”发展的巨大历史转折中。这种转折包括经济体制的转换、经济结构的转型和思想观念的转变。90 年代以来，日本由金融危机表现出的金融体制的不适应性；由巨额赤字暴露的财政体制的不适

应性；长期萧条所昭示的产业结构、产业体制的不适应性，无不表明了这一点。但是，相当一段时间里，日本对其经济体制上的问题和经济发展中的这种历史性转折，缺乏本质上的认识和深刻的反省，对今后的经济发展模式没有一个清晰的分析和明确的目标，加之严峻的经济形势的制约，束缚了其体制改革行动，因而导致经济结构调整上的严重滞后。使战后历次都能以调整应对冲击、化险为夷的日本，这次却与信息产业的核心技术失之交臂。高科技产业技术选择上的失误，使日本在战后首次出现产业结构升级上的空白点，因而拿不出像 20 世纪 70、80 年代那样具有全球竞争优势，能形成新的消费、投资热点的新产品。大致是长期以来日本基础性研究薄弱、投入少，长期以来沉浸在追赶战略的成功和工业经济时代的优越感中，产业结构未能实现适应新技术发展的实质性升级的结果，导致体制僵化，泡沫经济崩溃，经济增长长期低迷。产业结构升级受阻则导致个人消费和产业投资方向迷茫，致使日本经济走走停停，产业竞争力被严重削弱。

### 三、从产业结构的调整与变动看目前日本新的发展选择

在以经济的信息化、全球化发展为背景的世界性产业结构调整中，日本虽然反应迟缓、发展落伍，但是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强国，重新夺取国际竞争制高点的强烈愿望，使日本并未放弃行动与努力。伴随着这种行动与努力，新经济作为一种新的经济增长方式，在日本产业结构调整进程中，逐步渗透到日本社会经济生活之中。

#### 1、日本的产业结构及其政策调整

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的需要要有利的政策与制度环境，日本的行动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 (1) 调整科技和产业政策方向

产业政策 (industrial policy)，是战后工业发达国家在经济增长与发展领域，以经济进步为目标实施的一项重要经济政策，是政府利用各种经济法律手段对本国的产业发展和结构转换进行的一种干预行为。尽管在战后经济学的论战中对产业政策存在着不同的认识，但是它对推动一国工业化进程所起的作用，已为工业经济时代的历史所证明，并为主要工业国家所普遍认可。<sup>2</sup> 在人类从工业经济向知识经济时代过渡的今天，产业政策依然十分必要。这是由于高科技产业所具有的不完全竞争性，各国拥有的技术知识的不平衡性，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本身的经济过程和战略性行动所决定的。日本作为世界上率先利用产业政策调整经济结构的国家，在

---

<sup>2</sup> 1970—1972 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编写了该组织中 14 个成员国的有关产业政策的一系列调查报告，产业政策的概念得到国际社会的公认。

总结以往成败的基础上，其眼下推行的产业政策带有明显的科技政策与产业政策逐步融合的倾向。它的主要特点表现为在政策运用上是将科技发展与产业发展紧密而有机地结合起来，以高科技为导向带动产业结构的调整与升级。具体说来，它强调的是高技术产业结构调整中的导向性，以及科技成果的产业化对经济资源在产业部门的有效配置的影响。这种趋势的出现，是由经济的信息化、全球化趋势和知识经济时代的产业竞争特点所决定的。同时也与日本在新一轮竞争中落伍而决意赶超相联系的。

日本这一时期施行的产业政策集中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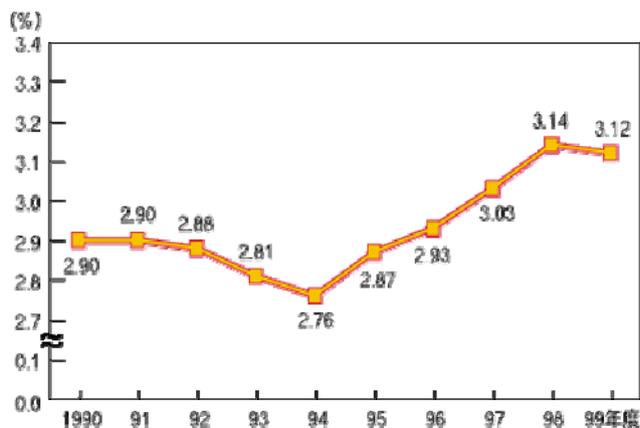
① 以“变革和创新”为核心，制定面向 21 世纪的高科技发展战略。90 年代中期，日本科技厅在发表的科技白皮书指出，由于已经在技术领域完成了追赶进程，不可能再沿袭仿效方式，而必须创造本国的新知识、新技术。为了适应日本经济的这种转变，1997 年初桥本内阁提出了以“变革和创新”为核心，从“经济大国”迈向“高科技大国”的国家发展战略。它所强调的变革是要摆脱过去重技术开发，轻基础研究的状况，在科研和开发方面进一步适应知识经济的时代脚步。它所强调的创新是指学科研究上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知识创新，结合国家经济发展和市场需要的技术创新，以及新知识、技术的扩散、推广和转移。近年来，日本开始实行结构性战略调整，即由技术与产业上的追赶型战略向独创型战略转变，使产业成长与经济增长的基础由“移植”转向“内生”。目前，在本年度开始实施的第二期科学技术基本计划中，日本就明确提出科技立国的国家战略。强调重视基础研究，培养优秀科技人才。决定将科技开发和应用的重点放在生命科学、信息通信、环境和纳米技术四大领域，并进行重点投资。由此开始了新一轮的“赶超”竞争。如图所示，研究开发支出的上升态势充分证实了这一点（见图 1）。

② 按照科技发展的不同领域，相应制定了专门的科技产业发展规划与计划。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在“科技立国”的战略口号下，为迎接 21 世纪的挑战，实现“科技创造立国”的新目标，与科学技术有关的日本各政府部门，相继牵头制定和实施了高科技产业发展计划。如原通产省从 20 世纪 80 年代“新一代产业基础技术研究开发制度”开始，到 1998 年“创立新产业型产业科学技术研究开发制度”，运用系列性计划指导了科技创新与开发。从 2000 年开始，在席卷日本的 IT 革命中，日本制定了经济效益为 90 万亿日元的“电子政府”构想，各省厅都具体制定了各自的 IT 化计划，例如，厚生省的构筑医疗信息提供系统，劳动省的 IT 时代的职业能力开发，邮政省的光纤通信计划等等。

③ 实施旨在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创立新产业的资金优惠和政策优惠措施。以国立科研机构、民间企业和大学联合攻关，迅速向企业实行技术转让、实现高技术的产业化为基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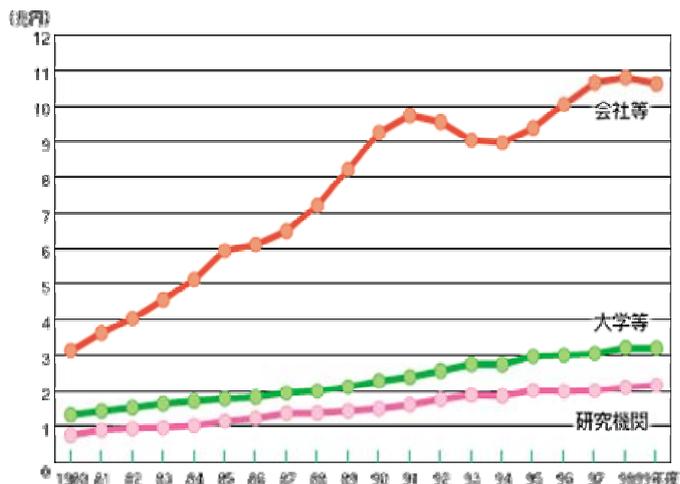
本制定了鼓励企业创新的优惠政策。主要有振兴产业技术的贷款制度和促进企业研究开发的税收制度。前者是以提高工业技术水平和优化产业结构为着眼点实施的一项重要措施。后者则是为促进企业的新技术开发和新技术的产业化提供的一种税制优惠，其中包括增加试验研究经费税额抵扣制度、特别试验研究费税额抵扣制度、促进基础研究开发税制和中小企业技术基础强化税制等。这些政策措施极大地增强了企业的技术创新与开发能力。自 20 世纪 80 年代起，日本企业直线攀升的研究开发投入就是一左证（见图 2）。

图 1 日本研究费用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的变化



资料来源：日本总务省统计局 2001 年科学技术研究调查：《从统计看日本科学技术研究》。

图 2 产业政策推进下的日本企业研究开发投入



资料来源：同图 1。

## (2) 科技创新的变革

为适应新经济条件下科技、产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日本着手进行了不同层次的科技创新组织的改革。

● **改革国立科研机构，加强对基础研究的重视与投入。**饱受经济长期萧条之苦，背负痛失增值率最高、最具潜力的朝阳产业竞争主导权的惨痛教训，日本开始从改革部门体制作起，切实加强了对基础研究的重视与投入。并围绕健全技术知识结构制定了“科学技术基本计划”，为尽早实现政府研究开发投资的倍增付诸努力。此外，在加强以往独立性较强的产业界、高校和国立研究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合作的同时，为提高研究开发效率和加快科研成果的产业化进程，作为日本政府行政改革的内容之一，1999年日本已通过立法程序对国立科研机构进行了彻底改革。从2001年4月份起，89所国立科研机构将由政府部门的直属单位，变为59个具有较大自主权的独立行政法人。实行理事会制，在人员编制、预算使用、知识产权、研究开发和技术转让等方面，进行类似民间企业的自主运营。例如前通产省工业技术院的8所中央研究机构和7所地方工业技术研究机构，改革后合并为产业技术综合研究所，拥有2400位科学家和847亿日元预算，规模仅次于德国马克斯—普朗克研究所和美国的洛斯阿拉莫斯国家实验室，负责进行工业科学技术的研究开发、地质勘察、制定计量标准和进行技术指导及成果普及等。再者，计划设立微纳米技术、生命信息科学、生物信息解析等23个研究中心。每一个研究中心由10—20名年富力强的科学家组成。在3—7年内进行高效率的研究开发。实行人才流动制度，约半数的负责人将从外部聘请。

● **着手企业创新体制的组织建设，发挥企业在新的经济发展中的主体作用。**以反思新的发展环境对传统企业发展模式造成的冲击为前提，近年来许多日本企业纷纷从若干不同的方面进行创新探索。例如世界第三大汽车生产企业丰田公司，在企业上下强烈的危机意识的驱动下，分别从两方面入手推进创新体制的建设。一方面是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手段，积极建立为庞大的客户群体提供便捷、多样化信息和金融服务的机构。如投资数十亿日元与微软合作建立的新系统，不仅能够进行售车检索、提供中介服务，而且包括购物、娱乐软件的网上销售服务等一系列功能。并通过建立会员制，使新系统的覆盖面远远超过客户数量的同时，设立汽车贷款、灾害保险等与汽车销售有关的金融业务中心，完善服务。另一方面，是运用信息技术强化汽车生产中点号经营创新体制。运用信息技术改造闻名世界的“看版生产方式”，并于2000年在主要汽车生产厂实施了“电子看版系统”。并在汽车的设计、冲撞实验等方面积极推进无图纸化生产。再比如，被公认是日本IT革命先驱企业的索尼公司，则进行了更大手笔的创新体制改革的尝试。2000年6月，索尼建立了“新出井体制”，即在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出井伸之的号令下，为实现“电子化索尼（e的SONY）”的目标，以信息技术为手段改革企业体制，使公司的实体业

务与电子网络业务相融合。总之，一种新的科技创新体制正在诸多日本企业的积极探索和实践中生根开花。<sup>3</sup>

## 2、日本新的发展选择

一种有别于传统增长模式的新增长方式在其形成和发展过程中，必然会伴随着经济资源在不同产业部门的配置的深刻变化而在经济结构上表现出自己新的特征。与投资、贸易和消费结构相比，对一国乃至国际经济增长起决定性影响的产业结构的变动，则是这种新特征的最直接、最集中和最明显的反映。从目前日本的产业调整和发展情况来看，由产业结构的调整与变动所反映的日本新的发展选择，有以下三个特点。

### (1) 以强势带弱勢争夺高科技产业发展的制高点

在高技术产业发展的国际比较中，虽然日本在信息技术、生物技术的多数产业领域落后于美国，但在一些领域如新材料领域仍保持着发展优势。首先，日本以发展超高速光纤通信来强力推进整个产业的信息化步伐，<sup>4</sup> 并以此作为革新现有产业、改变生活方式的基础。通过重点发展网络高速化技术、高速计算技术、相互联网技术、设计技术和软件技术。利用遍布各地的营销配送网络发展网络事业，通过电子商务的高效率缩短与美国电子商务的差距。<sup>5</sup> 其次，日本在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弱勢领域刻意追赶，将建立和发展生物技术产业列为战略目标。<sup>6</sup> 鉴于对生物技术是 21 世纪最有发展前景的高科技的认识，以及生物工程的应用涉及广泛的产业领域这一事实，1998 年日本将生物技术确定为 21 世纪的核心战略技术，并提出了推进研究开发的产业化的口号。1999 年 1 月相关 5 省阁僚确立了“面向建立生物工程产业的基本方针”，决定进行重点投资，用 10 年时间，将生物工程市场规模扩大至 25 万亿日元，生物工程风险企业增加到 1000 家左右。在基因商务方面，日本的企业已经开始行动。荣研化学、日立等企业已开始与临床机构及美国生物风险企业合作。同时，日本农业领域的生物技术研究开发和应用亦在有步骤地进行。第三，力求保持领先优势，推动纳米技术研究开发尽快走向产业化。<sup>7</sup> 由于纳

<sup>3</sup> 详细见李毅：《大企业的行动与日本型新经济的探讨》，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 年第 11 期。

<sup>4</sup> 在信息技术领域，日本依靠引进美国技术，依靠优异的工艺流程和先进的加工制造技术，80 年代在信息工业的基础半导体工业上占据了领先地位。但在 90 年代需要自己创新和开发技术时，却因基础研究薄弱和在新技术扑捉方向上的失误，与信息技术的核心技术失之交臂，被美国远远抛在后面。在数字技术、网络技术、软件技术和个人电脑技术等标准化方面远落后于美国。前者主宰了芯片结构的创新，在微处理器、微型控制器和微型周边设备芯片市场，与日本的市场份额分别为 72%：21%。而在移动电话、光纤通信、信息通信终端等方面的技术，日本尚优于欧美国家。

<sup>5</sup> 据日本电子商务推进协议会 2000 年底至 2001 年初进行的调查显示，日本 B2B 的市场规模与 2 年前相比扩大了 1.5 倍，截止 2000 年底交易额约 1860 亿美元；B2C 市场规模仅前年 1 年就扩大了 1.5 倍，交易额增至约 70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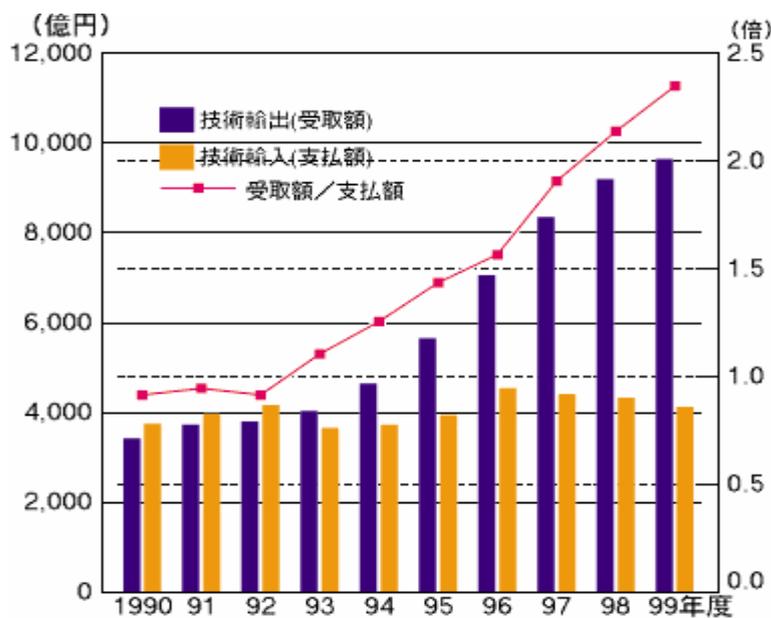
<sup>6</sup> 诞生了基因技术的美国，在生物工程的研究开发方面，比日本乃至世界遥遥领先。它拥有几百家新成立的高新生物公司，有世界闻名的大学实验室和国家大型研究机构。在已投放市场或正处于临床试验阶段的药品中，美国以 2：1 领先于日本。美国计划每年投入生物工程领域的政府预算，高达日本的 4 倍多。而日本只是在新生物工程工业的各种物质发酵和净化分离工艺流程方面保持了优势。显然，两者的差距是巨大的。

<sup>7</sup> 由于日本资源小国的特点，在工业化进程中它就十分注重物质的利用和新材料的开发。在新材料领域中的精细陶瓷及一系列复合材料的研制开发方面，日本始终处于领先地位。但是，由于这一领域新的革新性技术的发展和广泛的产业应用前景，各国都在

米技术的研究成果可用于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技术中,因此日本在这一技术领域一直具有优势。为保持纳米技术的领先地位,日本利用自己积累的高科研水平和人才资源进行综合性战略开发。为全力推进研究,日本的科学技术会议政策委员会还设立了推进纳米技术恳谈会,制定实施战略。<sup>8</sup>而在材料领域,日本则重视发展基础技术,重点研究物质和材料技术;高附加价值的能源、环境用物质和材料技术;保证拥有安全生活空间的材料技术。即加速纳米技术的实用化和实行有重点的新材料开发。

高科技产业的发展,促进了日本的国际技术交流,带来了其技术贸易的快速增长。1999年它的技术贸易进出口额分别为4,103亿日元和9608亿日元,技术贸易收支比率达到了历史最高水平。其技术贸易额的增长情况如图3所示。

图3 日本20世纪90年代技术贸易额的变化



资料来源: 同图1。

## (2) 确立制造业在新经济发展中的基础地位

制造业今后的发展趋势,是产业结构调整与变动的中心内容。这不仅因为制造业作为工业经济时代的主导产业在今日的新科技革命浪潮中首当其冲地遭受冲击,还因为它的变动与高技术产业发展之间存在的紧密联系,以及它的调整成功与否直接关系到一国产业结构的升级乃至

加快进行新技术开发,竞争表现得异常激烈。例如,在电气和电子技术中最有望获得突破的超导材料开发方面,美国和日本都投入大量资金平起平坐地进行着竞争。

<sup>8</sup>其具体课题包括纳米信息装置的研究开发;用于人体内部诊断、治疗用系统的开发等。

新经济的发展问题。制造业的技术优势是日本在工业经济时代建立经济奇迹的“秘诀”。它曾以制造技术的“高、精、尖”为特点，以极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快速的产品技术创新为武器，推动了一个日本制造业的全球时代。1995年日本制造业的产值接近3万亿美元。

新世纪，日本仍将制造业视为其立国的基础。首相咨询机构在“制造技术恳谈会”2000年向政府提交的报告中强调，**制造业是日本的生命线，没有制造业就没有信息产业和软件产业。**经济产业省2000年制定的“国家产业技术战略”的核心内容也在于研制新材料和开发新制造工艺。为推进制造业的信息技术改造，日本在第二期科学技术基本计划中，特别强调要致力研究有助于通过信息通信技术和生物原理革新制造技术的下一代技术。同时，政府还设立了专家小组拟订重点研究课题。例如，经济产业省设立了“尖端技术研究中心”将优良的制造技术和技巧存储在数据库中，制成专家系统软件。进一步研发和应用机器人技术，是日本发展先进制造技术的一项重要内容。70年代日本才从美国引进机器人技术的水平，当今却在目前的产业机器人制造与应用方面居于世界领先地位。据欧盟统计，截止1999年末时点世界投入使用的742000个机器人中，日本就占近402000个，美国和德国依次为93000和约81000个。产业机器人的世界供应商主要集中在日本，其需求在世界和日本国内均在持续增长。目前日本正在着手从事非产业用自立步行机器人的研制开发。伴随日本高龄化社会和服务经济的到来，有预测到2020年，家庭用机器人的市场规模将达到56000亿日元。<sup>9</sup>2003年在东京举办的机器人博览会充分展示了当前日本机器人制造技术的世界先进水平。同时，制造业本身也在积极地利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工艺、交易与管理，<sup>10</sup>例如日本的高科技公司正在联手开发新型半导体制造设备，以进军国际市场。

### (3) 选择符合国情的新产业经济增长点

从基本国情和产业现实的现实出发，确定科技研究的重点和新的产业经济增长点，以此带动结构调整，重新夺回经济发展和国际竞争的主导权是当前日本产业结构调整与变动的一大特征。在1996年日本产业结构审议会的报告和1997年内阁会议确定的“行动计划”中，具体指明了21世纪初日本的新增长领域。前日本通产省在《新产业创造环境调整计划》中，对今后医疗·福利、信息通信、新制造技术、航空宇航等15个重点发展产业的雇佣状况、市场规模的现状和2010年的前景进行了预测。<sup>11</sup>其中创造就业数量最多的产业是医疗福利，而规模最大的将是信息通信产业。就目前的发展情况看，以超大型电子产业和信息通讯业对经济的影响

---

<sup>9</sup> 三菱综研、日经新闻共同调查98.9。

<sup>10</sup> 日本传统制造业改造的详细案例，见李毅主持的中国社科院重大项目《世界产业结构高科技化下的制造业发展新趋势》（内部报告）2004年9月。

<sup>11</sup> [日]《经济学家》杂志，2000年12月11日号第57页。

最大。例如半导体集成电路从 1990 年至 1996 年增长幅度达 36%。同期，与信息通讯相关的产品和领域亦呈现很强的发展势头。如光纤制品在这 6 年间增长了 2.8 倍。与此同时，日本选定的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工程和环境技术等作为重点的科研领域，有些已初见成效，并逐步向产业化阶段迈进。如日本的环境技术已经创造了 2 万亿日元的市场规模，节能技术正在投入应用。近年，日立制作所等开发出使用超导净化处理工厂废水和污水系统，其性能是现有水净化系统的 100 倍。使其日污水处理量达到 2 万吨左右。<sup>12</sup> 日本认为，超导技术是能源节约的终极技术，作为 21 世纪的核心技术，将被进一步应用到包括环境保护和能源开发在内的所有工业领域。<sup>13</sup> 日本是从战略的高度重视和推进能源和环境技术的开发和利用的。国土资源特点和已经具有的技术优势，决定了此类技术研究开发对于日本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日本在环境技术研究开发上的主要课题是，实现资源循环型技术，有害化学物质风险极小化技术和地球温室效应对策技术。而能源领域的研究开发方向则是燃料电池、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新一代原子能及安全技术和节约与高效利用技术。世纪之交，日本的电力、石油、天然气等能源企业，汽车和建筑业企业，都在积极致力于燃料电池的开发，为解决高成本和氢的稳定供给，早日实现商品化目标努力。<sup>14</sup> 早些时候本田技研工业公司以 2003 年实现商品化为目标开发的新型燃料电池车，就充分反映了日本企业在这方面的努力与成效。

显然，目前，日本伴随着经济转折，正处于从传统增长方式向新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之中，尽管这一转变十分艰难。但近年来日本产业结构调整的新进展，即以信息化为主要特征的产业结构的高科技化，以发展先进制造技术为主要内容的制造业的新技术改造，以及符合日本国情的新产业选择，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这种转变。日本的情况说明，随着新技术革命的进一步深入发展，随着人类社会由工业经济向知识经济时代的跨越，新的经济增长方式终究是要完成对原有方式的取代。只不过由于国情不同，经济发展的历史进程不同，取代的方式和表现形式不同而已。在此应当强调的是，日本向新增长方式的转变，在更全面、更深刻的意义上还包括日本对外经济关系方面的课题，它与今后日本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紧密相联。

#### 四、关于日本以协调发展为基调的经济可持续发展讨论

##### 1、绝对的发展优势

毋庸置疑，作为世界第二经济大国日本目前拥有强大的经济实力与发展优势。其一，日本本身拥有占世界 18% 的国内生产总值，仅次于美国的科技竞争实力。2002 年日本的研究经费占

---

<sup>12</sup> 日本《日经产业新闻》2001 年 11 月 19 日。

<sup>13</sup> 田中昭二：“超导研究”，《日本了望》2001 年 8 月号。

<sup>14</sup> 据《日本经济新闻》报道，丰田汽车公司已试制成燃料电池公共汽车，并进入道路试运行阶段。早些时候本田技研工业公司以 2003 年实现商品化为目标开发的新型燃料电池车，也充分反映了日本企业在这方面的努力与成效。

GDP 的比重为 3.35%，保持了在发达国家中高居首位的水平。对外仍是世界最大的债权国、贸易盈余国和重要的对外直接投资国。其二，日本的企业具有先进的制造技术，较强的竞争力和应变能力，以及较大份额的国际市场占有率。其制造业劳动生产率的增长水平，仍然位居发达国家前列。据日本经济产业省《2001 年版通商白皮书》和日本银行《国际比较统计》资料显示，在日本、美国、英国、德国和法国五个发达国家的劳动生产率年平均增长率比较中，日本制造业的增长率达到了 4.1%，仅次于美国的 4.7%。突显出其产业竞争优势。其三，日本拥有很高的教育水平和可贵的人力资本，拥有团结一致、扎实奋斗，善于变危机的压力为发展动力的民族精神。如丰田汽车等在 10 年停滞的困境中，顽强拼搏，不屈不挠的企业，代表着今后日本发展的方向。

## 2、多重变化的全新环境

日本今天所处的时代，是一个由工业经济向知识经济跨越的时代。发展与变化是这一时期世界经济运行的一个基本特征。首先，在经济信息化、全球化浪潮推动下形成的产业结构高科技化趋势，使产业结构变动的国际传递带来不同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的重新布局。技术水平不在最优之列的国家，可以通过高技术的国际传递和技术创新实现技术升迁；而技术经济发展领先的国家，也可以因产业结构调整滞后和技术方向上的选择失误而拉开与他国的发展距离。20 世纪 90 年代这样的例子并不鲜见，日本更是身在其中。其次，在这样一场各国全面参与的世界性产业结构变动中，经历着产业结构深刻调整的东亚各国，在改造传统产业的同时，借助有利的国际环境，大力发展知识密集型产业和高附加值制造业，使其经济重现生机，并再度快速发展。其产业结构的调整与升级也越出梯度式发展的雁型轨道，呈现出跳跃式的多种产业层次并存的非雁型发展局面，使日本面临了激烈竞争性追赶和东亚地区内产业分工格局的新变化。

## 3、思想观念与思维模式的转变

思想观念与思维模式的转变是日本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和前提，也是日本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影响因素。因为就制造业发展而言，实地考察表明，在今天的新形势下，受工业经济竞争中形成的思维方式的制约，许多日本企业对发展新型制造业、再创国际竞争力还缺乏创新式的思路。长期以来经济赶超欧美的目标和作为后起者所处的竞争弱势，使日本企业在外习惯于超稳定的企业组织结构——企业系列化的排他性保护，而忽略了其思想意识上具有的封闭性；在企业的自身发展方面，过分看重技术开发、经营管理方面的所谓诀窍对企业成长的制约性，由此限制了企业与外部更广泛的交流与合作。例如，以企业秘密为由阻止外部介入，以避免“空洞化”为由，反对先进技术的国际转移问题是目前在某些日本企业、某些人士中存在的较为突出的表现。这也是日本始终把东亚地区当作加工、组装产品和调配原材料供应基地

的原因所在。其结果不仅造成日本国内产业结构调整滞后，而且致使国内部分传统产业与东亚之间竞争的加剧。显然这对知识经济时代的日本经济本身的可持续发展，形成了一种无形的束缚。日本应清醒地认识到，自己所面对着的是如何与世界、尤其是周边国家协调发展的重大课题。

#### 4、探索多种形式的合作途径

当今世界，随着经济信息化、全球化背景下的产业结构高科技化趋势的发展，产业结构变动无疆界的特征，将国与国之间尤其是地区之间的产业发展更密切地联系起来，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形成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价值链条。例如，最近一个时期，中日之间产业经济发展的的事实表明，日本企业的发展需要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市场，而中国的发展需要日本等工业发达国的先进技术及经营理念，双方互有需求、互相影响。在日本国内曾流行一时的“中国威胁论”，迅速转变成“中国特需论”就是最好的说明。在这种形势下双方企业的相互合作、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将是获得双赢的最好选择。中日之间的经济关系如此，东亚地区内的多边合作关系亦是如此。日本企业只有通过积极的对外投资，在技术扩散效应的带动下，实现包括本国和东道国在内的全面的产业结构升级，在加快东亚地区水平分工形成中发挥应有作用，才能增强日本在东亚国际分工中的产业竞争力，从而真正实现协调互利、持久发展。对于这方面已有的经验和获得成功的案例，应当从产业结构高度化的视角上去重新总结和认识；对于这一过程中存在的障碍，应当实事求是地去分析，进而睿智地加以解决。这对于日本及东亚周边地区经济的顺利发展都有裨益。鉴于东亚在世界经济发展中所处的重要位置，是世界主要国家投资和进行产业转移的首选目标，从此意义上讲，实现与东亚经济的融合发展，是日本在知识经济时代重振雄风、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 参考文献:

- 1 [德] 康拉特·赛康德著：《争夺世界技术经济霸权之战》中国铁道出版社 1998 年。
- 2 [日] 吉川弘之著：《日本制造业变革的方针》，钻石社 1995 年。
- 3 [日] 小宫隆太郎著《日本产业、贸易的经济分析》，东洋经济新报社 1999 年。
- 4 [日] 桥本寿朗：《日本经济论——20 世纪体系与日本经济》，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1997 年。
- 5 [日] 总务省统计局统计中心：《从统计看日本科学技术研究》2001 年 3 月。
- 6 [日] 渡边利夫主编，日本综合经济所环太平洋研究中心著《中国制造业的崛起与东亚的回应》，经济管理出版社，2003 年 10 月。
- 7 [日] 《Keidanren》2000 年 1 月、12 月号。
- 8 [日] 《经济学家》2000 年 3 月 6 日、4 月 15 日、9 月 25 日、11 月 27 日、12 月 11 日号

- 9 [日]《日经产业新闻》2001年11月19日。
- 10 “超导研究”《日本瞭望》2001年8月号。
- 11 瑞士洛桑国际管理学院(IMD):《世界竞争力报告》(《The world Competitiveness Year book》)1999。
- 12 G·多西等:《技术进步与经济理论》,经济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
- 13 柳卸林著:“技术创新经济学”中国经济出版社1993年。
- 14 薛敬孝、白雪洁等著:《当代日本产业结构研究》,天津人民出版社,2002年8月。
- 15 冯昭奎著:《21世纪的日本:战略的贫困》,中国城市出版社,2002年1月。
- 16 高增杰主编:《日本与东亚经济合作》,世界知识出版社,2002年9月。
- 17 汪斌著:《东亚工业化浪潮中的产业结构研究—兼论中国参与东亚国际分工和产业结构调整》,杭州大学出版社,1997年6月。
- 18 陈岩著:《东亚再崛起》,人民出版社,1999年12月。
- 19 罗肇鸿著:《高科技与产业结构升级》,上海远东出版社,1998年1月。
- 20 张蕴岭主编:《经济发展与产业结构》,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年6月。
- 21 李毅著:《跨向新时代的企业竞争力:日本企业经营机制的微观探析》,经济管理出版社2001年。
- 22 “日美在信息产业领域的竞争”,《亚太论坛》2000年第4期。
- 23 马月才:“中、美、日制造业发展比较研究”,《中国工业经济》2003年第5期。
- 24 王春法:“新经济:一种新的技术——经济范式?”,《世界经济与政治》2001年第3期。
- 25 陈建安:“日本企业对中国的直接投资及中日产业合作”,馮田井、王桥主编《东亚社会经济发展比较》,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6月。
- 26 李毅:“大企业的变革与日本式新经济的探索”,《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年11期。
- 27 李毅:“制造业依然是日本经济增长的基础”,《世界经济调研》2003年第1期。
- 28 李毅等:“产业结构的高科技化趋势及其世界影响”,余永定、李向阳主编:《经济全球化与世界经济的新趋势》,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6月。

## 第二章 日本式经营方式的特征与日本政府作用

本文在绪言中首先对当今学术界认为“日本经营方式”形成于战后的观点提出了质疑，然后在正文中分三个部分对“日本经营方式”的三大特征，即“长期雇用、年功工资序列、企业内工会”逐项进行了历史考察。在第一部分，论述和分析了20世纪20年代前后，随着“大企业时代”的来临，“长期雇用”在日本已初现端倪的史实和原因，强调指出中日战争爆发后，日本当局有关禁止劳动力自由流动的立法，对形成“长期雇用”这一特征的重要影响。在第二部分，指出从大正时代至中日战争爆发，日本企业员工的工资中虽然已经存在年功工资的要素，但“能力主义”依然是决定工资额的主要因素。随着战争的临近和爆发，日本当局对“皇国勤劳观”的宣扬和对工资的法律控制，使年功序列在全国范围内得以形成和普及。第三部分，概述了日本工会走向企业工会的曲折历程，并强调指出，战时以企业为单位形成的“产业报国会”，是战后作为日本经营方式一大特征的“企业内工会”的母胎。在余论部分，则阐述了上述观点的最终目的。

迄今为止，对“东亚模式”的含义，学术界并没有权威性界定。毫无疑问，“东亚模式”不同于严格意义上的经济发展模式，也不同于制度模式，而是人们从东亚地区经济发展的“共性”中抽衍出的概念。换言之，“东亚模式”是指东亚各国（地区）在促进经济高速发展中的共同做法或经验。然而，尽管人们对“东亚模式”的含义见仁见智，但是将政府在经济发展中的“引导”视为“东亚模式”的一项基本特征，则是学界共识。在此试对日本政府在“日本经营方式”三大特征形成中的“引导”作一历史考察，以对通行观点提出商榷。

国内外学者对“日本经营方式”的研究，堪称硕果累累。例如，1998年国内外60多位日本问题专家和研究人员聚首复旦大学，围绕“日本的经济发展与劳动问题”这一主题，进行了深入研究和探讨。与会者所发表的论文大多与“日本经营方式”直接相关。按照这次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日本的经济发展与劳动问题》前言中的论述：“经过三天深入的讨论，中日两国学者就以下问题基本达成了一致的看法：战后日本经济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有赖于日本经营方式。战后形成的日本经营方式主要包括长期雇用制、年功工资及晋升制、企业工会及以主力银行为核心的产业组织。”<sup>1</sup>不能不指出的是，本次会议对“日本经营方式”利弊得失的分析和评判不乏真知灼见，但是对“日本经营方式”何时形成所达成的“共识”却值得商榷。

众所周知，“长期雇用、年功序列、企业工会”，是“日本经营方式”的三大特征，也是日

---

<sup>1</sup> 陈建安编：《日本的经济发展与劳动问题——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第八届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1页。不能不指出的是，文中的“主力银行”（Main bank）中文一般译为“主银行”，亦有一些日语外来语辞典根据其含义译为“主要往来银行”。称“主力银行”似与原义不符。

本企业经营的“三大法宝”。<sup>1</sup> 但是，笔者作为日本史研究者，通过对战前、战时、战后“日本经营方式”的历史考察发现，是1937年爆发的中日战争及日本当局随之建立的“总体战体制”，使前此芽檠初生的“日本经营方式”三大特征最终形成。换言之，三大特征并非“战后形成”，而是萌芽于战前、形成于战时、延续至战后。以下，试对“日本经营方式”三大特征的形成经纬，逐项进行历史考察。不当之处，敬请匡正。

—

诉诸历史，日本的劳动市场曾经相当自由，离职和转职曾经相当频繁。在整个明治时代，熟练的机械工人几乎在全国到处流动。直至大正时代（1912—1926），这种情况仍得以继续。大正年间大阪市的《劳动调查报告》曾这样写道：“不管怎么说，我国劳动者的最大缺点，就是在同一个企业里工作的时间相当短。这种状况无疑使我国工业不断蒙受极大损失。”<sup>2</sup>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开始迎来“大企业时代”。“大企业时代”到来的历史性标志，就是前此在非农业的附加值生产额中占有相当大比重的矿业开始弱化，而工业所占的比重则开始强化。尤其在非纤维部门，机械工业的地位逐渐上升，与大规模生产密切相关的大企业群开始出现。在大企业中，许多原先在中小企业和作坊式工场中不必要的事务管理部门，如劳务管理、雇用管理、考勤管理、工资管理等职能部门开始相继设立，“白领”员工的比率开始增加，高学历者被大批聘用，专门的经营管理方法和技能得以引进。同时，在大企业中，各方面的专业人员开始得到重视和培养。随着“大企业时代”的到来，新的劳动秩序和管理经营体制等，在大企业中逐渐得以形成，显示劳动力准固定性的各种现象开始出现。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不是受岗位、而是受工龄左右的劳动报酬形式，在员工收入中所占的比重日益增加。总之，顺应上述变动需要并作为上述变动中心环节的对员工“长期雇用”，如芽檠初生并不断生长。

“长期雇用”的趋向所以随着“大企业时代”出现，首先由于生产规模的扩大使日本企业对劳动力的需求呈现两种基本走势。一方面，由于大量的简单劳动被机械所取代，因此企业对简单劳动的需求日趋弱化。而且这方面劳动力的优劣较容易判定，也较容易从外部劳动市场获得，因此没有长期雇用的必要。但是另一方面，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和技术复杂程度的加深，企业对涉及自身生产体系的维持、产品研究和开发等方面的专门技术工人的需求则日趋强化。由于这方面专业人员需要相应的知识积累、工作经验乃至人际关系网络的维持，难以在劳动力市场上轻易获得，因此，尽可能长期留用这方面员工，成了企业必须采取

---

<sup>1</sup> “长期雇用”亦被称为“终身雇用”。但是1996年日本《经济白皮书》采用了“长期雇用”的提法。笔者认为这种提法较之“终身雇用”更贴切合理，故采用这一提法。

<sup>2</sup> 中馬宏之「“日本の”雇用習慣の経済合理性再検討」、《経済研究》第38卷第4号、1987年10月、79頁。

的措施。

“长期雇用”趋向的强化，还由于刚进入“大企业时代”的日本，相对于欧美国家而言工业技术水平不高，许多工业技术需要从国外引进。员工学习和掌握这些“舶来技术”不仅需假以时日，而且还必须根据日本企业的具体情况进行改良、调整。而这种改良和调整有的需要在现场的实际操作中才能逐渐熟悉、掌握或完成，有的则需要接受专门培训。毋庸赘言，无论出于哪方面原因，为企业发展计，经营者均必然倾向于长期雇用员工，以利于减少人力资本，降低产品成本。

必须强调的是，除了上述技术和管理方面的需要外，自大正末期至昭和初期，工人运动的频繁展开，是促使企业倾向于对员工“长期雇用”的一大要因。1919年春，日本工人发起了以争取“生存权、团结权、争议权、参政权”为主要目标的运动。半年后，东京16家报社的制版工、东京炮兵工厂、足尾铜山、东京电力和川崎造船厂等企业的工人，也发起了各种争取自身权利的运动。由于各企业经营者对这些要求予以拒绝，因此，在全国各地，以争取团结权、团体交涉权为主题的运动频频发生。各地的工会相继成立。接连发生的工人运动，在1921年6月至8月川崎造船和三菱神户造船的劳资争议中达到顶点。“各拥有三万数千名拥护者的两个争议团的核心，是在劳动总同盟中也堪称最先进的工会组织。特别是川崎造船厂争议团在要求被拒后，宣布接管工厂，而企业经营者认为，争议团此举是对财产权的侵害，并因而关闭了工厂。在警察和军队的支持下，企业经营者的强硬措施最终奏效。争议以工会方面的惨败告终。”<sup>1</sup>虽然工会惨遭败绩，但是劳资争议的多发和蔓延，使企业经营者颇为震惊，使之对员工的雇用更加谨慎。在录用新员工时，不仅进行健康检查，而且对性格、品行等进行调查，由是增加了录用成本。因此，为了降低成本，减少离职和转职率，鼓励员工长期为企业效力，也就成了一种必然的选择。而离职和转职率的减少，又导致企业为培养和提高职工的特殊技能增加投资，从而使“长期雇用”的趋向日益增强。值得关注的是，在20世纪20年代，这种现象在各大企业几乎同时出现。据粗略统计，1925年前后，虽然在全国范围内，企业员工整体上依然呈现出较高的离职和转职率，但是大企业的这一比率却呈急剧减少态势。<sup>2</sup>

日本企业雇用员工趋向于长期化的雇用方式调整始于20世纪20年代，已成为日本学术界的一种常识。<sup>3</sup>但是直至20世纪30年代前半期，日本企业员工的平均离职和转职率依然较高。“长期雇用”作为一种用工惯例的真正形成，是在1937年中日战争爆发以后。战争爆发后，日本当局对经济实行了战时统制，并颁布了一系列法令。其中最重要的法令，是1937年9月连续

<sup>1</sup> 池田信「日本の協調主義の成立——社会政策思想史研究」、啓文社、1982年、4—6頁。

<sup>2</sup> 尾高煌之助「労働市場の分析、二重構造の日本の展開」、岩波書店、1984年、208頁。

<sup>3</sup> 中村隆英「日本経済——その成長と構造」、東京大学出版会、1993年、119頁。

颁布的《临时资金调整法》、《输出入品等临时措置法》、《军需工业动员法适用于支那事变之法律》。以上三项法令，被称为“统制三法”。1937年10月，日本当局在内阁设立了作为“国家总动员中枢机关”的企画院。1938年4月，日本当局“为国防目的之达成，使举国之力得以最有效发挥，并为统制运用人和物的资源”，制定和颁布了“国家总动员法”。这一为了战争目的，将动员全国人力和资源的权限授予政府的授权立法，是1933年纳粹德国授权法的日本版。根据这项法律，日本政府相继颁布了一系列法令，其中对形成“长期雇用”产生重要影响的法律，是1939年3月颁布的《从业者雇入制限令》和1940年11月颁布的《从业者移动防止令》。这两项法令禁止企业随意招募员工，禁止企业员工随意离职和转职，从而使企业员工离职和转职率急剧减少乃至几近消失。1941年3月，日本当局又制定了《国民劳动手册法》，规定企业员工有义务保存和上交政府发给的记载有身份、经历、技能和工资的劳动手册，从而使离职和转职受到进一步限制。毋庸赘言，正是上述战时法令和法律，对作为“日本经营方式”一大特征的“长期雇用”的形成，产生了不可忽略的作用，并使这一特征延续至战后。根据小野旭的研究，“除了战后初期因大量解雇员工使离职率急剧增加外，1965年至1976年，日本企业的年均离职率保持在2%至2.5%，比英美企业的离职率低得多。”<sup>1</sup> 另外，1977年进行的一项对比调查统计显示，50至54岁年龄段的日本和美国企业职工工作过的企业，前者平均为2.26家，而后者则为6.90家。<sup>2</sup> 需要强调的是，战后初期企业员工的大量离职，是非常态现象。如前面所述，“长期雇用”作为“日本经营方式”的一大特征，在战时已经形成。

## 二

作为日本经营方式另一项特征的“年功序列”（年功工资及晋升制），也不是战后的“新生事物”，而是在战前呈现雏形，在战时最终确立，在战后继续延伸。需要提及的是，“年功序列”的形成和“长期雇用”密切相关。诉诸历史，“作为决定劳动报酬原则的年功（工作年限），并不是那么新鲜的事物。根据统计资料判断，名牌公司被称为‘正社员’即正式员工的工资，至迟在大正时期已经导入年功原理。事实上，在这些中间有不少人意识到自己将来能进入管理层，因此他们和至大正末期依然流动频繁的生产第一线工人之间存在明显区别。他们进入公司后的稳定性比后者高得多”。<sup>3</sup>

但是，仅仅依据企业员工的工资数额随工作年限递增这一事实，得出大正时代，即20世纪20年代前后日本经营方式已经存在“年功序列”的特征这一结论，显然失之武断。因为，即便

<sup>1</sup> 小野旭「日本の労働市場」、東洋經濟新聞社、1981年、203頁。

<sup>2</sup> Aoki M, *Information, Incentives, and Bargaining in the Japanese Econom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p79.

<sup>3</sup> 岡崎哲二、奥野正寛編：「現代日本經濟システムの源流」、156頁。

企业给付员工工资是以岗位差异作为依据，并不考虑工作年限这一因素，工资数额和工作年限在统计表上也会呈正态分布。事实上，早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一些企业在考核员工业绩并依此作为给付员工工资的凭据时，除了能力、工作业绩等因素外，也考虑工作年限，乃至将工资和工作年限挂钩。例如，1919年三菱造船厂确定职员工资时，已经明确地使按工龄加薪制度化。另外，如前面已经提及，1925年后由于日本大企业员工的离职和转职率急剧减少。因此，迟至昭和初期，在大企业工人工资曲线中，已能观察到年功的要素。例如，八幡制铁所和三菱重工工人的平均工资，显然和平均工龄同步增长。<sup>1</sup> 另外，根据冈本秀昭的考察，战前，大企业为了培养高级员工，通常都对员工进行企业内培训。“在培训对象的选拔和晋升职务时，一般不是根据工龄，而是根据技术和能力。但是，培训期限有统一规定。企业晋升员工职务时，也是在有资格的员工中进行挑选。因此职务和工龄显示出一定的相关性。”<sup>2</sup> 迟至1933年，三菱造船厂的工人也和职员一样，工资随工龄的增加而随时递增。<sup>3</sup>

值得注意的是，在20世纪20年代至30年代初、企业无论对职员还是工人，均不是同时、定时地按工龄给予加薪。换言之，当时工资随工龄增长和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年功工资及晋升制，有显著差异。值得注意的是，在20世纪20年代，有不少企业认为，将工资直接和能力挂钩不符合日本的“传统”。在决定工资方式时，应该考虑保障生活的要素。为此，这些企业还专门进行了研究。这种情况反证了当时企业员工的工资基本上还是“能力本位”。事实上，当时在包括造船等行业在内的机械工业这个行业，工人的工资水平主要依然由技术水平决定，并且按日计算。不仅如此，为了提高工人的工作效率，企业还设有被称为‘加给金’、根据工人给企业创造效益的数额，按比例给予经济奖励的制度。按照冈崎哲二、奥野正宽等人的观点：“就这个意义而言，战前的年功工资，与其说是作为一种原则或规定，倒毋宁说是事后的（或者说是事实上的）现象。”<sup>4</sup>

同时值得注意的是，虽然在企业员工的工资中，年功工资的要素日益得到加强，但是另一方面，反对这种工资决定方式的声音也不绝于耳。特别自1929年后，日本企业开展了“产业合理化运动”。以此为背景，一些企业经营者和有关政府机构提出，应该将员工的工资从固定工资改为岗位工资，并参考其他因素。例如，日本临时产业合理局生产管理委员会在1932年发表的《工资制度》中提出：“（1）由于“生产效率实际上是高工资、利润、廉价劳动力之母，所以应该采取以能力为依据的工资决定方式。不过，采取这种方式必须满足最低生活标准。（2）奖励

<sup>1</sup> 尾高煌之助「旧三菱重工の労働統計：明治17年—昭和38年」、一橋大学経済研究所、118—119頁。

<sup>2</sup> 岡本秀昭「日本の経営、その展開と特質」、日本マネジメントスクール、1960年、67頁。

<sup>3</sup> 神谷庄一「三菱造船の昇給制度について」、日本経営者団体連盟、1958年、6頁。

<sup>4</sup> 岡崎哲二、奥野正寛編：「現代日本経済システムの源流」、156—157頁。

制度应该采取按照给企业增加收益的多少，按比例提成的方式，并且除了设备改善、作业方法变更等情况外，比例一经规定，不得下调。(3) 固定工资有使收入和技能背离之虞，应该采用岗位工资。”<sup>1</sup>

但是此后不久，随着战争的日益临近，日本当局开始竭力宣扬“皇国勤劳观”。以建立“举国一致”的战时体制为目的的“皇国勤劳观”反复强调，日本人的劳动和报酬，不是欧美那种“give and take”（付出和得到），而是为皇国奉献，应该在家族般的亲和与协调的氛围中进行。因此，企业员工不应该采取交涉和契约的形式计较劳动条件和报酬，而应该以“灭私奉公”的精神从事工作，致力于“勤奋报国”。企业经营者则应该以家族主义的温情对员工的福利给予充分考虑。按照这种观念，工资被认为应该和岗位及生产效率分离，和工龄或年龄联系在一起，应该充分考虑劳动报酬是否能够维持劳动者及其家属的生活。在这种时代背景下，“能力主义”的趋向自然被有力遏制。

1937年中日战争爆发后，工资中的能力主义成分被进一步淡化。如前面所述，战争爆发后，为了建立总体战体制，日本政府相继颁布了“统制三法”和《从业者雇入制限令》。作为施行上述法令的具体措施，1939年3月日本政府又规定了“初任给”（即刚参加工作的员工的工资）数额。对刚参加工作的员工的工资根据地域、年龄、性别施行统一规定。自1939年9月开始，日本当局又施行“工资冻结”，即一律不准企业对员工擅自加薪的工资统制。1940年10月，日本当局又颁布了《工资统制令》。这项法令不仅扩大了工资中的定额部分，而且使基本工资定期、自动提高作为一种惯例在全国迅速普及。“年功型工资”作为日本经营方式的一大特征，开始初现端倪。毋庸赘言，“工资冻结”是施行战时经济统制的一项措施，不同于“禁止加薪”。1942年，日本政府颁布了《重要事业所劳务管理令》，规定在某种条件下，如果获得厚生大臣的许可，企业可以不施行“工资冻结”。所谓的“某种条件，就是制定加薪规则，即“一年一次以所有从业人员为对象，按照最高、基本、最低基准额，进行加薪。”<sup>2</sup>如尾高焯之助和中村隆英所指出的：“正是因为经历了这一过程，年功序列工资和根据工作年限升职制度，在全国得以普及。”<sup>3</sup>

当然，所谓年功序列，并不是指工资完全由工龄决定。1943年5月，日本中央物价协力会议颁布了《关于工资支付形态合理化的意见》，提出基本工资（基础工资、岗位工资、工龄工资、家庭情况的总合），应占员工收入的70%—80%，其余部分由奖励、津贴等构成。但必须强调的是，具有上述多重因素的年功序列，和当今日本企业所施行的年功序列，如出一辙。正如陈建安所指出的：“与日本企业的长期雇用制度紧密相连的是年功序列制度。它是一种根据职工的

<sup>1</sup> 堀川三夫「賃金体系の日本の特質、今後の賃金体系を考える一つの方法論として」、『労務研究』、1960年1月号、20—21頁。

<sup>2</sup> 奥田健二「人と経営、日本経営管理史研究」、マネジメント社、1985年、480頁。

<sup>3</sup> 野口悠紀雄「1940年体制——さらば戦時経済」、東洋経済新報社、2002年、28頁。

年龄、学历、在一个企业内连续工作的年限即工作能力来确定提薪和晋升的制度。”<sup>1</sup>

总之，1937年爆发的中日战争，是形成年功序列的重要契机。作为日本经营方式一大特征的年功序列，在经历了战前的曲折反复后，在战时而不是战后，最终形成。

### 三

虽然企业工会，即按企业而不是按行业组成的工会，和长期雇用、年功序列一起，构成了日本经营方式三大特征。但是和前两项特征相比，学术界对企业工会这一特征的探讨却显然“厚彼薄此”。众多学者在探讨日本经营方式时，论及长期雇用和年功序列洋洋洒洒，论及企业工会却或只字不提，或语焉不详。如此状态，使得对日本经营方式的探讨和研究因难以形成“三足鼎立”而重心不稳。因此，考察企业工会形成的大致历史经纬，既是本文的逻辑要求，也是弥补上述不足的一种尝试。当然，限于篇幅，只能浅尝辄止。

和长期雇用、年功序列一样，企业工会同样萌芽于战前，形成于战时，延续于战后，并且同样是“大企业时代”的衍生物。正如兵藤剑在他的论文《“日本式经营”与劳使关系——过去、现在、将来》中所写道的：“事实上，相当于产业化初期的甲午战争后，日本推进了超越企业的个人加盟的各职业劳动工会的组织化。设立于大正初期的友爱会，当初也以不同职业的工会的组织化为目标。但是，在日本，作为工匠自营组织的行会传统薄弱，这些尝试不了了之，友爱会也适应西欧的新动向而转为不同产业工会的组织化。在这种情况下，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在害怕工会渗透到企业内部的企业的支持下，成立了若干个以事业所为单位的劳动工会和企业一级的联合体。”<sup>2</sup> 简而言之，按照兵藤剑的观点，作为日本工会史开篇之作、成立于1912年8月1日的友爱会，是以形成跨企业工人的联合体为初衷的。但是由于日本缺乏行会传统，因此诸如此类的努力均未奏效。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企业经营者为阻遏行业工会向企业内部渗透、避免工人运动高扬而支持建立企业内工会。于是，作为日本经营方式一大特征的企业内工会，在当时开始萌芽。

兵藤剑所言不差。然而笔者认为，日本政府当时采取的政策，对企业内工会的形成所产生的推动作用，同样不可忽略。纵观历史，日本的工人运动曾经出现过三次高扬时期。第一次是1918年至1921年，第二次是1945年到1946年，第三次是1959年到1973年。日本企业工会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形成，和当时工人运动的高扬密切相关。有史可证，面对高扬的工人运动，日本政府一方面开始着手制定健康保险法和修订工厂法。另一方面开始探讨工会的社会乃

<sup>1</sup> 陈建安编：《日本的经济发展与劳动问题——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第八届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第17页。

<sup>2</sup> 陈建安编：《日本的经济发展与劳动问题——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第八届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第6页—第7页。

至法律地位问题。正如佐口和郎所指出的：“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如何确定急剧增加的雇佣劳动者作为社会集团的地位，成了一个必须解决的问题。更明确地说，即是否应该承认工会的社会乃至法律地位这一相当普遍的问题，在日本也开始出现。作为解决这一问题的措施，有关当局决定，在工会作为拥有强大影响力的主体之前，应首先建立劳资协调制度。”<sup>1</sup>，根据这一精神，1919年，内务省首脑会议提出：“在阶级对立产生之前，有必要在企业内确立协调性的劳资关系。为此，应将在企业内普及劳资协调机构和设置协调主义研究、宣传机构，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课题。”会议还提出：“虽然对横向的工会应采取不欢迎态度，但是鉴于制约工会的法律尚未订立，故目前应听任其自然发展。”<sup>2</sup>为此，日本当局一方面在内务省内设立了社会局作为处理劳资纠纷的专门机构。另一方面鼓励各企业仿效美国的工厂委员会（factory committee），建立解决劳资纠纷的劳资协议制度。建立这一制度“虽然未必以否定工会本身作为出发点”，但“毫无疑问是制约工会的一项对策”，并且“使企业干预协调委员会委员的选举制度化。”<sup>3</sup>随后，这种协调委员会在各企业相继建立。

以企业为单位的上述组织所以比较容易建立并发挥作用，是因为日本劳动市场本来就存在以企业为单位的结构。大正、昭和初期的工会，表面上是跨企业的横向组织，“实际上是以工厂、事业所为单位开展活动的”，“虽然从表面上看跨企业的行业工会占有优势，但实际上当时已经形成了战后占压倒性多数的企业工会的基础”。“事实上，企业工会的起点，是1921年前后。”<sup>4</sup>虽然在此之前，一些大企业已经存在企业工会，如博文馆印刷所的大进会，芝浦制铁所的技友会，大阪炮兵工厂的向上会，住友伸铜所的新进会，八幡制铁所的同志会等，但是企业工会的相继形成，是以1921年前后为起点的。据樱林诚提供的统计数据，1926年至1930年，企业工会在整个工会中所占的比率为17%，会员人数占全部工会会员总人数的38%。<sup>5</sup>不难发现，作为战后日本经营方式一大特征的企业工会，在当时已初现雏形，但尚未构成多数。

1937年中日战争爆发后，劳资纠纷骤然增至前一年的7倍。劳资矛盾的激化，对正构建“总体战体制”的日本政府构成了极大冲击。因此，协调劳资关系的必要性显著增强。以此为背景，官僚、经营者团体、工会代表，开始了构建新的劳资关系制度的协商。作为构建新型劳资关系的一项重要举措，在日本政府引导下，1938年7月，由企业的劳资双方共同参加、以“劳资一体”为指导思想、以组织劳资双方恳谈和增进工人福利为目的的“产业报国会”得以问世。在

---

<sup>1</sup> 佐口和郎「産業報国会の歴史的位置——総力戦体制と日本の労資関係」、山之内靖、J.Victor Koschmann、成田龍一編「総力戦と現代化」、柏書房、2000年、289頁。

<sup>2</sup> 池田信「日本の協調主義の成立——社会政策思想史研究」、9頁。

<sup>3</sup> 岡本秀昭「日本の経営、その展開と特質」、84—85頁。

<sup>4</sup> 小松隆二「企業別組合の成長——日本労働組合史の一齣」、御茶の水書房、1971年、2頁、5頁。

<sup>5</sup> 桜林誠「産業報国会の組織と機能」、御茶の水書房、1985年、72頁。

日本内务省和厚生省指导下，产业报国会以每月新增 200 个的速度发展，极大地推动了工人的组织化进程。1938 年 7 月以后，上述以企业为单位的“单位产业报国会”又结成了“产业报国联盟”。据统计，“‘产报联盟’在昭和十三年（1938 年）末，有 1158 个团体（会员人数不详），但到昭和十四年（1939 年），就急剧发展到 19670 个团体，约 300 万人。”<sup>1</sup> 1940 年 11 月 23 日，“产业报国联盟”又发展为“大日本产业报国会”，由在任厚生大臣担任总裁，成为日本政府实行战时劳务统制的机构。

不可否认，“产业报国会”和“工会”在性质上不甚一致，但正如大河内一男所指出，虽然“总体战”的建立过程，本身是一个特异的、非合理的历史过程。可在这一过程中，也应关注“合理化和近代化的契机”是如何因此得以形成的，并按照这种观点在历史上为中日战争定位。按照他的观点。应该重视“产业报国会”作为每个企业或事业所“全员加入”的组织而积淀的历史经验。他强调指出，脱离了这一点，我们将难以理解战后企业工会为什么能如此急速地得到发展。<sup>2</sup> 确实，就对战后急速发展的企业工会的影响而言，“产业报国会”兼具破坏和建设两项功能。一方面，它极大地强化了以企业为单位的工人的组织程度。另一方面，它导致了业已形成的工人运动的分裂和行业工会的瓦解。1940 年 2 月，日本政府公开声明：“产业报国会和工会势不两立，希望工会自动解散。”根据这一旨意，当时较有势力和影响的工会纷纷解散并归属产业报国会。1940 年 7 月 7 日，具有悠久传统的东京交通工会宣布解散。受此打击，翌日，日本劳动总同盟也宣告“自动解散”。至此，以 1912 年 8 月 1 日成立的友爱会为开端的日本工会历史，在 28 年之后翻开了新的一页。但是，按照中村隆英的观点：“战后按照占领军的指令迅速组成的许多工会，均以该组织（产业报国会）作为母胎。”“按企业形成并存续至今的日本工会，事实上只不过是战时产业报国会等组织变换了一下名称。”<sup>3</sup> 纵观历史，不可否认中村隆英的观点是正确的。因为，作为“日本经营方式”一大特征的企业工会，绝不是战后骤然登台的“新生事物”，而是几经波折的历史产物。

## 余论

在 20 世纪 60 至 80 年代，不少学者对日本何以能创造经济“奇迹”的原因进行了多方面探究。以长期雇用、年功序列、企业工会为三大特征的“日本经营方式”，曾经被视为日本所以能创造经济“奇迹”的主要原因。1979 年，美国哈佛大学教授埃兹拉·沃格尔发表了受到广泛关注和认同的论著《日本名列第一：对美国的教训》。沃格尔在该论著中对日本战后的政治、经济、

<sup>1</sup> 有泽广巳主编：《日本的崛起——昭和和经济史》，鲍显铭等译，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 年，第 322 页。

<sup>2</sup> 大河内一男「産業報国会の前と後と」、長幸男他編「近代日本經濟思想史」，有斐閣、1971 年。

<sup>3</sup> 中村隆英「日本經濟——その成長と構造」、東京大学出版会、1993 年、98、99 頁。

科教和社会生活作了详尽的考察，最终得出结论：日本所以能取得成功，最根本的原因，就是日本企业拥有一大批愿意为企业尽心尽力的职工；而日本企业所以能拥有这样的职工，就是因为日本企业具有“对企业忠诚，对工作热爱，以及为企业献身”的激励机制。他指出：“使自己雇来的职工免于失业，这就是日本式的思维方法。”<sup>1</sup> 美国著名历史学家和外交家埃德温·赖肖尔和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教授马里厄斯·詹森也认为：“终身雇用制度在日本发挥着良好作用。”“年功序列制度，也为经济发展起了促进作用。”“日本的雇用制度和工资制度显然对该国的工会发展产生影响。”<sup>2</sup>

但是，20世纪90年代以后，随着日本“好景不再”，学者们对日本“奇迹”的探究转为对日本“病因”的“诊断”，而“诊断”的结果足以用中国的成语概括：“成也萧何，败也萧何”。换言之，按照在日本学术界声誉卓著的冈崎哲二、奥野正宽、山之内靖、成田龙一、野口悠纪雄等人的观点，日本病的“病因”，是日本的战时体制在战后仍得以延续。在论及“日本经营方式”的两面性方面，野口悠纪雄在《1940年体制——再见了，战时经济》一书中提出的“1940年体制论”，最具有代表性。在该书中，野口悠纪雄这样写道：“‘1940年体制’这一词汇，最初是在自民党一党体制崩溃的1993年夏，由《日本经济新闻》的专栏文章首先使用的。该文章指出‘55年体制已崩溃，但40年体制仍留存’”。“我认为，当今的日本经济体制仍是战时体制，故称之为‘1940年体制’”。<sup>3</sup> 以此作为立论基点，野口悠纪雄一方面指出：“‘日本型企业’的各种特征，对经济高速增长的实现，起了发动机的作用。”<sup>4</sup> 另一方面又指出：“在经济高速增长结束以后，日本仍无法实现体制转换。迄今为止，虽然日本政府几度试图进行改革，但是这一体制依然没有改变。在日本走向未来的今天，1940年体制已经成为一大桎梏。”<sup>5</sup>

值得关注的是，在当今日本史坛，由“战后史学”提出的“当代日本是在战后改革中诞生的新生的日本”的观点，正受到强有力的挑战。为数众多的日本国内外学者已经和正在从各个视角、以大量无可辩驳的史实指出：当今日本政治经济体制，是战时“总体战体制”的延续。对这场挑战所具有的积极意义，我们应给予充分肯定。因为，它有助于使日本当局明确，彻底肃清那场使无数生灵涂炭的战争在各方面对当今日本所造成的影响，是使日本彻底摆脱当今政治“不信”、经济“不况”等困境的必要前提。惟其如此，名实相符的“新生的日本”才能真正诞生。

---

<sup>1</sup> 埃兹拉·沃格尔著：《日本名列第一》，谷英等译，世界知识出版社，1980年，137页。

<sup>2</sup> 埃德温·赖肖尔、马里厄斯·詹森：《当今日本人——变化及其连续性》，孟胜德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年，第322页、323页、324页。

<sup>3</sup> 野口悠纪雄「1940年体制——さらば戦時経済」、5頁。

<sup>4</sup> 野口悠纪雄「1940年体制——さらば戦時経済」、96頁。

<sup>5</sup> 野口悠纪雄「1940年体制——さらば戦時経済」、155頁。



### 第三章 日本经济的发展和东亚

本文以讨论东亚经济发展的过去、现在和将来为目的，以概观从 19 世纪中叶至今 150 多年日本工业现代化的发展历程，分析三种不同的经济发展模式，探明其意义为主要内容。虽然，本文仅限于对上述内容进行概括性描述，但是，当我们回顾历史时，不仅可以学习和借鉴相关知识，还可将其作为有益未来的智慧，并为我所用。

总体而言，日本的经济的发展大致经历了三个时代：第一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的工业化时代；第二是以 1960 年为中心的经济高速增长时代；第三是 1990 年以后的发展时代。至于第三个发展时代可否称之为经济发展，尚有疑问，对此后文中将有所解释。

#### 一、工业化时代

##### ● 军事大国化和工业化

在第一个工业化时代，随着日本经济的发展，在谋求成为“军事大国”企图的驱使下，日本选择了军事化和工业化大国之路<sup>1</sup>。然而，日本的这一选择不仅给东亚，而且给更多地区的人们带来了惨痛的战争之祸与贫困。作为日本人对此应深感自疚，从批判的角度去学习和反省历史。作为实现军事大国化必要条件和要素的经济发展，若是伴随如此惨状的话，显然这一时期的日本经济发展的先例是绝对不可重蹈覆辙的先例和选择。任何人都可以在和平环境中享受贸易带来的利益，通过相互依存、相互尊重来享受生活。只有符合这一先决条件才可谓真正意义上的经济发展。

##### ● 经济落差与政治民主化

此外，这一时期的日本经济的发展还表现出，受制于专制性较强的政府统治，以及经济规模扩大造成的收入差别拉大的特点。上述差别的扩大即表现在区域之间，也表现在阶层之间。工业化初期，在专制政权统治下，经济落差扩大的现象成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发展中国家工业化过程中的共同特征。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后，尽管日本民众要求政治民主化的呼声不断高涨，<sup>2</sup>然而，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以及其后的改革结束之后，日本才告别了专制统治，可谓道路漫长。并且在专制统治体制下，很难找到解决经济落差的突破口。

由此我们应该引以为戒的是，尽管经济发展可以带着问题向前挺进，但是，放任经济发展往往会扩大经济落差，造成社会流动性和社会不满，且这些矛盾是无法通过市场解决的。只有

---

<sup>1</sup> 请参照对日本经济发展进行系统研究的桥本寿朗《近代日本经济史》岩波书店 2000. 3. 17 和桥本寿朗《现代日本经济史》岩波书店 2000. 10. 26

采取政治决断或政策选择方能奏效。<sup>3</sup>有幸的是，世界历史传授给了我们，如何凭借我们的睿智，发现扎实解决问题的切入口，以及当今世界无法比拟的改善途径。

## ● 和平、公正分配和经济稳定

首先是要确保收入分配的公正性，发掘确保人们安居乐业的经济发展的可能性；其次是抑制经济形势的极度动荡；降低因价格突然下跌，市场经济机构低迷造成的担心失业等不利因素。从此意义上讲，经济发展无疑可以帮助我们解决面临的问题。

然而，就日本的正确经验而言，主要体现在在加快工业化进程中，在市场经济，即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不断渗透之中，通过高效生产，扩大经济规模方面。这一时期，如果放任日本市场经济的发展态势，将无法控制收入差别的扩大，以及经济的大起大落。日本的经济体系之所以具有调节经济之力量，是因为人们希望改善生活，追求稳定的愿望，敦促政府改变了其经济政策。毋庸赘言，经济学的主要问题就是如何同时实现效率性和分配的公正性。在 19 世纪向 20 世纪大转换期间，加速冲刺工业化的日本追求公正分配的正当性在其奉行的社会主义理念中可见一斑，在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主导的日本改革的理念中也清晰可见。

通过缩小经济变动的振幅，保证人们安居乐业的行为取向无可置疑。眼下，日本物价下降 1%，就会在政府和普通百姓中引起骚动。在 1920 年和 1929 年两次世界大战期间发生的恐慌，创下了半年内物价下跌 20~30% 的物价大幅震荡的历史纪录。<sup>4</sup>市场经济的这种积聚型恶性循环在当今的资本价格市场中依然随处可见。如果考虑到无论是普通人还是企业都必须经历如此剧烈变动的考验的话，那么，日本人对通货紧缩的担心，未免有点杞人忧天之感。

总之，在第一个工业化时期，即第二次世界大战前，日本的经验之谈是：①和平共处；②促进公正分配；③把创造安居乐业的生活作为经济发展的主要目标。不过，在此需要强调的是：一方面，眼下在整个地球上，由威胁人们安居乐业的地区争端引发的战争接连不断，另一方面，为了追求效率性推崇认可扩大收入差别的经济制度的结果，引发了关于各经济主体存在收入差别有助于经济活性化问题的讨论。

## 二、经济高速增长期

### ● “天时、地利、人和”

在第二个经济发展时代——经济高速增长期，后发工业国在追赶型经济发展过程中，取得超乎寻常的经济高增长的并非只有日本。目前，中国经济的迅猛发展也具有这种特性。此时，能用“天时、地利、人和”如此简洁地描绘催生日本经济高速增长之要素，是取之 25 年前赴日留

---

<sup>2</sup> 武田晴人《帝国主义和民本主义》集英社 1992

<sup>3</sup> 本文中的这一观点有悖单纯强调依靠市场机制的效率性的主流派经济学的立场。

学的郑励志先生之言。当时，郑先生引用中国这句古话，高度概括了世界经济的好转，日本成为远东唯一工业国家，以及以协调劳使关系为基轴的稳定的经济体系的构筑等推动日本经济高增长的诸要素。

正是在经济高增长长期，日本吸取第一阶段——“工业化时代”之教训，在实施“公正分配”方面，基本实现了人们期望的目标。并借助电视，冰箱等家电产品，汽车等耐用消费品在一般家庭的普及，实现了以旺盛的消费需求、内需为基础的经济扩张。

### ● 内需主导型经济增长

如此旺盛的国内需求源自二次大战后经济恢复期开始的人们对消费的极度“渴望”。然而，当时，日本政府对不断升温的消费热潮并不赞赏。日本政府认为消费的扩大会耗尽有限的外汇资源，进而拖累经济发展。于是，多次在经济白皮书中发出抑制消费的警告。也就是说，日本政府向市场发出了消费会制约经济发展所需原材料和投资材料进口，扩大消费会对经济发展产生负面影响的政策信号。在目前日本拥有巨额外汇储蓄的情况下，怕是很难想象。然而，当时日本政府集中关注的是如何将有限的外汇储备有效用于经济发展。<sup>5</sup>

然而，事实证明这一认识是错误的。经济高增长来源于企业积极的投资活动，而企业积极的投资活动制造出的大量产品是需要扩大国内消费才能消化。勿庸赘述，在思考经济发展道路时，不能忽略其运作机制中，国内消费的重要作用。要扩大消费，必须要有旺盛的家庭消费需求和增加收入为铺垫。这里不是指扩大部分人的财富，而是要全面实施提升大多数人收入的公正分配，只有做到这一点才能发挥更大力量，因此说，内需主导型发展模式是日本经济高速增长时期的一大特征。

### ● 向开放式经济体制的转型

提出内需型发展模式的同时，挑出日本经济高速增长期，并展开分析的理由是：在这一时期日本实现了从“封闭式经济体制”向“开放式经济体制”的转型。毫无疑问，这是理解日本经济高速增长的关键点。关于从管制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问题，在20世纪90年代初，讨论俄罗斯

---

<sup>4</sup> 武田晴人“恐慌”《1920年代的日本资本主义》1920年代史研究会 东京大学出版会 1983

<sup>5</sup> 日本政府在1954年经济白皮书中，解释针对国际收支危机实施的紧缩政策时，强调指出“目标是要改善国际收支。削减进口和压缩国内购买力都是处于实现这一目标之需要”。其背景显然是为了有效使用有限的外币的政策意图。因此，日本政府呼吁要减少消费，“例如，在烹调，喝咖啡时每人每天节约一勺砂糖，一年就可以减轻约1万美元的进口负担，并由此增加进口重工业原料的余地”等。此外，日本政府在同一经济白皮书中还解释道：扩大出口“具有提升有效需求水平和确保支撑实际生产进口的双重功能。如果仅凭投资形式的纯国内要素，扩大经济的话，虽然可以扩大进口，但未必会增加外币收入，国际收支缺口会进一步扩大”。此外，“如果这一投资可以刺激经济的话，其投资在下一年度很可能会逐渐增加国内生产力，成为引发生产力过剩的一颗幼芽”。总之，日本政府处于来自外币的制约和对生产力过剩的担心，否定了投资主导型发展模式，认为出口主导型发展模式才是唯一可行的选择。关于日本政府采取的这一政策，即对提高国民生活持冷淡态度的政策取向，请参照武田晴人《日本人的经济观念》岩波书店1999年第5章，通产省政策史编辑委员会《通商产业政策史》第1卷，通商产业调查会1994年

经济改革的相关话题时，就曾涉及过。因此，作为从计划式、管制式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型的先例，曾有很多研究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摆脱战时管制经验的成果发表。当然，尽管这一研究意义重大，然而，更过国家直接面临的是国民经济从封闭式经济向开放式经济的转型，以及如何应对全球化的问题。

当今世界正在迈向比日本经济高速增长更加紧密联系的开放式体制。任何人都不可否认，所有国家正处于必须接受开放体制的状态之中。这些国家和这些政府在引导本国经济迈向希望之路时，无一例外地会在一定时期内，对国内产业和企业实施培育性保护措施。

然而，发达工业国家自然是要追求自由贸易，要求低贸易壁垒和自由投资。但是，多数场合，自由贸易是经济强国和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国家的专利，即使用“自由”这一美丽词汇加以掩饰，也无法掩饰其惟本国利益为试图的实质。这一点从，从德国经济学家 Risuto 时代开始至今未有丝毫改变。

#### ● 保护政策和“后发的不利因素”

要赶超，就必须用快于前方的速度进行追赶。在马拉松比赛中，落后的队员要迎头赶上，必须要以快于前方选手的速度追赶才行。仅此便可说明落后的不利之处。在日本，经济学家 Gasenkuron 指出的“后发利益”一词在讨论经济发展论时被频繁引用。<sup>6</sup>其实该词的含义是“后发国家”可以通过学习发达国家的技术和经验，缩短其发展过程。

“后发利益”概念的提出，原本仅仅只是针对后发工业国家在与发达国家的激烈竞争中的劣势地位，强调“不只是不利”而已。当然，后发的不利因素不单纯是竞争压力，还包括引进先进技术和经验后，不加以改良，不灵活运用于推动各国经济发展之用的不利因素。日本在经济高速增长期，采取了将引进技术“日本化”的路线，并通过日本化达到应用到实际生产当中的目的。<sup>7</sup>也就是说，为了适用引进技术，日本实施的技术改良和技术精炼化十分必要。从此意义上讲，发达国家的经验对发展路程不同的后发国家来说是性质不同的经验。因此，要克服“后发的不利”因素就要采取应对策措施。为此，政府和企业发挥不同作用的同时，制定维持产业和企业国际竞争的对策至关重要。日本在向开放体制转型中，根据现实需要采取的保护措施，日后是如何被解除，在保持其自由性基础上，是如何向最小限制的国际经济体系软着陆方面，不失为一重要范本。

#### ● “带有期限保护”政策的有效性

一般来说，保护性措施都会影响产业·企业效率，损害消费者利益。针对这一问题，日本

<sup>6</sup> 中川敬一郎“后发国家的工业化过程中的企业活动”《比较经营史序说》东京大学出版会 1981年

<sup>7</sup> 桥本寿朗《日本经济论》密涅瓦书房 1991年 桥本寿朗《日本企业体系的战后史》东京大学出版会 1996年

采用的是“有期限的保护政策”。<sup>8</sup>尽管这并非出自自愿。但当时，在以关贸总协定和 IMF 为象征的自由的国际经济关系的前提下，日本政府和企业为了加入该开放体制，认识到必须放宽对外币的管制和对进口的限制。否则的话，日本作为发达工业国家的自立性不会被承认，也不会被国际社会所接受。迫于这种强大的外部压力，保护政策想必终究会被解除。因此，保护不应永久化，在被保护期限内，最大限度地提高竞争力才是产业·企业的奋斗目标。据此，保护措施在实施保护的同时，须迫使企业实施合理化，强化竞争力。这也是为什么“保护政策之索套”能够拯救日本制造业的原因所在。

结果 1970 年初，日本实现了资本自由化，并由此完成了向开放体制的转型。这一结果表明，与长期无期限享受政府保护的日本金融业在 80 年代后半期遭受的悲惨命运相比，一言以蔽之，即日本制造业和金融业的发展轨迹截然不同。

#### ● 垂直国际分工的问题点

应该说高增长期的发展方式本身存在问题，其表现之一就是对外环境的严重破坏。从与现存问题有关的论点出发，这一问题将在下一节中展开。在此，主要想分析一下，产业发展结果形成的日本贸易结构特征。迄今为止，人们很容易认为，在各种制造业领域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日本贸易结构不存在太大问题。但实际并非如此。

高增长期的日本贸易结构与欧美发达工业国家的水平分工不同，表现为工业品制造领域的出口大幅度入超。由于日本的经济体制不是以水平国际分工为基础，因此，在工业品贸易中相互依存度低。其运作方式是以专门从南方国家进口原材料·燃料，再出口工业产品为主。然而，正是这种被认为是工业化结果的理想形态的贸易结构特征被称之为“单边贸易”，成为日本在世界各触发贸易摩擦的导火线。

受八十年代日元升值和劳动力不足的影响，日本企业通过将国内工厂迁往海外，使情况大为改善。日本的进口以及产品的进口比率上升。至少在与东南和东南亚各国的贸易关系中，水平分工关系不断加强。虽然，贸易依存度高对经济发展没有太大影响。但

重要的是不是损害贸易对象国经济发展的依存关系，不是输出失业的依存关系。从高增长结束后日本的经验来看，构筑相互深度依存的紧密经济关系，在避免因国际局势紧张引发的争端，促进和平共处方面作用重大。

以往日本经济发展的特征在于以水平贸易关系链接的相互依存关系薄弱，因此，作为学习经验尚有存在很多问题。此外，东亚在推进追赶型经济发展过程中，将面临如何解决日本曾经

---

<sup>8</sup> Haruhito TAKEDA The Development .of Government Policies for the Promotion of Exports Especially During the 1950s' , .Problems and Perspectives in Management 2003 No.1 Ukraine

面临的问题，对此应给予充分关注。

### 三、零增长时代

#### ● 增长的减速

若要将第③时代，即从 80 年代末开始，至最近十几年的日本经验作为经济发展模式加以推崇的话，会有很多人感到不相适宜，我本人也倍感踌躇。因为，很难预测在这一时期内发生的一些事情是否能够成为东亚及其他国家学习的先例，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在日本面临的一系列问题当中，必然包含了经济必须减速时，不得不经历的问题。

日本曾发生过两次经济减速。一次是发生在 70 年代前半期，受两次冲击影响，日本经济从“高增长向稳定增长的转变期”，另一次是发生在 90 年代日本经济接近零增长时期。要知道人口若停止增长，国民经济总产值也将相应减少其缩小部分这一点，想必没有什么不可思议。但问题在于，仅仅能够如此理解还远远不够。

#### ● 地球环境问题

地球环境问题正在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这一问题之所以会进入我们的视野，是因为无限制的经济增长并不会为先进工业国家带来美好未来。此外，在世界上还有很多人仍在与贫困和饥饿抗争。为了这些人，必须谋求能把馅饼方放大发展。为了能使地球人安居乐业，就不得不寻求自下而上的发展。为此，合理分配和高效率地利用地球资源的必要性已被人们所广泛认知。如果真要付诸行动，发达工业国家的经济发展必须大幅度减速。

如此一来，我们将面临很多困难。

困难之一是，如何应对环境问题。经济高速增长带给日本的负面影响是产业公害和城市环境的破坏。在斯德哥尔摩召开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上，日本以公害先进国家之名而臭名昭著。此后，日本开始认真对待环境问题，并全力开展了应对公害的技术开发。经过一段努力，目前，在产业公害方面，日本已成为环境对策的先进国家。但是，由于这一时期的环境问题，被害和加害关系比较清晰，较容易采取对策，因此，上述时期的日本的环保活动多是在人们容易切实感受其必要性的事实上，不断推进的。

相反，我们现在面临的地球环境问题，其被害和加害关系的间接化，使得人们难以用肉眼加以区别，于是，达成协议的难度增大，围绕为达成协议的损失，以及由谁承担损失的争执无休无止。

对此，解决这一问题的切入口，被认为应是发达国家带头降低增长速度。从此意义上讲，眼下日本的经济状况不失为“理想”。可是，这并不是日本人自发的选择，人们也不会满足这种

低增长，因此，我认为正当评价这一严峻事实。

#### ● 达成协议的难度

问题症结在于，一方面，人们对地球环境问题惴惴不安，另一方面，景气低迷给雇佣和老人晚年生活带来了不安则更牵动着人们的神经。于是，人们期待着能再度迎来经济高增长。这一点恰恰阻碍了协议的达成。这方面，美国表现的更为突出。因为无论发达国家的政府还是国民已深深陷入保持经济持续发展理所当然的观念之中。

本来，停止跑动，开始行走，会减缓心脏跳动，放松身体。然而，人们的行为却犹如，停止跑动，心脏便会停止般地一直跑下去。

自现代经济起步以来，人们逐渐适应了经济高增长，惟有高增长才合乎情理的观念已成为人们的习惯思维，正如反复强调的那样，这样的经济增长并非必要，因为，地球至今还存在着饥饿和贫困。在承认这一事实的基础上，在发达工业国家经济减速的状态下，达成新的社会协议的必要性毋庸置疑。然而，从日本的经验来看，实现这一目标非常艰难。

已故桥本寿郎先生在临去世前的最后一部著作中指出：“要打破日本经济长期不景气的局面，劳使双方有必要通过协商，达成允许下调工资的协议”。桥本先生是在告诫我们，为了实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解决困难，就要充分理解困难的实质，打破原有思维的束缚，灵活协调，努力寻求达成协议的结合点。

#### 四. 克服增长志向的必要性

推崇增长的倾向，在现代经济体系之主体的企业中已根深蒂固。美国工商管理学院的各种经营学教科书和研究杂志无不把企业发展作为理所当然的前提。并大论而特论探索其方法和理论和理论。然而，在如此定向的企业发展方式中，如何适应宏观经济的低增长问题已经展现在企业面前。

要解决这个问题，市场能够发挥的作用十分有限，说得极端一点，这好比是在近似绝望的夹缝中，寄希望市场作用的有效性一样。

由于市场参与者不遵守市场固有规律，搅乱了现实市场秩序的现象时有发生。无论经济学者如何强调市场经济的有效性，频频发生的诸如，美国安然公司背信弃义，1990年前后日本金融机关的丑闻，以及最近日本某著名汽车制造商隐瞒汽车缺陷等事件就是一佐证。这就好比体育界不通过正当竞争、竞技，凭借服用兴奋剂取得胜利的选手层出不穷一样。

然而，问题并不在于市场规律的欠缺。照理说市场规律越是被遵守，市场参与者的行为越是规范，越能体现市场的效率性。然而，这一方向的倾向性越强，越会与各经济主体追求的利益

相博弈，达成协议的难度也就越大。因此，在第三发展时代，我们必须寻求到解决问题的途径。虽然，我本身尚无确切答案，但是，如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旨在更广泛、深入地考虑分配问题的话，在以这一理念为基础的经济发展中，无论过去还是将来都会不断涌现值得学习的实例。我对此也寄予了极大的期待。

（翻译 戴晓芙）

## 第四章 日本经济的国际化与东亚

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日本经济和东亚经济形成了紧密的互动关系。在日本泡沫经济崩溃，亚洲金融危机爆发的双重夹击之下，双方关系步入低迷期。然而，自2004年起，日本经济经过长达10年之久的经济萧条的煎熬后，开始复苏，“久病初愈”的日本经济希望重振雄风。而从金融危机的阴影中挣脱而出的东亚经济，经过几年康复，也已踏上重整旗鼓之路。于是，日本与东亚经济的互动关系再度密切。不难预料，双方的经济合作将再掀高潮。

日本作为亚洲社会的一员，与东亚各国——中国、“亚洲四小龙”，东盟4国等经济体建立了千丝万缕的联系。日本经济的景气与否，直接影响东亚地区的经济发展，而东亚地区的经济形势的好坏也自然会影响到日本经济的发展。一般说来，贸易往来和直接投资是反映国家与国家之间双边或多边关系的关键指标，因此，本文将通过日本对东亚的贸易和直接投资活动以及伴随上述经济活动，日本式经营体系在东亚的扩展来分析日本同东亚地区的经济关系。

### 一、亚洲经济发展的类型与过程

东亚国家和地区按其经济发展的特征有5大类之说<sup>1</sup>。根据这一分类

- ① 先进工业经济（日本）——资源匮乏；
- ② 新兴工业国（亚洲四小龙）——资源匮乏；
- ③ 东盟四国（马来西亚、泰国、菲律宾、印度尼西亚）——资源丰富；
- ④ 社会主义经济形态（越南、老挝、柬埔寨、缅甸）——资源匮乏
- ⑤ 巨大国家经济（中国）——混合型

在东亚经济发展过程中，除中国之外的其他4大类经济形态均为追赶型经济增长模式。即亚洲四小龙追赶日本；东盟四国追赶亚洲四小龙；越南、老挝、柬埔寨、缅甸追赶东盟四国的所谓“雁行”

---

<sup>1</sup> 市村真一 《日本和亚洲发展的政治经济学》创文社 2003. 10

发展模式。而中国则是通过改革开放政策摸索性地开创了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基础的混合型经济运营模式。

东亚地区多层次的经济追赶过程，随着中国对外开放的深化，以及吸引外资的快速扩大，开始逐步向中国本土延伸。东亚地区表现显著的“雁行”发展模式，决定了不同发展阶段的经济产业必须随着发展阶段的升级，进行适时调整。自20世纪70年代起，外国直接投资在中国的迅速扩张，恰恰是比较优势产业结构调整转移的最充分的体现。

## 二、东亚经济快速发展的核心要素

亚洲经济的发展始于20世纪60年代，从80年代初期起开始迅猛增长。推动亚洲经济大发展的理由是各国政府的政策选择得当，以及对70年代爆发的两次石油危机的对策正确所致。在东亚经济发展过程中，日本、亚洲四小龙、东盟、中国虽然各有其特征。但在成功的背后却有着很多共同的核心要素。正是这些共同的核心要素推动了东亚经济的全面发展。而共同的核心要素是：1. 高资本积累率；2. 高储蓄率；3. 出口主导型开放经济的良性循环；4. 人力资源丰富。

### 1. 高资本积累

例如，亚洲四小龙和东盟的资本形成占GDP的比率，从20世纪60年代的不足20% 增加到20世纪80年代初的30%。如此大幅度的资本积累主要集中在基础设施建设和个人产业部门为提高企业生产能力的投资活动中。由于亚洲发展中国家大部份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除了新加坡和香港外，其对社会资本投资占有相当大的比例。因此，私有部门对用于生产的资本设备投资比率，虽然最初阶段数值较小，但是，伴随着亚洲四小龙的快速崛起，带动了东亚工业化发展的进程。而东盟各国的资本形成相当比例主要用于农业开发，由此促进了农业发展的成功。

### 2. 高储蓄率

高储蓄率是东亚经济的基本特征。20世纪60年代末不足16%的储蓄率，在20世纪80年代初已超过20%；其后，这一高比例一直持续至今。其中中国台湾和新加坡高达30%，几乎与日本持平。东亚的绝大多数国家的家庭储蓄率十分之高，在过于的30年多年里，由于人均收入不断提高，资本积累率和储蓄率双双上升构成了东亚经济高储蓄率的基本特性。

### 3. 出口主导型开放经济的良性循环

东亚几乎所有的国家均采取了对外开放的经济政策，并为推动出口，最大限度减少贸易壁垒做出了不懈的努力。但是，在同一出口主导型经济框架下，日本、NIES、ASEAN和东亚其他国家之间，其作用和方式存在一定差异。例如，在日本和亚洲四小龙，出口增长率明显高于制造业附加价值增长率的出口主导型增长模式在东盟及其它亚洲国家应该说表现得并不突出。因为，这些国家主要以农业、水产业、林业、石油、天然气、矿产等第一产业产品为其主要出口产品。而这一差异表明处于不同层次的经济体之间的经济互补性较强。事实证明，这些国家的出口产品之所以得以快速发展，与美国和日本两大市场的旺盛需求直接相关，同时，来自这两大市场的直接投资又进一步促进了上述东亚国家的工业化进程。呈现出彼此互动的格局。

### 4. 人力资源丰富。

由于东亚各国十分注重对工人、技术人员、工薪阶层、经营者、政府官员、知识分子等有计划地推行了提高素质的相关教育，因此，在这些国家中，过半数的工人达到了中等教育水平，而且中层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资源丰富，十分有利于技术转移。使东亚各国的劳动者和经营者获得了接受良好教育训练的机会，提高了劳动、经营的质量。就人力资源丰富这一条件而言，是拉丁美洲，非洲所不具备的。

以上列举的东亚经济快速发展的核心要素，奠定了东亚经济腾飞的基础，尽管1997年爆发的金融危机，暴露了东亚经济体中，金融、企业部门的脆弱性等结构问题，但随着对这些结构问题的调整，相信东亚一定会再度迎来新的高增长时代。

## 二、日本的对外贸易与东亚

日本和东亚各国的互动关系主要集中在两大领域，一是贸易领域，二是直接投资领域。从贸易关系来看。日本和东亚在世界贸易中的作用和贡献、日本在东亚贸易中的作用和贡献，表现为逆向行驶的态势。比如，日本出口占世界出口的比率1990年为8.5%，2000年下降至7.6%。此外，日本进口占世界进口的比率1990年为6.1%，2000年下降至5.4%。该两项数据说明日本占世界贸易的份额：在20世纪90年代处于下降通道。

与之相反，东亚占世界贸易的比率则大幅度上升。在出口方面东亚占世界贸易的比例1990年为12.3%，2000年跳升至19%，进口方面，则从1990年的11.4%升至2000年的16.2%。其中，该时期中中国的出口占世界贸易的份额显著增长，从1990年的1.9%升至2000年的4.4%，出口占世界贸易的比率从1990年的1.5%，增至2000年的3.6%。日本和东亚在世界贸易中所占比例的反向变动，是两个经济体经济增长率的较大落差所致。经济持续高速增长的东亚在世界贸易中所占比率不断扩大和经济长期低迷的日本在世界贸易中的份额不断缩小形成鲜明对照。

再从日本和东亚以及东亚各国之间的贸易关系着眼，显而易见日本和东亚的贸易关系占世界贸易的比率也处于上升通道。日本对东亚的出口和日本从东亚的进口占世界贸易的比例在1990年—2000年的十年间，分别从2.5%和1.8%上升至3.1%和2.3%。此外，东亚各国之间的贸易占世界贸易的比率也从3.9%大幅度跳升至7.1%。其中和中国的贸易增幅最为显著。

日本和东亚在对外贸易方面的对照性态势在日本与东亚以外地区的贸易关系中也有充分体现。日本与东亚以外地区的贸易占世界贸易的比率在1990年至2000年期间，呈现不断下降态势。例如，日本对NAFTA的出口占世界贸易的比率从1990年的3.0%下降至2000年的2.5%。相反，东亚和东亚以外地区的贸易占世界贸易的比率呈上升态势。东亚对NAFTA的出口占世界贸易的比率，在同一期间从30%上升至4.6%。这些数据说明经济增长显著的东亚在世界贸易方面与世界各地的贸易显著增长报，相反，日本和亚洲的贸易大幅度增长，但与其他地区的贸易的增长幅度，却低于世界平均水平。

其次，在日本对各国、各地区的出口结构中，东亚占日本出口的比率 1990 年不足 30%，2000 年快速跳升至 40%。日本出口东亚——NIES、ASEAN 四国和中国的比率持续增加。其中对中国的出口比率增势最为抢眼。根据日本贸易振兴会发布的最新信息显示，根据日本财务省贸易统计<sup>2</sup>，2004 年中日贸易总额为 1,680 亿 4,794 万美元<sup>3</sup>（同上年相比增长 26.9%）。继 2003 年(1,324 亿 1,196 万美元、同比增长 30.4%)后再度大幅增长，中日贸易自 1999 年以来连续 6 年刷新历史新高（参照图 1）。在包括日资企业在内的外资企业不断打入中国市场的背景下，高附加值的中间产品拉动了日本对华出口，同时，来自中国进口不仅产品继续高度化，产品进口也有所增加，继续维持了中日贸易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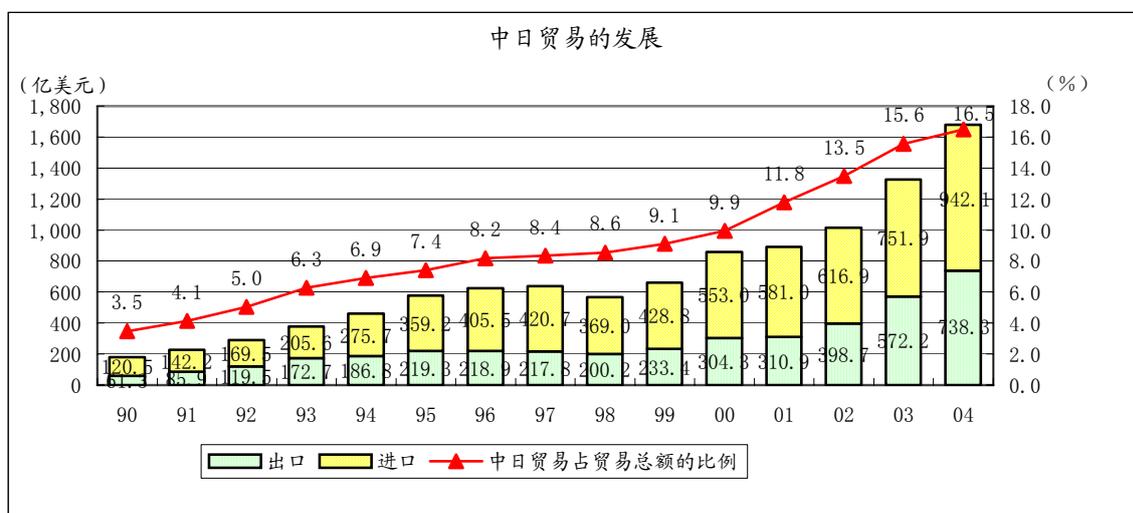
---

<sup>2</sup> 以日元计算，出口为终值，进口为初值

<sup>3</sup> Jetro 换算为美元的结果

的基本态势。日本贸易振兴机构在对 2005 年中日贸易趋势的预测中指出：2005 年中日贸易总额将连续 7 年刷新历史新高，突破 1,900 亿美元。2005 年日本对中贸易出口增长的原因主要有：①在日资企业通过向中国转移生产据点构筑中日间的高度分工体制的情况下，预计在当地调配较为困难的高附加值零部件的出口将会继续增加；②预计用于内需的消费品及消费品用的零部件、坯料的进口将会稳步增长。而进口增长的原因主要有：①随着日资企业生产据点向中国转移，预计个人电脑等办公机器、DVD 机等音响影像机器、通用型液晶设备、半导体等领域进口会进一步增长；②日本国内的经济状况比较稳定。另一方面，出口减少的原因主要有：①中国政府继续实行经济降温政策，可能给新的投资案件、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等带来一定的影响；②2004 年下半年出现的汽车及家电等耐用消费品的库存调整可能继续进行；③进入世界性的硅产业链衰退的局面等。进口减少的原因主要有：中国在资源产品方面优先供应国内，从而降低了出口潜力。

〈图 1〉



(注 1)：由于自 96 年 4 月起财务省贸易统计改为仅以日元为单位发布，该年度之后的以美元统计贸易额是根据财务省海关公布汇率为基准由 Jetro 自行计算求得的。

(注 2)：2004 年的出口额为最终值，进口额为初值。

(注 3)：增长率为与上一年的增长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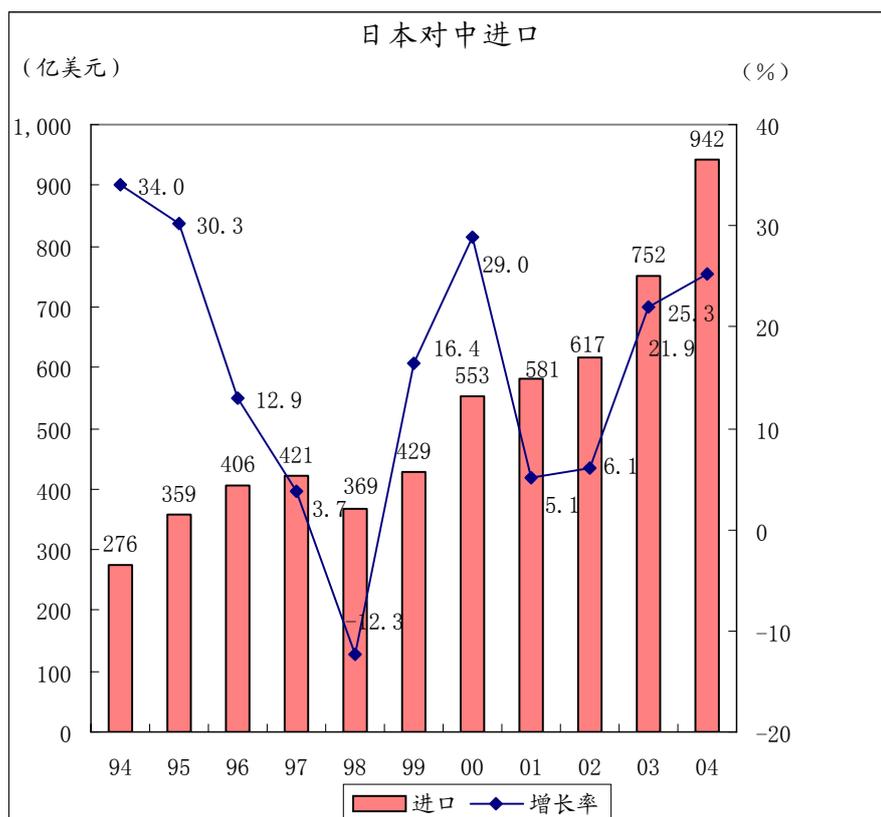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日本贸易振兴机构根据财务省贸易统计编制。

再者，日本对其他地区的出口比率。例如，NAFTA、EU 的比率为下降。而在东亚对外出口中，日

本所占比率1990年为14.5%，2000年下降至11.9%。在东亚国家中，NIES、ASEAN四国对日出口的比例下降，但中国对日出口的比例则从14.7%上升至15.6%，尽管截至2000年其上升幅度不大，但足以显示，东亚对中国出口比率大幅上升的态势。

再者进口方面，在日本进口结构中东亚所占比例，1990年~2000年期间，从9.1%大幅度跳升至41.9%。其中上升速度最为显著的是来自中国的进口，1990年为4.4%，2000年为12.6%，2004年已高达36%(参照图2)。此外，在东亚的进口结构中，日本所占比例，1990年为22.2%，2000年下降至19.0%。由此说明，对东亚而言，作为进口之源，日本的作用在下降。关于这一点在NIES和ASEAN四国中已得到证实，至于在中国的情况还有待进一步验证，实际上，截至2000年，在中国的进口结构中，日本所占比例，1990年为12.5%，2000年为13.5%，只有微幅上升。

〈图2〉



资料来源：同图1

以上分析主要集中在日本和东亚的贸易关系方面，为加深了解整个日本经济与亚洲贸易的关

联性，特列表1，以供参考。

表1 日本的对外出口占日本GDP的比例

	1975	1980	1985	1990	1995	1999
出口总额	11.17	12.08	12.88	9.38	8.34	9.28
亚洲	4.10	4.60	4.19	3.20	3.80	3.67
东亚	2.73	3.11	3.11	2.78	3.51	3.32
NIES	1.40	1.79	1.65	1.85	2.09	2.00
韩国	0.45	0.50	0.52	0.57	0.59	0.51
台湾	0.37	0.48	0.37	0.51	0.54	0.64
香港	0.28	0.44	0.48	0.43	0.52	0.49
新加坡	0.31	0.36	0.28	0.35	0.43	0.36
ASEAN四国	0.88	0.85	0.54	0.72	1.01	0.80
印度尼西亚	0.37	0.32	0.16	0.16	0.19	0.11
马来西亚	0.11	0.19	0.16	0.18	0.32	0.25
菲律宾	0.21	0.16	0.07	0.08	0.13	0.19
泰国	0.19	0.18	0.15	0.30	0.37	0.25
中国	0.45	0.47	0.92	0.20	0.41	0.52
日本GNP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资料来源：《日本统计年鉴》2002年版

从出口整体情况来看，其占日本GDP的比例，1985年接近13%。其后向下滑行，1990年降至8.3%。1995年后再度回升，截止20世纪90年代末升至约9%。与其他国家相比，出口占日本经济的比例偏低的特点是决定日本经济走势的一大动因，说明海外要素对日本经济影响的重要性降低，意味着日本经济的全球化相对滞后。

### 三、日本的直接投资与东亚

日本对外经济的另一大支柱是海外直接投资。在20世纪60年代初至20世纪90年代后期，日本对亚洲地区的直接投资，在促进东亚经济发展和实现工业化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

在90年代末发生亚洲金融危机之前，东亚经济的快速增长主要是依托大量的海外直接投资。直接投资不仅是投资资金，外国企业的先进技术和经营技能的相伴而入使东亚经济获益非浅。尽管亚洲金融危机爆发后，银行放贷和证券投资等短期资金迅速逃离东亚，但因直接投资撤离规模较小，使东亚经济有幸避免了全面崩溃的厄运。

从1990年开始至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爆发之前，世界各国对东亚的直接投资以平均年增长24%的速度迅猛扩张。相反，对北美和EU的直接投资增速却仅为4%和12%。实际上，1990年流入东亚的直接投资额约合流入EU和北美的五分之一和三分之一，直到1996年、1997年才基本拉平。亚洲金融危机之前，快速增长的东亚经济吸引了大量的直接投资，随着亚洲金融危机的爆发，直接投资开始减少，其后，虽有所恢复，但依然较为低迷，直到1998年才重新开始快速增长。

世界的直接投资在20世纪90年代维持了继续增长的态势。然而，日本的对外直接投资总体来说，其高峰主要集中在80年代后半期，进入90年代后，受泡沫经济崩溃的影响出现下行。其中日本对东亚的直接投资在20世纪90年代中期至后半期为上升。之后受亚洲金融危机冲击，自1998年起开始下滑。从具体情况来看，90年代日本对东亚各国、各地区的直接投资在不同投资对象国形态各有不同。90年代初至中期对ASEAN四国的直接投资为减少，同时对中国的直接投资则快速增长。进入90年代中期后，这一态势发生逆转，对ASEAN四国的投资扩大，对中国的投资减少。待到90年代中期，受日本经济的长期低迷和亚洲金融危机的夹击，日本对东亚各国的直接投资几乎落后于所有其他投资国家。反映出在对东亚的直接投资中，日本所占比率在整个90年代下降幅度较大。实际上，1990年在东亚众多国家中，日本均是最大投资国，到了1999年日本保持最大投资国地位的仅存菲律宾一国。

尽管日本加速海外直接投资，是国内经济发展需要与产业结构调整融合的结果。但不可否认，日本对东亚直接投资的快速增长，满足了东亚新兴工业经济发展急需的资本和技术，帮助东亚国家实现了经济腾飞。

日本加速海外直接投资的潜在动机：

1. 开发天然资源。

众所周知，日本是缺乏众多天然资源的国家。因此，开发这些资源，确保其供给，成为日本扩大海外直接投资的重要目的之一。矿产和林业作为日本海外直接投资的一大领域。因此，日本在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等资源丰富的东亚国家扩大直接投资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 2. 瞄准本地市场:

通过直接投资限制日本进口的国家，可实现快速打入本地市场的目的。可以说，日本在北美和东亚的大部分直接投资均出自这一动机。20世纪80年代中期，日本企业的子公司和合资公司在投资对象国的产品销售额占公司总销售额的比例，北美从71%增加至94%，东亚从75%增加至90%。在有色金属、石油产品、肥料、木材制品领域，日本的合资公司除了将使用本地原料的产品在本地市场销售外，还将其剩余产品销往日本和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

## 3. 瞄准第三国市场。

美国一直长期以来一直是日本的最大出口国，为了满足出口美国市场的需求，日本在东亚地区进行了若干产业化的直接投资。其中代表性的产业有，微电子、一般机械和精密机器等。这些产业的绝大多数日本企业的近一半产品（52—66%）在本地销售，返销日本的仅占4~16%，剩余29~36%的产品则出口至第三国市场。最初，这些产业是从日本进口材料和中间产品，然后生产供本地销售和出口的最终产品。针对由此形成的对日贸易的不平衡，引发了日本和这些国家的贸易摩擦。但是，从反映这些国家的整体贸易数据来看，通过这些产业的生产、加工和出口也使这些国家受益匪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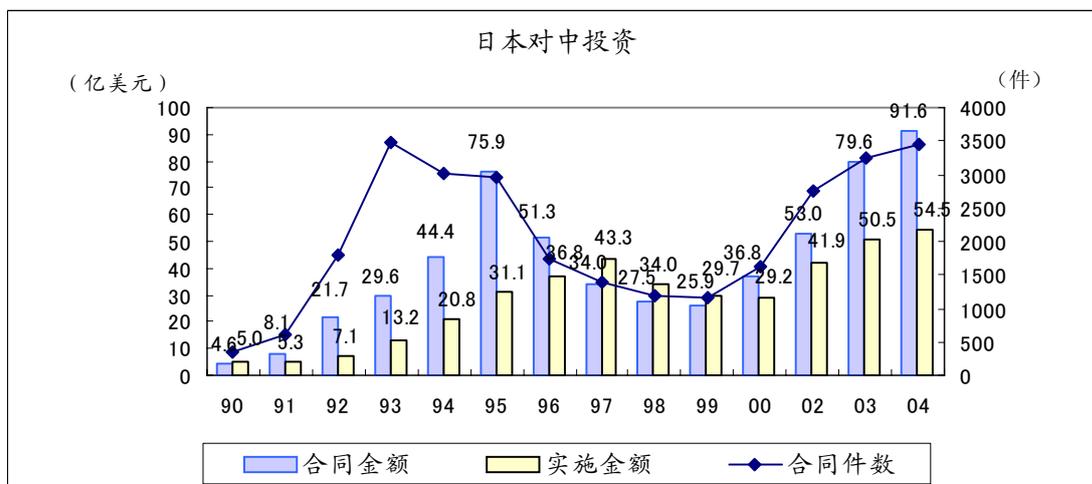
## 4. 追求成本的比较优势

日本通过投资东亚开发的制造业绝大部分是劳动密集型产业。目的主要是追求成本的比较优势。日本企业将部分工厂转移至东亚的最初阶段，大部分原材料和中间产品都是从日本进口，加工成最终产品后，再在本地销售或返销日本和出口至第三国。但是，在价格竞争日益激烈的世界市场中，要保持日本产品的竞争力，就必须实现成本的最小化，于是，日本投资企业开始调整战略，推行了原材料采购的本地化或在亚洲周边国家采购的策略，并加大了产品返销日本的比率。但是，由于资本设备依然需从日本进口，因此日本海外投资企业选定的产业和国家，在东亚各国不同发展阶段形成的产业结构中，基本是依照比较优势的转移，逐步升级的。需要指出的是，在日本直接投资推动东亚经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日本企业本身获益丰厚。

随着日本经济形势的好转，显然日本将进一步扩大对东亚地区的经贸合作和直接投资，进一步密切同这一地区的经济关系。尽管日本经历了90年代的经济长期萧条，但其制造业大国、金融大国和技术强国的地位并没有发生动摇。目前，日本外汇储备已接近用3000亿美元，个人资产已超过1300兆日元。雄厚的资金背景是日本扩大对外直接投资和加强进出口贸易的基础条件。从政府方面看，试图建立以日本为主导的亚洲货币基金组织（AMF）、推动日元的国际化、扩大日本国际影响等战略目标，将成为日本向这一地区扩大贸易和直接投资的内在动力，从企业方面看，日本企业资金、设备、技术的实力以及利润最大化目标，决定了只要稍有余力，条件具备，时机成熟，日本企业必定会义无反顾地加强海外投资力度。由于历史、文化及地缘关系，加之日本政府的诱导，东亚地区无疑会成为其首选地区。近两年来，日本对华投资的加速，充分证明了这一点。再者，随着日本经济的复苏，日元进一步升值不可避免。尽管日元升值会影响日本出口，进而给日本经济复苏带来一定负面影响，但却可能推进日本对外直接投资的回潮。目前，日本经济终于开始复苏，东亚经济也已经从金融危机的阴影中挣脱而出。日本“久病初愈”，希望重振雄风；东亚地区“劫后余生”，更需重整旗鼓。而双方经济互动关系的基础降决定了日本与东亚地区的经济合作将有一个大的发展。同属东亚地区的中国经济多年来一直是世界各国直接投资的热土。其中日本更是扶摇直上，对华直接投资和对华出口屡创新高。

(参照图3)

〈图3〉



资料来源：同图1

尽管中国政府针对投资过热的部分领域，采取了宏观调控措施，中国经济出现了增幅下降的“拐点”。但对中国整体经济走势，世界多家评估机构均有乐观预估。因此，抓住机遇，加强与日本及东亚地区其他各经济体的经济合作，使中国经济融入即将到来的新一轮东亚经济发展高潮刻不容缓。

#### 四、日本式经营体系与东亚

##### 1. 日本式经营的特征

日本式经营的特征可细分为12条。1. 稳定雇用；2. 年功序列工资制度；3. 民工序列晋升制度；4. 调换岗位；5. 重视企业理念；6. 灵活经营；7. 集体决策；8. 集体负责；9. 重视人际关系；10. 报告制度；11. 无差别化；12. 小组活动。根据1997年实施的一项日本式经营的实施状况调查显示，将上述12条实际实施比率超过50%的项目按实施率大小顺序排列如下：

①稳定雇用	86.0%
②报告制度	82.8%
③尊重经营哲学和经营理念	69.7%
④小组活动	63.9%
⑤重视人际关系	57.4%
⑥调换岗位	51.6%

##### 2. 日本式经营体系的变化

近年来，随着日本国内经济基本条件的变化，日本式经营体系也发生了较大变化。从基本情况来看，稳定雇用、重视企业理念等特征依然如故，保持了较高的实施率，年功工资制的重视程度有所下降，报告制度有所上升，轮换岗位制有所减少。而变化最大的是对产品质量的强调。而劳使关系依然是最重视的项目之一。

##### 3. 日本式经营方式的本地化

在东亚的大部分国家和经济体中，日本的直接投资一直高居首位。通常来自外国的直接投资必将会同时带进新技术和其经营方式，因此，东亚地区的日本企业发挥的作用远比单纯的资本分配大得多。在东亚扩展事业的大多数日本企业在进行资本投资和转移技术的同时，也将日本式经营方式移植到了

这些国家与地区。根据有关调查显示，日本式经营体系随着日本直接投资在东亚地区的推进，已在东亚落地生根。

日本企业为了使其经营方式适合各国不同的条件土壤，作出了不懈努力。以下围绕不同社会、文化背景下，日本式经营体发生的变化，日本式经营体系适应不同环境要求的方式，适应的程度，以下拟从1. 终身雇佣；2. 年功工资制度；3. 不同企业劳动组合；4. 报告制度四个主要特征入手，进行归纳分析。

#### ①在东亚实施过程中的修正幅度

首先从日本式经营体系为适合东亚各国和各地区条件进行的修正幅度来看，终身雇用制为38%，年功工资制为40%，报告制度为31%，不同企业劳动组合仅为18%。以上数据说明，日本和东南亚各国存有较大差异。简单说来，日本的海外投资企业大致可为两大类型，一种类型是拘泥于日本式经营，另一种类型是为了适应地方要求放弃日本式经营或者进行相当修正后再加以实施。

#### ②在东亚的实施情况

表1 日本式经营体系在东亚的适用情况

	长期雇用	年工工资制	企业工会组织	报告制度
无修正	9.8	3.4	7.2	8.0
微幅修正	28.0	36.7	9.8	23.1
大幅修正	12.5	42.4	14.0	12.1
不采用	45.1	12.1	62.1	50.0

资料来源：【日】市村真一 《日本和亚洲发展的政治经济学》表9.2<sup>4</sup>

日本企业，尤其是大企业在东亚经济中，几乎长期实施了日本式经营，由于实施对外投资的跨国企业大部分是大企业，因此投资东亚的日本投资企业采用日本式经营的比率比在日本国内的采用比率要高。此外，20世纪80年代后期，日本式经营在东亚的实施情况如表1，表2所示。比较日本与东亚国家的实施指数，不难看出，在终生雇佣、年功工资制度、不同企业劳动组合、报告制度4大特征的实施情况中，台湾、韩国、新加坡等采取了与日本相近的经营方式。

<sup>4</sup> 创文社 2003.10

表2 日本的内部晋升制在东亚的适用情况 (%)

	ASEAN	印尼	马来西亚	新加坡	泰国	菲律宾
无修正	9.5	11.1	9.3	6.3	11.7	7.1
微幅修正	35.5	47.6	34.9	22.9	45.0	10.7
大幅修正	16.5	11.1	16.3	25.0	16.7	14.3
采用本地制度	29.3	17.5	32.6	37.5	20.0	57.3
采用完全不同制度	5.0	9.5	2.3	6.3	1.7	3.6
灵活	4.1	3.2	4.1	2.1	5.0	7.1

资料来源：同表1

### ③在中国的实施情况

由于中国幅员辽阔，各地区的经济规模差异较大，外国直接投资的分布参差不齐，经营方式的地域性差别较大，故很难简单概括。从日本企业投资较集中的上海、北京、大连的实施情况来看，

- a) 在日本式经营的实施方面，3城市之间没有太大差异。
- b) 在日本式经营的普及方面，由高至低的排序是北京、大连、上海，大连和上海的差距较小。
- c) 在日本合资企业的数量方面，上海超过大连，但是，在包括所有海外直接投资在内的整体外国合资企业中，大连的日本合资企业所占比例高。

从今后的发展趋势来看，随着经济状况的好转，日本将进一步扩大对东亚地区的经贸合作和直接投资，更加密切同这一地区的经济关系。尽管日本经历了90年代的经济长期萧条，但其金融大国的地位并没有发生动摇，现在仍然是世界最大的债权国。目前，日本外汇储备已接近用3000亿美元，个人资产已超过1300万亿日元。雄厚资金的存在是日本扩大对外直接投资和加强进出口贸易的基础条件。从政府方面看，试图建立以日本为主导的亚洲货币基金组织（AMF）、推动日元的国际化、扩大日本的国际影响等战略目标，将成为日本向这一地区扩大贸易和直接投资的内在动力，从企业方面看，日本企业资金、设备过剩严重，只要条件具备，由于利益的驱动，就会迫切寻找海外投资市场。由于历史、文化及地缘关系，加之政府的诱导，东亚地区很可能成为其首选地区。再者，随着日本经济的复苏，日元升值不可避免。日元升值虽然可能给日本经济的恢复带来一定负面影响，但却会促进日本对

外直接投资的回升。目前，日本经济终于开始复苏，东亚经济也已经从金融危机中挣脱出来。日本“久病初愈”，希望重振雄风；东亚地区“劫后余生”，更需要重整旗鼓。而双方的经济互动关系犹存。可以预料，日本与东亚地区的经济合作将有一个大的发展。同属东亚地区的中国的经济今年也已摆脱“紧缩”的困境、开始进入上升的“拐点”。借此东风，我们一定要抓住机遇，加强与日本及东亚地区其他各经济体的经济合作，使中国经济融入即将到来的新一轮东亚经济发展高潮。

#### 参考文献

《成长企业的亚洲投资战略》 小川 政道 鵜飼 宏成著 日本中央经济社 1996.10

《追赶型工业化论》 未广 昭著 日本名古屋大学出版社 2002.6

《日本和亚洲发展的政治经济学》 市村 真一著 创文社 2003.10

《日中关系的经济分析》 伊藤 元重著 东洋经济新闻社 2003.3.13

## 第五章 东亚经济发展中金融系统中的作用

### 一、概要

在过去的三四十年中，东亚的经济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直至 1997—1998 年金融危机爆发以前，人们普遍认为，东亚经济的腾飞，部分得益于其金融系统的稳定性，这种稳定性能够支持宏观经济环境的健康发展，同时通过金融中介活动，能够为公司的投资活动注入大量的储蓄资金。早期的学者认为东亚的金融系统是完善的，没有根本上的缺陷。

但是，金融危机的爆发，却充分暴露出东亚金融系统根本上的缺陷。事实证明，东亚地区的金融组织缺乏有效的资产监管能力，其债务管理能力效率低下，因而无法谨慎地防范相关的金融风险。政府当局同样无法有效地监督和管理银行和其他的金融组织。从本质上来说，无论是银行，还是政府当局，都低估了金融市场的规制缓和和金融自由化在加剧国内竞争和驱使金融机构纷纷从事风险贷款业务的影响。除此之外，区域内蓬勃发展的经济使人们忽视了，金融全球化同样是一把双刃剑：它在为瞬息万变的全球金融市场带来利润丰厚的机遇的同时，也增加了市场的不确定性和风险性。

本文主要关注金融系统——主要是银行业在东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东亚的金融系统曾经为其经济的腾飞提供了充足的资金支持，因而产生了所谓的东亚经济“奇迹”，但它在 1997 年到 1998 年中却陷入了系统性的危机，由此经历了一系列重组和恢复。另一方面，中国的金融系统同样也在为其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但它却没有遇到如此严重的问题。这些现象使我们不得不对以下问题进行深思：

- 东亚的金融系统是如何在“奇迹”时期帮助其经济实现快速增长的？
- 1997—1998 年，包括日本在内的东亚金融危机，其诱因是什么？哪里出了问题？
- 东亚各国在金融危机的影响下是如何改革其金融系统的，是如何改善金融系统的稳定性，加强其整合性的？
- 中国正在酝酿一场新的东亚金融危机吗？政府当局是否能够解决银行业的根本问题，以防止金融危机再次降临？
- 我们该如何做，才能将东亚的银行系统改造成一个高效的、有竞争力的、基

于市场的金融中介，使其能够不断地融资，而不是使其越来越脆弱？

本文的结构是这样的：第 2 部分将回顾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前，东亚经济增长“奇迹”时期中金融系统的作用。第 3 部分将分析 1997 年到 1998 年包括日本在内的东亚金融危机的诱因。第 4 部分将总结“奇迹”时期和金融“危机”的教训。第 5 部分将探索对中国的启示。第 6 部分将做出结论。

## 二、东亚的“奇迹”：经济发展和金融体制的完善

**东亚“奇迹”的诞生。**东亚经济的腾飞是举世瞩目的焦点。该地区的 GDP 实现了连续 50 年的年平均 5.8% 的飞速增长。其结果，东亚地区在 2001 年的 GDP 占据了世界 GDP 总量的 27%，比 1950 年上升了 11%。如果从人均角度分析，东亚的增长同样能称得上是区域之最。1950 年时，东亚的人均 GDP 平均水平只有 685 美元（1990 年的国际价格），这甚至比非洲还低（非洲当时是 894 美元）。50 年后，该数据增长了 7 倍，在世纪之交时已经超过了 5000 美元。更加显著的是，东亚经济在飞速发展的同时，还在相当程度上减少了绝对贫困，社会生活，如人均寿命、婴儿出生率和教育程度得到了显著改善，这在世界历史上是罕见的。

根据世界银行的研究，东亚“奇迹”的出现（1993 年）和东亚经济的快速增长，得益于该地区人力资本的长期积累、资源的高效利用、高生产力的投资，以及使用、获取和掌握技术的能力。研究还表明，“东亚模式”并不是唯一的，经济可通过多种方式以及多种不同的政策，实现其快速的增长和贫困程度的降低。经济政策的多元性体现在不同程度的干预性，即依据不同国家的国情和国家发展的特定阶段做出不同程度的经济干预<sup>1</sup>。虽然这样，研究者仍然认为东亚“奇迹”的成功是建立在以下六个基本政策基础之上的 (pp. 347-3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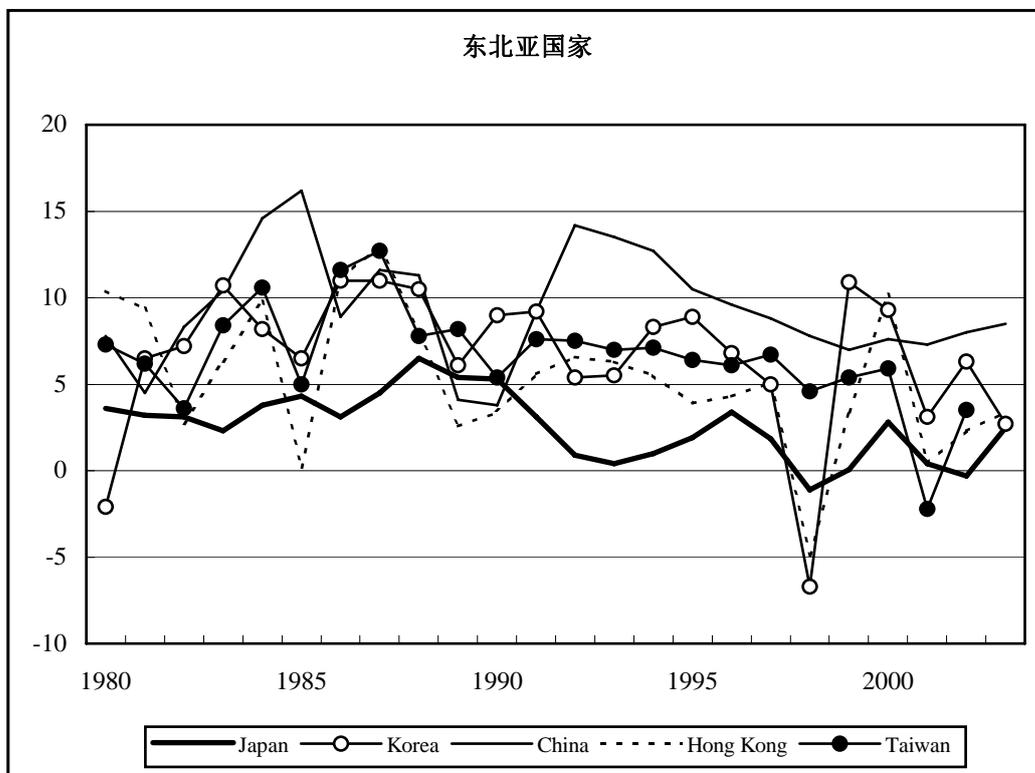
- 确保了低水平的通货膨胀和有竞争力的汇率；
- 积累了人力资本；
- 建立了高效的、安全的金融系统；
- 抑制了价格扭曲；
- 吸收了外国先进的技术
- 避免了农业发展的传统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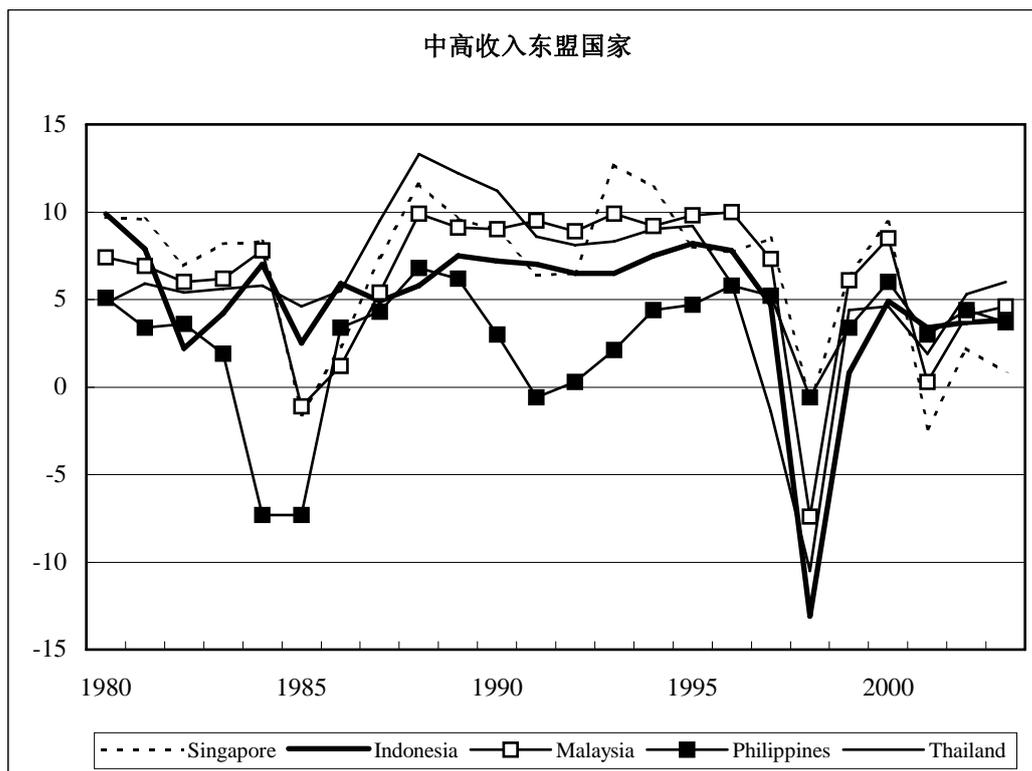
---

<sup>1</sup> 该东亚“奇迹”研究覆盖了香港、印度尼西亚、日本、韩国、马来西亚、新加坡、台湾和泰国

金融系统成功地扮演了金融中介的角色。该东亚“奇迹”的研究还指出了重要的一条，即东亚地区的金融系统成功地扮演了高效的金融中介的角色。的确，大量的金融资源被投入到社会中，以形成活跃的固定资本，这为东亚经济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动力支持。图 1 显示出，在过去的 20 年中，投资活动已成为推动 GDP 增长的主引擎。投资活动和银行贷款的同步增长表明了银行贷款成为了投资融资的主要来源（见图 2）。安全的金融系统使得金融储蓄大大增加，并使更多的资金被投入到生产性投资融资中。

图 1. 东亚国家实际 GDP 增长率, 1980-2003





资料来源：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Bank of China for Taiwan.

表 1-1 固定资本总量的推移

	印尼	马来西亚	菲律宾	泰国	日本	韩国	台湾	中国
	Bill Rupiah	Mill RM	Bill Pesos	Bill Baht	Trill Yen	Bill Won	Bill NTD	Bill Yuan
1980	9485	16597	66.4	184	77.046	12230	456.4	131.8
1981	14135	20759	78.1	212.8	80.256	13369	494	125.3
1982	15822	22745	87.3	226.7	81.178	15586	490.9	149.3
1983	19468	25213	110.2	262.1	80.363	18944	478.4	170.9
1984	20136	25391	121	282.6	85.004	21381	496.3	212.6
1985	22700	23124	94.2	287	90.104	23435	466.3	264.1
1986	26760	18865	97.7	292.2	93.872	26976	517.5	309.8
1987	31974	17904	112.7	359.3	101.865	32600	622.6	374.2
1988	38771	22726	142.2	478.5	114.488	39451	733.7	462.4
1989	49193	30599	192.7	642.9	126.85	47673	869.6	433.9

1990	59708	39348	249	881.8	142.248	66689	956.6	473.2
1991	70200	49126	250.1	1043.6	149.018	84507	1066.6	594
1992	76965	55191	282.8	1111.3	146.796	90809	1288.6	831.7
1993	86667	66937	350.5	1252.9	142.008	100354	1489.6	1298
1994	105381	78664	400.1	1450.2	138.676	116436	1588.8	1685.6
1995	129218	96967	423.2	1719.1	138.099	138439	1750.6	2030.1
1996	157653	107825	508.7	1892.9	145.022	153976	1727.4	2333.6
1997	177686	121494	592.6	1598.6	146.161	174961	1895.4	2515.4
1998	243043	75982	563.6	1035.4	138.331	146914	2103.9	2763.1
1999	221472	65841	568.2	965.9	133.596	157407	2124.7	2947.6
2000	275881	87729	710.5	1080	134.739	179908	2267.3	3262.4
2001	316179	83345	720.7	1178.5	130.311	183792	1781.8	3681.3
2002	325334	83764	774.1	1251.6	120.43	199047	1726.6	4186.2
2003		87089	786.8	1427.6		213844		

表 1-2 名义 GD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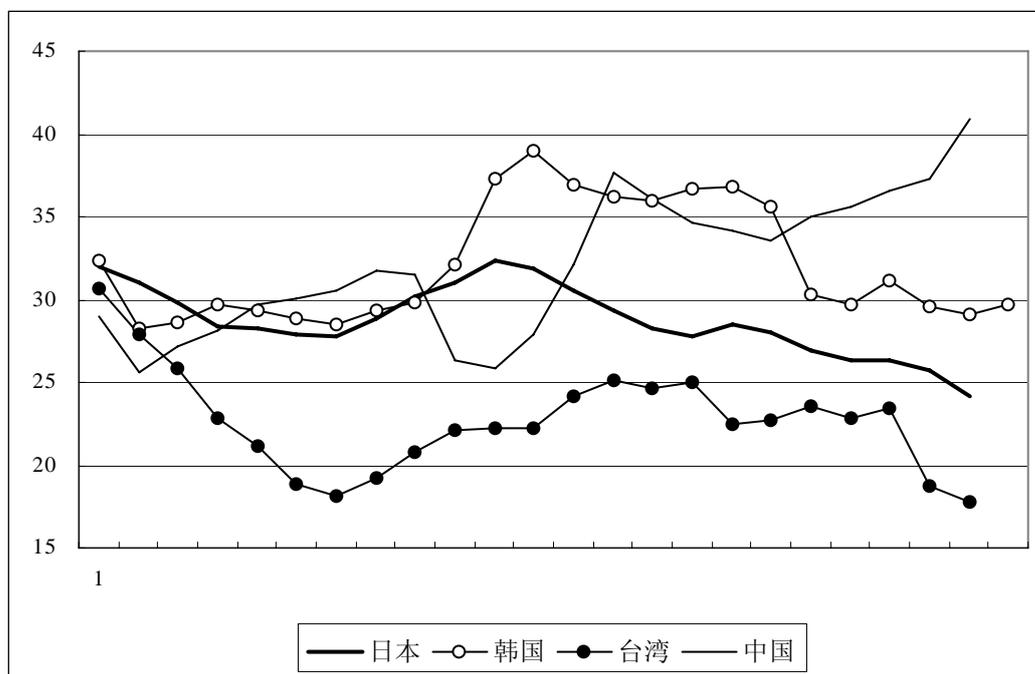
	印尼	马来西亚	菲律宾	泰国	日本	韩国	台湾	中国
	Bill Rupiah	Mill RM	Bill Pesos	Bill Baht	Trill Yen	Bill Won	Bill NTD	Bill Yuan
1980	45446	53308	243.7	662.5	240.97	37789	1491.1	455.1
1981	58127	57613	281.6	760.4	259.03	47383	1773.9	490.1
1982	62476	62579	317.2	841.6	271.89	54431	1900	548.9
1983	77623	69941	369.1	921	282.8	63858	2100	607.6
1984	89885	79550	524.5	988.1	300.94	73004	2343.1	716.4
1985	98406	77547	571.9	1056.5	323.54	81312	2473.8	879.2
1986	110697	71594	608.9	1133.4	338.67	94862	2855.2	1013
1987	128630	81085	682.8	1299.9	352.53	1E+05	3237.1	1178
1988	149395	92370	799.2	1559.8	379.25	1E+05	3523.2	1470
1989	179608	105223	925.4	1857	408.54	1E+05	3938.8	1647

1990	210866	119081	1077.2	2183.5	440.13	2E+05	4307	1832
1991	249969	135123	1248	2506.6	468.23	2E+05	4810.7	2128
1992	282395	150681	1351.6	2830.9	480.49	2E+05	5339	2586
1993	329776	172193	1474.5	3165.2	484.23	3E+05	5918.4	3450
1994	382220	195460	1692.9	3629.3	490.01	3E+05	6463.6	4669
1995	454514	222472	1906	4186.2	496.92	4E+05	7017.9	5851
1996	532568	253732	2171.9	4611	509.98	4E+05	7678.1	6833
1997	627695	281795	2426.7	4732.6	520.94	5E+05	8328.8	7489
1998	955754	283243	2665.1	4626.4	514.6	5E+05	8939	7900
1999	1099732	300764	2976.9	4637.1	507.22	5E+05	9289.9	8267
2000	1264919	342612	3354.7	4916.5	511.46	6E+05	9663.4	8936
2001	1449398	334309	3673.7	5123.4	505.85	6E+05	9506.6	9862
2002	1610012	360658	4022.7	5433.3	498.28	7E+05	9734.4	10240
2003		392012	4359	5938.9	497.82	7E+05		11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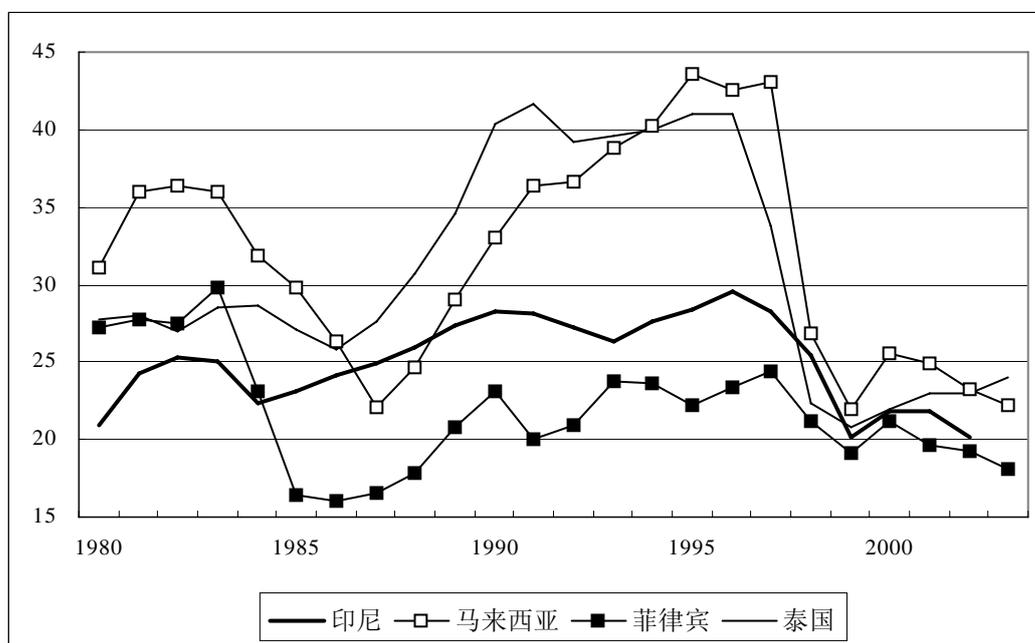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MF,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tatistics; ADB, Key Indicators.

图 2 固定资本总量占 GDP 的比率

(a) 东北亚国家：日本、韩国、台湾和中国



(b) 东南亚国家：印尼、马来西亚、菲律宾和泰国



资料来源：同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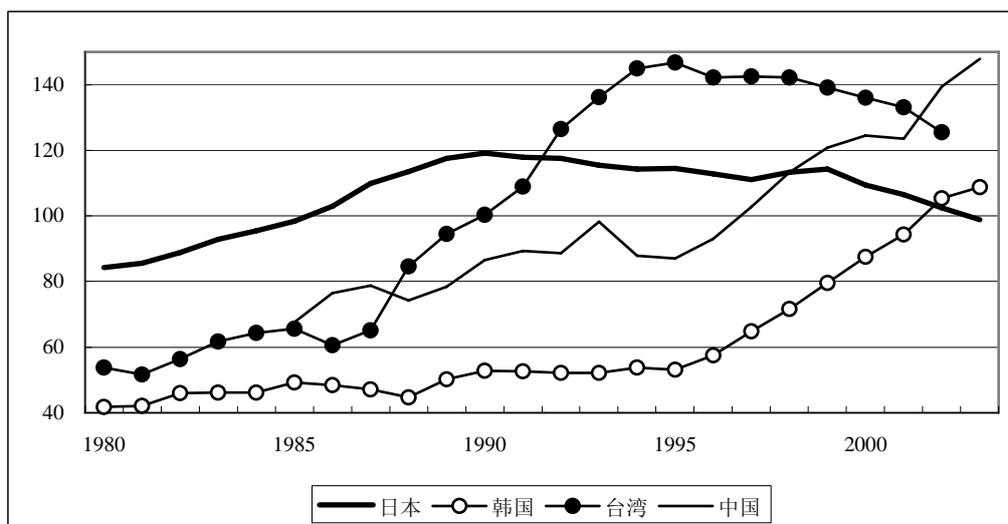
除了依靠国内的储蓄外，东亚的许多国家都日益吸收境外储蓄来支持本国不断扩大的投资，这种现象在 90 年代尤为明显。其直接后果是多国经济增长中出现的经

常项目逆差。这种经常项目逆差在货币与金融危机到来之前到达了高峰——约占1996年泰国GDP的8%、马来西亚的5%、印度尼西亚和韩国的4%。而这种逆差，在金融危机爆发后却消失不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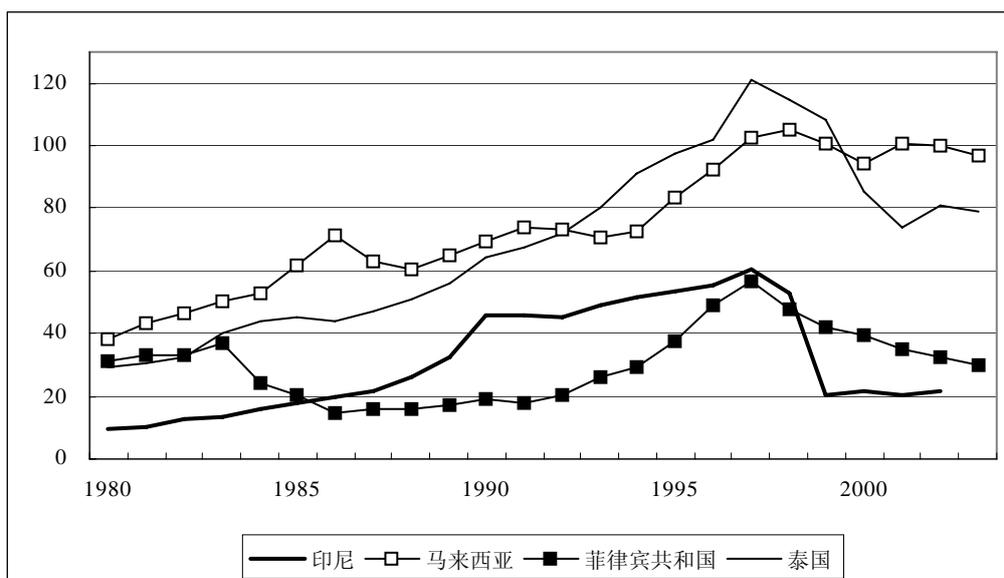
**关于金融自由化和金融深化。**由以上的分析我们发现了分析东亚国家经济发展中金融深化的必要性。图3显示了东亚国家的M2/GDP在过去的20年里上升迅速。这种金融深化很大程度上是由金融自由化和解除规制所造成的。政府当局为了消除“金融压制”，曾采取措施降低利率并提升金融市场的竞争，这一举动正是通过解除规制、扩大金融机构的业务范围、放宽准入权来实现的。除此之外，尤其是在90年代，金融业的开放达到了高峰，并为区域经济的发展引入了大量的资本。

图3. 私人部门银行信贷占GDP的比率

(a) 东北亚国家：日本、韩国、台湾和中国



(b) 印尼、马来西亚、菲律宾和泰国



资料来源：IMF,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tatistics; ADB, Key Indicators.

综上所述，“奇迹”时期的主要做法，在于通过倡导金融自由化和鼓励竞争，实现金融系统的高效运作。这种做法总体上来说成功的，至少在1997年之前是如此。为了保障金融系统的稳定，银行存款得到了直接或间接的保护，一些政府机构介入，并帮助银行解决了其面临的许多问题。然而，政府当局的有关部门并没有将注意力放在各个机构如何应对由金融自由化、竞争化和全球化带来的潜在风险上。政府采用了管制性的自制措施，但却没有建立起一个良好的监管体制，以提高金融系统谨慎防范风险的能力。

### 三、 金融危机：诱因与发展

1997年到1998年，日本、泰国、印度尼西亚、韩国和马来西亚都经历了系统性的金融风暴。在日本，金融危机是90年代早期日本资产经济泡沫破灭后，银行业危机发展到顶峰的表现。在东亚四小龙中，金融危机都表现为大量的资本外流，投机性的外币袭击，和房地产泡沫的破灭。金融危机的爆发使世界货币基金组织最终介入，以拯救泰国、印度尼西亚和韩国。

**日本。**80年代后半期日本银行业的骄人业绩至90年代经历了一次重大的转折。在80年代后半期，日本银行不顾国家要求健康增长、稳定物价、实行宽松的货币政策的要求，急剧增加银行贷款。贷款主要集中在批发业和零售业、房地产、金融保

险和建筑等领域，其中房地产是间接贷款。这种资产价格泡沫下的银行贷款的急剧增加，为以后银行业的危机埋下了种子。90年代早期泡沫经济的爆炸使许多负债累累的企业由于间接价值的降低而陷入了偿债困难，从而给银行带来了大量的坏账。由于银行所持的房地产和股票不断贬值，商业银行的资本开始被不断侵蚀。为了遵守巴塞尔协议（Basel capital adequacy guideline）<sup>2</sup>，银行不得不继续贷款。在90年代上半期，银行逐渐降低了贷款的增长率，从此表现出消极的一面。

90年代中期，大量的非银行、信用合作社和地方银行濒临破产和清算。银行系统的危机于1997年初显现出来。几家金融机构陷入金融困难并同时破产，银行的股价跌至谷底，从而引发了一场全面的系统危机。该危机不仅仅涉及少数几家银行。一些国有银行——如北海道拓殖银行——也从银行市场上败下阵来，几家小型银行携存款潜逃，整个日本的银行系统从1997年到1998年面临着一次非同寻常的高“日本补偿”<sup>3</sup>。1998年末，日本长期信用银行被暂时国有化。政府开始着手制定综合性的战略，以解决银行业的危机。

**泰国。**在泰国，银行业的危机则是90年代中期资产泡沫经济破灭和1996年经济发展减缓的产物。许多银行和金融机构都从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取得了短期资金，这就导致了国内信用业的快速扩张、资产价格的上涨和快速的经济增长。但资产价格泡沫的破灭使许多金融机构和中小型商业银行陷入了管理困境。境外银行贷款的脚步开始放缓，并随后出现了资金外流。这又为金融机构和银行的资产负债雪上加霜，并危及金融市场的稳定。资金开始外流，金融机构的脆弱日益显现。从1997年3月到6月，为了保持金融系统的稳定，泰国银行（BOT）通过与金融机构发展基金（FIDF）的机密合作，对66家金融机构和2家银行以低于市场的利率进行了资金支持。但这些救援措施效果欠佳，市场的信心没有得到恢复，金融市场的不稳定性进一步加剧了。泰国银行于6月底将其对16家金融机构的救援行动延缓了30天，泰铢的市场信心被彻底破坏。

面对金融市场上疯狂的投机行为，政府当局于7月2日对泰铢进行贬值，进一

---

<sup>2</sup> 由国际清算银行（BIS）于1989年颁布，1992年执行。该方针是关于风险资本的评价管理体系，成为全球范围内缩减银行贷款的指导依据。

<sup>3</sup> 银行进行外币融资的能力，尤其是美元的融资能力，随着其信用价值的降低而相应降低——美国和欧洲的银行纷纷降低了日本银行的信用限度。日本银行被迫以高额补偿（“日本补偿”）的方式在美国和欧洲的银行间市场获取资金。从1997年末到1998年末，“日本补偿”迅速增加，并导致了日本金融市场严重问题的出现，随着北海道拓殖银行和山一证券的破产，金融危机于1997年12月到达顶峰。另一方面，金融危机的发生并没有出现大规模储蓄流出银行系统的现象。

步加剧了宏观经济和金融系统的压力。7月底，泰国政府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请求援助，随后一项长达3年的准备方案于1997年8月通过。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支持下，泰国的金融改革战略包括迅速查处并暂停一些破产的金融机构，对现存的所有的金融机构实施暂时的储蓄和信用保护措施，以及对那些健全的金融机构进行广泛的结构重组。在这场金融改革中，又有42家金融机构陆续被暂停，查处的金融机构总数达到58家。为了促进金融部门的复兴，政府当局决定对剩余的金融机构（包括15家商业银行和35家金融公司）实施保护，并决定对投资不足的金融机构进行资本结构的重新调整，同时出台更严格的措施，加强对贷款业务和不良贷款的监管。

早期的危机反应主要集中在金融公司上，但随着危机的扩大，一些小型的商业银行也面临破产的危险。这些银行的资产负债情况日益恶化，并无力挽回其在金融业的地位。起初泰国银行不愿意插手干预这些银行，因为泰国银行担心这种干预将对整个银行业造成影响，致使危机进一步恶化。然而，为了恢复金融系统的稳定，泰国银行最终决定，在1997年12月到1998年1月，剥离三家商业银行的不良贷款，并随之减少其股票资本，并将其置于泰国银行的直接管辖之下。泰国银行随后将FIDF贷款转入这些商业银行，并注入了新的资本。这些措施很快解决了银行的破产和清算问题。面对日益恶化的金融业，政府于1998年8月出台了一整套综合性的重组改革方案。

**印度尼西亚、韩国和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韩国和马来西亚的金融危机实际上是泰国金融危机的蔓延。这些东亚国家的银行系统承担了过重的贷款负担，印度尼西亚的银行不顾企业界日益严重的金融问题，向企业发放了大量的贷款；韩国银行将贷款大规模投入各种财团；马来西亚银行则向房地产业投入大量贷款。这些银行贷款的很大一部分来源于国外基金。在泰铢贬值的压力下，东亚地区的其他币种在1997年夏天也相继贬值，致使国外信用机构开始减少其对印度尼西亚、韩国和马来西亚的资金投入。当国外基金停止进入时，国内的银行和公司都面临严重的困难。

在印度尼西亚，市场信心的严重打击对银行业造成了巨大的压力，印度尼西亚政府在1997年10月初就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申请援助。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随后于11月初制定了一项长达三年的准备方案。银行业的应对方案也相继出台，它包括：加强监管；34家银行的应对措施；以及立即关闭16家破产银行，以保护小额存款者的利益。因为没有公布34家银行的名字，这一应对方案造成了一定的不确定性，

致使公众猜疑其他银行的命运。由于银行储蓄的迅速外流，印度尼西亚在 12 月中旬面临严重的银行危机。印度尼西亚银行加强了对银行业的清算，但却导致了资本进一步外流和货币进一步贬值。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于 1998 年 1 月中旬组织了第二轮的救援行动，但却仍然无法阻止银行业全面性的系统危机的发生。1 月底，一项新的金融战略出台，其首要目标在于避免金融业的全面崩溃并稳定银行业。该战略包括：对所有国内银行的储蓄者和债权人进行保护，成立为期 5 年的印度尼西亚银行改革机构（IBRA），以及一项应对企业改革的政策框架。IBRA 最终接管了大量的银行。

在韩国，金融危机的导火线是一系列财团的崩溃和国外短期信用基金的撤离。11 月底，韩国 30 大财团中的 6 家已经提出书面的法律保护，紧接着第七家财团于 12 月宣布破产。大财团的破产，加上中小企业日益严重的困难，严重影响了金融机构的资产质量。11 月中旬，为了保持银行系统的市场信心，政府宣布对金融机构的所有储蓄实行保护直至 2000 年，同时宣布政府在必要时将对银行进行暂时的清算。面对外汇储备的急剧减少，韩国政府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提出了援助申请。1997 年 12 月初，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制定了相关的战略，政府暂停或关闭了大量的金融机构，并接管了两家大型的商业银行——韩国第一银行和汉城银行。

尽管马来西亚的金融业相对完善，它也未能逃脱泰国金融危机的冲击。随着 1997 年下半年日益严重的市场骚乱，泰国危机的蔓延效应日益显现。在这种情况下，马来西亚金融系统的稳定性和恢复能力就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金融公司成为了金融系统中薄弱的一环，而产权市场和股票收购市场中大量增加的银行贷款被认为是金融系统的风险所在。经济增长的放缓，加上资产价格的下跌，尤其是地产和股票价格的下滑，利率的上升，以及林吉特的贬值，严重影响了银行的信用和利润。所有这些都使得储蓄向较好的资产和机构外流。当局部门于 1998 年初开始着手解决银行业的问题，却没有意识到银行系统的问题是一场系统性的危机。1998 年 1 月，政府出台了更为严格的措施，以控制贷款的发放和加强不良贷款的监管。3 月，政府出台了一项综合性的战略方案，包括：加强管制和监督以防止更大程度上的危机；加强金融机构的整合，集中管理一小部分核心机构；以及银行业优先的资本重组。7 月底 8 月初，政府又出台了一套制度架构——如 [Danaharta](#) 和 [Danamodal](#)——以促进商业银行系统的恢复。

#### 四、东亚危机后的银行业重组与改革

1997—1998年的金融危机摧毁了东亚地区的金融系统。不良贷款飞速增长，资本金被迅速侵蚀，许多银行要么破产，要么被其他银行或被国家接管，银行资产的很大一部分也被国有化了。在过去的五年内，东亚银行业一直致力于解决这些问题，并积极采取了查处坏账、巩固银行资本金、重新私有化被国家接管的银行和资产、建立市场化的管理和监督框架等措施。其结果，相关的法律架构和风险管理系统被不断更新，东亚国家的金融系统得以复兴并被不断加强。商业银行目前正在进行一场前所未有的重组和整合，所有这些都发生在一个更加市场化和全球化的政策环境之下。

**制度架构。**制度性架构创立的目的，在于解决包括日本在内的东亚国家的金融系统和企业系统中存在的系统性危机（见表2）。这些架构的制定使人们充分认识到金融业的改革需要解决银行的不良贷款，以及企业的死账坏账。不改革企业的债务偿还体系，金融业的健康运行就会受到影响。

虽然各国的制度架构存在很大的相似性，但改革的方式还是各不相同，这反映出各国面临的问题的大小，经济发展的不同状况，其企业系统的发展情况，其政治系统进行改革的决心，以及其金融机构的应对问题的能力。韩国和马来西亚采取了决定性的措施以重新调整银行的资本结构，并引导了公司债务偿还体系的改革。泰国和印度尼西亚政府则采取了市场化的改革模式，但却没有取得预期的效果，两国随后采取了一些更为积极的政策，以解决不良贷款和促进企业的改革。比如，泰国政府于2001年7月建立一家名为泰国资产管理公司(TAMC)的官方的资产管理公司，以更加积极地解决泰国银行不良贷款的问题。马来西亚的制度架构则最具有传承性，成为金融和企业系统改革的有效方案。

表2 东亚地区金融和企业改革的制度架构

	主要的支持机构	银行资本重组机构	资产管理公司 Asset	自愿性公司重组机构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银行改革机构 (IBRA) [1998年6月]	直接由印度尼西亚银行(BI)进行，或通过该银行进行	印度尼西亚银行改革机构 (IBRA)	雅加达倡议工作小组 (JITF) <sup>(a)</sup> [1998年9月]

韩国 Korea	金融监管局 (FSS)	韩国储蓄保险公司 (KDIC)	韩国资产管理公司 (KAMCO)	公司重组协调委员会 (CRCC) [1998年7月]
马来西亚 Malaysia	马来西亚尼加拉银行 (BNM)	Danamodal [1998年8月]	Danaharta [1998年6月]	公司债务重组委员会 (CDRC) [1998年8月]
泰国 Thailand	泰国银行 (BOT)	金融改革顾问委员会 (由金融机构发展基金资助)	由金融改革顾问委员会接管倒闭的金融公司的资产, 其未变卖的资产转移到 AMC, 良性资产转移到 RAB <sup>(b)</sup> , 并由 TAMC 对商业银行进行资产管理 [2001年7月]	公司债务重组顾问委员会 (CDRAC) [1998年6月]
日本 Japan	金融服务机构 (FSA)	储蓄保险公司 (DIC)	RCC 和 JIRC <sup>(c)</sup>	无专门机构, 由金融服务机构 (FSA) 监管

注释: (a) 依据法兰克福公约关于国外商业银行的债务规定, 印度尼西亚的债务重组局 (INDRA) 被建立起来, 并负责保证外币交换, 但由于工作低效后来被撤消。

(b) FRA 指金融业重组机构; AMC 指资产管理公司; RAB 指 Radanasin 银行; TAMC 指泰国资产管理公司。

(c) RCC 指应对和收集公司 (Resolution and Collection Corporation), JIRC 指日本工业振兴公司。

Source: Kawai (2000a, b).

### 参考 1: 政府主导型重组战略 vs 市场化重组战略

政府主导型重组战略的优势之一在于它能够快速地减少银行的不良贷款, 并对现行机构进行资本重组, 同时通过金融支持、税收规则的修订、政策架构的设定等方式高效地进行重组改革。越是由市场协调机制失灵而导致严重问题的地方, 越能通过政府主导型重组战略解决问题。但是, 该战略也有自身的风险。它会给纳税人带来沉重的财务负担, 同时可能会强制性淘汰某些信用机构和债权人, 忽视他们的利益, 因而可能造成未来潜在的道德危机和鲁莽行为。

相比之下, 市场化重组战略有其自身的优势。首先, 通过私有部门而非公共部门进行重组, 能够降低财务负担, 避免道德危机。其次, 它通常能够比通过官僚

运作的公共资产管理公司更好地解决银行的不良贷款。最后，它能够为重组改革提供正确的动力，从而为银行系统和公司系统的改革带来更高的效率和安全。

**金融业的改革。**政府最初为银行部门注入流动资金，目的是为了在个别银行发生挤兑风潮，并保护所有的储蓄和其他金融资产，从而为银行的损失承担责任。此后，相关的措施还有：处理破产的金融机构——其中包括停业、合并和暂时的国有化；剥离金融机构的不良贷款；运用公共资源重组那些现存的弱小的金融机构<sup>4</sup>；以及处理或改组不良贷款的结构等等。在执行这些措施的同时，政府还对一些高负债的公司进行了债务偿还体系的改革。不良贷款的解决和新资本的注入，都通过公共的方式和私人的方式进行，最终使各国银行的资本存量达到或超过了国际清算银行（BIS）的最低要求（印度尼西亚除外）。

企业界的改革是金融改革的另一面，因为银行沉重的不良贷款，实际上是公司业绩低迷的反映。政府部门采取了三种框架，以解决企业的负债过重问题。首先，政府加强了有关破产的法律程序，其中包括破产法、重组和抵押法的强化，保护债权人的合法利益，以及建立健全司法系统等等。其次，根据伦敦条约的规定，建立了自愿性的庭外和解的程序和制度。最后，官方的资产管理公司被授权重组公司债务体系，并处理公司已获得的资产。运转良好的司法系统和高效的破产法律程序对于债权人和债务人来说是一种高昂的成本，他们往往愿意选择一种相对经济的、自愿性的庭外和解以完成公司债务体系的改革。

**金融机构的整合。**与银行重组改革一起的，是银行业大规模的整合运动。通过一系列停业和合并，东亚地区商业银行的数量减少了。一些破产的银行被暂时收归国有，继而卖给国外的机构。银行业整合的目的，在于增强产业的竞争力，并提升其效率和利润。

在日本，1997年时全国共有10家城市银行和3家长期信用银行。到2003年，它们被整合为5个集团和2家银行，其中1家为外资银行所有。在韩国，国有银行的数量从1997年的33家减少到22家，其中3家银行为外资银行所有，4家银行为大型的国外机构。在泰国，危机发生前全国共有15家商业银行，全部为国内所有。而现今商业银行的数量已降低到13家，其中6家为国内所有，4家为外资所有（剩

---

<sup>4</sup> 银行的资本重组使其能够成功地与负债很高的公司重新进行协商。资本量相对充足的银行能够认识到它的贷款的经济价值，如果必要的话，它可以降低其贷款的还款额，以解决自身的不良贷款问题。

下的3家要么是国有，要么是被暂时国有化)。在马来西亚，1999年7月全国共有58家金融机构(其中21家为国内银行，12家商业银行和25家金融公司)，到2002年末，它们已经被整合为10家大型的集团。

**监管体制改革。**在金融系统的健康发展要求进行金融改革的同时，人们意识到解决监管体制中的问题，提升银行业的公司治理能力显得尤为重要。这正是通过银行系统改善金融中介的质量和效率的关键所在。东亚各国纷纷采取了相应的措施，以改善其监管体制。

大多数的监管措施都需要时间来贯彻，这不仅仅是因为缺乏足够的人力资源，即使有最成熟的监管、审计和控制体制，银行仍有可能因为没有能够防微杜渐而面临问题。除此之外，监管体制的效率——以及其保护外界投资者的能力——与公司的所有权结构密切相关，这又一次反映了公共部门和私人领域的偏好不同——这些都是需要时间进行改革的。传统的企业、银行和政府之间的三角关系已经被危机打破了，重建三者之间的关系需要我们充分考虑监管体制的效率问题。

监管体制的改革还面临两大挑战：一方面要贯彻已经执行的规则；另一方面要保证这种监管能够激励所有者/经理和储蓄者，使其能够避免道德信任危机而不至于产生危机前那样的过分借贷。鉴于目前危机波及的国家的政府当局已经为储蓄和其他银行债务提供担保，以稳定银行系统，他们需要着力建立法制化的储蓄保险体制。这种既能够保护弱者，又能够不影响对投资者的激励的有限储蓄保险体制，将是我们未来面临的重要挑战。

**完善金融机构的公司治理。**东亚经济所面临的另一重要课题是如何改善公司的治理，尤其是金融机构的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制度、会计制度和审计制度非常薄弱，董事会的职责界定模糊，小股东的利益没有得到充分的保护。商业组织的发展往往折射出其深层的商业文化，因而完善公司治理就需要改革公司的组织<sup>5</sup>。技术发展和日益激烈的竞争可以帮助我们进行这种变革。比如说，迅速发展的信息通信技术客观上要求商业运行流水线化，同时，资本市场发展所带来的竞争往往要求金融机构用更多的规范来约束自己，规范自己的行为。

---

<sup>5</sup> 东亚地区经济发展的一个显著特点是，商业往来往往建立在关系或信任的基础上。虽然这样做的好处是可以减少信息不对称中商业往来的交易成本和组织成本，但信任和关系往往不足以维持复杂的商业运作，尤其是在一个全球化的市场中，以裙带关系为基础的商业模式需要进行改善

## 五、东亚危机的教训

**有效性对稳定性。**金融的自由化、不断强化的竞争和全球化的发展，都有助于提高效率，但是这也造成了金融市场的不稳定。东亚金融危机给我们的一个启示是，在“有效性”和“稳定性”之间保持平衡是非常重要的。然而，金融体系的稳定，都不应当由政府的储蓄保护和规章制度来保证——无论是直接的还是间接的，因为这些都将引发道德危机，导致金融秩序的不稳定。稳定的金融秩序需要独立的监管体制，从而给银行和金融机构提供足够的激励，保证他们以更谨慎的态度来抵抗风险。

**一个平衡的、弹性的金融系统。**一个拥有弹性的、充满活力的金融系统是维持金融稳定的关键。首先，从预防的角度来说，一个弹性的、充满活力的金融系统往往能够不受危机蔓延的影响。其次，这些国家将能够更为灵活地应付各种危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应对危机。一国的经济如果具备了健全的金融部门和较低的企业借入资本比率，它就能提升利率，从而防止投机活动。能够帮助建立这样一种金融结构的政策包括：建立与国际标准接轨的资产负债风险管理体制和贷款标准体制；建立至少与巴塞尔标准（Basle Standards）相符的资本准备金制度；确立清晰的治理规则，以防止内部集团放出不符合贷款评估和信用标准的贷款；通过强制披露金融机构审计信息，为投资者与储蓄者增强透明度；以及建立存款保险制度，使私人债务能够得到最低限度的保护，并且在危机时能够对一部分偶尔的政府债务加以保护，从而与投资者和储蓄者共同承担风险。

东亚地区金融系统面临的一大难题是其资本市场的缓慢发展。资本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关系到东亚地区金融系统的平衡和稳定。如果家族所有者或内部人士不愿拆分其所有者股份，从而使得他们利用其控制的银行，方便地获得银行的融资，那么，金融市场将会被扭曲。同时，缺乏强有力的披露制度，以及对小股东利益的其他保护措施，会使得许多投资者不愿意在国内市场投资。同样地，债券市场能够提供及时的债务价值的市场评估，它的存在将为金融投资者提供重要的市场信号。然而，在缺乏完善的债券市场的情况下，银行没有理由向公司发放贷款，公司也缺乏提升业绩和效率的动力。公司的产权债务比率就会增高，其发展也不能长久。在这方面，能够帮助完善产权和债券市场的政策有：建立完善的公众披露制度和合同执行制度，保护小股东的权益和债券人的权益，建立中性的税收制度，以消除银行在资本市场

上进行融资时的偏见。

**管理宏观经济，防止盛衰循环。**历史告诉我们，经济发展的繁荣和资产价格的泡沫往往是危机产生的先兆。在经济繁荣期，商业银行往往向一些不符合条件的企业或项目过度发放贷款，以求资产价格的持续上涨。经济鼎盛时期，泡沫经济迅速发展，往往积累了许多金融隐患，这种经济泡沫一旦破灭，随之而来的就是大量的不良贷款。因此，管理宏观经济和控制金融业的发展是至关重要的，它将能够帮助我们尽可能地摆脱盛衰循环。

盛衰循环还体现在资本的流入上，资本往往在经济鼎盛期或泡沫经济时期大量流入本国。有关当局往往容易产生自满情绪，而没有意识到资本大量流入的潜在危险。防止资本的过分流入，尤其是防止经济扩张时期的短期资本的流入，也是十分重要的。如果宏观经济政策不能有效地抑制资本流入，那么政府部门可以借鉴智利人在控制资本流入方面的政策体制。

**危机管理和应对体制。**金融危机的发生往往出人意料，尤其是在当局部门没有引起足够重视的时候。当危机来临的时候，再指定危机管理和危机应对的方案往往已经为时过晚。因而，预先建立危机管理和危机应对的体制就显得非常必要。危机管理的政策包括：危机情况下的信息沟通制度，以保证信息的流畅；银行的暂停、停业、清算和接管政策；以及公共基金的资本重组。基本的政策规则应当预先制定，以使公众能够在危机来临时正确了解相关的程序。危机的应对措施包括：为破产的债务公司建立一套法定的破产程序；建立公司间自愿性和解的法律框架，与伦敦规则相符合；可能的话，还要建立一个公共的资产管理公司，能够向陷入困难的银行购买其不良贷款。所有这些体制将大大提升危机后事态发展的可预见性。

## 六、 对中国的启示

**中国经济发展的奇迹。**在过去的 20 年中，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中国的经济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年经济增长水平保持在 8% 左右。人均收入在 2003 年已经达到了 1000 美元。中国现在已经是世界上第三大贸易国，仅次于美国 and 德国。中国同时也是世界上第六大国外直接投资国。戈德曼·萨克斯（Goldman Sachs）预言，中国在 2040 年前后将会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经济体（Wilson and Purushothaman ， 2003）。中国的经济发展的确是一个奇迹。

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其固定资本的高投资，这在很大程度上与东亚经济奇迹相似。大规模的投资活动使银行通过金融系统，将大量的贷款发放给企业。其结果是金融发展的不断深化，M2（现金与各种准现金）在2002年已经达到了166%（见表3）。另一方面，由于国有企业亏损和银行坏账的出现，不良贷款也开始不断暴露出来。由于中国主要的银行是国有银行，其主要的借方也是国有企业，许多人都不禁感到：中国正在走向另一次金融危机。

**何种类型的危机？**如果中国将来会遭遇一场金融危机，那么可能会是何种类型的危机呢？是纯粹由国内因素导致的危机，就像日本那样？还是一场由资本炒作引起的危机，就像印度尼西亚、韩国和马来西亚那样？又或是两者的结合，就像泰国那样？中国一直都实施严格的资本控制政策，并且一直保持着比短期债务多得多的外汇储备，因而那种资本炒作引起的金融危机目前不太可能在中国发生。如果中国的银行业会遭遇一场危机，那么它也会是像日本危机那样，货币并不会贬值，资本不会外逃，也不会存在强烈的冲击感。中国的储蓄者对他们放在银行的存款显得非常有信心——也许这和国有商业银行的性质和暗示有关，在这种情况下，储蓄外流也不太可能会发生。由于有着政府的强力支持，国有商业银行同样不太可能会陷入破产。

中国的金融问题仅仅可能在该国经济发展减缓，并持续低迷时爆发出来。那时，过度贷款将转变为不良贷款，国有商业银行的资产质量将恶化，它们将需要大量的公共基金以解决偿付问题。除此之外，中国的金融危机可能不会突然爆发，而可能采取一种渐进的方式蔓延，逐渐要求国家进行资本重组。财政负担将日益加重，最终将使政府入不敷出。

**如何才能防范？**中国要如何做才能避免金融危机呢？东亚危机的教训告诉我们，中国必须防止在风险项目上的过度投资，加强国有商业银行的管理，加强和贯彻金融监管，并促使融资渠道的多样化，如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融资。更重要的是，国有商业银行的责任需要加强，要完善其与国有企业之间的联系，建立起一种纯粹基于业务的商业关系，而所有这些，都需要进行重大的改革。

目前，中国要着力解决的问题是管理经济的过热发展。最近中国政府采取的调高贷款利率的做法受到了广泛的好评，被视为是中国根据市场进行决策的重大发展。此外，人民币的强势将更好地支持国家宏观经济管理。合理地保持资本市场自由化

的进程，将变得非常重要。

## 七、结论

经济的可持续发展需要一个健全的、高效的银行系统。银行业的效率只有通过促进金融自由化和市场竞争才能实现。健全的银行系统必须包括严密的银行风险管理，并且需要高效的监管体制。鉴于稳健与效率之间经常存在冲突，我们必须合理地保持两者之间的平衡。

本文的一些结论总结如下：

- 东亚地区的金融系统为该地区的经济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金融支持，尤其是经济“奇迹”时期通过银行系统进行了大规模的资本投资，在此过程中，金融自由化得以发展。但，金融系统的深入发展，却忽视了必要的监管体制的建设。
- 1997—1998年，包括日本在内的东亚地区发生的金融危机，主要是由一些诱因共同引起的：（1）根本原因：脆弱的银行文化，缺乏足够的风险管理能力，缺乏科学的监管体制。（2）现实原因：金融系统的混乱导致金融机构纷纷采取冒险行动；过度贷款，尤其是向风险项目和缺乏竞争力的借方进行过度贷款，最终导致了大量不良贷款的产生；缺乏对储蓄的有效保护。（3）导火线：资产价格泡沫的破灭（日本和泰国）；货币危机的蔓延（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和韩国）。
- 为了应对金融危机，日本和其他新兴的东亚国家采取了相似的措施，以稳定、解决和整合银行系统。日本和马来西亚成功地做到了这一点，而没有申请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帮助。日本花了大量的时间建立一套综合性的应对战略，而马来西亚仅在1998年就做到了这一点。韩国和马来西亚都成功地度过了危机，但印度尼西亚仍然受到危机的困扰，泰国的情况介于两者之间。
- 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得益于其快速扩张的固定资产投资，这主要是通过银行系统，尤其是国有商业银行进行的。银行贷款的迅速增加，以及目前出现的不良贷款问题，对银行业造成了潜在的威胁，这种威胁很有可能在中国经济发展减缓时爆发出来。
- 为了建立一个高效的、有竞争力的、市场化的东亚银行系统，使其发挥金融中介的作用，我们必须建设一个高效的金融业管制体制并努力贯彻之。银行系统的稳定化、风险管理和应对方案必须公开化，以增强公众信心，以便在危机出

现时迅速采取行动。此外，必须合理地进行资本市场的自由化，以防止资本炒作引起的金融危机。这对于中国来说正变得日益重要。

#### 参考文献

1.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A Framework for Managing Systemic Banking Crises.” A paper prepared by the Monetary Exchange Affairs Department, IMF (February 5, 2003), Washington, D.C.
2. Kawai, Masahiro. “The Resolution of the East Asian Crisis: Financial and Corporate Sector Restructuring.” *Journal of Asian Economics*, 11 (2000), pp. 133-168.
3. Kawai, Masahiro. “Japan’s Banking System: From the Bubble and Crisis to Reconstruction.” Mimeographed (November 2003), Institute of Social Science, University of Tokyo, Tokyo.
4. Kawai, Masahiro. “Bank and Corporate Restructuring in Crisis-Affected East Asia: From Systemic Collapse to Reconstruction.” *Pacific Economic Papers*, No. 317 (July 2001), pp. 1-45. [Also included in: Gordon de Brouwer, ed., *Financial Markets and Policies in East Asia*, Routledge Studies in the Growth Economies of Asia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pp. 82-121.]
5. Kawai, Masahiro, Ira Lieberman and William P. Mako. “Financial Stabilization and Initial Restructuring of East Asian Corporations: Approaches, Results and Lessons.” Charles Adams, Robert E. Litan and Michael Pomerleano, eds., *Managing Financial and Corporate Distress: Lessons from Asia*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ions, 2001), pp. 77-135.
6. Kawai, Masahiro, Richard Newfarmer, and Sergio Schmukler. 2003. “Crisis and Contagion in East Asia: Nine Lessons.” PRI Discussion Paper Series No. 03A-11 (May 2003), Policy Research Institute, Ministry of Finance, Tokyo. [Forthcoming in *Eastern Economic Journal*.]
7. Lane, Timothy, Atish R. Ghosh, J. Hamann, S. Phillips, M. Schulze-Ghattas and T. Tsikata. “IMF-Supported Programs in Indonesia, Korea, and Thailand: A Preliminary Assessment.” *Occasional Paper*, 178 (1999), Washington, DC: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8. Lindgren, Carl-Johan, Tomas J. T. Balino, Charles Enoch, Anne-Marie Gulde, Marc Quintyn, and Leslie Teo. 1999. “Financial Sector Crisis and Restructuring: Lessons from Asia.” *Occasional Paper*, 188 (1999), Washington, DC: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9. Wilson, Dominic and Roopa Purushothaman. “Dreaming with BRICs: The Path to 2050.” *Global Economics Paper*, No. 99 (October 1, 2003), Goldman Sachs.

10. Woo, David. “Two Approaches to Resolving Nonperforming Assets during Financial Crises.” Charles Enoch, David Marston, and Michael Taylor, eds., *Building Strong Banks: Through Surveillance and Resolution* (Washington, DC: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2002), pp. 265–307.

11. World Bank. *The East Asian Miracle: Growth and Public Policy*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1993).

World Bank. *East Asia: The Road to Recovery*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1998).

World Bank. *East Asia: Recovery and Beyond*.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2000)

(翻译: 张晋泓)

## 第六章 东亚农村发展道路比较

### 一、引言

近代以来，世界进入了第二次浪潮即工业化时期，尽管目前在世界的一部分地方，已经出现了第三次浪潮即信息化时代，但工业化时代在整个世界范围尚未结束。

在工业化时代，人类继第一大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之后，又产生了第二和第三大差别：工农差别和城乡差别。

如何消灭三大差别，在近代以后最直接地表现在了如何发展农村的问题上。而在农村的发展上，先进工业化国家和大部分属于后起国家的东亚国家，所走的道路是不同的。这些道路是如何展现不同的？对我们又有何种启示？是这里要探讨的问题。

### 二、世界农村的发展道路和东亚农村的发展道路

在世界工业化的发展过程中，我们通常看到的是，一边是城市发展的热火朝天，一边是农村的日益衰落。资本和劳力不断向城市地区集中，农村变成了城市工业原材料的供应基地和劳动力的蓄水库。这种两极分化的现象，在西方先进国家表现得尤其典型，列宁指出过，“在研究现代农业的社会经济制度及其发展情况方面，现代的资本主义先进国家是特别重要的”<sup>1</sup>，我们先来看看发达国家的状况。

#### （一）西方先进工业化国家的农村道路

##### 1、英国

英国是全球最早工业化的国家。随着工业化的发展，英国农村人口大量向城市转移，1850年时城市人口已占了全国人口的一半。<sup>2</sup>1864年，通过废除《谷物条例》，英国凭借世界工厂和海上霸主的地位，把农业转移到所属殖民地。把国内的工农业差别变成了“英国工业，他国农业”的国际分工差别。1871年，英国农业人口只剩下12%，农产品主要依靠进口。到1979年时，农业产值占国内产值的2.3%，农业劳力占总劳力的比率为2.6%，食品的自给能力为55.4%。农业主要为大农场经营。<sup>3</sup>

##### 2、美国

美国仅次于英国，也较早地开始了工业化过程。1860年时已成为世界第二工业国，1880

---

<sup>1</sup> 《列宁全集》第22卷第1页。

<sup>2</sup> 樊亢《外国经济史》（二），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78页。

<sup>3</sup> 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研究所英国经济研究室编《英国经济》，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10-67页。

年代成为世界第一工业化国家。工业化带来城市化，1920 年城市人口已占总人口的 51.4%。<sup>4</sup>农业走了所谓“美国式道路”，即大规模的资本主义农场经营，1977 年每个农场的平均土地面积为 2358 亩，职工人数仅为 2.8 人。<sup>5</sup>

### 3、法国

法国比美国晚 20 年开始工业革命。但法国大革命确立了小农土地所有制，到 1913 年，农业人口仍占就业人口的 37.4%，<sup>6</sup>农业主要实行小农场经营，1975 年 20 公顷以下的小农场占 61.8%，城乡差别依然严重。<sup>7</sup>

### 4、德国

德国比英国晚一个世纪才开始工业化。1913 年时超过英国成为欧洲第一工业国。1910 年时，城市人口达到 60%，超过农村人口。<sup>8</sup>农村实行“普鲁士道路”，资本主义小农场经营，发展较慢，1980 年小农仍占农户的 86.6%。<sup>9</sup>

从西方发达国家的例子来看，①，工业化过程必然伴随着城市化的发展，大量农村人口被城市吸收，其进程取决于工业化的发展速度。②，农业要么如英国，被转移到外国，要么如美国，走大农场式经营道路，要么如德国，法国，走小农资本主义经营。③，小农式资本主义经营比较艰难，必须有其他收入的支持。

## （二）东亚国家的农村道路

东亚和中亚，西亚相对，指的是传统的亚洲东部地区，包括东北亚和东南亚两个地区。和西方相比，东亚地区的工业化起步较晚，农村发展遇到了一些有利西方发达国家的问题。

首先，人口问题。在发达国家，早期发展阶段（19 世纪 50 年代前）人口增长处于人口学上所谓“传统形态”，即出生率高，死亡率也高的阶段，人口年均增长率约 0.5-0.7%。随着工业化的进展，死亡率下降，人口有所增长，开始进入“转变形态”，即死亡率下降但出生率并未下降的阶段。但这一时期人口规模和经济发展水平彼此适应，因而并未对经济发展造成压力。即使在这一阶段，欧洲各国人口增长率也很少超过 1.5%。但是在发展中国家，人口增长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现代医疗条件的进步而非经济发展本身。由于本世纪初开始医药科学在抗传染病上取得突破性进展，人口死亡率不仅在发达国家，在发展中国家也进一步下降，于是发展中国

<sup>4</sup> 刘淑兰《主要资本主义国家近现代经济史》，人民出版社，1987 年版，第 142 页。

<sup>5</sup> 褚葆一《当代美国经济》，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81 年版，第 115 页。

<sup>6</sup> 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研究所法国经济研究室编《法国经济》，人民出版社，1985 年版，第 11 页。

<sup>7</sup> 同上书第 57 页。

<sup>8</sup> 刘淑兰《主要资本主义国家近现代经济史》，人民出版社，1987 年版，第 200 页。

<sup>9</sup> 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研究所编《德国经济》，人民出版社，1984 年版，第 110 页。

家在进入工业化时期之前就已被拖入了人口的“转变形态”，到 50 年代前后工业化起步时，人口已膨胀到灾难性的地步。发展中国家作为一个整体，1950-1980 年人口增长率始终保持在 2.5% 左右，比欧洲工业化时期高出 1-1.5%。<sup>10</sup>

其次，土地问题。人们曾一度赞美过地处热带，亚热带的不发达世界之自然条件优越，但现在看来实际情况并非如此，发展中国家所处的热带亚热带，雨量不是过大就是过小，恶劣的气象条件使土地肥力降低。同时相对于人口来说，土地面积极为有限。在亚洲（中国除外），每个男性农业劳力仅有可耕地 1.8 公顷，而法国 19 世纪处为 7.5 公顷，18 世纪初为 9 公顷，英国 17 世纪初约多于 5 公顷。农业生产率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人均可耕地面积，据专家估计，两者的相关系数大致在 0.9 左右。由此可见，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在工业化时期的自然条件相差极大。<sup>11</sup>

再次，城乡收入差别。在发达国家，早期发展阶段城乡差距并不太大。而发展中国家城乡收入上的差距，始于殖民地时期，是一种历史的遗产。据估计，在整个发展中国家，城市收入水平平均比农村高 2.5 倍，就亚洲而言，泰国城乡收入差距是 6.3 倍，柬埔寨是 4.6 倍，菲律宾是 2.4 倍，印度是 1.9 倍。<sup>12</sup>

由于以上条件，以城市为中心的常规工业化路线，不可能完全解决亚洲农村地区的人口充分就业问题，相反还可能带来城市失业和城市贫困人口等新问题。据估计，发展中国家城市现代工业部门的发展，是直接移植引进西方国家先进技术为主的方式，大多集中于资本密集的部门，不可能大量吸收劳动力，经验表明，今后城市现代部门的发展至多只能吸收增长人口的一半左右就业，这意味着单一的城市工业化将使发展中国家已经面临的人口，土地和工农差别等问题更加恶化。作为后起国家，东亚地区各国不可能象英国那样把农业转移出去，而农业走西方传统的农村资本主义经营方式（美国式或普鲁士式）也是很困难的。故而，东亚地区国家在农村的发展上必须探索自己的道路。

### 三、中日的农村发展道路

中日两国同是东亚的大国，在农业上有很多相同之处，因此，在探索东亚地区农村的发展模式上具有重要的意义。

#### 1、日本的农村发展道路

日本地处东亚，乃一岛国，山多地少。农业以小规模的水田经营为主。即便到今天，日本

---

<sup>10</sup> 周志祥等《农村发展经济学》，人民大学出版社，1988 年版，第 155 页。

<sup>11</sup> 周志祥等《农村发展经济学》，人民大学出版社，1988 年版，第 131 页。

<sup>12</sup> 同上。

农户的经营规模也只在 1.3 公顷左右（1990 年）。从 1868 年明治维新以来的 100 年中日本农村的一个最大特点，就是农村劳力，农户总数和耕地面积大体稳定不变，始终保持在 1400 万人，550 万户和 600 万公顷左右。农业劳动力 1955 年以后才开始明显减少，农户总数 1975 年才低于 500 万户。<sup>13</sup>在日本经济的发展过程中，日本农村长期以来扮演了一个蓄水池的角色，供应充足的廉价劳力，吸纳贫困人口。战后，日本农村虽然有所改变，但随着日本经济的高速发展，工农和城乡差距也日益扩大。日本政府曾尝试鼓励和扶植农场式的农业经营，但并不成功，单纯靠农业经营自立的农户始终停留在农民的一成左右。大部分农户选择了兼业化的经营方式。如表 1 所示，日本农户的兼业比例从 1946 年的 46.4% 发展到了 1990 年的 87.7%，农户的收入中农外收入的比重，从 1946 年的 11.8% 提高至 1990 年的 82.4%。

表 1 日本农户兼业率和农外收入比变化（1884-2000）（万户，%）<sup>14</sup>

年份	农户总数	兼业农户	兼业率	农外收入比重
1884	341.9	86.3	25.24	
1903	515.8	157.3	30.50	
1912	552.1	175.8	31.84	
1926	555.8	165.5	29.79	18.88
1936	559.8	142.1	25.38	17.14
1946	569.8	264.2	46.37	11.80
1950	598.4	309.0	51.16	31.71
1955	604.3	393.8	65.17	28.62
1960	598.5	413.2	69.04	46.71
1965	557.6	442.8	79.41	52.00
1970	534.2	451.1	84.45	63.54
1975	495.3	433.7	87.56	66.43
1980	466.1	403.3	86.53	78.91
1985	437.6	375.0	85.70	80.63
1990	383.5	336.2	87.67	82.38

<sup>13</sup>[日]叶芳和《农业先进国型产业论》，日本经济新闻社，1982年版，第112页。

<sup>14</sup> 根据（日）东洋经济新报社《昭和国势总览》，（日）农林省《农家经济调查报告》和（日）加用信文《农业基础统计》数据制表。

1995	344.4	276.6	80.31	79.1
2000(99)	323.9	269.3	83.14	81.8

显然，兼业化和农外收入的发展是日本农村发展道路的一个主要特征。这里我们需要弄清的是，为什么日本农民选择这样一条发展道路，即为何兼业化得到极大发展，农外收入又是如何实现的？

首先我们来思考兼业化的必然性。

土地资源的限制是兼业化的首要的因素。日本是一个岛国，相对于人口，土地资源有限，尤其是耕地资源更为有限，无法形成广泛的大土地经营，而以水田为主的农业不利于机械化发展，也更适合小规模经营，战前日本农业就以大土地所有制之下的小佃农经营为特色。土地资源匮乏导致的土地财产观念，此外，影响了土地的流动，也进一步巩固了小土地制度，妨碍了大土地经营的形成。农民从事的农外兼业大多为中小企业，缺乏稳定的收入保证，成为逼迫农民选择兼业的一大诱因。60年代以后，日本政府曾努力扶持大农业经营，但并不成功，靠单纯农业经营得以自立的农户，始终只占一成多一点，并且日本农业长期依赖政府保护，使之无法同国际农业进行完全的竞争。

我们再来考察农民农外收入的来源。

官方统计中没有关于农外收入来源的分类统计，但通过分析我们可以看出，农民的农外收入主要还是来自从事工商业的收入。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几种途径。

#### 1) 外出打工

这是一种古老的农外收入来源。根据政府统计战前最高年份日本农民外出打工人数高达100万以上，战后虽不如战前这么多，但民间学者估计至少也有60万人之多。<sup>15</sup>

#### 2) 农村家庭工业

根据1909年日本商工省调查显示，家庭工业制造户229万户，作业场286万个，从业人员超500万以上。<sup>16</sup>据1971年日本政府调查结果，全国家庭工业从业人员181万，加上助手共202万，其中农村占23.9%，约50万人。<sup>17</sup>

#### 3) 农民通勤务工

据统计，仅1958年-1977年的8年间，农民新转非农林雇佣行业的劳力达年均70.13万人，这其中每年不离村的农民劳力约为39.27万人，即每年有39.27万的农民通勤务工。<sup>18</sup>

<sup>15</sup> 见[日]大川健嗣《战后日本资本主义和农业》，御茶水书房，1980年版，第947页。

<sup>16</sup> [日]晖峻众山《日本农业史—资本主义的展开和农业问题》，有斐阁，1981年版，第68-69页。

<sup>17</sup> [日]全国农业会议所《农村家内工业实态调查报告书》，1973年版，第13页。

<sup>18</sup> [日]木村敏男《产业结构的转换和日本经济》，东京大学出版会，1978年版，第258页。

由上可见，农民的农外收入与日本的工业发展息息相关。

### 1、中国的农村发展道路

中国农村拥有更为庞大的农业人口，因此中国农户平均每户占地约 0.59 公顷，比日本农户经营规模还要小一倍。在 1949 年—1978 年间，中国农村实行的是计划经济，农民被限制在单一的农业领域，对全国经济起到了蓄水池的作用，提供充足的原材料，吸纳贫困人口。1978 年以后，由于得不到城市工业化的波及，中国农村自发地投入了发展农村工业的浪潮，在集体经济的基础上兴办农村工业，在整体的层次上实行了兼业化经营。到了 80 年代，大规模的农民外出做工，又进一步在家庭的层次上实行了农民的兼业化经营。到了 90 年代，如表 2 所示，中国农村劳动力的兼业率达到了 20.7%，农民农外收入的比重达到了 29.6%。

表 2 中国农村劳动力兼业和农外收入比重变化

单位:万人,万个,%

年份	农村人口	农村劳力	外出打工人数	非农劳力	劳动力兼业率	乡镇企业数	农外收入比重
1950							
1955	50543(53)		1665(57)				
1960			3000	1800(58)		70(58)	
1965	56748(64)						
1970							
1975	79014	306389(78)		2128(78)	10.29(78)	152.4(78)	7.6(78)
1980	79565	31836		2028	11.00	142.5	10.1
1985	80757	37056	1350(87)	6714	18.12	1222.5	24.7
1990	84138	47708	4710	14372	20.65	1850.4	29.6
1995	85947	49025	5139.6(94)	16690	34.04	2202.7	30.8(92) 32.6
2000	80837	48934		16136	32.98	2084.7	47.1
2002	78241	48960		16969	34.66	2132.7	49.8

数据来源:根据《中国统计年鉴》相关年份数据和学者研究推论算出。

和日本相比，中国农民兼业率和农外收入比重，还不大，1995年中国农民的农外收入比重只相当于日本1950年代的水平。但导致中国农民兼业化的诱因和日本是相同的，即土地资源限制引起的小农经营。尽管我国实行土地国有，但80年代以后实行分田到户，使用权是按人头计算的，有一则统计说我国农民平均每户占地8.58亩，却划分成9个小块。<sup>19</sup>小农经营比较适合比起追求经营效益更追求土地产出效益的亚洲农业，但单靠农业无法富裕即“无工不富”是农民人人皆知的事实，也是兼业化的自然动力。

中国农民兼业途径，主要分为两大类，即外出打工和从事农村工业。1995年，中国农村农民外出打工人数达到5000万，农村的各类乡镇企业总数达到了1866万个，工人总数达到了12820万。<sup>20</sup>

## 一、农村工业化道路

以上是对中日两国农村发展道路的回顾和比较。

中日两国都曾是亚洲的农业大国，在人口对土地资源的压力上，大体相仿。中日两国都曾以水田稻作为主，发展起了高效的农业经济，但单纯的农业经济并不能改变农村贫穷落后的面貌，在工业化浪潮中，中日两国农村也都自发地走向了从单一的农业经济向以兼业化为表现形式的综合经济的转变之路。这种转变过程不仅在中日两国，在亚洲的其他国家和地区均能看到。

从中日两国农村的发展过程来看，亚洲农村的发展道路是一种农村工业化的道路。我们把农村工业化定义为农村经济从单一的农业经济结构向农工结合，农工商综合发展结构的变化过程。农村工业化的必然性在于：

1、在生物工程技术 and 农业自身的工业化出现异常的突破之前，农业与工业等其他产业相比，总是一个处于弱势地位的产业。从产业性质上看，农业是生物生长性产业，而工业是加工制造性产业，第三产业则是随着工业和城市发展而兴起的服务行业。农业使用的是非再生资源，工业使用的是再生资源。农业和其他产业相比，受到自然因素的制约最大，时间，季节，气候，病虫害，土地资源和水利等方面的局限，是农业生产缺少保障，尤其是土地资源，农业对其依赖性最大，而世界总的土地资源十分有限，随着工业和城市用地的的发展，可耕地面积在不断减少。即使是现有可耕地，土地肥力也确实存在着效益递减的规律，人们对土地大量增加资本，劳力和肥料的投入，达到一定限度之后，其收益并不是相应增加而是呈递减的趋势，从而使农业生产效益丧失了无限增长的可能。此外，还有另一个重要因素也阻碍了农业生产的无限扩大，那就是农产品需求弹性不足。工业等产业通过不断更新产品，几乎能够制造出无穷无尽的消费

---

<sup>19</sup> 何博传《山坳上的中国》，贵州人民出版社，1989年版，第71页。

<sup>20</sup> 据农业出版社《中国乡镇企业年鉴》1995版统计。

需求，而农产品则无能为力，长期以来几乎一层不变。根据恩格尔系数原理，当人们的食物需求满足到一定程度，将必然呈递减趋势，这无疑是农业生产的又一致命弱点。西方世界不断发生的农业过剩危机和中国前几年粮食刚一丰收便出现卖粮难的困境，就是最好的说明。综上所述，和其他产业相比，农业生产较为缺少保障，较少无限扩大生产和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可能以及产品需求弹性不足，这些缺欠势必使农业生产的收益低于其他产业，使农业从业者的地位低于其他产业，从而迫使他们不得不从农业以外寻找出路。

## 2、受土地和人口等因素制约，东方国家很难发展大规模农业经营。

人们往往会认为农村的发展在于农业的发展，但是农业的发展一是靠扩大耕种面积，走大规模经营的道路，二是靠精耕细作提高产量。精耕细作提高产量是小规模农业容易做到的，但达到一定极限也会遇到技术的限制，不可能无限制增长。由于亚洲国家土地和人口的压力，已很难实行欧美等国实行的大农场经营。第一，现在已不是殖民主义时代，作为一个国家不可能找到一大片可以开垦的荒地。第二，在现有的土地上要把耕地集中到少数人手里，势必排挤出一大批农村剩余劳力，在非“羊吃人”的时代，是任何政府都很难做到的。第三，即便做到了大规模经营，其平均产量也很难赶上精耕细作的小规模经营，不适合追求土地产出效益而不是劳动效益的亚洲各国的国情。

## 3、消灭工农和城乡差别越来越成为人类社会发展的神圣目标。

工业和农业在历史上由于产业本身差别而产生了分离，分离又进一步扩大了差别。进入资本主义社会以后，这种工农和城乡的差别又由一国之内发展成了世界格局。然而人类社会却是一个酷爱平等的社会，佛教有“众生平等”理念，基督教有“上帝面前人人平等”信条，资产阶级在反对封建等级社会的大革命中提出过响亮的“自由，平等，博爱”口号，随着资本主义社会的激烈分化，空想社会主义者奋起批判，最早描绘了工农结合，消灭差别的理想社会蓝图，并亲身进行了实验。进入现代社会，关注人权问题以成为世界性政治潮流，国际的南北不合理分工也已是人们谴责的话题。总之，世界发展到今天，平等和无差别已是人类社会神圣的政治经济准则，消灭工农和城乡差别是必然的要求。工农和城乡的差别，主要是收入的差别，人们通常指责工农产品价格的剪刀差是罪魁祸首，无奈几十年的实践证明，尽管农产品价格提高了许多，但根本无法靠价格改变这种状况。我们可以认定，价格的差异等同于产业的差异，在产业的差异根本消除之前，价格的差异无法根除。历史上人类尝试过多种消除工农差别的方法，空想主义者进行的是职业轮换和亦工亦农的理想社会试验，其结果违背了通常的生产发展规律，无一能幸免于失败。资本主义工业先进国采取了简单的做法，把农业转移到殖民地或其他国家去，但只不过把国内的差别国际化，并不能完全转移彻底。而广大的发展中国家则根本不具备

这种转移的基础和条件。过去的历史实践证明，在工农业产业差别消失之前，工农业差别也不可能在产业层次上消灭，唯一的出路只能是农村经济的层次上消灭。实际上，广大农村的剩余劳力自发地流入工业等农业以外的部门，已经提示了消灭差别的现实途径：农业经营单位的部分劳力在农业之外从事工业等行业，通过改变农村经济成分，以工补农来消除工农差别，这正是农村工业化道路。

从农村工业化的必然性之中，我们不难认识到农村工业化的意义在于：

1、城市工业相互补充，相互推动，构成发展中国家工业化的一个重要部分。农村工业虽然大都采用适宜技术，占用劳力多而占用资金少，但这种廉价劳力所生产的工业品正因其低成本而能在国际上形成一定的竞争力，构成后进国家工业的重要部分，同时它吸收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力，并为城市工业准备了经过工业训练的后备劳动大军。

2、农村工业化使农村经济工农结合，工农互补，减少农村劳动力剩余，扩大收入来源，提高农民生活水平，缩小工农和城乡差距。

3、以工补农，促进和推动农业自身的发展。农村工业化使农村掌握现代工业的科学技术和知识，对农业的发展也将起巨大推动作用。农村剩余劳力的减少为农业机械化和经营规模的适度扩大，农业生产率的提高开辟道路，农村工业化积累的资金也将部分地增加农业投资，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农村工业中和农业相关的农副产品加工业也会直接刺激商品农业的发展，使农业的发展出现新的局面。

从中日两国农村的发展历程来看，农村工业化道路的方式应该是多种多样的，主要可以归纳为：农村工业方式，外出打工方式，城市工业转移方式，农工商一体化方式等。大体上，中国农村以前两者为主，日本农村以后两者为主。但中日两国农村的发展历程充分说明了亚洲尤其是东亚的农村发展是以农村工业化为模式的。

## 第二篇

### 第七章 中国经济改革的演化

#### 一、引言

本章的目的是对中国经济改革的演变过程进行实证性分析。在前苏联和东欧各国从社会主义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引发的大爆炸疗法（休克疗法）和渐进主义方法之争的问题将在第二部分里，从中国经济改革的角度加以分析。在第三部分，将从农业改革，企业改革，劳动力改革，财政改革，金融改革和改革开放政策等方面回顾中国的经济改革。第四部分分析前苏联和东欧在经济转型过程中，出现的政策顺序的问题。政策顺序问题也就是次序和速度问题。但是，这个问题是发展经济学一个新的理论问题，很多地方还有待探讨。第五部分论述中国政策的顺序问题。中国的国家市场形成的问题将在第六部分讨论。第七部分将从中国经济史的角度，对经济改革的基本原则加以论述。最后第八部分将对中国经济改革的演变过程作一个总结。

#### 二、爆炸和渐进主义

有一种叫“休克疗法”，即“大爆炸疗法”的理论，认为社会主义国家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中应该采取一蹴而就的经济改革。前苏联和东欧国家的经济转型就受到了这个理论的影响。戈尔巴乔夫政权下的“五百天计划”（FHDP）和波兰的经济改革都受到了大爆炸理论的影响。哈佛大学的萨克斯教授为该理论著名的经济学家。戈尔巴乔夫<sup>1</sup>在他的备忘录里写到，在经济改革的初期他赞成由一位年长的叫萨特林的经济学者和一位年轻的叫亚夫林斯基的经济学者提出的 FHDP 计划。他说在 FHDP 变成一个严重的政治问题后他才赞成改革计划应该是 FHDP 计划和渐进的经济计划的混合体。和大总统最亲近的亚可夫列夫<sup>2</sup>认为政府应该效仿中国的农业改革进行农业改革。

另一方面，中国的经济改革开始于 1978 年，已经有 20 多年历史了。它们不仅是渐进的改革而且也是改革派和保守派斗争的产物。后者不时地要对改革派的经济改革刹车。这种斗争体制促成了渐进主义的产生，也使得经济改革历经百折。该事实从我的关于农业部门的政策周期假说得到了验证。保守派代表人物是前中共中央领导人陈云。他曾经是周恩来的得力助手，于 1995 年 4 月 10 日逝世，享年 90 岁。

此外，根据奥森伯格教授的分析<sup>3</sup>认为，中国共产党做出决定需要较长的时间。在实施一个经济政策时，往往先选择几个试验区。在试验区实施该政策后，再对其结果进行评价。如果结果好的话再在全国推广。这也许是从毛泽东政权时期的游击战争年代，在根据地实施经济政策经验中得到启发。

### 三、中国的经济改革

#### 1 农业改革

首先来看中国国内的经济改革。1978年开始的农业改革推行了生产责任制，抬高了农产品的价格，降低了生产资料的价格。1983年政府允许农民雇佣7个劳动力，1984年又进一步允许农民越省销售农产品。同年底，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推行导致了人民公社的解体，使得家庭承包责任制，即包干到户和包产到户迅速普及推广。包干到户为家庭和乡政府签约，对田间进行管理。包产到户则是家庭和政府签约从事农业生产，承包完成生产任务。从风险分担和激励机制角度看，前者是与“定额地租制”相仿的激励机制，后者则是与“佃农”（sharecropping）体制相仿。这种“包干到户”的改革制度极大地刺激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

在农业改革第二阶段的1984年引进了市场机制，导致了双轨制<sup>4</sup>的产生。政府收购体制被政府按合同收购的体制所替代。在这种体制下，农民完成了向政府上缴的定购任务后剩下的余粮可以到市场上自由销售。

1986年颁布了《土地管理法》。根据该法，政府为了给农民更大的生产积极性，增加了按政府议价收购的比例。议价比合同价格稍高但低于市场调节价格。1987年又开始了对耕地使用征税。1989年6月天安门事件后，保守派为了改善农业基础设施，要求地方政府设立农业发展基金。

1990年，政府设立了粮食批发市场、粮食期货市场和粮食储备制度。按照粮食储备制度，下设国家粮食储备局。1992年中央政府在维持本身的收购体制下，开放了粮食市场。也就是说，一旦粮食收购目标达成了，政府可以通过调整储备量，作为缓冲手段来操纵市场。但是，政府收购只限于主要农业生产基地和大农场生产的农产品。

农业改革的第三阶段开始于1993年的粮食流通体制改革。粮食管理体制由中央和地方政府进行两级管理。中央政府对全国粮食储备以及粮食的进出口负责，地方政府负责对自己辖区内的粮食供需保持平衡以及对储备量进行监管。政府采取的是保护价格制度，

实际上是为了维持粮食价格的稳定，制定保护价格来对市场进行操作。这可以看成是政府对粮食的直接管制到间接管制的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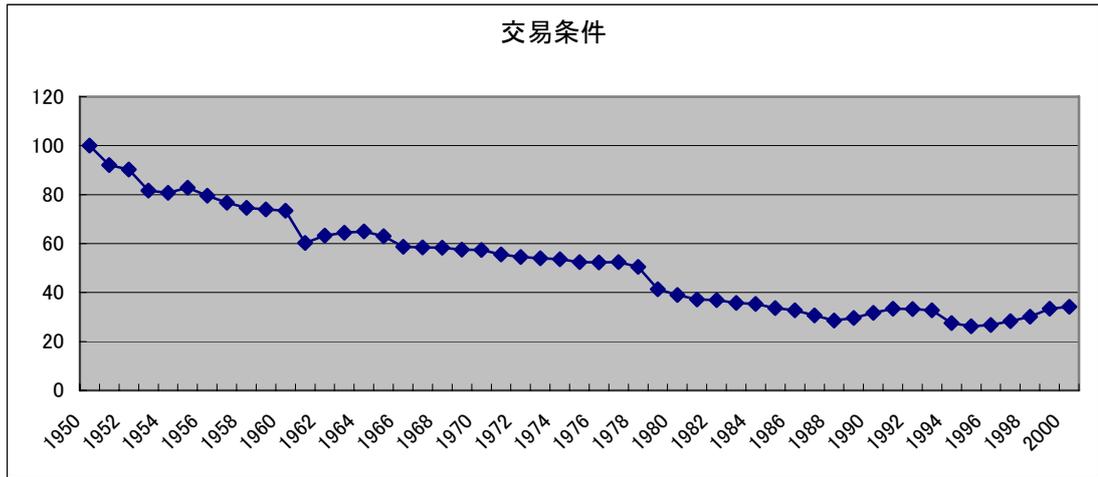
1993年7月颁布了《农业法》。为了实现农产品的供需平衡，根据该法，在1994年5月又导入了米袋子省长责任制和菜篮子市长责任制两个体制。但是，这个举措更多的是，依靠数量控制机制而不是市场价格机制来达到粮食的供需平衡，这就显得与经济的市场化背道而驰了。

1998年6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颁发了《粮食收购条例》。只允许国有粮食企业在农村收购，私有商人及私有企业则被禁止在农村从事粮食收购。但是，粮食加工企业和粮食必须单位可以在县级以上的市场购买粮食。1998年10月，由于没能起到健全市场交易的作用，而且处于无政府状态，政府决定对北京商品交易所进行清算。最终全国的十一个商品交易所被合并成上海，郑州和大连三家交易所。

那么，邓小平体制下的农业价格改革，对工业和农业之间的交易条件产生了什么样的影响呢？图1显示了工业部门和农业部门之间的交易条件指数（TTI）。TTI在1978-88年间呈下降趋势，在1989-92年间走高后，1993-95年间又重新呈下降趋势。然后在1996-2000年间又重新走高，这意味着农业部门交易条件的恶化。这一事实表明农业价格改革存在局限性。因此，中国应该将降低高于国际价格的农产品国内价格。中国在2001年12月11日加入了世界贸易组织，这样一来就不得不采取结构性调整政策而不是价格政策。

随着1984年人民公社的解体，乡镇企业<sup>5</sup>得到了发展。1990年2月农业部颁布了《农民股份合作制企业暂行条例》，同年6月又颁布了《农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随后又在1992年1月相继颁布了《发展乡镇企业集团企业组织的暂行办法》和《乡镇联营企业暂行规定》。1993年2月为了开发经济欠发达的中西部地区，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速发展中西部地区乡镇企业的决定》，并批准了《乡镇企业东西合作示范工程方案》，以便更好地推进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的乡镇企业的合作。

图1 工业部门和农业部门间的交易条件（1950-2000）



注: 1. 交易条件指数 1950 年为 100。

2. 交易条件是所有工业产品的农村零售价格指数和主要农副产品收购价格之比。

1996 年 12 月，政府颁布了集所有规定和办法于一体的《乡镇企业法》。该法把乡镇企业明确定义为以农村集体组织或农民投资为主体的，肩负着支持农业义务的各种企业。该法还明确规定农村集体组织或农民个人在乡镇企业的投资必须超过 50%，没有超过的话，要事实上控制乡镇企业的股份，或对企业的实施支配性管理。

旨在扩大经营规模的农业产业化，在山东浙江等省已经展开。政府在 1996 年 5 月公布了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的名单，并在 2001 年 7 月颁布了《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认定和运行监测管理暂行办法》。

在农村行政方面，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 1998 年 12 月修改了 1987 年 11 月制定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对民主选举的程序和村民会议增添了新的规定。村委会有权向村民会议提出，讨论和决定以下事情：（1）乡镇府统筹费和村提留费的收集、交纳和使用，（2）村民委员会委员中能享受出差的人数以及出差补贴金额，（3）村集体经济收益的使用，（4）学校、道路建设等公共事业经费筹集方案的作成，（5）村营企业设立方案、村营企业承包方案、以及村公共事业建设承包方案，（6）村民经营承包方案，（7）土地使用方案。

## 2 企业改革

中国的企业改革开始于 1979 年的企业自主权的扩大。政府为了扩大企业的自主权，

制定了 5 项规定。即（1）《关于扩大国营工业企业经营自主权的规定》，（2）《关于国营企业实行利润留成的规定》，（3）《关于征收国营工业企业固定资产税的规定》，（4）《关于提高国营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折旧费，及改善该使用方法的的规定》，（5）《关于国营工业企业流动资金全额借贷的规定》。在上述规定中，最为重要的是第二条关于利润留成的规定。该规定允许留成利润可用作生产发展基金，职工和劳动人员的福利基金及奖励基金。

1980 年颁布了利润留成的新规定。有两种利润留成体制。即企业当年利润高于上年利润的，其中：相当于上年利润的部分，按核定比例提取基数利润留成资金。比上年增长的利润部分，另按国家规定提取增长利润留成资金。1980 年 8 月国家经济委员会公布了《关于扩大国营工业企业自主权试点工作情况和今后意见的报告》。决定把自主权从试点的 6600 家企业扩大到全国的国营工业企业。但是，1980 年底的中央工作会议决定要加大经济调整的力度，冻结国营工业企业的自主权的扩大。1980 年初，四川省开始在 5 家企业进行了《独立核算，国家征税，自负盈亏》的试点。1980 年该体制扩大到北京，上海，山东的 191 家国营企业。但是调整强化政策阻碍了该体制的普及推广。于是 1981 年国营工业企业部门引进了效仿农业生产责任制的经济责任制。

主要内容有（1）企业对国家的经济责任制（2）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前者规定企业有责任完成国家下达的计划及向国家上缴利润的义务。超额完成的部门的全部或其中的一部分可以企业留成。后者则意味工厂，班，组等各级单位和个人承包完成各自的任务，并把个人业绩和劳动工资挂钩。1981 年底，占有所有国营工业企业 65% 的 3 万 5 千家企业引进了该体制。

1981 年 11 月，国务院批准公布了国家经济委员会和国务院体制改革办公室制定的《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的若干问题的意见》的同时，在同年 12 月又颁布了《关于实行工业生产经济责任制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该规定把工业经济责任制（IERS）定义为：在国家计划指导下，以提高经济效率为目的，把责、权、利紧密结合在一起的经营管理体制。该规定还明确规定承包项目中，不仅应该包括向国家上缴的利润外还应包括生产量、品质、成本等必须达成的指标。首都钢铁公司成了工业经济责任制的试点。1981 年末，国务院公布了《关于加强领导，更好地搞好企业整顿工作的意见》，并表示要从 82 年开始的 2，3 年间对企业的领导层进行整顿。1983 年 4 月国务院又公布了《国营工业企业暂行条例》，规定企业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FMRS）和职工代表大会。

1982年11月召开的第5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赵紫阳总理宣布开始实行以税代利的改革方案。早在1981年3月财政部（MOF）就制定了《关于国营企业试行以税代利的几项规定》。1983年3月召开了全国利改税工作会议，4月国务院正式通过了财政部的《国营企业利改税的试行办法》。这样利改税改革就从1985年开始正式生效。

从1983年元旦开始，又导入了与利润挂钩的纳税制，正式的手续从6月1日开始。这次的利改税改革规定对大中型企业征收55%的法人税，剩下的利润仍然按以前的利润上缴制度来缴纳。利改税的目的是为了克服，利润留成制度引起的鞭打快牛的矛盾现象。也就是，利润留成制度导入时，生产性高的企业因为利润率增长缓慢，而使得留成率变低，相反生产性低的企业因为利润增长快，而使得留成率变高这样的矛盾。

此外，该改革还是为了重新加强，1980年中央与地方财政收入与支出的明确分家而引起财政收入减少的中央财政，并旨在实现企业与主管部门相脱离的企业自主权。

在1984年5月召开的第6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sup>6</sup>中，赵紫阳总理讲到：国务院决定，从今年的第四季度开始，进行利改税的第二步改革，从税利并存逐步过渡到完全的以税代利。第二步利改税改革的主要内容如下。

- (1) 将现行的工商税按照纳税对象划分为产品税、增值税、盐税和营业税。产品税和增值税的税率，按照价格利润高的产品税率就高，煤炭等利润低的产品税率就低的原则来定。
- (2) 对开采企业征收资源税。目前只对原油，天然气，煤炭等征税，对小煤矿实行减税。
- (3) 新设城市建设税作为地方税。此外，新增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车船使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从1985年1月开始实施。
- (4) 对盈利的国营企业征收所得税。关于缴纳（1），（2），（3）项的税后的利润，对大中型企业征收55%的税率，对小型国营企业则按八级超额累进税率进行征税。
- (5) 大中型企业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剩余，超过改革前合理留成利润的情况下要征收调节税。以1983年的实绩为基数核定各个企业的调节税率。利润增加部分减征70%的调节税（第二阶段为减征60%），一定7年不变。
- (6) 对亏损企业，小型盈利企业和实行递增利润承包的企业，采取和第一阶段相同的政策。

- (7) 这次的工商税改革是中国工商税制的全面改革,《调节税征收办法》以外的各种税法也适用于集体所有制企业和个体经营企业。

以上规定在 1984 年 10 月 1 日制定并开始实行。

1984 年 5 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进一步扩大国营工业企业自主权的暂行规定》,简称为《扩权十条》。企业在完成政府下达的任务后,可以在自由市场上销售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 (1) 企业在确保完成国家计划和国家供货合同的前提下,可以自行安排增产国家建设和市场需要的产品。
- (2) 国家计划外超产的产品除国家特殊规定不准自销者外都可自行销售。
- (3) 工业生产材料属于企业自销的和完成国家计划后的超产部分,一般在 20%的幅度内企业有权自定价格。
- (4) 在物资选购方面,在订货时企业有权选择供货单位。
- (5) 企业折旧基金的分配,从 1985 年起企业留用 70%。企业暂时不用的生产发展基金可以向企业投资。
- (6) 企业有权把多余,闲置的固定资产出租和有偿转让。出租转让所得的收益必须用于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
- (7) 企业有权自行确定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任何部门都不得硬性规定,强加于企业。
- (8) 厂长和党委书记分别由上级主管部门任命,副厂长和副书记由厂长提名,报主管部门批准,工厂内中层行政干部由厂长任免。
- (9) 企业执行国家统一规定的工资标准,工资地区类别和一些必须全国统一的津贴制度的前提下,可以根据自己的特点自选工资形式。厂长有权给特殊贡献的职工晋级,晋级面可以从目前的 1%增加到 3%。企业对提取的奖励基金有权自主分配。
- (10) 在不改变企业所有制形式,不改变隶属关系,不改变财政体制的前提下,企业有权参与或组织跨部门,跨地区的联合经营。

针对第 9 条关于奖励金的规定,同年 6 月国务院又颁布了《国营企业奖励金税的暂行规定》,废除了以前规定的奖励金上限和下限,给企业决定自主权的同时,还可以对奖励金税进行调节。

1984 年 5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联合发出《关于认真搞好国营工业企业领导体制改革试

点工作的通知》，指示要把原来党委指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改为独立的厂长负责制的试点。该改革首先在北京，天津，上海，沈阳，常州，大连开始实施。

1984年出现了“政企分开”的新问题。国务院在1984年8月批准机械工业部(MMI)的《关于机械工业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报告》，并向全国发出通知。根据机械工业部的政企分离改革，所属企业由中心城市接管，企业向当局纳税。中心城市的机械工业部门虽然对企业不进行直接管理，但是要对工厂的厂长和企业的经理负责。机械工业部虽然不对原来所属的企业进行直接管理，但是从业种和技术职能上要进行管理。也就是，在方针政策的制定，经济法规的研究和实施、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的制定方面进行指导管理。1986年9月党中央和国务院为了实行厂长负责制又颁布了3项条例。即《国营工业企业厂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国营工业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国营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条例》。1986年又制定了《国营企业破产法》和《工业产品品质责任条例》。在劳动制度改革方面引进了合同制。

1987年导入了经营承包责任制。1988年4月制定了《国营工业企业法》。同年6月甚至公布了同意国营小型企业出让的条例。此外，还公布了《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私营企业所得税暂行条例》和《私营企业投资个人收入调节税征收规定》。私营企业第一次在法律上得到了合法的承认。

1992年5月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国家计划委员会颁布了《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颁布了《股份合作公司规范意见》和《有限责任公司规范意见》。至此股份公司得到正式承认。

同年7月公布了《国有工业企业转换经营体制条例》，在推进股份制的过程中“国营”企业被称做“国有”企业。

1993年11月，《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sup>7</sup>强调要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以实现行政与企业的分离。该决定规定国有企业的财产所有权属于国家，增加的资产价值属于企业。公司分为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责任有限公司两种。前者只限于国家单独投资的公司。名存实亡的利润上缴制度引发了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的必要。因此，在上海和深圳开始了以控股集团公司的方式来管理国有资产的实验性改革。

关于国有资产评估的问题，国务院分别在1991年11月、1994年7月和1996年1月颁布了《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法》，《国有企业财产监督管理条例》和《企业国有资产所

有权登记管理法》。财政部和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在 1993 年 3 月公布了《外商投资财产鉴定管理办法》。

1998 年 3 月就任总理的朱镕基宣布，要在 3 年内完成国有企业的改革。由于不良债权在中国仍然是个严重的问题，朱总理效仿日本的债权处理机构，设立债权清理机构，并制定了处理的方针政策。在处理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破产一案时，宣布对外资银行的补偿实行与国内债权人相同的待遇。该举措在国际上引起了很大的争议。但是政府仍然重申对其它的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也将采取吸收合并的方式而不是破产的方式来处理。

通过 1993-95 年期间的行政改革，朱镕基副总理上任后设立的经济贸易办公室被改为经济贸易委员会。该委员会是模仿日本的通产省设立的，主要制定产业政策。但是直到《90 年代产业政策纲要》<sup>8</sup> 发布，中国的第一个产业政策才开始登场。政府在 1994 年 8 月颁布了《汽车工业产业政策》。

此外，在 1997 年 2 月又颁布了《合作企业法》。接着在 1999 年 9 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五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的若干问题的决定》<sup>9</sup>。政府强调应该给大型国有企业，企业集团，控股公司管理国有资产的权利。

### 3 劳动改革

在雇佣方面，1978 年 5 月实施了退休养老制度，规定男性退休年龄为 60 岁，女性为 55 岁。1981 年 11 月公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广开门路，搞活经济，解决城镇就业问题的若干决定》，允许雇佣合同工和临时工。1986 年 7 月公布了《国营企业实行劳动合同制暂行规定》，国营企业新录用职工都被定为合同工。至此，退休工人可以由子女顶替工作的顶替制，由于该合同制的引进而宣告灭亡。同时还颁布了三项条例。即《国营企业招工暂行规定》、《国营企业待业保险暂行规定》和《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1992 年 4 月颁布了《工会法》。前面提到的 1992 年 7 月发布的《国有工业企业转换经营体制条例》规定企业有权解雇工人。1993 年 4 月国务院公布了《国有企业富余职工安置规定》，对下岗的方法，下岗的手续和退职金的发放额度都作了规定。同时，国务院还发布了《国有企业待业保险规定》，并在同年 7 月颁布了《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条例》。当事者之间不能协议解决的劳动争议，可向该企业的调解委员会提出调解。调解委员会不能解决的可提交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不能解决的，可向人民法

院提出上诉。1994年4月又公布了《仲裁法》。劳动部在1993年7月公布了《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管理规定》。

1994年7月政府颁布了《劳动法》，在促进就业、个人与集体合同、工作时间与休假、工资、劳动安全卫生、女性职工和未成年劳动者的保护、职业培训、社会保险和福利、劳动争议、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方面作了规定。

在工资方面，1984年10月召开的第12届3中全会上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其中第七项规定进行劳动制度改革的同时要推进工资制度的改革。

1984年10月国务院批准并通过了《关于改进计划体制的若干暂行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 (1) 国家对全民所有制单位的职工人数和工资总额，下达计划指标。
- (2) 除了实行租赁、承包等自负盈亏的小型企业以外，企业的工资总额，根据完成国家计划的情况和经济效益的好坏，按国家规定的比例增加或减少。
- (3) 职工平均工资的增长，应低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
- (4) 国家通过征收奖金税或其他税收办法控制工资总额。这即所谓国家规定工资总额，企业在工资总额范围内决定工资的2级分配制度。

当然这样的工资决定方式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1993年11月召开的第14届3中全会通过的《决定》中指出，要建立适应企业、事业单位和行政机关各自特点的工资制度与正常的工资增长机制。主要内容有：

- (1) 国有企业在职工工资总额增长率低于企业经济效益增长率，职工平均工资增长率低于本企业劳动生产率增长的前提下，根据劳动就业供求变化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自主决定工资水平和内部分配方式。
- (2) 行政机关实行国家公务员制度，公务员的工资由国家根据经济发展状况并参照企业平均工资水平确定和调整，形成正常的晋级和工资增长机制。
- (3) 事业单位实行不同的工资制度和分配方式，有条件的可以实行企业工资制度。
- (4) 国家制订最低工资标准，各类企事业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积极推进个人收入的货币化和规范化。

劳动部于1993年11月公布了《企业最低工资规定》。接着又在1994年12月公布了《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工资管理规定》和《工资支付暂行规定》。

#### 4. 财政改革<sup>10</sup>

财政改革开始于1980年的统收统支体制向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体制转变。前者意味着中央政府控制了总的收入与支出。后者意味着中央政府确定地方政府的收入与支出，以79年的收入实绩为基准，确定地方政府的上缴比例，或者在中央政府给予定额补助的情况下，与地方政府签订分级承包合同，五年保持不变。1983年又开始实施“总额分成，比例包干”的体制。中央政府把总额分配给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按固定比例向中央缴纳。

1985年，按照利改税的改革方案，又采取了“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方式。中央政府把所有的税划分为三大类，即中央税及各级地方政府税，确定各个地方政府的收支并与地方政府签订上缴承包合同。1988年中央政府又确立了“收入递增包干”的体制，和地方政府签订承包合同以增加收入。特别是1985年后的财政改革，规定中央政府的财政收入和地方财政收入的比例为4比6分成，这使得中央的财力下降。这样一来，如果出现通货膨胀的话，中央政府就无法采取灵活机动的财政政策。因此，1993年中央政府为了强化中央财政又引进了“分税制”。1993年12月国务院为了完善流通税体系，相继公布了《营业税暂行条例》，《增值税暂行条例》和《消费税暂行条例》。1992年3月国务院颁布了《国库券条例》。1994年3月制定了《预算法》，从1995年元旦开始实施。此外1994年8月还公布了《审计法》。

在农业财政方面，财政部在1985年12月颁布了《乡镇财政管理试行办法》。1986年7月国务院公布了《粮食生产专门资金管理规定》。该资金来自于乡镇企业的税收。1987年5月财政部颁布了《关于节约事业费开支的几项规定》，紧接着在1989年1月和同年8月相继公布了《关于事业单位财务管理的若干规定》和《农业发展基金管理办法》。

1991年12月国务院公布了《农民承担费用和劳务管理条例》，对农民承担的费用和劳务作了规定，但是农民负担过重的问题依然没有解决。

#### 5. 金融改革

金融改革开始于1986年1月。当时国务院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管理暂行条例》，以建立资本市场为目的，指定广州、重庆、武汉、沈阳、常州五个城市为金融改革试点城市。接着在1990年12月和1991年7月分别在上海和深圳设立了上海证券交易所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1990年12月国务院公布了《总会计师条例》，接着在1996年5月公布了《律师法》。1988年9月国务院为了解决企业间现金交易问题公布了《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然后在1992年12月又公布了《储蓄管理条例》。

1983年6月国务院为了加强对金银的管理和防止投机，颁布了《金银管理条例》。规定只有人民银行才可以购买金银。1992年11月财政部颁布了《企业财务通则》和《企业会计准则》。1993年4月国务院颁布了《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同年7月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公布了《证券交易所管理暂行办法》，并在1996年8月作了正式修订，改为《证券交易所管理办法》。国务院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在1993年7月公布了《定向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职工持股管理规定》。1993年8月国务院公布了《企业债券管理暂行条例》，废除了87年3月公布的《企业债券管理暂行条例》。此外还在1996年7月制定了《拍卖法》。

人民银行1983年成为中国的中央银行，并将其中的营业部独立，成立了中国工商银行。1993年12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决定设立3家政策性银行，即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1995年3月召开的第8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上通过了《中央银行法》，同年5月全国人大常委会第11次会议又通过了《商业银行法》，根据该法各专业银行被改为商业银行。

在金融交易相关的法律方面，1995年5月和6月相继制定了《票据法》和《担保法》。接着在6月又制定了《保险法》。1994年11月国内贸易部公布了《关于加强信用卡管理的若干规定》。1998年12月制定了《证券法》。虽然短期资金市场从1981年就开始形成，但全国统一的短期资金市场的正式登场则开始于1996年1月。1996年8月国务院公布了《关于农村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sup>11</sup>，强调要贯彻以下内容。（1）加强农村信用社县联社的建设，（2）强化中国人民银行对农村信用社的监管，（3）中国银行不再领导管理农村信用社，（4）县以上不再专设农村信用社的经营机构，（5）在城乡一体化程度较高的地区，已经商业化经营的农村信用社经整顿后可合并组建成农村合作银行。

中国在加入WTO后的5年内将实行利率的自由化。

## 6. 对外开放

开放政策始于1979年7月颁布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并由此开始引入外资。1980年8月批准通过了《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把深圳、珠海、汕头和厦门四个城市设定为经济特区。1984年4月又开放了包括上海，天津，广州在内的沿海14个城市。同年5月海南岛被批准为经济特区。1985年2月批准了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闽南三角洲三个沿海开放地区。1987年底广东和福建省全面开放。1988年4月第7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1次会议决定设立海南省，成立海南经济特区。

当时的赵紫阳总书记公布了沿海地区的开发战略构想<sup>12</sup>。

- (1) 第一阶段（5-7年间） 促进沿海地区劳动密集型产品的出口，建立内地产品出口的基地。
- (2) 第二阶段（5-7年间） 内地产品开始向国际市场进入的同时，发展资本密集性的产业。
- (3) 第三阶段 重点发展重工业。资本技术密集型产品向国际市场进发的同时，要降低劳动密集型产品的出口比例降。这一阶段大概从第九个五年计划（1996-2000年）后期开始。

这一发展战略可以说是参考亚洲新兴工业国的发展过程制定的。1996年围绕利用外资政策展开大讨论。民族产业保护论开始抬头，出现了要不要办特区的争论。但是，在1997年1月召开的深圳特区工作会议上，中国政府决定继续实行现行引进外资的政策。

1981年12月制定了《经济合同法》，并在93年9月进行了修订。接着在1985年3月和87年6月又进一步制定了《涉外经济合同法》和《技术合同法》。

此后，1986年4月和88年4月又相继制定了《外资企业法》和《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1990年7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鼓励华侨和港澳同胞投资的决定》，规定合并期限没有限定。1990年5月国务院公布了《外商投资开发成片土地暂行管理法》。1991年4月国务院公布了《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废除了80年9月公布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和81年12月公布的《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1993年12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公布了《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适用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等税收暂行条例的决定》。1993年10月国务院公布了《对外合作开采陆上石油资源的条例》。

1987年9月人民银行公布了《关于境内机构在境外发行债券的管理规定》。1994年

8 月国务院公布了《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别规定》，接着在 1995 年又公布了《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的特别规定》，并规定额面总额不能超过 3000 万美国。

在货币政策方面，颁布了《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并在 1981 年 1 月采用了二重汇率制。外汇调整市场于 1985 年 11 月首次在深圳设立，然后依次在其它的经济特区和上海等主要城市设立。

根据 1988 年 3 月修订的关于外汇调整业务的规定，金融机关可以不通过中国银行直接进行外汇的买卖业务。这样一来，市场汇率和法定汇率两种汇率并存。1994 年 1 月，在人民币降至一美元对 8.7 元的同时，实施了单一汇率制。1996 年 1 月公布了《外汇管理条例》，废除了 80 年 12 月公布的《外汇管理暂行条例》。

1993 年 1 月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了《银行外汇业务管理规定》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外汇业务管理规定》。1994 年 7 月国务院公布了《国家货币出入境管理办法》，对带出和带进外汇额作了规定。1994 年 3 月，国务院颁布了《外资金融机构管理条例》，人民银行公布了《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暂行规定》。这样，中国成为了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第 8 条成员国。

1986 年 11 月中国批准了《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1987 年 1 月国务院公布了《海关法》，降低了许多物品的关税，为加入关贸总协定打下了基础。1988 年 4 月，海关批准同意设立保税区。接着在 1993 年 12 月和 94 年 2 月分别引进了进口配额制和退税制。1992 年 3 月国务院批准了《出口货物原产地规则》。《海商法》和《对外贸易法》相继在 1992 年 11 月和 1994 年 5 月颁布。

美国从 1974 年开始给与中国最惠国待遇。但是天安门事件后，围绕是否停止对中国的最惠国待遇展开了激烈的争论。不管怎样，结果美国政府作出了每年更新的决定。

1999 年 1 月财政部长项怀成公布了取消经济技术开发区税收优惠政策的决定。国务院决定逐渐降低对企业征收的增值税和消费税的偿还比例直到零为止。这个决定被认为是为满足加入 WTO 所要求的内外企业同等对待的条件而作出的。但是经济特区的减税和免税政策不变。此外，国务院还决定给国有企业进出口权。

1997 年香港回归中国，成为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但是，香港的资本主义体制维持 50 年不变。根据第 7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 3 次会议制定的《香港基本法》，中国的税

收政策不适用于香港。香港对中国大陆的投资作为外资对待，对中国大陆的贸易作为对外贸易来对待。1998年初，香港和中国签订了防止双重课税的协定。1999年12月20日，澳门回归中国。

1997年在泰国发生的货币危机使亚洲各国陷入经济危机。中国政府重申中国有超过1400亿美元的外汇储备，不会让人民币贬值。到目前为止北京没有让人民币贬值，同时也指出维持港币稳定，不是中国政府的任务而是香港自己的事情。

2001年12月，经过与世贸组织(WTO)成员国长达15年的谈判，中国终于加入了世贸组织。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将会加快市场自由化的进程。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sup>13</sup>基于CGE(一般可计算均衡)模式所作的研究表明，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会对2005年的经济带来以下影响：(1)实际GDP增加1.53%，(2)实际消费增加0.58%，(3)投资增加1.75%，(4)出口增加26.93%，进口增加25.97%，(5)政府收入增加3.51%，(6)城镇居民收入增加4.56%，农民收入减少2.05%，(7)贸易条件下降1.57%，(8)实际汇率贬值1.85%。

在产业方面，加入世贸组织会给农业部门和汽车产业带来巨大打击。近来，工业和农业部门的交易条件变得对农业部门不利，以至于对农业部门的保护成本增加。农业部门过剩的劳动力将转移到纺织和服装产业。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研究认为前者可以吸收282万劳动力，后者可以吸收261万劳动力。无论如何，中国必须建立社会安全保障网，因为农业问题的根本就是劳动力市场的问题。

在工业部门方面，2001年7月中国启动了新的工业计划<sup>14</sup>，通过产业重组，利用外资和税收政策来加强包括汽车工业在内的13个产业。中国把2005年汽车的生产目标定为320万台，这将是目前生产量的1.5倍，聚乙烯的生产量定为900多万吨，当于目前的产量持平。

#### 四、改革政策的顺序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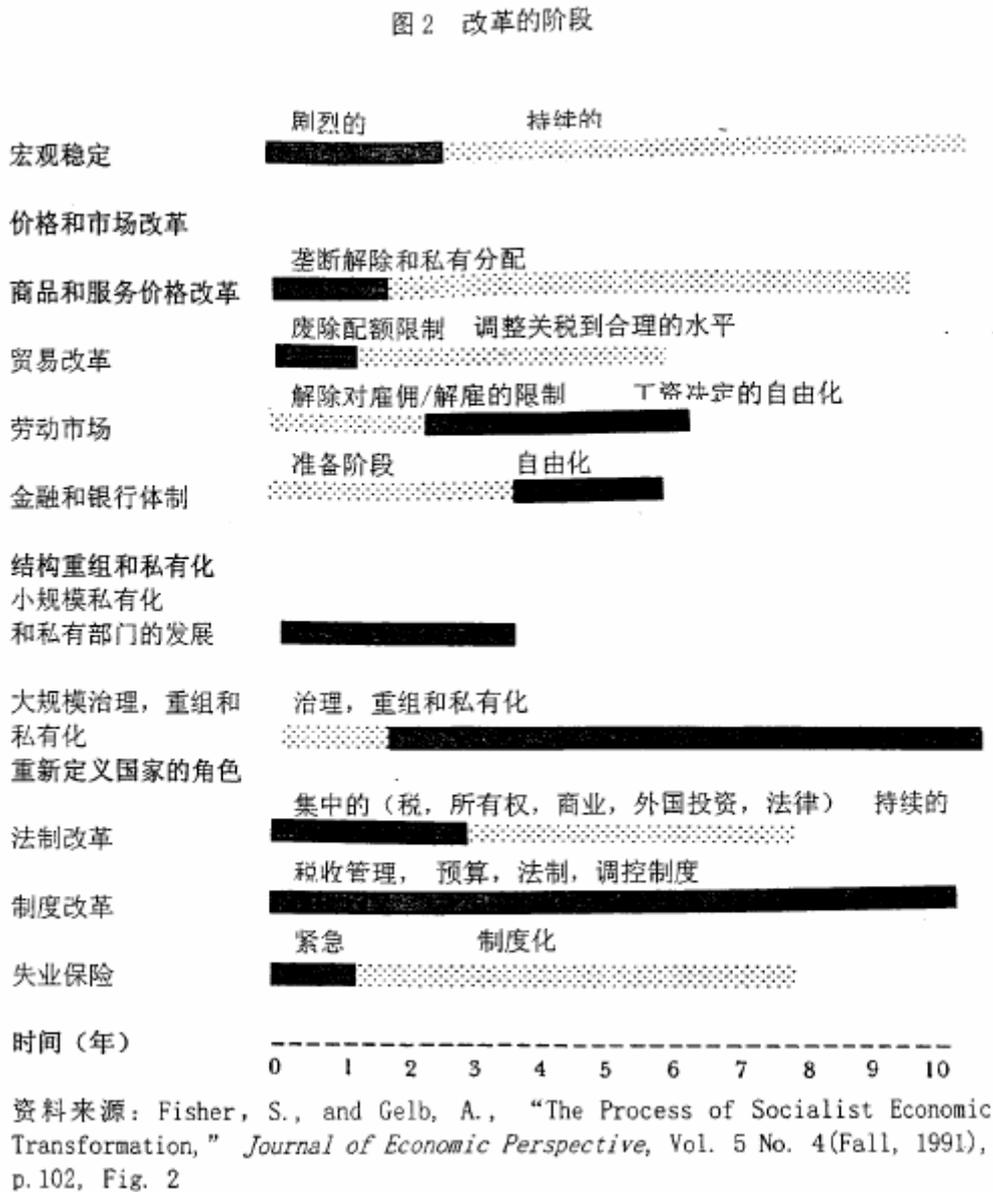
在研究休克疗法和渐进主义时引发的一个重要问题就是政策实施的顺序问题，即经济改革的各种政策应该按怎样的顺序来实施的问题。这里把政策顺序看成是一篮子政策。确切地说是顺序和速度<sup>15</sup>的问题。世界货币基金组织世贸组织前副总裁费什教授和美国政府前财务部长萨莫斯教授提出了下列的解决方案(见图2)<sup>16</sup>。其基本框架如下：

- (1) 稳定宏观经济。然后进行价格改革和贸易改革。价格改革应该在资本市场自由化

之前进行。因为货物市场调整的速度比资产市场的调整速度要慢。贸易改革意味着经常收支帐户的自由化；

- (2) 进行税制改革，采取社会保障政策和支援私有企业的措施；
- (3) 企业改革、私有化、制度改革和法律改革应该在经济改革的第一阶段进行。但完成这些改革需要很长时间；
- (4) 货币市场的自由化应该在第一阶段进行。然后进行资本帐户的自由化和工资决定的自由化。

图2



## 五、中国的政策顺序

中国的初始条件和前苏联和东欧大为不同。中国具有刘易斯<sup>17</sup>教授所说的二重经济构造, 因此很自然中国的农业改革先于工业改革。此外在中国法律上限制农村劳动力从农业部门大规模快速向工业部门转移。这一点却与政策顺序的理论框架大为不同。在中国由于社会保障体系非常落后, 劳动力市场非常不完善。

留意到作为价格改革先决条件的宏观经济稳定的重要性, 1985年国务院导入了双轨制。1988年赵紫阳总书记由于低估了通货膨胀的因素想进一步推进价格改革。但是在这

一点上他可能犯了一个大错误。1988年8月的北戴河会议上他提出在第二阶段实行新的价格改革。人民日报刚报道，就出现了全国范围的挤兑。由于这一事件他失去了掌管经济的权力，由李鹏总理接替掌管。

中国共产党对通货膨胀非常谨慎的原因是出于内战时期国民党统治下的上海经历过恶性通货膨胀。国民党内战失败逃亡到台湾，并从上海时期的政府失败中找到经验教训，成功地经营了台湾经济。赵总书记的错误判断表明，当时政府已经失去信用。正如“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这句有名的谚语所说的那样政府存在严重的信用问题。

政府和企业、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的关系何尝不是如此。比如中央和广东省政府在开放政策上的对立就是其中的一例。对立的结果是以中央政府的胜利而告终。省长叶选平（叶剑英的儿子）被解职，任命为全国政协副主席。

贸易自由化的动向开始于1992年底。当时为了加入关贸总协定（现在的世界贸易组织）而把关税降低。2001年加入世贸组织后，中国农产品的平均关税在2004年要降到15%，工业品的关税要降到9.4%。

在汇率政策方面，1981年1月1日国务院采取了双重汇率制，当时国际上的正式比价为1美元对1.9元，而国内的比价则为1美元对2.8元。该体制导入后，美国纺织品工业协会认为是一种倾销行为要求美国政府向中国提出起诉，向中国征收反倾销关税。美国政府没有接受这一要求，但是在1983年12月和中国缔结了多国间纺织品协定。

直到1994年中国才取消了双重汇率制，采取了单一汇率制。但到目前为止中国还没有实现人民币的自由兑换。1994年初中国在1992年降低关税后将人民币贬值24.7%。体现了中国政府谨慎的汇率政策。1997年的亚洲经济危机后，一些东南亚国家联盟（ASEAN）的成员对人民币的大幅度贬值提出了批评，他们认为这是导致1997年亚洲经济危机的间接原因之一。

尽管中国没有明确公布资本市场的自由化的时间表。但是，中国是IMF8条国的成员国，有义务在1996年12月1日废除经常账户人民币和外汇兑换的限制。由于这个规定，中国在经常收支帐户上不能对人民币和外币之间的汇率进行调控。中国本来计划2000年加入IMF8条成员国，但是却比计划提前了4年实现了这一转变。中国实现资本帐户人民币的自由兑换将需要更长的时间。WTO的加盟将加快资本市场的自由化。

价格改革始于供需平衡的消费品和副食品的自由化。供应短缺的粮食、棉花、钢材、

煤炭和电力等则分阶段调整价格。从表 1 可以看出, 1999 年 94.8% 的社会消费品, 90.4% 的农副产品和 85.6% 的生产资料在自由市场上进行交易。但是, 斯蒂格里茨教授<sup>18</sup> 认为中国的价格改革是一般均衡。不过, 这种看法只不过是有益于中国的事后见解。如果他的观点正确的话, 我和 A. M. Tang 教授所判断的农业政策周期就不会出现了<sup>19</sup>。WTO 的加盟将促使政府废除现行的双轨制及对国内销售商品和出口商品的不同对待。

表 1 经济市场化过程中三种价格的形成 1990-99 年 (单位: %)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GPPs	29.8	20.9	5.9	4.8	7.2	8.8	6.3	5.5	4.1	3.7
	GGPs	17.2	10.3	5.1	1.4	2.4	2.4	1.2	1.3	1.2	1.5
	MPs	53.0	68.8	93.0	90.4	90.4	88.8	92.5	93.2	94.7	94.8
农副产品收购总额	GPPs	25.0	22.2	12.5	10.4	16.6	17.0	16.9	16.1	9.1	6.7
	GGPs	23.4	20.0	5.7	2.1	4.1	4.4	4.1	3.4	7.1	2.9
	MPs	51.6	57.8	81.8	87.5	79.3	78.6	79.0	80.5	83.8	90.4
生产资料销售总额	GPPs	44.6	36.0	18.7	13.8	14.7	15.6	14.0	13.6	9.6	9.6
	GGPs	19.0	18.3	7.5	5.1	5.3	6.5	4.9	4.8	4.4	4.8
	MPs	36.4	45.7	73.8	81.1	80.8	81.1	81.1	81.6	86.0	85.6

资料来源: 中国物价年鉴编辑部, 中国物价年鉴 1998, 1998

注: 1) GPPs 为政府定价。

2) GGPs 为政府指导价。

3) MPs 为市场调节价。

企业改革从经济改革的初期就开始了。政府同意中小国营企业的资产可以转让。但是, 真正的企业重组可以说是从《企业经营机制转换条例》颁布后才开始的。现在虽然在推行股份制, 但是国有企业的私有化还没有明确的时间表。

工资决定的自由化从来就没有实行过。1993 年 11 月的“决定”规定平均工资的增长率不能超过企业的劳动生产率。

金融改革始于 1985 年。但是中央银行使用的是行政手段而不是利息调整, 显示出这

方面金融政策的落后。1994 年几家外资银行被批准可以从事人民币业务。加入 WTO 5 年后的 2006 年，中国将不得不推行利息和金融市场的自由化。

股票市场和期货市场仍然处于试验阶段。外国人只能购买 B 股。A 股只对中国人开放。期货市场没有与国际市场接轨。1998 年 10 月，国务院决定兼并统合全国的 11 家商品交易所，重点办好上海，郑州和大连三家交易所。这个事实表明股票，期货和商品交易市场没有得到良好的发展的。2003 年 5 月 28 日起 A 股也开始向外国人开放，外国人有权自由购买 A 股。

财政改革方面，通过 1985 年的利改税改革，对国营企业的征税权从中央政府移交给地方政府。但自那以后，中央政府的财力被削弱，无法维持宏观经济的稳定。于是 1993 年 11 月的“决定”又确立了分税制来加强中央政府的财力以便能维持宏观经济的稳定。中国的法制改革是分阶段进行的。比如《破产法》是经济改革初期阶段制定的，但真正的实施最近才开始。

在开放政策方面，2000 年 10 月召开的第 9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 18 次会议对《中外合资企业法》和《外资企业法》做了修订以便为加盟世贸组织做准备。全国人大废除了与下列四项有关的条款：（1）外汇的收支平衡，（2）现地购买，（3）出口限制，（4）企业生产计划的上报。

2001 年 12 月中国世贸组织的加盟意味着要承担下列义务<sup>20</sup>：

- （1） 农业政策方面：可享受特殊支持保护的农产品只能占中国主要农产品生产总值的 8.5%。
- （2） 服务业方面： 加快金融、保险、电信、商业、旅游、外贸、船运、建筑、教育、公共卫生和出版业的开放。
- （3） 贸易权方面： 加盟世贸组织三年内，所有的企业都将享有商品的进出口权，在关税征收地区内进行贸易。

当然中国世贸组织的加盟应该会加快政策顺序的实施进程。但不管怎样，还有很多问题有待探讨。大致来说，关于政策实施的顺序问题能得出一致的地方就是，首先进行国内市场自由化，其次是贸易自由化，第三才是资本市场的自由化。

## 六、国内单一市场形成的问题

1993年11月通过的“决定”规划了中国市场经济化的蓝图。该文件声明：

- (1) 建立现代化的企业制度，
- (2) 培育发展市场体制，
- (3) 改变政府机能，建立健全的宏观经济管理体制，
- (4) 建立合理的个人收入分配体制和社会保障制度，
- (5) 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 (6) 改革对外开放政策，
- (7) 对科学技术教育进行改革，
- (8) 建立健全的法律体系。

中国的价格改革已经从直接控制的体制转变为间接控制的体制。比如，粮食的生产者价格和消费者价格已经一致，它们之间的不同价格在1992年就不存在了。接着政府通过价格保障制度建立了粮食储备体制作为一种价格安定化政策。另一方面，价格的双轨制在一些地方确实仍然存在。但是我们可以看到朝市场价格前进的强劲趋势。中国经济的发展将打破各省之间所谓的“诸侯经济”<sup>21</sup>这样的地方市场被封闭的局面，从而有助于形成单一的国内市场。

交易成本和情报成本的节约将有助于促进企业垂直整合的同时，还将促进金融市场的发展。但是，现代市民社会的交易包括私有权的确立、合同的签订以及对交易者个人人格的尊重<sup>22</sup>。中国也不例外。值得注意的是1993年11月的“决定”强调了要建立完善的法律体制。现代市民社会最重要的一点就是人格，即道德问题。不讲道德，就不存在交易。因此亚当·斯密在《国富论》前就写了《道德情操论》就一点也不足为奇了。

此外，在市场经济发展的过程中，为了避免混乱的征税体系、公共资财、外部性、收益递增、不完全竞争和市场不完善引发的市场失败，产业政策很有必要。当然，产业政策要与上述的政策顺序相一致。

## 七、中国经济的基本原理

中国的经济改革经常可以看到好几种承包体制，包括农业生产责任制，工业部门的经济责任制和经营承包责任制以及财政金融改革的承包责任制。

在此开始探讨一下承包责任制在中国经济改革中出现的原因。我们假设承包责任制

在中国的经济史上曾经存在过。比如，内藤湖南在他的《清朝衰亡论》<sup>23</sup>一书中说到，清朝时曾经有过地方长官与收税人签订承包合同的承包责任制。

中华民国时代也存在过承包责任制。村松祐教授<sup>24</sup>也提到：在工厂存在中间人。他们负责工人的雇佣和管理以及工作任务的完成。在农业组织方面，在地主和佃农的承包体制中有叫做“中饱”的收租人。土地所有权的集中和小规模的佃农制的并存体制导致了定额地租体制和中间人体制的产生。

在商业组织方面，超越家族经营体制的经营产生了“合股”。在金融交易方面，交易需要叫做“中人”，“保人”或“铺保”的中间人作担保。柏祐贤教授<sup>25</sup>把这种承包体制叫做“包的秩序”，认为中国社会是一个被许多承包体制所包围的社会。他说到承包体制存在于人际关系中，来源于征税体制和商业。

在征税体制方面，有一句话叫做“升官发财”。在中国历史上，一个人通过了科举考试，就可以做官。他和他的部下签订收税承包合同的同时，也进行寻租的活动，这样就可以发财。这种体制在中国的官场是一种很常见的现象。

在中国有一个词叫“官僚资本”。这个现象在邓小平的经济改革年代仍然可以看到，“官倒”横行敛财。

在商业方面也存在中间人从事商品的流通。

村松祐次教授<sup>26</sup>作出结论认为在地主和佃农，批发商和工头，工厂和家庭生产等传统的中国经济组织的方方面面都可以找到中间承包的体制。你也许可以认为承包体制是中国经济组织中最有特色的东西，以至于已根深蒂固扎根在中国人的社会意识里，因为早在外国资本侵入以前承包体制已经存在。

## 八、市场经济化和现代化

如何把握理解中国经济和中国人的经济活动，无论在现在还是过去都是一件困难的事情。

村松祐次教授<sup>27</sup>认为在中华民国时代中国经济的特征表现为“自由竞争和人的担保”。他认为中国的商业贸易都是在私人担保的范围内进行，而且只通过人际关系即关系网来进行。尽管市场竞争很激烈，商人只和有私人担保的对手进行交易。

这种交易方式在海外华人，即“华侨和华人”之间也是如此，交易一般只在有血缘

关系和同乡的人际圈内进行。可以说这不是亚当·斯密所强调的“无形的手”而是“有形的手”在控制交易。

在中国，市场秩序不是由统制、传统、或身份来决定，而是由一些私人组织，如同业公会，“斗行”（专门从事计量的商人）和“牙行”（中介人）来决定。

在中华民国时代，中介人存在于各行各业，为所有的合同提供担保。此外，他们还收取中介费并兼任政府销售税的收税代理人。商人们知道和其它的市场秩序相比在交纳中介费的市场秩序下进行交易的话，能获得更大的利益。

柏祐贤教授认为中国经济的本质是“包的秩序”，也就是说合同在双方即委托人和代理人之间签定。他推断在“包”的市场秩序下，商品的价格应该是由基本价格和风险收益组成。无论什么时候进行交易“包”的市场秩序，都要在商品的基本价格上加上风险收益。在西方是由保险制度来承担风险，在中国由于保险制度不发达，所以在基本价格上加上风险收益。于是他认为中国的市场竞争是“加法竞争”而西方的市场竞争是“减法竞争”。因此，中国的利润是静态的，而西方的利润则是如熊彼特所说是动态的。在中国没有引起技术革新，而在西方则发生了。

通过情报非对称原理的分析，可以发现村松祐次假设和柏祐贤假设之间存在一致性。亚柯洛夫<sup>28</sup>教授首创的“柠檬原理”认为被称为柠檬的二手车的卖主知道自己车的缺点而买方则对此一无所知。如果卖方在车质量方面撒谎的话，买方将会退出市场。为了避免卖方道德风险问题的发生，有必要有第三方来担保二手车的质量。在日本，根据国土交通省的规定，车主必须定期到指定的修理站进行车检。这种车检在改善情报不对称的情况方面起到了第三方这样的重要作用。在中国各行各业都需要中介人因为中介人能起到第三方的作用。他是市场组织、制度的代替物、起到了市场公共机能的作用。在这种情况下，中介费就相当于风险佣金。

希克斯教授<sup>29</sup>认为经济发展应该是传统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的过程。我认为现代中国经济的市场秩序是传统、市场和社会主义经济的混合体。

比如，1992年中国农业部颁布了《农民股份合作企业暂行条例》。这种类型的乡镇企业是一种“合股”（股份）企业，和上述中华民国时代的“合股”企业具有相同的性质。主要有下述五种类型：

- (1) 乡村股：股份由村民共同所有，资产来源于乡村集体组织的投资及每年的追加

投资。

- (2) 企业股：股份由企业内的工人共同所有，资产来源于企业自身的积累和国家减免的税收。来源于企业积累的股份可以分给工人，可以进行利润分红，但是股份不能转让和继承。
- (3) 社会法人股：股份由企业法人，具有法人资格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所有。资产来源于社会法人在企业投入的资金、设备、原材料和专利等。
- (4) 个人股：由企业工作人员和个人所有。资产来源于他们在企业投入的资金、现物和技术等。
- (5) 外资股：由外国，香港、澳门和台湾的投资者所有。资产来源于在企业投资的资金、设备和技术等。

股份合作企业把股份分为普通股和优先股来规定股东的权利。乡村股、外资股、个人股、社会法人股可以是普通股也可以是优先股，但企业股不可以是优先股只能是普通股。股份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转让，但一般说来不能退出。个人股可以继承、转让和赠送。

再比如说，盐地洋教授<sup>30</sup>通过分析在专营权制度下中国汽车流通的构造时发现流通层面越多价格就越便宜这么一个有趣的事实。1995年后汽车市场处于供过于求的局面。在20世纪90年代的前半期进入市场的大多数批发商都已经退出，批发商的总数大为减少。但是很多层面的批发商仍然存在。为什么在供过于求的年代仍然存在呢？答案就在于流通层面越多，价格就越便宜这个假设中。换句话说，即使存在更多的批发商，下层的次批发商比起上层的主批发商在价格竞争方面更有比较优势。理由如下：

- (1) 主批发商的市场力量很弱。上层的批发商不能直接经销汽车生产商供应的汽车以免他们把其中的一部分车转卖给下层的次批发商。
- (2) 次批发商搭便车。首先下层的次批发商，特别是第三层面以下的次批发商不仅可以经销汽车还可以经销其它的商品和服务，以至于可变成本和固定成本的边际成本非常低，极端情况下甚至为零。其次，次批发商没有汽车库存，他们和顾客签订买卖合同后才向主批发商订购汽车。他们的库存成本为零。他们从顾客那收到购物款后才付款给主批发商，并且能得到佣金。第三，销售渠道通常和汽车的批发渠道不同。甚至有这样的情况：即使主批发商是从下层批发商那

收到订货单，他们往往自己直接把车送到顾客手中，或者顾客自己直接去主批发商那取车。这样一来，次批发商就不用承担送货的费用。最后，大约一半的次批发商都是前商业部主管下的国有企业，吸收了大量的剩余劳动力。这些次批发商就是从事让剩余工人签订文件的形式来进行汽车交易。

此外，他还认为在汽车短缺时也有很多层面的批发商。短缺时，下层次批发商的价格就上涨，购买汽车的费用也就上升，这就产生了佣金。佣金的增加又会加快汽车的转卖，于是批发商的层面又增加了。

盐地洋教授的观点和我的假设一致。他的观点表明即使在现代中国销售汽车这样的现代化产品都还存在很多层面的批发商，这就意味着村松祐次和柏祐贤所指出的中介人和承包体制的存在。

由此可以说情报不对称性的消亡才有可能导致中国市场体制的现代化。

## 九、结论

中国的经济改革似乎进展的很顺利。但是，由于保守派和改革派之间存在激烈的论争，实际上的改革之路是迂回曲折的。

围绕前苏联和东欧从社会主义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过程中采取大爆炸还是渐进主义的争论引发了政策顺序的问题。确实还有很多问题有待讨论。但是在政策顺序方面，可以得出以下一致的观点：首先是国内市场的自由化，其次是贸易的自由化，然后才是资本市场的自由化。可以说中国的经济改革将遵循这一规律。

确实 2001 年 12 月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将会加快市场自由化的进程，但是中国履行 WTO 承诺的进程将如何呢？在 2003 年的报告<sup>31</sup>中美国贸易代表指出，与 2002 年不同，中国不完全遵守对世贸组织的承诺不能再归咎于刚刚开始的问题了。

自那以后，中国立足于第十个五年计划，更积极地实施了更加开放的战略。2002 年 11 月中国和东南亚国家协会签订了自由贸易协定，从 2010 年开始生效。同时中国也和日本、韩国协议签订自由贸易协定。

此外，2003 年 6 月中国和香港签订了《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这是自由贸易区的国内版。

中国在建立包括 18 亿人口在内的巨大自由贸易区方面似乎尽量采取主动，为的是占

领东南亚市场。甚至提出了在亚洲建立共同货币的设想。因为，毕竟东亚经济的发展将在很大的程度上取决于“10+3”如何建立一个巨大的自由贸易区。

注:

1. 米哈尔·戈尔巴乔夫(工藤精一郎, 铃木康雄译),《戈尔巴乔夫回忆录 上》, 东京:新潮社, 1996, 第18章。
2. 亚夫林斯基(月出隼司译), 《历史的幻影》, 日本经济新闻社, 1993, 第12章。
3. Oksenburg, M., Methods of Communication within the Chinese Bureaucracy. *China Quarterly*, No. 57 (Jan. -Mar., 1974), pp. 1-39.
4. 关于中国的“双轨制”请参照 Yamamoto, H., Marketization of the Chinese Economy and Reform of the Grain Distribution System in China. *Developing Economies*, Vol. 38 No. 1 (Mar. 2000), pp. 11-50.
5. 关于中国的乡镇企业请参照 山本裕美的论文. Yamamoto, H., "Marketization of the Chinese Economy and Township and Village Enterprises," in Kohsaka, A., and Ohno, K., eds., *Structural Adjustment and Economic Reform: East Asia, Latin America, and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Tokyo: Institute of Developing Economies, 1996.
6. 赵紫阳,《政府工作报告》(1984年5月15日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人民日报》,1984年6月2日。
7.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中国共产党第十四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1993年11月31日通过),《人民日报》,1993年11月15日。
8. 《九十年代国家产业政策纲要》,《人民日报》,1994年6月23日。
9. 《中共中央国务院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要问题的决定》(中国共产党第十五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会议1999年9月23日通过),《人民日报》,1999年9月27日。
10. 这一部分主要取材于山本裕美的关于中国官僚体制改革的论

- 文.Yamamoto,H.,” The Reform of Bureaucracy in China,” in Yamamoto, H., ed., *Comparative Government*, Tokyo: Institute of Developing Economies Advanced School. 1997.
11. 国务院,《关于农村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公报》,1996年第26期。
  12. 《赵紫阳纵谈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人民日报》1988年1月23日。
  13. 余永定,郑秉文编.《中国入世研究报告:进入WTO的中国产业》,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
  14. 《日本经济新闻》,2001年7月3日。
  15. 关于改革顺序的问题请参考Agenor, P.-R., and Montier, P. *Development Macroeconomics (second edi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同时请参阅Roland, G., *Transition and Economics*, Cambridge: MIT Press, 2000. 关于中国改革顺序的理论分析请参阅Fenstein, A., and Nsouli, S. M., Big Bang Versus Gradualism in Economic Reforms: An International Analysis with an Application to China, IMF Working Paper(Aug., 2001), Washington: IMF.
  16. Fisher, S., and Gelb, A., “The Process of Socialist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Vol. 5 No.4(Fall, 1991), pp.91-105. Summers, L., “The Next Decade in Central and Eastern Europe,” in Clague, C., and Rausser, G. C., eds., *The Emergence of Market Economies in Eastern Europe*, Cambridge: Blackwell, 1992.
  17. Lewis, W. A., “Economic Development with Unlimited Supplies of Labor,” *Manchester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Social Science*, Vol. 22 No.2/3(Mar., 1988), pp.519-532.
  18. Stiglitz, J. E., *Whither Socialism?*, Cambridge: MIT Press, 1994, p.225.
  19. 请参阅 A.M. Tang , *An Analytical and Empirical Investigation of Agriculture in Mainland China, 1952-1980*, Taipei:Chung-Hua Institution

- for Economic Research, 1984, Chap. 4. Yamamoto, H., "The Evolution of Agricultural Reforms in Chi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Developing Planning Literature*, Vol. 16 No. 3 (Sept.-Dec., 2001). pp. 259-277.
20. WTO, *Report of the Working Party on the Accession of China*, Geneva: WTO, 2001.
  21. 关于诸侯经济更为详细的内容请参阅沈立人和戴园晨. 《我国诸侯经济的形成及其弊端和根源》, 《经济研究》, 1990年第3期, 第12-20页。
  22. 关于私有权的法律理论请参阅川岛武宣的《所有权法的理论》, 东京: 岩波书店, 1947。
  23. 该书最早出版于1911年后被编入内藤湖南的《清朝史通论》. 东京: 平凡社, 1993。
  24. 村松祐次, 《中国经济的社会体制》. 东京: 东洋经济新报社, 1947。
  25. 柏祐贤. 《经济秩序个性论》, 第2卷《中国经济研究》, 东京: 人文书林, 1947。
  26. 看见村松祐次, 《中国经济的社会体制》, 241页。
  27. 同上, 第178-179页。
  28. Akerlof, G., "The Market for 'Lemon': Quality Uncertainty and the Market mechanism",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 84 No. 3 (Aug., 1970), pp. 427-449.
  29. Hicks, J. R., *A Theory of Economic Histo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9.
  30. 盐地洋, 《汽车流通的国际比较》. 东京: 有斐阁. 2002, 第158-163页。
  31. 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 *2003 Report to the Congress on China's WTO Compliance*, Washington, D. C. : USTR, 2003.

## 第八章 东亚模式与政治转型：中国的逻辑

中国政治转型是中国现代化成长的重要组成部份，所以，如何把握和推进中国现代化的成长，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中国政治转型的战略选择与发展取向。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国的现代化发展在整体上认可了“东亚模式”，并以“东亚模式”来构想中国现代化的进程与路径。“东亚模式”与中国政治转型之间的关系就是在这样的基础上形成的。由于八十年代以来“东亚模式”经历了从辉煌到危机的转变，所以，“东亚模式”与中国政治转型之间的关系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分析这个过程，能够从一个比较特殊的视角把握中国政治转型的内在逻辑以及中国的东亚观念。

### 一、“东亚模式”与新的“世界坐标”

从中国与世界关系的角度来看，中国社会的发展可以分为两个形态：一是古代发展形态；二是现代发展形态。在古代发展形态中，中国把自身看作是世界的中心；在现代发展形态中，中国把世界看作是自身的成长的舞台。这两种发展形态的更替，与中华文明在现代西方文明冲击下出现整体衰退有关。

中华文明的整体消退，意味着在现代化发展过程中，中国必须首先解决一个基本的问题，即在多元的世界中进行自我定位，从而解决中国发展的方向与路径问题。二十世纪初关于中国文化与中国社会性质的论战重要的目的之一，就是为中国寻求正确的发展方向与路径。1949年，中国共产党掌握政权，把中国社会带入社会主义的发展轨道。然而，中国社会的发展依然面临自我定位的问题，只不过这时候的自我定位，不是围绕着发展方向展开，而是围绕着发展路径展开，即在世界这个舞台上寻找到适合中国立足和发展的空间。要形成自己的定位，中国就必须在世界上确立自己的“世界坐标”，从而明确自身存在与活动的战略空间和资源空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在1949年成立后，首先把自己定位为社会主义大家庭的一员，确立了“一边倒”的战略，在这时候，对中国来说，其“世界坐标”就是以苏联为核心的社会主义阵营；进入六十年代，在中苏关系紧张的局面下，毛泽东创立了“三个世界”理论，中国把自己定位为第三世界的代表，高举反帝反霸的大旗。在“三个世界”中，“第三世界”是中国的“世界坐标”，正是在这个“世界坐标”中，中

国找到了进行“政治运动”的合法性基础。<sup>1</sup>

很显然，在现代社会条件下，即使是自我封闭的中国社会，也必须努力在世界的舞台上为自己寻求一个合适的“世界坐标”；而这个“世界坐标”的确立，一方面与世界的整体格局有关；另一方面与中国发展所面临的现实任务有关。围绕着发展路径所形成的自我定位，实际上与中国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密切相关。所以，人们完全可以从中国对其“世界坐标”的选择中来判定其战略取向和政治取向。

1978年后，随着“文革”时代的结束和改革时代的开始，中国重新开始全面推动现代化的发展。从实现现代化发展的实际要求出发，中国开始疏离社会主义阵营体系和“第三世界”，重新把自己定位为整个世界的一员，认同世界的整体发展，其中包括战后迅速发展变化的西方世界。由于关于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对立的观念比较强烈，所以，在八十年代，中国对整个世界以及对西方的认同，在价值上多少有点自我矛盾与冲突：承认战后世界的发展，肯定西方社会的发展经验，但是，不愿把自己定位在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逻辑上。亚洲“四小龙”成功的现代化发展，为中国平衡这种自我矛盾与冲突提供了重要的支撑点。于是，在八十年的中后期，中国开始努力把自身定位在东亚经济、社会与文化的空间内，并把在亚洲“四小龙”身上所体现出的东亚模式，作为定位中国现代化发展路径的重要依据。

总体上讲，1978年之后的中国的“世界坐标”，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是比较模糊的，甚至可以说，根本就没有像此前拥有的那种明确的“世界坐标”。为了强调全面开放，中国力图在全球的空间中，寻求自己的资源与发展空间。“世界坐标”的模糊性，一方面与“冷战”格局有关，另一方面则与刚开始改革开放的中国社会发展在战略选择和利益取向还比较模糊有关。“东亚模式”的出现，把中国的目光从世界引向亚太、引向东亚。

然而，对于构建新的中国“世界坐标”来说，“东亚模式”只不过是新坐标的原点，而从这个原点出发的两条坐标轴，则分别是由“成功的东亚模式”与“危机的东亚模式”所画成的。“成功的东亚模式”及其背后的东亚社会发展，使中国将发展的战略基础逐渐定位在东亚社会，而“危机的东亚模式”及其背后日益强大的全球化力量，使中国必须在全球的战略空间中把握自己在东亚的生存与发展。现在的中国就是在这样的“世界坐标”中选择自己的战略空间与资源空间。显然，这个“世界坐标”是由东亚社会与全球社会两大战略空间构成。

---

<sup>1</sup> 谢益显主编：《中国当代外交史》，中国青年出版社，1997年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经验决定了“世界坐标”的选择将直接或间接地影响中国政治的发展。因为，在中国的政治合法性结构中，政党与国家政权的合法性，在一定程度上是与它们的思想与行动是否与“世界坐标”所代表的发展取向相吻合密切相关。所以，新的“世界坐标”的出现，将对中国政治转型产生深刻的影响。“东亚模式”对中国政治转型的影响，就是以中国在“文革”后出现“世界坐标”的整体转换为前提的。

## 二、东亚模式：中国政治转型的跳板

改革前的中国社会，是一个高度集权的社会。在以党为核心的集权体制下，中国政治生活从常态走向变态。所以，改革开始后，为了使中国政治恢复常态，分权成为推动中国政治变革的逻辑起点。<sup>1</sup>

八十年代初期，以分权为动力，以民主为目标的中国政治发展，虽然是在否定“文革”时代的政治，建立民主的政治生活，但是这种发展并没有带来中国政治的转型。因为，这种政治发展的本质是使在“文革”中出现变态的政治生活恢复到常态。<sup>2</sup>

然而，到了八十年代中后期，中国的政治发展开始诱发政治转型。这其中的关键因素是中国的现代化成长。经过近十年的变革，中国现代化全面展开。但是，它在政治上面临一个基本的问题：即如何重构新的政治秩序。因为，分权虽然打破了高度集权所形成的政治秩序，但是并没有形成新的政治秩序；不但如此，分权反而在一定程度上成为社会秩序混乱的根源。面对这样的现实，中国的政治发展就不得不进入重新构建中国的政治秩序与政治生活的时代。正是这种新的政治发展追求，诱发中国政治转型，即从满足计划经济要求的政治转到满足现代化发展要求的政治。

在尚未完成经济体制改革的条件下，中国现代化发展的基本要求就是建立市场经济。在社会主义框架下，中国现代化的这种要求无疑是一个革命性的要求，因而，如何选择实现这种要求的路径就成为中国改革的关键。围绕着这个问题，在理论界与决策层形成两种不同的政治主张：一种主张在分权的基础上，进一步推进政治体制变革，通过民主、宪政所创造的自由政治空间，来培育市场经济；另一种主张重建政府权威，通过有限集权，创造建立市场经济所需要的制度与法律环境，在培育

---

<sup>1</sup> 《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40—153页。

<sup>2</sup> 林尚立：《当代中国政治形态研究》，天津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

市场经济的基础上发展社会主义民主。这种主张的经验依据就是“东亚模式”，强调东亚现代化的成功，就是通过权威政治达成的。<sup>1</sup>这种经验依据在美国学者亨廷顿的《变动社会的政治秩序》一书中获得理论支持。

由于当时条件的限制，整个改革还无法在社会主义框架下把建立市场经济作为改革的直接目标，所以，实际进行的改革依然按照“文革”后追求政治民主的惯性展开，试图进一步推进以分权动力的民主改革。但是，这种努力很快就遇到危机。因为，在缺乏市场机制的条件下，分权除了引发大规模的社会政治动员之外，很难有效地转化为推进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实际动力。

1989年的“政治风波”为坚持“东亚模式”的理论和主张，提供了很强的现实支撑。对于1989年之后的中国社会发展来说，“东亚模式”的最大意义是使中国社会充分认识到政府的权威、有效的秩序以及经济优先的现代化发展模式符合中国现代化发展的内在要求。所以，1989年之后的中国现代化发展在政策取向上基本贯彻了权威主义。

然而，在中国的发展逻辑中，权威主义的政治取向不仅仅在于现代化本身，更重要的在于把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从计划经济带向市场经济。对于传统的社会主义的制度体系来说，这种一个革命性的变革，要使这种变革顺利进行，在社会主义框架内构建以市场经济为取向的权威政治是十分必要的。由此可见，中国是从推进现代化的角度来接受“东亚模式”及其所代表的权威主义的，但是，中国要借助这个“东亚模式”，使中国的经济体制从计划经济全面跳跃到市场经济。经济体制的这种革命性变化，必然使中国的政治发生重大转型。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东亚模式”成为中国政治转型的跳板。

### 三、市场与民主：“东亚模式”下的“政治革命”

相对于八十年的政治体制改革来说，九十年代的政治体制改革显得无声无息，以至于许多中国人都认为中国的政治体制改革被彻底搁置，中国只有经济的发展，没有政治发展。为了在九十年代的中國重现八十年代的政治体制改革局面，1997年，中共十五大之后，有学者将在九十年代探讨政治体制改革的文章汇编成册，以《政治中国：面向新体制选择的时代》为题出版。<sup>2</sup>

---

<sup>1</sup> 刘军、李林：《新权威主义——对改革理论纲领的争论》，北京经济学院出版社，1989年版。

<sup>2</sup> 董郁玉 施滨海：《政治中国：面向新体制选择的时代》，今日中国出版社，1998年版

人们的这种感觉与判断不是没有道理，因为，九十年代的中国改革和发展的战略核心点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改革的政策设计层面上，政治与经济相比，不占首位。另一方面，如何有效维系 1989 年之后的中国政治稳定，成为 1989 年之后中国政治发展必须首先考虑的问题，因为，这直接关系到市场经济体制能否成功确立。所以，1992 年，当邓小平明确中国应该从计划经济走向市场经济，全面启动以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目标的新一轮改革工程时，同时明确了应该充分借鉴“东亚模式”的经验，加强政府对社会的管理，他指出：“新加坡的社会秩序算是好的，他们管得严，我们应当借鉴他们的经验，而且比他们管的更好。”邓小平认为，政府对社会的有效管理，加上市场经济，中国经济就可能像“日本、南朝鲜、东南亚一些国家和地区”一样，出现“高速发展时期”。<sup>1</sup>

所以，九十年代的中国政治体制改革主要在三个层面展开：一是推进政府管理体制的现代化，其具体体现是：通过“分税制”来保障中央政府的地位，实现中央与地方关系的制度化发展；改革政府与企业的关系，在扩大企业自主权的同时，增强国家宏观调控经济生活的能力。二是加强法制建设，主要体现为把依法治国确定为中国共产党执政的基本方略，增强法律在政府治理社会中的权威与作用。三是推动基层民主，主要包括村民自治、城市居民自治以及企业内部民主等。<sup>2</sup>

从整体上讲，九十年代所进行的政治体制改革虽然没有放弃民主的追求，但是其出发点主要在于协调政治关系，建立制度化的政治秩序。正因为这样，所以这个时期的政治体制改革的制度创新主要在政府治理层面，对政治过程层面的涉及比较少。这与八十年以调整党政关系、政企关系以及构建新型的民主生活为取向的政治体制改革形成了比较大的反差。正是这种反差造成人们的对九十年代政治发展的错觉：认为九十年代的中国没有大规模的政治体制改革，也就没有政治发展。

从政治发展的逻辑来看，事实与这种错觉正好相反。在“东亚模式”影响下，以权威政治为取向的政治体制变革，虽然主要围绕着巩固权威体系，强化政治稳定展开，但是，这种政治努力所追求的经济目标对政治发展本身却具有革命性的意义，因为，政治力量所极力推动和保障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成长，深刻改变了支撑现有政治体系的经济基础、社会基础与文化基础，从而导致中国社会的基本权力结构和权利关系，在市场经济成长的作用下发生革命性的变化：社会权力强大、国家权

---

<sup>1</sup>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 年，第 370—383 页。

<sup>2</sup> 夏禹龙 顾肖荣：《20 年来中国政治体制改革和民主法制建设》，重庆出版社，1999 年版。

力消退、政党权力转型、权利要求扩大。

权力结构和权利关系的深刻变化，从根本上冲击了原有的政治逻辑，从而使新的政治逻辑开始出现。在新的政治逻辑中，政党将原先纳入自身制度范畴的国家权力返回到宪法及其所规定的国家制度范畴；政党和国家将逐渐丧失对社会资源的全面垄断和对社会的全面控制；政党与国家权力的合法性基础将从意识形态的支持转型社会民众的支持。

相对于政治体制变革来说，权力结构、权利关系以及由此所决定的政治逻辑的变化，是一种隐性的变化，而这种变化所具有的深刻性和革命性就蕴含其中。由于这种变化是以不断成长的市场经济和个体解放为支撑的，所以，它所蕴含的本质取向很容易在价值上对以主张政府权威和国家主义的“东亚模式”提出价值上的挑战。中国近代以来形成的激进主义政治传统很容易将市场经济引发的自由主义放大，从而使得这种挑战往往要比其他东亚国家对“东亚模式”的挑战更大。

由此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在“东亚模式”下，市场经济的成长带来了中国政治的革命性转型；而这种转则在价值层面上对“东亚模式”形成了直接的挑战。

#### 四、金融危机：走出“东亚模式”与进入东亚社会

1997年的金融危机，使“东亚模式”的神话破灭。于是，整个亚洲社会，甚至整个世界都在反思“东亚模式”，中国也不例外。中国基本上躲过了这场危机，但是，对于危机本身，中国政府却是高度重视的，力图从中吸取教训。金融危机之后，中国社会对“东亚模式”的认知发生了重大变化，在许多人的心中，“东亚模式”逐渐从一种可借鉴的经验模式转变为应引以为戒的教训模式。当然，也有不少人认为要客观地评价“东亚模式”。但是，在一段时间里，这种意见是相当微弱的。

避免了金融危机，不仅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与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而且为2000年最终加入WTO奠定了重要基础。所以，金融危机后的，借助市场经济本身的发展以及加入WTO的强烈的愿望，中国的政治发展开始走出“东亚模式”，其表现就是政治发展的取向从强调政府的权威，开始逐渐转向强调政府对市场规则、社会力量以及国际体系的尊重。于是，在九十年代后期的中国政治发展中，引导中国政治发展的观念和理论，不是权威主义，而是经济上的民主主义、政治上的宪政主义以及治理上的合作主义。经济上的民主主义强调产权制度的建立在经济发展与国家建设中的价值和意义；政治上的宪政主义，既是依法治国的必然要求，也是市

场经济的必然要，其精神就是要将国家权力都纳入宪法控制的范围，建立法治政府、有限政府；治理上的合作主义则强调政府应该把市场和社会同时作为治理的力量来看待，并努力与市场、社会建立合作关系，共同治理经济与社会生活。实际上，这三方面的观念与理论，不仅主导金融危机之后的中国社会政治转型与发展，而且也主导东亚一些国家社会与政治的转型和发展，例如韩国在金融危机后的变化与发展。

1

在市场经济确立之前，中国的政治转型是在现代化发展平台上进行，其任务是建立能够保障和推进现代化发展的政治体系，所以，“东亚模式”能够成为中国政治转型的重要经验依据；但是，市场经济确立之后，尤其是全面加入世界经济体系之后，中国的政治转型也就从现代化发展的平台跃升到以开放的市场和现代的制度为基础的现代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平台，其任务是建立与现代经济和社会发展要求适应的政治体系。为此，2003年，中共十六大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新的政治发展目标。从这个角度讲，金融危机固然是中国走出“东亚模式”的重要原因，但根本的原因是中国努力全面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全面接纳国际社会和现代文明。

然而，虽然金融危机后，中国的发展模式逐渐走用“东亚模式”，并力图在全球化的框架下探索中国自己的发展道路，但是，中国发展的“世界坐标”并没有摆脱东亚这个空间，相反，中国力图将东亚社会作为其“世界坐标”的一个轴，从而构成一个由全球社会和东亚社会共同构成的中国发展的“世界坐标”。所以，东亚金融危机之后，中国与东亚社会不但没有疏远，反而更近了。<sup>2</sup>这种接近的力量一方面来自中国与东亚之间所具有的天然的战略关系，另一方面来自全球化与市场化推动。全球化与市场化，使中国走近东亚社会；通过东亚社会的平台，中国将更好地实现全球化和市场化。

由此可见，在全球社会与东亚社会所构成的中国“世界坐标”中，东亚社会与全球社会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共同决定着中国发展的战略选择。从这个意义上讲，随着中国走入东亚社会，中国未来的政治转型与发展，依然要面临东亚社会与文化的作用和影响。从2003年SARS事件中，我们可以感受到这一点。至于这种影响可能的范围和深度，将是我们在未来的研究中必须关注的问题。当然，我们还必须关注另一个问题，中国进入东亚社会将给东亚社会的发展产生怎样的作用和影响。有

---

<sup>1</sup> 于宗先、徐滇庆：《从危机走向复苏——东亚能否再度起飞》，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

<sup>2</sup> 张蕴岭：《东亚合作的进程及前瞻》，《求是》，2002年第24期。

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发展的中国与发展的东亚社会之间的有效互动，将会大大提升东亚文化在全球空间中的地位和影响。

## 五、结论

“东亚模式”是作为现代化发展的模式被中国接受的，所以，它对中国政治转型的影响，是通过中国现代化的发展这个途径展开的。虽然“东亚模式”不直接决定中国的政治转型，但在中国的政治转型中，“东亚模式”却是一个重要的借助力量：借助“东亚模式”，中国从传统社会主义的集权体制向现代权威政治转化；同样，借助“东亚模式”的危机，中国开始从权威政治向现代民主宪政转化。由于东亚社会将在比较长的时间里成为中国“世界坐标”的坐标轴，所以，东亚社会对尚未完全转型的中国政治发展来说，依然具有内在的影响力。借助东亚文化的整体力量，东亚社会在二十一世纪的发展，应该向贡献一种不是以物质为取向，而是以文化为取向的新“东亚模式”。

## 第九章 东亚发展模式和华盛顿共识

在过去的近三十年间，东亚发展模式和华盛顿共识是最具影响力的两种相互竞争的经济发展模式。两者最主要的差异在于对市场和政府在经济过程中的作用的不同认识。华盛顿共识主张政府干预越少越好，东亚发展模式则强调政府积极干预的重要性。本文认为，近 30 年的世界经济发展经验表明，东亚发展模式远远优于华盛顿共识。这篇论文将通过如下步骤来论证这一点。首先考察这两种发展模式的起源，特别是美国和日本这两个发达国家在这两个发展模式形成过程中起的关键性作用，以及两个模式的基本内涵及其主要分歧。然后讨论这两个发展模式在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实施及其不同的结果。在这里，我们将看到，华盛顿共识对于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的拉美经济的停滞和衰退、对 90 年代俄国“休克疗法”的改革的失败，甚至对亚洲金融危机，都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东亚众多国家和地区、特别是中国的经济发展的成功，在很大的程度上，是由于它们采取了东亚发展模式。

### 一、美国保守主义的兴起和华盛顿共识的出笼

华盛顿共识是 20 世纪 80 年代美国保守主义里根经济学在发展经济学领域的延伸。里根经济学由《华尔街日报》鼓吹的供应学派和以芝加哥大学为大本营的货币主义学派构成。两者分别从财政和金融政策角度，为国家干预越少越好的自由放任市场经济辩护。具体说来，供应学派主张减税，缩小国家财政规模，国有事业私有化来促进经济增长；货币主义则认为政府的主要经济职责是通过控制货币发行量以控制通货膨胀，除此别无其他重要职责可言。里根经济学被运用于美国里根、老布什政府的国内经济政策，其主要成分是大规模减税，解除规制，私有化。这些政策在克林顿当政时期得到有限的修正，在小布什治下又卷土重来。

在 80 年代，在美国政府特别是财政部以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和世界银行的主导下，里根经济学成为国际经济发展理论的主流理论，形成了所谓华盛顿共识。<sup>1</sup>按照这个共识，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应当朝着如下三个方面进行改革：1）通过控制通货膨胀和减少财政赤字以保持宏观经济的稳定；2）通过贸易和资本帐户自由化使整个国家经济对外完全开放；3）通过私有化和解除规制使国内生产和要素市场（如资本市场）自由化。这些改革的目的是尽可能地减少国家的经济职能，而让市场配置资源。

华盛顿共识的一个特征是在形式上简单易行。如斯蒂格利茨（1998：45）所言，“经济学家

---

<sup>1</sup> “华盛顿共识”这个术语是由美国经济学家威廉姆森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和 90 年代初提出来的。这个术语准确地道出华盛顿即美国政府是华盛顿共识的所有者和推动者的事实。参看，Williamson 1990，1997。

通过普通的会计框架就可以实施它的一套政策主张。少数几个经济指标——通胀，货币供应，利率，预算和贸易赤字——就可以成为一系列政策的基础。”在斯氏看来，按照华盛顿共识行事，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经济专家只需飞到需要经济改革的发展中国家，花上几个星期的时间，研究分析那个国家的各种宏观经济财务报表，就可以为它的经济改革或“结构调整”开出政策药方。而发展中国家只须按方治理调整，就可以摆脱困境，获得经济增长。俄罗斯 1992—1994 年“500 日休克改革方案”，可以说就是照着这套在分析上简单易行的规则做出来的。

## 二、日本经济发展奇迹与东亚发展模式的崛起

如果说，里根经济学及其在经济发展理论上的延伸华盛顿共识，是美国保守主义势力在 20 世纪 70 年代美国经济萧条的环境里，对统治战后西方经济政策的凯恩斯主义的反动的产物，那么，东亚发展模式则缘起于日本战后经济发展的成功。正如美国学者约翰孙（Johnson 1982）在其名著《通产省与日本经济奇迹》中指出的，战后日本经济的高速成长的一个决定因素是日本政府的产业政策。而在日本的产业政策中，包括了政府选定优先发展产业、并通过种种行政、财政和金融手段（如窗口指导、外汇管制、财政投融资），支持优先发展产业等与华盛顿共识格格不入的内容。

在华盛顿共识定于一尊的 80 年代，日本经济如日中天。随着日本成为世界第一大发展援助国家，仅次于美国的世界银行第二大出资国，和世界主要的资本输出国，它开始向外界推荐一套与华盛顿共识有着深刻不同内涵的经济发展学说。1998 年，著名的 Routledge 出版社出版了一部题为《日本的经济发展观：走向市场的不同道路》的著作。这本著作收入了活跃于日本国内外的日本发展经济学者的论文。该书的“序言”指出了日本推崇的经济发展学说与华盛顿共识的四大区别。首先是对实际经济的优先关注：“在大多数日本援助官员看来，[华盛顿共识]对金融和宏观经济的执著，是种狭隘偏执的做法。诚然，通货膨胀必须加以治理，但不能不计社会代价，尤其当国家因生产崩溃，失业，政治动荡，种族冲突，法制弛废，公众不满而国不将国时。在这种险恶的情形下，在日本看来，应当优先考虑的是真实经济，而不是金融侧面，即应当考虑如何制止产出下滑，如何维持就业，如何促进经济恢复和进行产业重构，等等。对这些事关真实经济的考量，优先于对货币，预算和通货膨胀的考量。”第二，有必要制定长期经济计划，并把它落实于年度计划。第三，强调政府在促进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的积极作用，对于处于发展早期阶段或经济危机中的国家尤其如此。第四，经济改革是一个渐进的过程，一蹴而就式的激进改革是不可取的(Ohno and Ohno 1998: 4)。按照这些观点形成的经济政策，给与国家以至至关重要的角色。政府不但有责任保持宏观经济稳定，而且应当通过实施产业政策，规

制经济，监管金融业，控制利率和汇率，控制资本帐户，国有企业等手段，在微观的层面，进行市场干预，促进国家经济计划选定的优先产业部门的发展。<sup>1</sup>

### 三、华盛顿共识助成的经济灾难：巴西和拉美

华盛顿共识全面运用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实践，首先见于 20 世纪 80 年代的拉丁美洲的结构调整改革。这一运用给有关拉美国家带来了灾难性经济后果。如剑桥大学学者 Luxiano Coutinho（2000: 526）在一篇比较华盛顿共识对巴西和韩国经济发展的影响的论文中指出，“获得华盛顿共识赞许的巴西（和拉美的）自由化政策（尤其是依靠价值高估的汇率的反通货膨胀政策）的实施，严重削弱了该地区的经济能力。经济的虚弱表现为工业附加值在大多数部门的大幅度下跌，贸易和经常收支赤字的持续增长，大量的私人部门对外债务，和该地区经营体系的大规模的非国有化。”

巴西等拉美国家在 20 世纪 80 年代遭遇的债务危机，是由里根经济学在发达国家（尤其是美国）的实施促成的。从 1979 年到 1982 年美国联邦储备的高利率政策，一方面大大的增加了巴西的既有的外债负担，另一方面使巴西无法获得新的外资流入，从而导致债务危机。由国际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主持对巴西实施的结构调整改革，迫使巴西政府大规模减税，削减政府开支，迫使利率急剧上升。然而，与华盛顿共识预想相反，结构调整改革并没有使巴西免于通货膨胀。众所周知，对于巴西等拉美国家来说，20 世纪 80 年代是一个恶性通胀的年代。通货膨胀的不确定性，外汇短缺，和混乱的国内金融体系，使巴西的私人部门难以经营，其在 60、70 年代形成的生产能力大面积闲置。同时，持续的财政紧缩和国际竞争的压力，使巴西在 60、70 年代形成的国有高科技研发和生产部门逐渐解体。随着巴西政府执政能力的不断衰减，它无法在国家面临经济危机的时刻，发挥应有的领导作用。巴西政府丧失领导国家经济发展能力的致命后果之一，是它没有为本国企业提供发展微电子和信息产业所需要的政策环境，尽管巴西在 80 年代初已经具备了一个相当规模的家用电器产业，一个比较发达的通讯系统，通讯设备制造业（系外国大企业的子公司），高水平的电子研发基地，以及生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技术

---

<sup>1</sup> 日本发展经济学家小浜裕久（1992）认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所推崇的华盛顿共识，是一种只关心宏观经济框架是否“适当”的发展学说。这种学说主张，只要在不出现市场失败的情况下，政府就不得对市场进行干预。一国的经济只要是在市场的框架里运行，它的结果必然是有效率的。那些产业部门能够成为经济发展的主导产业，应完全听任市场竞争决定。与此不同，日本的发展学说强调的是结果内容导向，“即对未来的经济应达到的目标状态做一定的设定，通过政策金融等促进措施对特定部门进行重点投资，此即日本的典型的产业政策。”但是，小浜认为，日本急速工业化和高度成长的根本原因不止于产业政策，而在于“民间和政府而与政府相互之间的良好合作，在于政府以对民间企业的主动性发挥不会形成阻碍的方式，进行政策干预”（p. 177-178）。小浜指出，自 20 年代 80 年代末起，一批日本发展经济学家开始有意识地就日本倡导的发展模式及其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推崇的华盛顿共识的同异开展合作研究。这些学者包括：大川一司，原洋之介，本台进，寺西重郎，浦田秀次郎，柳原透等。

系统的能力。而我们知道，自 80 年代以来，微电子和信息技术是引领世界经济的主导产业。

把巴西等拉美国家折腾得死去活来的债务危机，终于在 20 世纪 90 年代上半叶得到缓解。然而，这并不是 80 年代结构调整改革之功，而是由发达国家特别是美国资本市场变化带来的结果。在 1990—1992 年期间，陷于经济衰退的美国等发达国家为了启动经济，竞相降低利率，放松银根，而发达国家的资本市场无法悉数吸纳游资，大量剩余资金必须在发展中国家寻求出路。于是，从 90 年代初开始，国际游资蜂拥进入发展中国家，首当其冲的是那些接受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建议实施了金融自由化、特别是开放资本帐户的国家。对于国际游资来说，那些开放了资本帐户的东亚国家显然比拉美国家更具吸引力。但随着这些国家的资本市场达到饱和状态，拉美国家尽管存在着恶性通货膨胀的危机，也开始吸纳大量国际资本。在这一轮国际资本流动受到青睐的亚洲和拉美发展中国家和地区，获得了“新兴市场”（emerging markets）的称号。

大量的外资流入，不但使拉美国家得以从债务危机中获得喘息的机会，而且使它们能够实施冻结（或稳定）名义汇率的政策，以达到控制通货膨胀的目的。巴西政府于 90 年代实行的里尔计划（The Real Plan）就是这样一个政策。然而，这种依靠外资流入以稳定名义汇率并进而控制通胀的政策实施，使巴西货币价值大大高估；货币升值进而导致进口的结构性增长。由于本国货币价值高估，在巴西境内生产的企业越来越多地使用进口部件替代本国产品进行生产，外国消费品输入直线上升。结果，“进口在该国（巴西）的产品供应构成中的比重越来越大，在许多场合，大到了将国内生产一扫而光的地步”（Coutinho 2000: 522）。

当 20 世纪的最后 10 年即将完结之时，巴西经济前景依然是一片黯淡。这个经济，按照 Coutinho（2000）的概括，具有如下特征：1）依靠短期资本输入来平衡经常帐户赤字。2）即便是在经济衰退时也难以使贸易从逆差转为顺差，这表明巴西企业的国际竞争力非常低下。3）在所有具有高附加值、高技术内容的产业，巴西都缺乏国际竞争力。巴西唯一具有竞争力的，是那些使用大量原料、农产品和能源的低附加值进行大量生产的初级产品产业。4）巴西拥有的企业所有权大量流失，尚存的本国企业的发展和生存空间越来越小，难以在国际经济舞台上竞争。5）本国长期金融和资本市场的退化，使巴西难以动员和集中本国的民间资本进行投资，从而不得不依靠财政手段或外国贷款以保持资本积累。6）基于如上条件，巴西经济难以重新启动，走上高速增长的道路。世界银行（World Bank 2005）的最新统计数据表明，从 2002 到 2003 年，巴西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率为负 1.4%。最后，我们还应当看到，巴西是世界最不平等的国家之一。华盛顿共识在巴西等拉美国家的实施，不仅使那里的经济停滞甚至衰退，而且使收入的分配更加不平等。结构调整等自由化改革所产生的大部份社会代价，是由巴西普通国民承担的。

#### 四、华盛顿共识助成的经济灾难：俄国

20 世纪 90 年代初在东欧国家和苏联发生的巨变，继拉美债务危机之后，为华盛顿共识运用于实践，提供了另一个重要的机会。在 90 年代，俄罗斯以及波兰等国，全盘接受华盛顿共识，接受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改革政策建议。著名的俄国“500 日自由化改革方案”完全是由激进的俄国改革领导人（如盖达尔），和美国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经济专家，在书斋里制定，然后利用叶利钦政权强行贯彻实施的。这个方案的实施，给俄罗斯带来了灾难性的经济后果。对此，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辩解是俄罗斯并没有真正实施它所建议的正确政策（即和尚把真经唱歪了）。然而，在许多劫后余生的俄罗斯人看来，俄国的遭遇，或者说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专家的职业能力低下，或者意味着该国际组织是一个意在摧毁俄罗斯经济的“阴谋”的一部分（Nekipelov 2000）。

华盛顿共识给俄国以及东欧国家开出的向市场经济转轨的“休克疗法”改革方案，要求改革国家同时实行如下政策措施：（1）取消价格控制；（2）尽快减少预算赤字；（3）大幅度紧缩货币和提高利率，把本国货币的名义汇率与美元或德国马克挂钩；（4）大规模私有化；（5）通过取消关税、本国货币与外币完全可兑换、开放资本帐户等措施，迅速实现本国经济的对外开放（Dornbusch 1991）。俄国的改革，如 Sapir（2000： 482）指出，确实在很大程度上按照华盛顿共识的政策建议进行的：“卢布汇率在一定区域内浮动的政策被废除，利率急剧上升；货币政策导致货币供应紧缩（甚至在 1997/98 年间出现基础货币减少）；至少在 1994 和 1996 年之间，卢布在名义上与外国硬通货挂钩，而这一挂钩使卢布币值被大大高估（+90%）。预算支出年年递减。…… 卢布成为可自由兑换货币，俄国开始向包括短期资本流动在内的一切资本流动开放。私有化迅速且广泛地实施。价格全面放开，并向国际价格水平看齐。…… 毫无疑问，俄罗斯从 1992 年到 1996 年采用的一系列具体措施，符合标准宏观经济学的政策建议。”

“休克疗法”给俄罗斯经济带来了灾难性破坏。在“休克疗法”付诸实施的 1992 年，商品价格实现完全自由化，残存的计划经济体制完全解体，国家对外贸的垄断被彻底打破，促进外资输入的政策出台，国有银行被改制为私有的商业银行，外汇市场和股票市场从无到有建立起来。到 1992 年底，俄罗斯政府完成了凭证全面私有化方案的设计，并在 1993 年和 1994 年上半年期间完成这个方案的实施。然而，早在 1992 年，“休克改革”的破坏性已经充分的显示出来：GNP 下降 15%；物价上涨 26%，恶性通货膨胀造成真实货币供应严重萎缩；人民生活水平急剧下降（按不变价格计算，居民支出减少了 30%）（Sapir 2000）。

从 1992 年开始，俄罗斯经济进入恶性通货膨胀年代。从 1993 到 1997 年，俄罗斯政府按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建议，把反通货膨胀作为它的首要经济政策任务。而且，它完全遵照货币

主义的教条，把通货膨胀看成一个纯粹的货币现象，为此把紧缩性的货币政策视作克服通胀的唯一手段。“休克疗法”用以达到宏观经济稳定的标准建议是要求当事国把自己的货币与美元等世界主要货币挂钩，并同时实施反通胀政策（Sachs 1994, 1995; Aslund 1995）。俄国在经过三年多的不计代价的货币紧缩反通胀政策的实施后，终于在 1996 年把年通胀率降到了 22%，并在 1997 年 7 月到 1998 年 7 月即俄罗斯金融危机爆发的前一年里，把通胀率控制在 6% 的水平。但是，俄罗斯经济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价：首先，在 1993—1996 年之间，俄罗斯国民生产总值、工业产出和资本投资分别下降了 30%、36% 和 51%。企业经营状况全面恶化，亏损企业比重从 1993 年的 14% 上升至 1996 年的 51%。国民经济可谓崩溃。第二、俄罗斯经济出现大规模非货币化现象。逾期未付款从 1993 年占 GNP 的 7% 上升至 1997 年的 49%。工业各部门严重依靠物物交换和赊帐进行交易（表 1）。基础货币（M1）供应占 GNP 比从 1993 年的 19% 下降到 1998 年的 13%。显然，物物交换、赊帐的交易方式和经济的非货币化，带来的巨大的交易成本（Sapir 2000; Nekipelov, 2000）。

表 1：按工业部门分物物交换和赊帐交易所占比重：俄罗斯，1993—1997

	物物交换比重, 1993 年 (%)	物物交换比重, 1997 年 (%)	赊帐比重, 1997 年 (%)
化工	21	52	12
冶金	14	46	8/5
机械工程	12	41	10
木材及其副产品	12	46	8
建筑材料	11	59	13
燃料	10	33	26
纺织服装业	8	42	9
食品工业	6	25	5
电力生产	4	46	不详

资料来源：Sapir 2000: 485。

第三、在 1993 年到 1997 年反通胀期间，俄罗斯联邦政府出现了巨额财政赤字：1993 年财政赤字达 GNP 的 5.8%，1994 年为 10%，1995 年为 2.7%，1996

年为 3.4%，1997 年为 3.6%。为了以一种不会助长通胀的方式弥补赤字，俄罗斯财政部和中央银行从 1993 年 5 月起发行短期政府债券。这些债券起初只向俄罗斯公民出售，并给它们的购买者带来暴利。1995 和 1996 年的名义回报率分别高达 168% 和 86%，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回报率为 37% 和 64%。为了改变这种暴利局面，俄罗斯当局遵照华盛顿共识的教条，从 1996 年起向国际投资者开放政府债券市场。国际投机资本的流入，使短期政府债券的名义和实际回报率分别下降至 26% 和 15%。然而，俄罗斯开放资本帐户和外汇市场，“把整个国民经济变成国际投机资本的人质。仅仅在一年之间，俄国商业银行的外汇地位就发生了剧烈的变化：它们的对外债务远远大于其所拥有的对外资产；任何短期外资流出及其导致的卢布汇率下跌，都可能给这些银行带来灭顶之灾”（Nekipelov 2000: 468）。

这个灭顶之灾在 1998 年夏天全面爆发。从 1997 年秋天起，资本开始大规模外逃，俄罗斯股票指数（The RTS Index）从 1997 年 10 月 15 日的 532.9 点降至 1998 年 10 月 16 日的 55.32 点。俄国中央银行为稳定卢布汇率抛售外汇，使俄国的外汇储备从 1997 年第 2 季度末的 204 亿美元，降至 1998 年的同季度末的 109 亿美元。与此同时，俄国的利率水平剧增。这时，俄罗斯的银行体系处于十分危险的境地：“一旦卢布明显贬值，则几乎所有主要商业银行都将破产，导致整个支付系统解体和经济混乱”（Nekipelov 2000: 470）。1998 年 8 月，在资本外逃的进一步冲击下，卢布汇率全面失守。在短短的几天里，在此前三年保持相对稳定汇率的卢布骤然贬值 60%（Popov 2003）。俄国政府宣布无法支付到期国债和部分私人外国债务。物价在两个月之间剧增 50%。俄罗斯经济进一步非货币化：在实际经济中发生的交易的 75% 到 85%，都是在不使用货币的情形下，或通过物物交换、或互不支付、或使用货币代用物进行的（Nekipelov 2000）。1998 年，俄罗斯的 GNP 下降了 6.8%（World Bank 2000）。

俄国经济学家 Nekipelov（2000）在他的题为“华盛顿共识和俄国经济政策”的论文的结尾提出这样一个问题：“俄国的失败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得由华盛顿共识负责？”他的回答是，无论如何，首先应当受到谴责的是俄国人自己，因为那些导致一系列经济失误的决策，毕竟是由俄国人做出的。然而，我们也许可以说，俄罗斯当权者犯的一大错误是全面地、不加批判地接受了华盛顿共识。在这个意义上，华盛顿共识对于俄罗斯的经济失败是难辞其咎的。

## 五、东亚发展模式与华盛顿共识：韩国

如果说，拉美和俄国的经济衰落或停滞，证明华盛顿共识的谬误，那么，高速成长时期的东亚主要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政策，显然与华盛顿共识相去甚远，而同日本的发展模式相近。东亚国家和地区采用日本的经济发展模式，在客观上是因为它们在地理和文化上与日本

的接近，在经济上、特别是在发展援助资金输入和技术引进上，更多地依靠日本而不是美国。

韩国是一个从正反两个方面说明东亚发展模式优于华盛顿共识的一个很好的例子。韩国从 20 世纪 60 年代到 80 年代末的高速经济增长，被誉为东亚发展模式的一个成功典范（Amsden 1989）。而它在 1997 年遭受严重的金融危机，是它在 90 年代按照华盛顿共识实行经济自由化的结果（Coutinho 2000）。

20 世纪 80 年代初，韩国对石油危机和债务危机的反应，显示了亚洲发展模式的力量，与巴西等拉美国家华盛顿共识的导引下步入严重的经济衰退，形成鲜明的对比。在 70 年代，韩国同巴西一样，通过大力举借外债，引进技术，建立了本国的重工业和化学工业体系。在 80 年代初，同拉美国家一样，韩国也面临着因美国等西方发达国家利率剧增造成的国际收支不平衡等困难。1980 年，韩国经历了严重的经济衰退（GNP 负增长 3%）。但是，在接下来的两年里，韩国经济开始恢复性增长（年增长 6%），并在其后的 10 余年中，居于世界经济增长最快的国家之一。那么，韩国是如何做到这一切的呢？

首先，韩国在日本政府和民间银行的援助下，对它的外债还款期限做了调整。其次，也是更重要的，韩国政府把电子、信息和汽车产业作为重点发展的战略产业予以扶持。它的第五个五年计划（1982—1986）规定信息技术和电子产业为国家经济发展的两大基干产业。政府鼓励大企业集团（*chaebols*，通译为财阀）与日本企业结成合资伙伴关系。韩国向日本提供了生产和组装电子部件的物质和人力资源，成套引进日本的电子产品生产线。从 80 年代中叶起，汽车制造开始被视为重点产业加以发展。如 Coutinho（2000：519—520）指出，这些事实表明，在 80 年代，韩国政府“仍然继续规定着经济发展的基本方向和优先之处。私人部门被允许发挥自己的主动性，做出自己的选择，但必须在官方划定的范围内。”

在这个过程中，对于韩国来说，同日本的经济合作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它不但使韩国免于债务危机，而且使它的产业结构升级到信息和微电子的水平。而从日本的角度来看，同韩国的经济合作，是它为了解决自己的经济结构升级和日元升值的问题，而进行的努力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韩国的对日贸易赤字，因从后者那里增加进口资本产品、精密部件和技术而增加。这部分的贸易赤字，又因韩国对美贸易中获得的可观的贸易顺差予以填补。日韩经济合作，有助于日本减少与美国的贸易摩擦。

韩国经济自 20 世纪 60 年代开始起飞以来，经历了三次大危机，分别发生于 1971—1972 年，80 年代初期和 1997—1998 年。每次危机都是在投资过热和企业投资收益率大幅度下降后发生的。在头两次危机中，韩国政府均依靠“增长”战略（the “growing up” strategy）和对金融体系的强烈干预来克服危机。这种“增长”战略的主要内容是在降低利率的同时，以对优先产

业和重点企业有利的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发放新的贷款，让那些获得政府财政和金融支持的企业强行兼并其他企业。政府用以稳定经济的政策，着重的不是华盛顿共识所倡导的高利率，而是对贷款的行政控制，危机期间的实际利率是下降而非上升了。对于外债支付危机，韩国的对策通常是争取推迟偿还债务，寻求新的贷款（包括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支持下的政策稳定贷款以及双边贷款）。（Cho 2002： 109—110）。显然，这些危机克服政策的主流是符合东亚发展模式。

韩国的 1997—98 经济危机，也是在投资过热和企业收益率大幅度下降后发生的。但与以往不同的是，这次危机是在韩国政府实施经济自由化改革后发生的。在 80 年代下半叶卢太愚执政时期，韩国开始接受华盛顿共识的发展路线。而后在 90 年代金泳三执政时期（1993—1998），经济自由化步伐大大加速。金泳三政府于 1994 年宣布韩国经济 Seyehwa（全球化）即自由化政策。金泳三的“新经济政策”把经济自由化看作国家政治民主化的一部分。贷款制度被废除，金融市场对外彻底开放，资本帐户完全自由化。最具象征意义的是 1993 年韩国政府废除了经济计划委员会，把它合并于财政部管理之下。韩国的经济计划委员会与中国的国家计委相似，承担着国家综合计划管理的任务，它的首长通常由主管经济的政府副总理出任。经济自由化削弱了韩国政府协调企业集团投资的能力。各个企业集团、特别是那些急于扩张的中型企业集团，在国家监管干预能力降低的情况下，进行了大量的风险极大的借款和重复投资，选择了扩张而非产业升级的方式进行发展。而对外金融的开放，特别是资本帐户的开放，又给韩国企业向海外借款（尤其是短期贷款）提供了机会（Weiss 和 Hobson 2000）。流入韩国的外国贷款从 1995 年的 1115 亿美元（其中 654 亿为短期贷款），剧增至 1997 年 9 月的 1690 亿美元（其中 906 亿美元为短期贷款）（Coutinho 2000： 523）。同时，韩国的对外贸易赤字，从 1993 年的微不足道的 3.3 亿美元，一路飙升至 1994 年的 45 亿美元，1995 年的 89.5 亿美元，1996 年的 237 亿美元。金泳三政府却认为贸易赤字剧增是韩国经济自由化过程中出现的不可避免的代价，未能及时采取措施加以治理（Lee and Kim 2000： 123）。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韩国在劫难逃，无法幸免于 1997 年爆发的亚洲金融危机。金融危机在韩国的爆发，始于市场对韩国“失去信心”：外国投资者撤资，尤其是短期贷款，而本国居民则纷纷把积蓄转成外汇资产。在 1997 年 10 月短短几周里，外国对韩国银行的短期贷款的突然回缩，严重侵蚀了韩国中央银行的外汇储备，不可避免导致韩国货币的大幅度贬值。韩国在发现自己陷入严重的货币流动性危机而无法偿付到期外债本息后，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求助。

国际货币基金即美国对韩国的求助的反应是耐人寻味的。如 Weiss 和 Hobson（2000： 68）所言，“直到韩国的外汇储备几乎悉数流失，（对韩国经济的）损害已经造成的时候，联邦储备

当局才采取了那些如果及时实施就可能使韩国免于‘深度’危机的步骤（1998年1月）：即把主要当事方召集在一起，协调产生一个债务重组和延缓偿付短期贷款的计划。”这两个学者指出，在过去的几次韩国债务危机出现时，和在处理拉美国家的债务危机过程中，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能及时施以援手。为什么这次却按兵不动呢？他们认为，地缘政治的变动起了重要的作用：

“自冷战结束以来，美韩安全关系逐渐削弱。结果，90年代的韩国不再是一个为了达到更重要的政治目的，而被容许游离于自由市场模式之外的特例。于是，与以往的做法不同，美国在韩国遇到债务支付困难时，非但没有施以援手，反而坐视危机蔓延，任由它摧毁那些美国欲去之而后快的制度”（66—67）。

## 六、中国经济改革和东亚发展模式

中国渐进主义的市场化改革，取得了巨大的成功，与俄罗斯全盘照搬华盛顿共识导致经济严重衰退，形成鲜明的对比。中国的市场化改革与东亚发展模式相通之处，可谓不胜枚举，在此择要阐述。

中国改革之所以采取渐进主义的路径进行的主要原因之一，是中共中央领导核心对实际经济的优先关注，而不是一味遵从某种意识形态或经济学说。这种实事求是的经济发展哲学，体现在邓小平等中国领导人的治国理念上。邓小平的“摸着石头过河，”显示中国领导人对改革路径和措施的选择，不作任何预定，而是取决于它们是否有利于中国的经济发展。正是在这种意义上，邓小平指出，发展是硬道理，计划和市场都是发展经济的必要手段。邓小平一再强调，贫穷不是社会主义，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起来，但社会主义的目标是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同样表现了中共领导人对国计民生的关心。在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爆发后严重威胁中国经济的成长的的情况下，时任总理朱镕基在全国人大会议上郑重宣布，政府将把保持7%的GNP年增长率作为施政目标之一。这同样表示中国领导人对实际经济的关心。在中国这个人口大国，7%的年增长率是维持就业和社会安定所必需的。

改革开放时期的中国政府，不仅具有强烈的经济发展意愿，而且具有把这个意愿贯彻于实际经济的能力。中国政府在80年代以来出现的历次经济发展过热或减速的局面下，采取的有效宏观调控政策，充分表现了中国政府驾驭宏观经济的能力。例如，为了控制因投资增长过快导致物价上涨过大经济过热的局面，中国政府所采取的政策既有诸如提高利率、收缩银根等市场导向手段，也有全国投资项目大检查、强化投资项目审批手续等行政措施。美籍华裔政治学者黄亚生在他有关中国控制投资和通货膨胀的著作中，描述了改革期间的中国中央政府利用党的民主集中制、中央对地方领导人的任免权力等政治制度安排，来控制地方政府的过渡投资扩

张倾向 (Huang, 1996)。2004 年春季, 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就江苏省常州市违反国家有关政策上马超大型钢铁项目“铁本”工程, 而追究了该市市委和政府主要领导人的政治责任, 免去他们的领导职务。在中央的强而有力的政治和行政干预下, “铁本”工程被终止。中央通过对“铁本”违规工程的处理, 向全国各地的有关党政、银行、国有和民间企业领导干部发出明确的宏观调控的信号, 促使过热的中国经济朝着“软着陆”的方向发展。

在中国经济出现“过冷”、需求不足等对实际经济(如就业和经济增长)产生消极影响的现象时, 中国的政策干预同样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例如, 1997 年中亚洲金融危机爆发后, 中国政府迅即采取的增发国债等积极的财政政策, 降低利率等稳健的货币政策, 以克服金融危机后中国经济的需求不足、通货萎缩等问题。值得指出的是, 如果中国象俄国那样, 按照华盛顿共识的要求, 完全解除国家对外汇市场的管制、开放资本帐户、实行人民币对外币自由兑换、由市场供求决定汇率的话, 那么, 中国政府的为刺激经济增长的积极货币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可能会失去效用。之所以有此可能, 是出于如下的考虑: 经过 20 多年的改革开放, 中国经济的国际开放度, 从国际比较的角度看已经非常大。一国经济的对外开放度可以用进口占其国民生产总值比重加以衡量。该比重为零即没有任何进口的国家是一个完全封闭的经济体; 该比重为 100% 即国内消费悉数来自于进口的国家是一个完全开放的经济体。2003 年, 进口占中国 GNP 的比重高达 29%, 远远高于日本 (9%), 美国 (12%), 德国 (21%), 法国 (22%), 巴西 (10%), 印度 (12%), 而仅略低于韩国 (30%) (World Bank, 2005)。在对外开放度如此之高的情况下, 如果中国按照华盛顿共识实行金融自由化、解除对外汇市场的管制, 开放资本帐户, 由市场决定汇率的话, 那么, 中国国内的物价水平, 将在很大的程度上由进口货物的价格水平决定。为了避免通货膨胀, 中国政府必须防止人民币贬值, 而在资本帐户开放的情况下, 为了保持人民币的坚挺, 中国货币当局必须保持较高的利率水平。这就意味着中国政府难以甚至无法采取降低利率的扩张性货币政策来增加国内经济的需求, 刺激经济增长。与此同时, 增发国债等扩张性的积极财政也将难以奏效。这是因为财政刺激资金中的相当大部分, 将会被用于进口, 导致贸易赤字的增加, 而这必然对汇率形成压力。在这种情况下, 中国政府面临的选择或者是停止财政扩张, 或者是提高利率。无论如何, 都将使中国政府不可能在亚洲金融危机后, 采取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刺激国内经济增长, 保证就业增长和社会稳定。<sup>1</sup>

事实上, 正如许多研究所表明的, 在亚洲金融危机期间, 周边国家或地区相继为国际金融炒家攻陷而中国却得以幸免的一个主要原因, 正是中国政府对外汇市场的严格管制、特别是没

---

<sup>1</sup> 法国在 20 世纪 80 年代初陷入严重的经济萧条。密特朗政府采取了凯恩斯主义的财政扩张政策, 期望藉此刺激经济、维持就业。但是, 在法国经济开放度较高并实行浮动汇率制的情况下, 1983 年, 法国的财政和贸易赤字分别高达 GNP 的 2.6% 和 2.2%, 密特朗政府不得不停止实行财政扩张政策 (Lombard, 1995)。

有开放资本帐户。正因为没有开放资本帐户，外国资本流入中国的主要途径只能是从事生产和经营的直接投资。这与接受华盛顿共识开放资本帐户的发展中国家，受到国际短期的、投机性的资本的青睐完全不同（Huang and Song 2001）。

在从计划经济转向市场经济的过程中，中国和俄罗斯最大的区别之一是它们对国家计划部门，采取了完全不同的处理方法。在戈尔巴乔夫执政时期，苏联的计划体制就已逐渐衰败。叶利钦政府在实施其“休克疗法”之初，又将残留的经济计划部门完全解散。与此不同，中国不但保留了它的计划部门，而且成功地把它们改造成为适应市场经济的综合经济计划组织。如果说，改革前的计划部门、特别是国家计委主要的任务是动员和组织资源，进行重工业方面的投资和生产，那么，改革后，国家计划部门成为真正的国家综合经济计划部门。目前，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承担的主要职责有：

1) 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国民经济发展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和政策；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

2) 进行宏观经济预测、预警；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负责日常经济运行的调节组织解决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重大问题。

3) 负责汇总和分析财政、金融等方面的情况，参与制定财政和货币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产业政策和价格政策；负责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保持国际收支平衡。

4) 组织拟定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

5) 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和生产力布局；安排国家财政性建设资金，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指导和监督政策性贷款的使用方向；引导民间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方向。

6) 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升级；提出国民经济重要产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

7) 提出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和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规划，提出城镇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措施；负责地区经济写作的统筹协调。

8) 负责重要商品的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

9) 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以及国防建设与国民经济发展的衔接平衡，提出经济与社会协调发展、相互促进的政策。

10) 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拟定资源节约综合利用计划。

11) 提出优化所有制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的建议，提出促进中小企业和非国有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

12) 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协调就业、收

入分配和社会保障的重大问题。

13) 拟定和制定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行政法规和规章，参与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起草和实施（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04）

一个具有如此广泛的干预经济权力的国家综合计划部门，显然是华盛顿共识无法容忍的，但与亚洲发展模式却是相通的。改革期间的中国计划部门，扮演了类似日本经济高速增长时期的通商产业省、大藏省和经济企划厅的角色。

## 七、结论：没有完结的冲突

自中国于 20 世纪 70 年代末开始市场化改革以来，尤其是苏联解体之后，完全无视市场力量作用的计划经济体制及其学说，不再具有吸引力。华盛顿共识和东亚发展模式成为最具有竞争力的发展模式。本文引用的国别研究表明，对于那些市场经济尚在发育发展过程中的发展中国家和转轨国家来说，全面接受华盛顿共识，将带来灾难性的经济后果。而从日本到中国等东亚国家和地区的发展经验均表明东亚发展模式的有效性。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围绕着如何解释东亚国家和地区高速发展的事实，亚洲金融危机的起因及其后果，华盛顿共识和东亚发展模式的拥护者们展开了激烈的交锋。值得注意的是，两者的冲突不是一个简单的学术问题，而是牵涉到当事国及其有关社会阶层的重大利益。在这里，我们不妨引述两位著名的学者的观察，并以此来结束本文。

第一个观察来自于一位发展经济学家：“出于一个非常简单的理由，华尔街在华盛顿享有巨大的影响力，即在那些最有权势的组织—华尔街、财政部、商务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之间，存在着一个由一群思想倾向相近的精英们组成的网络。简而言之，这个网络可以叫做华尔街—财政部共同体。这个共同体的视野以华尔街的利益为限，并把华尔街的利益等同于世界之福”（Bhagwati 1998: 5）。第二个观察出于名著《通产省与日本经济奇迹》作者之手：

“随着冷战的结束，美国决定，如果要维持自己的全球霸权地位的话，就必须在东亚发起进攻。东亚高速增长的经济体对美国在这个地区的霸权构成了挑战，在美国看来，现在已到了制服挑战者的时候”（Johnson 1999）。

## 参考文献

中日文部分

斯蒂格利茨，“持续、公平与民主的发展：迈向后华盛顿共识”《战略与管理》1998，第5期。

小浜裕久,《ODA之经济学》,东京:日本评论社,1992。

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职责”,<http://www.sdpc.gov.cn>,2004年10月6日。

英文部分

Amsden, A., *Asia's Next Giant: South Korea and Late Industrialization*,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Aslund, A., “The Case for Radical Reform,” *Journal of Democracy*, 5(4): 63-74, 1994.

Bhagwati, J., “The Capital Myth: The Difference between trade in Widgets and Dollars,” *Foreign Affairs*, 77(3), 1998, 7-12.

Cho, Yoon Je, “What Have We Learn from the Korean Economic Adjustment Program?” David T. Coe and Se-jik Kim eds., *Korean Crisis and Recovery*, Washington DC: IMF, and Korea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2002, 105-127.

Coutinho, Luxiano, “Overcoming Crises Resulting from Adherence to Washington Consensus: Lessons from the Republic of Korea and Brazil,”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Journal*, 166, December 2000, 517—529.

Dornbusch, R., “Priorities of Economic Reform in Eastern Europe and the Soviet Union,” *Occasional Paper*, No. 5, CEPR, London, 1991.

Huang, Yasheng, *Inflation and Investment Control in China: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entral-Local Relations during the Reform Er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6.

Huang, Yiping, and Ligang Song, “Why Was China Different?” Dipak Dasgupta et al. eds., *Capital Flows without Crisis? Reconciling Capital Mobility and Economic Mobility*, London: Routledge, 2001, 278-292.

Johnson, Chalmers, *MITI and the Japanese Economic Miracle*,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 “Revisiting Asia’s Crony Capitalism,” *Indonesian Observer*, June 30, 1999.

Lee, Yeon-ho, and Hyuk-Rae Kim, “The Dilemma of Market Liberalization: The Financial Crisis and the Transformation of Capitalism,” Richard Robison et al eds., *Politics and Markets in the Wake of the Asian Crisis*, London, Routledge, 2000, 130-150.

Lombard, M., “A Reexamination of the Reasons for the Failure of Keynesian Expansionary Policies in France, 1981-1983,” *Cambridge Journal of Economics*, 19, 1995, 359-372.

Nekipelov, A., "The Washington Consensus and Russian Economic Policy,"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Journal*, 166, December 2000, 467-478.

Ohno, K., and I. Ohno eds., *Japanese Views on Economic Development: Diverse Paths to the Market*, London, Routledge, 1998.

Popov, V., "Current Crisis in Russia and Other Transitional Economies," G. Underhill and Xiaoke Zhang, ed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overnance under Stress: Global Structures versus National Imperative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160-181.

Sachs, J., *Russia's Struggle with Stabilization: Conceptual Issues and Evidence*, Paper prepared for the World Bank's Annual Conference on Development Economics, Washington DC: April 28-29, 1994.

----- *Why Russia Has Failed to Stabilize*, Working Paper No. 130, Stockholm Institute of East European Economics, Stockholm, 1995.

Sapir, J., "The Washington Consensus and Transition in Russia: History of a Failure,"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Journal*, 166, December 2000, 479-492.

Weiss, Linda, and John Hobson, "State Power and Economic Strength Revisited: What's So Special about the Asian Crisis?" Richard Robison et al eds., *Politics and Markets in the Wake of the Asian Crisis*, London, Routledge, 2000, 53-74.

Williamson, J. ed., *Latin American Adjustment: How Much Has Happened?* Washington DC: Institute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1990.

----- "The Washington Consensus Revisited," in L. Emmerij ed.,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to the XXI Century*, Washington DC: Inter-American Development Bank, 1997.

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2000 and 2005*, Washington DC: World Bank, 2000 and 2005.

## 第二篇

### 第十章 东亚发展模式中的国家自主性

国家自主性是国家的重要特征之一。在马克思、恩格斯最早阐述了国家的自主性思想之后，许多学者都对国家自主性做了不同程度的分析，当代回归国家学派被公认为是国家自主性研究的新高潮。二战以来，东亚出现了一个持续的经济高速增长时期，创造了令世人瞩目的“东亚奇迹”（The East Asian Miracle），出现了韩国、新加坡和中国香港、台湾地区“亚洲四小龙”，形成了引人注目的东亚发展模式。在东亚发展模式中，国家自主性表现在国家站在相对超然的立场，较少受到社会利益集团的影响，以灵活、务实的政策推动经济发展和实现现代化。虽然对东亚发展模式的解释多种多样，但是一个基本共识就是，东亚国家是一种发展型国家，东亚发展成就的取得，离不开国家的巨大推动作用。没有国家的自主性，就没有这种推动作用，就没有今天的东亚。

本文旨在从国家自主性的角度，探讨国家在东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分析其中的经验和教训，并为中国的发展提供一定的借鉴。

#### 一、国家自主性的理论分析

国家的自主性，是国家的重要特征之一。一般认为，马克思、恩格斯最早阐述了国家自主性思想。他们在揭示国家的阶级性、工具性的同时，也对国家的自主性作了一定的分析，为我们理解国家自主性提供了理论指导。时和兴认为，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国家自主性思想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个是从私人利益和公共利益之间的分化与矛盾说明国家自主性，公共利益以国家的姿态而采取一种和实际利益脱离的独立形式，采取了一种虚幻的共同体形式；二是从政治力量的对比角度解释国家自主性，当各种社会力量势均力敌，任何一部分居民不可能对其他部分的居民进行统治时，国家权力作为表面上的调停人具有一定的自主性。因此，“在马克思恩格斯那里，国家权力的自主性有着两方面的含义：对于社会利益的相对自主和对于经济上占统治地位阶级的相对独立。”<sup>1</sup>马克思恩格斯的国家自主性思想主要包含三个方面的内容：

第一，国家一经诞生，就具有了相对的自主性，国家的自主性是国家的一种内在属性。“这种从社会中产生并且凌驾于社会之上而且日益同社会分离的力量就是国家。”<sup>2</sup>国家从社会中分

---

<sup>1</sup> 时和兴《关系、限度、制度：政治发展过程中的国家和社会》，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11月，第111—112页。

<sup>2</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66页。

化出来之后，就成为表面上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力量，这种力量可以缓和冲突，把冲突保持在“秩序”的范围之内，这种力量就是国家自主性的体现。相对于社会和社会各阶级而言，当国家出现后，国家的自主性特征就存在于国家这个“机体”之上。

第二，就是“那时互相斗争的各阶级达到了这样势均力敌的地步，以致国家权力作为表面上的调停人而暂时得到了对于两个阶级的某种独立性。”<sup>3</sup>在这种情况下，由于社会各阶级的力量势均力敌，没有一个阶级可以战胜另外一个阶级，于是国家作为相互对立的阶级力量之上的第三种力量，发挥着调和作用，有时甚至是决定性的作用。国家的自主性无限膨胀，可以使国家控制社会，支配一切。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这种国家自主性无限膨胀的情形得到了淋漓尽致的揭露：“在法国这样的国家里，行政权力支配着五十万以上的官吏，也就是经常和绝对控制着大量的利益和人；在这里，国家管制、控制、指挥、监视和监护着市民社会——它从那些最重大的生活表现起，直到最微小的生活表现止，在这里，这个寄生机体由于非常的集权制而无处不在，无所不知，并且极其敏捷、极其灵活，同时显示的社会机体却又是极无自动性、极其软弱、极其固定；”<sup>4</sup>。“这个行政机构有庞大的官僚机构和军事机构，有复杂而巧妙的国家机器，有五十万人的官吏队伍和五十万人的军队——这个俨然密网一般缠住法国社会并塞住其一切毛孔的可怕的寄生机体……”<sup>5</sup>。

第三，国家的自主性与国家的阶级性、工具性相伴相生，国家的自主性从属于国家的阶级性。作为小农阶级代表的路易·波拿巴背叛了小农阶级，成为资产阶级的代表，法兰西第二共和国的所有政策都是从大资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出发考虑的。

根据马克思恩格斯的分析，国家一经产生，就具有相对的自主性，国家的相对自主性是国家的特性之一，它伴随着国家产生和发展的整个过程；而且，在某种情况下，可以成为超越社会各阶级之上而不受限制的第三方力量，左右社会的进程。但是，国家自主性是相对的，这种相对性体现在，国家权力对于社会和社会各阶级的独立程度，国家权力的有限程度，国家的阶级性质等。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自主性的研究，为我们理解国家自主性提供了思想来源和理论指导。

在当代政治学研究中的行为主义方法占统治地位之时，国家自主性问题几乎无人问津。二战以后的美国政治研究中曾经出现了国家概念的边缘化或曰“去国家化”倾向，抛弃国家而代之以“政治系统”，作为对政治生活进行分析的基本单位。但是，在二十世纪后期，国家问题重新得到重视，国家自主性再次引起人们的广泛兴趣和热烈探讨。塞缪尔·亨廷顿就特别重视政

<sup>3</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68页。

<sup>4</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41页。

<sup>5</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691页。

治组织的自主性问题，他在分析政治发展和政治现代化时将自主性作为衡量政治制度化的主要标准之一。亨廷顿指出：“从自主的意义上讲，政治制度化是指政治组织和程序的发展，使其不单纯代表一些特定社会集团的利益。只是一种社会集团如家庭、家族、阶级的工具的政治组织缺乏自主性和制度化。”<sup>6</sup>“政治组织如果缺乏自主性，不仅难以维持稳定，而且容易滋生腐败，因为它会不断受到各种特殊势力或特定利益集团的左右和影响。

比较明确地提出国家自主性问题并促使国家自主性研究取得长足进步的应该归功于回归国家学派 (*back to state or bring the state back in*)。回归国家学派主张回到国家，认为国家仍然是一个重要的分析视角和重要的政治学概念。伴随着国家理论的复兴，国家自主性研究也成为了一个热点和重点。弗雷斯特·柯尔本 (Forrest D. Colburn) 认为回归国家学派的主要观点是：国家不仅是一个重要的角色，而且拥有大量的自主性；国家和社会不是完全统一的；国家和社会互动的结果既可能是理性的，也可能是非理性的，这依赖于双方的博弈。<sup>7</sup>

回归国家学派的主要代表人是斯科克波尔 (Thead Scokpol)。她认为，“国家，可以理解为在特定的阶级结构和国际形势下具有潜在自主性的组织。”<sup>8</sup>而国家的自主性是指“当国家被认为是控制领土和人民的一个组织时，该组织制定和追求的政策目标不仅仅反映了社会集团、阶级或者是社会的利益。”<sup>9</sup>也就是国家是一种“具有其自己的，与社会中的统治阶级或政治中的所有集团不一致或不相容的逻辑和利益的自主结构。”<sup>10</sup>回归国家学派从国际环境中考察国家的自主性，是一个重大的贡献。回归国家学派的主要观点如下：

第一，国家具有自身利益偏好。斯科克波尔对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的观点作了批评，认为他们都关注国家的阶级性、工具性，认为国家是统治阶级的斗争“场所”，而忽略了国家作为一个自主的实体，有着自己的利益偏好和追求。

第二，国家不仅仅是“政府”，它在一个持续的立法、行政和司法体系下，不仅从政策上塑造着市民社会和公共权威的关系，而且也塑造着市民社会内部很多重要的关系。

第三，当国家被认为是控制领土和人民的一个组织时，该组织制定和追求的政策目标不仅仅反映了社会集团、阶级或者是社会的利益。从公共政策的角度看，国家自主性就是国家贯彻自己的政策目标的能力，尤其是通过克服强有力的社会集团实际的或潜在的反对力量来贯彻这些目标。从国内看，公共政策不仅仅体现某一阶级、集团的利益；或者某一地区的利益。国家目标和利益群体共同影响公共政策，公共政策的产生需要分析国家的组织和利益与社会的组织

<sup>6</sup> 塞缪尔·亨廷顿《变动社会的政治秩序》，上海译文出版社1989年3月版，第22页。

<sup>7</sup> Forrest D. Colburn, *Statism, Rationality, and State Centrism*, *Comparative Politics*, July 25, 1988. Volume 20, p485.

<sup>8</sup> Thead Scokpol, *State and Social Revolu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33,

<sup>9</sup> Bernard E. Brown 《比较政治学读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8月，第151—152页。

<sup>10</sup> Thead, Scokpol, *State and Social Revolu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P27,

和利益，以及国家和社会各种参与者的冲突。公共政策的产生是多种力量互相博弈的结果，任何一项政策的产生都是“合力”的结果，政策不是个人或者集团意志的体现。

第四，国家自主性的有限性，这种有限性是指：（1）国家自主性不可能实现社会集团、阶级或者社会利益最大化，要研究国家作为一个角色和其他非国家角色的相互关系。（2）从国际角度看，在全球化的形势下，自主性可能受到国外的影响。国际经济、跨国组织、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等构成了对国家主权的影响，从而影响国家的自主。（3）从国家和社会关系看，国家作为一个“角色”不同与其他角色，国家和社会不是独立的，它们互相分割，互相冲突。

总之，回归国家学派认为国家自主性是国家的重要特征，并从国内和国际的角度更加全面地分析了这种自主性。国家自主性的核心是：国家不仅仅是一个“舞台”，把国家或政府看成“阶级冲突的场所”的传统观点是不全面的。国家本身就是一个组织，是一个制度性的存在；国家是“政治舞台”上的主角之一。国家自主性的这些特征在东亚发展中就得到了充分体现。

## 二、国家自主性的具体表现

东亚，首先是个地域概念，就是亚洲的东部地区，包括中国（包括台湾省）、日本、韩国、朝鲜等。广义的东亚地区，包括了亚洲新兴经济体（ANIES, Asian Newly Industrializing Economies）和东盟国家（ASEAN）。<sup>11</sup>近年来，随着这一地区经济发展和与世界其他地区日益密切的联系，东亚的概念逐步泛化。对于东亚发展模式，也存在不同的理解。按照 Kanishka Jayasuriya 的说法：“东亚的发展模式有三个显著的特征：第一，国家大量涉入关键的经济部门，充当规制者（regulator）和控制者（controller）；第二，东亚国家的经济是出口导向或外向型经济……国家在推动出口中扮演了关键的角色，同时，限制国内进口；最后，东亚经济具有强调生产、压制消费的特点。”<sup>12</sup>然而，也有人认为：“把东亚模式仅仅限于经济方面显然是不全面的，对于东亚模式的分析应当包括政治、经济、文化诸多方面的广泛内容。”<sup>13</sup>

东亚奇迹的取得，关键是政府的作用，政府在国家的经济发展中发挥了独立的主导性作用。李晓认为，“东亚的经济起飞突显为一种典型的政治过程。东亚各国、各地区的经济起飞和工业化进程，几乎都是在专制政体（或一党执政）条件下实现的，即是由‘发展性导向’的‘强政府’以超常规的手段发动和推行的。政治上的非民主化，使政府有条件摆脱国内外各种利益集

---

<sup>11</sup> 事实上，关于东亚的概念也存在着分歧，以至于李路曲认为：“东亚的范围不是一成不变的，它取决于该地区某些国家本身的经济、政治发展，以及与东亚其他国家的联系程度等。”参见：李路曲《东亚模式与价值重构：比较政治分析》，人民出版社2002年1月版，第2页。

<sup>12</sup> Kanishka Jayasuriya, “Political Economy of Democratization in East Asia”, *ASIAN PERSPECTIVE*, Vol 18, No2, Fall-Winter 1994. p.146.

<sup>13</sup> 陈峰君《论东亚经济民族主义》，载《国际政治研究》1996年第2期。

团的干扰，通过有效的制度创新和制度供给迅速地发动经济增长，并压制或缓解了随之产生的各种社会、政治和经济等方面的压力。”<sup>14</sup>由此可见，东亚的国家自主性程度是很高的，具体表现在如下方面：

### **第一，强国家。**

强国家或者硬国家，是从国家和社会的关系角度讲的。由于国家的自主性和能力在不同社会中存在着很大的差异，因而国家与社会的关系也就千差万别。“关于国家和社会的关系模式，大致说来有如下四种：第一，强国家，弱社会；第二，强国家，强社会；第三，弱国家，弱社会；第四，食利国家。”<sup>15</sup>

首先，强国家并不必然导致“弱社会”，但是东亚独特的政治经济文化特点决定了东亚的社会发育不成熟，私人企业与政府企业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正如斯科克波尔认为法国革命前的社会（土地贵族的权力和中央行政紧密结合在一起）是一个“国家主义的社会”那样，东亚社会也是“国家主义的社会”，说明了私人资本主义在国家中的弱势作用，以及社会的软弱和对国家的依附性。总的来看，东亚国家和社会的关系属于“强国家，弱社会”型。

强国家的第二个特点是合作主义，政府与企业成立合作组织，从而使得国家和社会各种集团相互依存，私人企业缺乏自主性。日本的官民协同体制（又称“官产复合”体制）包括日本的通产省、大藏省、经济企划厅为主形成的政府控制系统；官、产、学三方相结合的审议会系统，它吸收了政界、财界、产业界、学界的代表，组成了咨询、协调和审议机构；以及与政府密切合作的行业协会系统。在新加坡，政府本身就是地方企业。

东亚各国在世界体系和国内阶级结构中形成了一个强国家的结构，国家和资本的联系几乎没有改变。在韩国，政府通过控制银行规范金融资本的流动；控制着国外贷款的使用程度，政府有权力监控跨国公司的活动；政府甚至干涉企业制定投资、生产和价格的决策，几乎没有一个成功的发展中国家通过国家能力对经济政策的干涉达到这样的水平，从这个角度看，韩国是一个典型的“硬性国家”。印尼政府不仅不从属于任何潜在的社会力量，而且所有的潜在的集团都已经被融入官僚集团。

### **第二，强政府。**

强政府是从政治与行政的关系、立法机关与行政机关的关系的角度而言的。东亚的发展基本上都是在政府主导模式下进行的。罗伯特·韦德提出的“有管理市场理论”（Governed Market theory）认为东亚国家的成功主要是由于政府不仅外在地管理市场，而且政府官僚机器自己就

---

<sup>14</sup> 李晓《东亚模式与“强政府”——东亚模式的制度分析》，经济科学出版社，1996年8月，第14页。

<sup>15</sup> 郭定平《韩国政治转型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9月，第17—19页。

置身于市场运作之中，成为市场中的一个枢纽，一个不可或缺的要素，参与、组织并最终驾驭市场的运作。<sup>16</sup>

强政府的特点是“强行政”和高效行政。在韩国，从第一共和国到第六共和国，行政权力一直处于政治权力结构的中心地位，在新加坡，行政易于影响立法而立法很难影响行政；在泰国，“威权政治表现为‘威权为体，民主为用’，‘威权为体’表现在行政权大于立法权，行政权制约监督权。”<sup>17</sup>在行政体制内部，权力集中于个人，具有强人政治的显著特点。如新加坡的成功和李光耀的名紧密联系，也无人否认朴正熙以及其后的全斗焕在创造“江汉奇迹”中的重要领导作用，此外，印尼的苏哈托、马来西亚的马哈蒂尔等都是强人政治的代表。

强政府主要体现在公共政策的制定上。“一般来说，东亚的权威主义政治体制的自主程度都比较高。这主要指政治体制不依赖于任何社会集团、个人或家族，坚定不移地执行凌驾于全社会之上的国家政策。”<sup>18</sup>在韩国，国家官僚主导经济发展，这段时期从1960年早期开始到1987年结束。虽然有反对党的存在，但是他们在政府政策制定上的影响微乎其微。这种自主性主要体现在为：（1）制定经济发展策略。如韩国政府分别在1962年到1966年，1967—1971年、1972—1976、1977—1981年等连续制定了五年计划。毫无疑问，韩国的五年计划在经济发展中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而且从历次实际增长率看，都远远超过了原计划的规定。（2）“在资源分配上，政府起到了积极的和中心的作用……政府直接或间接控制了可投资资源的三分之二以上的分配权。”<sup>19</sup>（3）政府对信贷的控制。“在东亚各国（地区），由于政府在很大程度上掌握了信贷分配，因而便掌握了指导经济的重要杠杆。企业做出的决策与政府确定的目标相一致，才能获得政府的信贷支持。”<sup>20</sup>

### 第三，强官僚。

强官僚主要是从官僚与企业（财界）的关系来讲的。国家要实现自己的政策目标，一种稳定的行政官僚体制和一批忠诚的职业官僚必不可少。马克斯·韦伯给出了现代官僚的一系列特点，例如等级制、终身制、专门化、职业化、法治化等。正如一些观察家经常指出的那样，东亚很多国家拥有一支训练有素的、高效的、相对来说比较廉洁的官僚。

在战后的日本，“政党和官僚一直是两个最重要的主导力量，也是政策决定的主体……官僚的主导地位则基于自明治维新以来日本经济、政治和社会发展的传统以及战后日本变革和发展

<sup>16</sup>（美）罗伯特·韦德《驾驭市场》，企业管理出版社，1994年5月版，第314页。

<sup>17</sup>仁一雄《东亚政治中的威权政治：泰国个案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9月版，第47页。

<sup>18</sup>李路曲《东亚模式与价值重构：比较政治分析》，人民出版社，2002年1月版，第28页。

<sup>19</sup>（美）塞缪尔·亨廷顿《现代化：理论和历史经验的在探讨》，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年5月，第451页。

<sup>20</sup>任晓《从韩国道路看“东亚发展模式”的特征》，复旦大学韩国研究中心编《韩国研究论丛》第一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年3月。

的现实需要而确立。”<sup>21</sup>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官僚不仅在与政党的关系中处于优势，即所谓“官高政低”，而且在与财界的关系中也处于明显的优势。官僚可以对企业进行多方面的控制或行政指导。

在韩国，政府官僚主导了经济发展，特别是在从 60 年代早期到 80 年代初期开始实行自由化政策之前，官僚对企业的控制尤其广泛。韩国虽然在推动经济高速发展的过程中培育了一批大的企业财团，但总的来说那些企业是处于国家官僚的控制与保护之下的，以至于现代集团的创始人郑周永曾经哀叹自己的软弱无力和国家官僚的强大。

### 三、国家自主性的形成原因

东亚国家的相对自主性，有其独特的历史和现实原因，正是在这些原因的共同影响下，形成了东亚独特的发展模式。形成东亚国家自主性的具体原因包括：

第一，冷战的影响。对东亚国家的任何分析，都离不开冷战这一国际环境。在东亚，美国为了防止共产主义国家的扩张，给东亚一些国家大量的财政、经济援助。朝鲜战争和越南战争中，对日本、韩国和台湾地区与军事相关的民用产业起到了很大的带动作用，此外，美国对这些国家的贸易优惠政策，都成为刺激这一地区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美国的直接间接援助无疑使得东亚的一些国家和地区在加强对外依赖的同时，可以摆脱内部的一些政治势力或利益集团的影响。

萧新煌曾经对这些影响进行了深刻的分析。他认为：“美国市场对东亚新兴工业工业化国家和地区制造品的经济需求，以及美国在这个地区对苏联和中国共产主义的冷战意识形态的政治要求，为美国的东亚盟友诸如日本、台湾、南朝鲜，以至在较小程度上还有香港和新加坡等的活动建立了一个‘外在界限’。只要不打破这个外在界限（即只要搞资本主义和反对共产主义），这些盟友便可自由地寻求那些能被东亚民族主义者们视为‘民族利益’和‘自主权’的东西，即使这些活动到将来可能会破坏美国国内的工业利益或劳工利益。”<sup>22</sup>巨大的外部市场是东亚经济增长的重要动力。以美国市场为例，1953 年，日本对美出口在其总出口中的比重达到 47%，到 1970 年仍然有 31%，韩国 1968 年对美出口比重为 51.7%。于是，“外在界限受到了东亚诸政府谨慎而灵巧的尊重，反过来又利用美国的外部资本甚至军事支持，这些政府取得了更好的讨价还价的地位和更大的力量用以促进某些经济部门或扶持某些阶级或社会成员。”<sup>23</sup>国家掌握了大量的外资，控制了大量的资源，既可以减少国内各种力量的反对，又可以通过外资控制更多

<sup>21</sup> 林尚立《政党政治与现代化——日本的历史与现实》，上海人民出版社，1998 年 7 月版，第 307 页。

<sup>22</sup> （美）塞缪尔·亨廷顿《现代化：理论和历史经验的在探讨》，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 年 5 月，第 109—410 页。

<sup>23</sup> （美）塞缪尔·亨廷顿《现代化：理论和历史经验的在探讨》，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 年 5 月，第 412 页。

的国内资源，从而加强了国家的自主性。“东亚各政府无论是在同美国的外部联系上还是同地方上层分子的内部联系上，相对来说是‘自主的’和‘坚强的’”、“在某种意义上说，这种对外依附并没有减弱国家的自主性。相反，它在事实上提高了国家对国内各阶级和上层分子的主动权。”<sup>24</sup> 最后，正如萧新煌认为的“复杂的外部力量和内部力量在历史上一直相互作用着，这样的相互作用导致东亚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地区在过去几十年中形成其独特的相对自主性”。<sup>25</sup>

第二，殖民统治的结果。东亚国家和地区大都曾经经历过殖民地半殖民地历史。殖民地统治，由于缺乏与地方利益的直接联系，是国家自主性最高的政治形式之一。殖民地权力强调军事和警察的控制形式，而且这种形式在强国家的支持下得以进一步发展。这在1929年经济危机中尤为明显，日本在韩国采取了国家组织、中央银行和财阀三种力量聚集的统治方式。殖民化的国家，凌驾于社会之上，取代了国内各阶级成为工业化发展的领导力量。

独立后的“后发展国家”对这种专制统治产生了一种“路径依赖”，结果新兴的国家政权采取了一种类似“殖民地国家的”的统治，而且独立后形成的“民族生存”的心理压力给这种政权带来了合理性，客观上促进了国家的高度自主。

第三，东亚文化传统的作用。东亚国家共处儒家文化圈，关于儒家文化与现代化的关系，学界已有大量的论述。这里需要关注的是，儒家有关国家的道德定义，强调领导者或国家当局的仁政。东亚文化长期以来一直使人民社会化而尊重“权威”，而这种权威在现代的代表就是国家官僚体制。这样的政治文化，使得东亚各国的官僚可以更加主动利用各种资源，而不会太多受到社会各方的反对。

第四，东亚政治传统的影响。东方国家一般都具有专制主义的历史传统，这种政体的特点是存在大批专业化的官僚。马克思在研究东方社会的历史时指出：“在东方，由于文明程度太低，幅员太大，不能产生资源的联合，所以就迫切需要中央集权的政府来干预。因此亚洲的一切政府都不能不执行一种经济职能，即举办公共工程的职能。”<sup>26</sup>中央集权化的国家和专业化的官僚管理，使得传统上的东方国家自主性都比较高。

总之，历史和现实都表明了，东亚国家的自主性是比较高的，这种自主性的传统一直影响到现在，从而形成了东亚独特的发展道路。

#### 四、问题与前景

国家自主性虽然在东亚经济发展中起过一些积极作用，但是它是一把双刃剑，运用不当也有一些不利的影

<sup>24</sup> (美)塞缪尔·亨廷顿《现代化：理论和历史经验的在探讨》，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年5月，第412页。

<sup>25</sup> (美)塞缪尔·亨廷顿《现代化：理论和历史经验的在探讨》，上海译文出版社，1998年5月，第413页。

<sup>26</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64页。

首先，国家的自主性不可以无限制地扩大，“霍布斯式的国家”不仅会吞噬社会，而且可以屠杀生灵。国家的自主性是有限的，相对的，而不是无限的、绝对的。国家的自主性从根本上说，服务于国家的阶级性。从现实看，国家总是掌握在少数人和有限的机关手里。“正是这些机构——政府、行政机关、军队和警察、司法分支机构、次中央政府和议会——它们构成了‘国家’。”<sup>27</sup>从这个角度看，对国家自主性的控制，最终落到了对国家机构和掌握国家机构的少数人的控制上面。

第二，国家（政府）的失灵。与“市场失灵”相对的是“政府失灵”。从经济学的角度看，“国家的存在是经济增长的关键，然而国家又是人为经济衰退的根源；这一悖论使国家成为经济史研究的核心，在任何关于长期变迁的分析中，国家模型都将占据显要的一席。”<sup>28</sup>这个提法被称为“诺斯悖论”，即由国家界定和保护产权可以产生规模效益，而国家在界定和保护产权时又不是中立的，国家的目标是增加自己的岁入，统治者的目标是使自己的利益最大化。国家的目标和统治者的目标与社会总收入的最大化不总是一致的，“诺斯悖论”从经济学的角度提出了政府失灵的可能性。

东亚权威政治的发展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张蕴岭称之为“有代价的发展”，这主要表现在政府与市场关系的畸变。政府干预过度是1997年的金融危机的重要原因。权威政治产生腐败，寻租活动泛滥，东亚的例子不胜枚举。<sup>29</sup>权力不断扩大总会让人不安，特别是军人在东亚扮演的特殊角色导致了军人干政、军事政变等在东亚国家政坛频频发生。在东亚国家和地区实现经济高速增长和政治转型之后，一方面是市民社会成长壮大，另一方面是政治经济改革使得自由化和民主化的程度提高，因此，各种社会政治势力和大量利益集团开始影响政治过程，使得东亚一些国家和地区政府能力受到严重影响。从这个角度看，东亚国家自主性从民主转型以来有弱化的趋势，其负面效应也随之开始显现。

国家的自主性是国家的特性，后发外生型现代化国家的自主性程度一般是比较高的。但是国家是一匹难以驾驭的“烈马”，霍布斯式的国家更是一个“魔鬼”，国家自主性无限膨胀的后果就是国家权力对社会的无限控制和对个人自由的全面扼杀；而国家自主性不足，又会影响到政府能力和国家能力。无论是国家自主性的过度膨胀还是发展不足，都会影响到国家能力和国家的发展。而国家的自主性总是体现在公共政策的制定上面，体现在行政官僚能否主动自主地制定体现国家利益的公共政策。因此，国家自主性的程度以及作为国家代表的政府官僚如何利用这种自主性，显得尤为重要。东亚国家自主性的经验和教训，对于正在推动经济发展和进行

<sup>27</sup> (英) 拉尔夫·密里本德《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商务印书馆，1997年6月，第58页。

<sup>28</sup> [美] 道·诺斯：《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上海三联书店中译本，1991年，第20页。

<sup>29</sup> 张蕴岭主编《亚洲现代化透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年4月，第302—340页。

现代化建设的中国国家来说无疑具有很大的启发意义。从中国经济发展和政治发展中出现的一系列问题来看，既存在国家自主性过大的问题，也存在国家自主性不足的问题。因此，如何保持国家自主性并使之处于适度的范围，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重大课题。

## 第十一章 日本东亚秩序观的历史演变及其现实问题

进入 21 世纪后，地区一体化成为世界的一大潮流。欧美两大区域经济集团的发展，给东亚各国造成了相当大的压力。在东亚历史上，还从未有过真正平等的地区合作关系。古代的“华夷秩序”是以大中华为核心的上下级秩序，朝贡体系是古代中国人处理国际关系的模式。“大东亚共荣圈”是日本为主导东亚而构想的一种秩序，它给亚洲各国带来的只有战争和灾难。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虽然英、法等欧洲列强的影响逐渐退出亚洲大陆，涌现出一批新兴的民族独立国家。但持续近半个世纪的冷战，使东亚分裂为两大对立的阵营。冷战的结束终于为东亚合作开辟了道路，亚洲各国经济力量的发展也为东亚合作提供了可能。特别是 1997 年亚洲金融危机之后，东亚各国纷纷感到加强地区整合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近几年来，东亚合作成为东亚各国政府的共识，各种各样的合作框架逐渐建立，体现了亚洲各国政府推动东亚一体化的决心和信心。那么，作为东亚地区唯一发达国家的日本究竟是如何认识和应对这股东亚合作浪潮的？它与历史上日本的东亚秩序观有什么联系？目前存在哪些问题和挑战？本文试图从历史和现实两个纬度进行分析和探讨。

### 一. 日本东亚秩序观的历史回顾

#### 1. 古代的华夷秩序观与“脱中华”意识

在古代，日本很长时期都是以中华帝国为核心的“华夷秩序”的一员，被称为“东夷”。所谓“华夷秩序”就是指以中国为中心，通过册封和朝贡来维系中心与周边国家和民族之间的关系。国家间交往的特征是：周边国家进行“朝贡”，表示臣服；中国皇帝赐予物产，表示“怀柔”和认可。这基本上是一个以“礼治”为中心的秩序结构。日本作为中华圈的外围，受到先进的中华经济、政治和文化的影 响，保持着与中国的朝贡关系。例如，15 世纪日本经过战乱较量后形成了初具统一规模的室町军事贵族政权，当政的足利义满将军派遣使者前往中国明王朝，呈递国书，要求开展贸易，并接受明王朝对日本国王的册封，名副其实地融入到了东亚国际政治体系之中。

但是，日本在地缘上的岛国地理位置决定了它作为海洋国家的政治经济特征，表现出海洋国家向外拓展空间的行为取向。这种扩展冲动导致它与大陆型东亚“华夷”政治体系时常出现矛盾，形成了日本时进时出于华夷秩序的特征。特别是在明朝后期，中国东海海面上屡屡出现的“倭寇”掠夺活动，构成了对华夷秩序的严重威胁。这种“倭寇”现象也可以说是日本寻求

海上贸易利益并向外扩张的一种表现。16 世纪末，丰臣秀吉的两次出兵朝鲜，也是妄图以朝鲜半岛为跳板征服中国，建立以日本为核心的东亚新秩序。由此可见，日本在古代虽然基本上融入了以中华帝国为核心的东亚国际体系，但由于特殊的地理位置和岛国属性，具有很强的不稳定性和扩张性。

丰臣秀吉死后，德川家族掌控政权，建立了幕府统治。幕府政权对外实行“锁国”政策，拒绝了中国皇帝的册封，断绝了与中国的朝贡关系。与此同时，日本以长崎贸易为中心，编织了以自己为中心的日式“朝贡贸易”体系。在这里，日本被视为华夷秩序的中心，而夷者则是清朝、琉球、虾夷、朝鲜、俄罗斯、荷兰等国家，这被日本史学家称之为“华夷变态”。可见，日本自幕府统治后积极建立以日本为核心的“华夷秩序”，开始与中国分庭抗礼，脱离了以大中华为核心的东亚国际秩序。为此，一些日本学者始终认为，自古以来，日本与其他东亚国家有所不同，它在积极吸收中华文化的同时，又一直在极力抗拒被纳入中华体系之中，也就是说一直存在着强烈的“脱中华”意识。在这些日本学者看来，这种“脱中华”意识的重要意义，在于其面对新的文化浪潮袭来的时候，日本可以基于这种独立的地位，以最快的速度，迅速摆脱长期以来与中华文化体系进行比较和抗争的“情结”，从而将注意力转向对另一种文化的学习、接纳和吸收。这也被解释成日本为什么能够迅速成为亚洲唯一走上近代化国家的重要原因之一。

## 2. 近代的殖民主义秩序观与“大东亚共荣圈”

19 世纪后，东亚的国际形势发生巨大变化。建立在小农经济基础之上、以儒家礼仪为特征、通过朝贡关系维持的华夷秩序受到西方主权国家的冲击而走向崩溃，在坚船利炮的攻势之下，华夷秩序逐渐分化瓦解。

日本在西力东渐的强大压力之下，走上了学习欧洲文明，实行文明开化、兴邦治国的近代化道路。在外交方面，它接受了西方强权政治的国际关系理念，采取了“脱亚入欧”的西洋化战略，即脱离以中国为代表的“落后亚洲”，与西方列强为伍，成为西欧式的强国。在处理与亚洲国家关系时，也完全“依西洋人与之交往风格处之”，<sup>1</sup>而这里的西洋人风格便是殖民主义的外交政策。

日本近代著名政治家新渡户稻造对殖民主义政策就持肯定态度，他说：“膨胀之国家必然

---

<sup>1</sup> 1885 年，福泽谕吉在《时事新报》发表了影响深远的《脱亚论》一文，批评中国文明不能顺应潮流，而固守传统文化，将难以自保。日本有中国、朝鲜这样的邻居，实在是“一大不幸”。并提出“不能等待邻国开明来共兴亚细亚，应该脱其伍与西洋文明国家共进退，与中国和朝鲜的交往方式也不必因是邻国而有所照顾”，应该“依西洋人与之交往风格处之”。

得有殖民地。从殖民地所得之利益来看，这决不能说其是病态，无宁是国民发展的逻辑归结。”<sup>2</sup>对于被殖民地民族，他说，“既然皆已成为从属领，就必须视为无国际生活上之资格者。故而，更无以谈赋予其主权”。<sup>3</sup>也就是说，明确否定了被殖民国家的主权和独立。1894-1895年的中日甲午战争，可以说是日本殖民主义政策的初次尝试。从此以后，日本成为与西方国家一样拥有殖民地的国家。一战以后，日本已经全面进入以西方列强为核心的国际秩序，成为惟一不是西方国家的世界列强。但是，在以西方列强为主体的国际秩序中，日本感到自己不过是一个“二流的民族”、“二流的国家”。于是，日本又产生了与西方列强抗衡，独霸亚洲的梦想。一战后近卫文磨撰写的《排除英美本位的和平主义》<sup>4</sup>一文，充分表达了日本对处处受到西方列强牵制的不满和反抗情绪。

20世纪30年代后，日本的“脱亚入欧”战略转向“排欧入亚”战略，“大亚洲主义”思想日益显现。日本的“大亚洲主义”标榜“东亚联盟”，鼓吹共同“排除西方列强的侵略势力”。不能否认最初的日本亚洲主义具有朴素的反抗意义和一定的合理内涵，但经过所谓“日本责任论”和“亚洲解放论”的过渡，最终异化为军国主义的“大陆政策”和所谓的“大东亚共荣圈”。这种以“亚洲联盟”为幌子的“大东亚共荣圈”掩盖了侵略扩张的殖民主义性质，具有很强的欺骗性和隐蔽性。“大东亚共荣圈”作为一种地区秩序的尝试，其中的深刻教训是值得总结和深思的。

## 二. 冷战秩序下关于东亚地区合作的两种模式

二战后，日本作为战败国在外交上一直保持着低姿态，追随美国是战后日本外交的基调。但是，亚洲地区依然是关乎日本生存发展的主要舞台。所以，60年代后，在欧洲地区合作浪潮的影响下，日本也对东亚地区合作提出了种种构想。总体来看，战后日本的东亚合作构想有两种模式：一是“环太平洋合作构想”；二是雁行发展模式。

---

<sup>2</sup> (日)新渡户稻造：《殖民地政策讲义》，《新渡户稻造全集4》，教文馆，1969年，第23页，第141页。转引自山本吉宣主编：《国际政治理论》，上海三联书店，1993年版，第103页。

<sup>3</sup> (日)新渡户稻造：《殖民地政策讲义》，《新渡户稻造全集4》，教文馆，1969年，第23页，第141页。转引自山本吉宣主编：《国际政治理论》，上海三联书店，1993年版，第103页。

<sup>4</sup> 近卫文磨(1891-1945)，是日本侵华战争时期的贵族首相，曾三次组阁。1945年12月16日被拘捕前服毒自杀。《排除英美本位的和平主义》发表于1918年，表达了对西方本位的世界秩序的不满。参见北冈伸一主编的《战后日本外交论集》，中央公论社，1995年11月版。

1. “环太平洋合作构想”源于60年代的“亚洲-太平洋构想”。早在60年代初，日本一桥大学的经济学教授小岛清率先提出了“太平洋自由贸易区”构想，他主张在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和日本五国之间形成“自由贸易区”，并共同开发和援助亚洲国家。日本政府在60年代中期后对地区合作也表现出积极姿态。其背景是美国陷于越南战争，没有更多精力顾及东南亚，要求日本分担责任，发挥更多的作用。为此，当时的佐藤荣作首相两次访问东南亚，主动组织召开了“东南亚开发部长会议”，还积极筹备建立了亚洲开发银行，对地区合作表现出前所未有的积极姿态。

从“亚洲-太平洋”角度来考虑亚洲问题，将太平洋各国与东南亚各国纳入同一个命运共同体，使日本的“亚洲外交”逐渐向“亚太外交”转变，这是战后日本亚洲外交不同于战前亚洲外交的一大特色，其目的是要加强太平洋五个先进国家与亚洲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而日本则可以在其中承担起一种“桥梁”的特殊作用。但是，1967年东南亚国家联盟成立后，日本在东南亚的地位和作用下降，“亚洲-太平洋圈”构想也只能停留在经济界和学术界的讨论之中，未能真正付诸实施。

70年代末，大平正芳内阁正式提出了“环太平洋合作构想”，它的最大特点就是推行面向世界的开放性的地区主义。整个80年代，日本与澳大利亚政府合作发起召开了多次由太平洋沿岸地区和国家参加的太平洋合作会议（PECC），并成立了特别工作小组。1988年1月，日本通产省宣布建立“亚洲太平洋自由贸易区设想”。但进入90年代后，美国对亚太合作表现出积极姿态，“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的成立，标志着日本主导的“环太平洋合作构想”已被取代，美国成为APEC的主导国家，日本的作用日渐式微。

## 2. 雁行发展模式

日本关于地区合作的另一种模式便是以日本为核心的雁行发展模式。战后日本的亚洲外交是从东南亚开始的。50、60年代的“赔偿外交”和“经济外交”打开了东南亚市场。70年代“福田主义”的发表，标志着日本的东南亚政策从经济扩大到政治、社会和文化领域，日本决心以和平国家的形象推动日本与东南亚地区的经济合作。但是，70年代末苏联的扩张政策以及美苏之间新冷战的爆发，使“福田主义”遭到严重挫折。80年代后，日本政府明确将自己定位为“西方一员”，具有浓厚亚洲色彩的“福田主义”被具有浓厚西方色彩的“环太平洋合作构想”所代替。

80年代中期后，国际局势的缓和与日本经济的高速发展，使日本再次萌发了以日本为领头雁的东亚合作构想，那就是盛行于80年代的“雁行发展模式”。雁行模式是20世纪30年代中

期日本经济学家赤松要提出的，主要观点是一国可以根据产业发展的形态，特别是根据比较优势的变化开展国际间的产业转移。80年代以后，日本在东亚实施了雁行战略，率先将国内成熟化的产业转移到“四小龙”（韩国、台湾、香港、新加坡），而后“四小龙”又将其成熟化的产业转移到东盟四国（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印度尼西亚）及中国，结果在亚洲形成了一群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新兴工业化经济体，就像天空中飞翔的大雁，日本居雁首，第二列是“四小龙”，第三列是东盟国家和中国。日本政府在80年代不仅把“雁行发展模式”视为东亚经济的一种现实，而且把它作为一种刻意追求和精心维护的地区秩序，欲以经济优势为依托在东亚确立自己的主导地位。<sup>5</sup>

但是，这种“雁行发展模式”到90年代中期后处于难以为继的状态，其主要原因有两点：一是因为日本经历“失去的10年”后，其经济活力大大减弱，日本的主要精力放在了国内经济结构改革；二是因为中国经济的迅速发展，使东亚经济结构发生变化，日本对“中盛日衰”发展趋势下推动区域合作持有疑虑。2001年5月，日本经济产业省发表的《通商白皮书》第一次明确指出：以日本为领头雁的东亚经济“雁行形态发展”时代业已结束，代之而起的是“以东亚为舞台的大竞争时代”。<sup>6</sup>于是，东亚地区的经济合作面临重新组合的新挑战。

### 三. 冷战后秩序下的“东亚共同体”构想

近年来，东亚地区自由贸易合作浪潮可以说是一种不同于“雁行发展模式”的合作探索，它对近年来消极于东亚合作的日本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压力。首先，东南亚是日本主要的原料能源供应地、贸易市场和直接投资地，日本绝大多数的政府开发援助倾注于此。日本一贯把东南亚看作它经济上的“后院”，是它几十年苦心经营的“责任地”，它不会轻易放弃；其次，日本担心中国将会成为东亚地区合作的主导力量，日本惟恐自己退居第二。《朝日新闻》就曾发表评论说：日本如果落后就会像欧洲合作中的英国一样难以发挥作用。为避免在亚洲合作中重蹈英国的覆辙，要保持对东南亚的影响，不能做合作的旁观者；第三，日本认为今后20年东亚经济将不断发展，对东亚地区经济的“强势”预测，使日本下决心与东亚携手，共同推进东亚地区的一体化进程。

基于上述考虑，日本对亚洲地区经济合作从消极走向积极。2001年1月，小泉首相赶往东南亚，先后对东盟5个国家进行了访问。在新加坡发表的演说中，小泉首相明确提出了“东亚

---

<sup>5</sup> 金熙德：《“后‘雁行模式’”时代的中日关系》，《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年第8期。

<sup>6</sup> 日本经济产业省：《通商白皮书》2001年版，其第一章的标题是“以东亚为舞台的大竞争时代”，分析了东亚产业贸易结构的变化，剖析了东亚各国的竞争环境，指出日本已经不能继续作为东亚经济的火车头，取而代之的将是正在崛起的中国。

共同体”构想，这是日本政府战后首次正式提出“东亚共同体”概念。2003年12月，在东京举行的日本与东盟首脑会议上，再次提出了实现“东亚共同体”的目标。

日本的“东亚共同体”构想虽然还比较空泛，但有以下几个特征引人注目。首先，“东亚共同体”的最终目标是建立包括中日韩、东盟10国以及香港和台湾地区在内的东亚自由贸易区，但首先以日本-东盟关系为基础，确立日本在东亚新秩序中的主导地位。日本与新加坡已经签署了双边自由贸易协定，日本还准备在2006年前与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缔结协定。日本计划2007年建立东亚经济共同体，同时设立东亚机构，日本要在这个机构里扮演重要角色。2015年实现东亚关税同盟，2025年实现东亚的单一货币。但首先要以日本、韩国和新加坡为中心实现单一货币。由此可以看出日本列出的时间表每一步都是以确保日本在东亚的主导地位为目的的；其次，在安全领域实行“不脱美入亚”战略，坚持以日美同盟关系为基础，同时积极参与ARF和朝鲜6方会谈等多边安全合作与对话。第三，日本的“东亚共同体”设想是开放性的，超越了目前“东盟+3”的范围，它建议将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也作为共同体的核心成员。日本这样做的目的，一是表明“东亚共同体”的开放性，避免招致区域外国家的反对，特别是让美国放心。因为20世纪90年代日本曾两次试图推动东亚地区经济合作，但都因美国的强烈反对而告罢。二是澳、新作为发达国家在地区经济、安全合作中与日本的共同点多于其他东亚国家。同时，日本经济很大程度上还依赖与美欧的关系，它对亚洲经济政治前景仍不无担忧。这反映了日本固有的矛盾心态，即在亚洲和欧美之间摇摆不定。这种瞻前顾后的投机心理和不得不考虑美国反应的被动外交将限制日本参与东亚合作的步伐。

#### 四. 面临的问题与挑战

综观历来日本的东亚秩序观以及日本“东亚共同体”构想的内容和特点，可以看出21世纪日本东亚合作进程将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如何认识和应对正在兴起的“脱日本中心”的地区合作？东亚经济的崛起，意味着日本在亚洲地区“一枝独秀”的时代正在成为过去。在近代史上，日本一直把亚洲作为落后地区，或是回避、或是以指导者身份出现在亚洲面前。日本一方面重申日本是亚洲一员，另一方面强调自己作为领导者的独特性，认为它比其他亚洲国家在本质上要优越得多。澳大利亚学者加文·麦考马克认为，日本“大东亚共荣圈”的失败，正是由于日本没有提供一个能给邻国带有归属感，或者乐于参加的共同体的图象。<sup>7</sup>哈佛大学日籍历史学家入江昭认为，为了建设一个不

---

<sup>7</sup> (澳)加文·麦考马克：《虚幻的乐园》，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7月，第183，201页。

以日本为中心的新的未来区域社会，应该超越威斯特伐利亚体制那样的随意设制的国家之间的分界线，把亚洲的概念扩大到太平洋（包括中南美洲），并有必要创造出具有普遍意义的、不排他的、宽容的人性概念。<sup>8</sup>而为了达到这个目标，加文·麦考马克认为，“日本应该走一条与迄今为止方向相反的道路，即脱离现有的那种日本人观念。这一观念便是以万事一系的皇室为中心，日本具有属于单一民族的人为制造的独特性，日本人是不同于其他民族的优秀民族。这个强加在日本身上的独特性包含着日本的妄自尊大、对其他民族的蔑视和沙文主义。这个独特性在建设近代国家和抵抗欧美主义之上起了作用，但为之付出的代价也是巨大的。”<sup>9</sup>由此可见，如何走出“自我”，与日益走向强大的亚洲国家平等和睦相处、如何与亚洲各国携手共同走向繁荣富强，将成为 21 世纪日本外交面临的新课题。

2. 如何修正“脱亚”意识，将亚洲真正作为自己的“命运共同体”。100 多年来，日本在外交上主要推行“脱亚入欧”和“脱亚入美”战略，所以，日本“在亚洲当中是一个具有特别存在感的国家”。<sup>10</sup>“脱亚”意识使日本一贯将自己看作是西方国家，难以将自己真正融入亚洲集体。即使在今天，这种“脱亚”意识还是随处可见。近几年日本学术界掀起的“海洋日本论”就是典型之一。“海洋日本论”者将“海洋亚洲”与“大陆亚洲”对立起来，把“海洋亚洲”解释为“对外开放的亚洲，是由交易网络连接起来的资本主义的亚洲”。而“大陆亚洲”是乡绅和农民的亚洲、农本主义的亚洲。认为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中国回归到了农本主义的亚洲，建立了与“海洋亚洲”不同的反资本主义秩序，因此“海洋亚洲”是中国以外的亚洲。<sup>11</sup>海洋史观的积极倡导者川胜平太在 1999 年 8 月的一个研讨会上发言时，呼吁建立西太平洋海域国家的经济文化联合体，取代以中国为中心的大陆文明思路。由此可见，100 多年的“脱亚”历史并不是可以轻易放弃的，川胜平太等人的姿态中隐含着强烈的新脱亚意识，而这种“脱亚”意识是有悖于东亚合作潮流的。

3. 如何认识东亚合作过程中的民族主义和国家主义意识。中国学者庞中英认为，某些地区主义属于民族主义的简单延伸，即“延伸性的民族主义”。这样的地区主义仍然是以国家为中心的，只是针对地区外部因素（特别是西方的压力）而产生的。今天一些人谈论的“中国与日

---

<sup>8</sup> 入江昭：《日本和亚洲——一百年的重负》，（日）《世界》1995 年 2 月号。

<sup>9</sup> （澳）加文·麦考马克：《虚幻的乐园》，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 年 7 月，第 183，201 页。

<sup>10</sup> 寺岛实郎：《构想冷战后日美中关系的教科书——关于船桥洋一的‘同盟漂流’》，（日）《世界》月刊，1998 年 5 月号。

<sup>11</sup> 周伟嘉：《评海洋日本论政治化思潮的特征及其要害》，载于蒋立峰主编：《当代日本社会思潮》，世界知识出版社，2001 年 9 月，第 259 页。

本争夺在东亚地区的领导权，竞相争夺对东盟的影响力”，可以解释成为这种逻辑的结论。因为他们把东亚地区主义看成不是中国民族主义、就是日本民族主义的延伸。<sup>12</sup>日本著名学者滨下武志也在他的著述中强调，已有的地域政治学以国家为前提且视野仅限于国家框架之内，这种方法忽视了地域政治学研究对象与国家统治对象在历史上的不一致。综观日本历史，至今尚未产生过具有人类普遍意义和普遍影响的思想家。福泽谕吉被称为“日本的伏尔泰”，在日本享有很高的声誉，但亚洲邻国对他的评价却是很低的。因为福泽谕吉“启蒙思想”的目的，是为了日本国家的富国强兵。福泽谕吉是个民权主义者，但同时也是一个国家主义者。他提倡人权，提倡个人独立自由的目的，其根本着眼点是日本民族的独立，他的理论并不具有人类普遍道德层面上的意义。<sup>13</sup>在东亚区域化迅猛发展的今天，从历史的角度总结日本民族主义的形成及其影响，对于认识右翼的极端民族主义以及东亚区域化进程的症结，消除障碍，推动相互理解，有着积极的意义。

4. 如何定位中国在东亚合作中的地位？中国的崛起使日本面临巨大压力，要接受实力强大的中国需要经过一段痛苦的适应过程，因为这是鸦片战争后 160 年间未曾出现过的新课题。但需要警惕的是，对崛起的中国产生一种敌对心理，把它看成是威胁自己的对手，并试图联合其他力量牵制对方，那就势必会加深彼此的不信任，甚至导致危险的对抗。今天，我们要吸取历史教训，以共建东亚经济一体化的合作意识构建中日关系的新基础，这也是中日两国最终走出“历史阴影”，携手走向未来的最佳选择。为此，中日两国都要摒弃“主导意识”、培养“命运共同体”意识。日本庆应大学教授国分良成认为：“日本的再兴对中国有利，中国的健全发展也对日本有利。日中关系现在缺乏对这种命运共同体的真诚的认识和行动。”<sup>14</sup>东亚地区合作的浪潮可以说给中日两国提供了建立“命运共同体”的基础，也是 21 世纪中日关系进一步发展的新平台。能否建立和扩大这种共识，需要双方政府及民间力量的不断呼吁和努力，特别需要总结和反思日本的亚洲观，克服自我中心的“亚洲主义”和民族优越感。只有这样，才能以平等的姿态与中国和亚洲各国携起手来共同创造和平与繁荣的东亚新秩序。

---

<sup>12</sup> 庞中英：《地区化、地区性与地区主义——论东亚地区主义》，《世界经济与政治》，2003 年第 11 期。

<sup>13</sup> 杨栋梁等主编：《变动期的东亚社会与文化》，天津人民出版社，2002 年 8 月，第 135 页。

<sup>14</sup> 国分良成：《日中关系 30 年》，《日本学刊》2003 年第 2 期。

## 第三篇

### 第十二章 东亚产业体系中的中国产业战略

进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随着世界经济新格局的逐渐形成，各国都在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以适应国际经济领域愈来愈激烈的竞争。东亚作为世界经济增长最快、最富有活力的地区，产业结构调整浪潮分外高涨。随着中国对外开放的深入和东亚地区日趋繁荣，中国与东亚各国和地区的经济联系更加紧密，在东亚经济一体化中的地位和作用不断加强。面对这一态势，中国产业如何适应经济全球化趋势，在东亚区域产业结构整体性成长中占有怎样的地位、如何参与国际分工和在国际竞争中谋求更大的发展空间和达到可持续发展，已成为一个非常紧迫和极具挑战性的问题。在此想就在东亚区域产业结构整体性成长中，中国产业如何战略性思考作一些探讨，并提出一些建议。

#### 一、东亚产业结构发展态势

国际区域产业结构的整体性成长，是国际区域内各产业结构体系在产业循环（再生产过程）中超越国界而形成的技术、经济联系不断紧密化，以及资源配置、重组关系不断变动的过程或结果。国际区域产业结构成长的实质，就是区域整体内部产业结构体之间生产技术、经济联系等各种内在联系不断紧密的过程。正是由于这些内在联系的存在和日益密切，各民族国家产业结构体才相互关联形成国际区域产业结构的整体性成长。<sup>1</sup>东亚区域产业结构的整体性成长是建立在东亚各国利用其经济互补性、结合区域内分工的特点和优势，逐步进行产业结构调整与转换，实现产业结构的升级和优化，以及使东亚成为“世界工业生产基地”的基础之上的。

进入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东亚区域产业分工由过去垂直分工体系逐渐被垂直分工与水平分工并存的格局所替代，区内分工日趋多样化和高级化。在新型国际分工格局下，传统的国际产业转移正在相应地演进为产业链条、产品工序的分解与在东亚地区的全球化配置。国际分工的边界正从产业层次转换为价值链层次，分工即表现为传统概念上的劳动密集型产业、资本密集型产业和技术密集型产业之间的分工，也可以是同一产业、同一产品价值链上不同环节之间的分工。在这种分工体系中，技术密集型产业有它的劳动密集型环节（如高科技产品的加工装配环节），劳动密集型产业也有它的知识密集型环节（如服装产业的服装设计环节）。在价值链分

---

1. 《国际区域产业结构分析导论》汪斌，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

解的基础上，每一个企业只能根据自己的核心能力和优势资源，从事价值链上的某一个环节或某一个工序。任何企业，也只有融入某一价值链并在价值链中准确定位才能获得更好的生存与发展。目前，整个东亚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移呈现出以下一些特征：

### 1、优势互补成为构建东亚产业结构的重要基础。

东亚国家和地区经济的多样性的存在，决定各国和地区应以优势互补、互利互惠为原则，进行各种区域性、次区域性以及形式多样的产业与技术合作。这样，既能降低对区域外发达国家的依赖，又能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实现经济高速增长。随着各国和地区经济关系的日益扩大和加深，以及垂直分工朝着与水平分工并存的方向发展，将会加速这些生产要素的转移、吸收和消化，使产业转移和结构调整的步伐加快，最终达到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产业的均衡发展。东亚各国和地区生产要素禀赋的差异性和经济的极强的互补性，是东亚地区实现区域经济合作的重要物质基础，为该地区产业转移、结构升级、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生产要素和产业结构的互补性已使整个区域的产业结构产生深度关联，其互动关系更加明显，并由此在整个东亚区域内形成了完整的国际分工体系和结构互动关系。

### 2、产业结构的高级化使东亚产业结构升级加快。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世界经济向高科技产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带动了全世界产业结构的大调整。东亚地区的产业结构调整也适应这一发展趋势，加快了产业升级和高级化进程。因为在国际竞争中，竞争力主要表现为科学技术的竞争。东亚地区要巩固自己的优势地位，缩小同发达国家的差距，必须发展科技产业。因此，东亚地区在产业结构调整中都十分注重强调高技术产业的投入。东亚各国在产业结构调整中都十分注重发挥科技的作用，并根据不同的国情各有侧重。日本认为高技术的基础研究是与美、欧争雄的关键，因而在推行“科技立国”战略的过程中，特别强调基础研究和自主技术开发的重要性；新加坡以成为国际经济枢纽和东南亚经济中心为目标，加大高技术产业群的发展，其中电脑磁盘驱动器的产量占世界产量的 50%以上，赢得了“智能岛”、“东南亚硅谷”的美誉；东盟则关注技术引进、科技成果转化和生产效率的提高；中国已建立包括部分高科技产业在内的工业生产体系，在技术上具有较大的包容性，并已在不同的技术层次上与东亚各成员不断扩大经贸关系和技术合作。

### 3、产业结构调整的同趋化加剧了东亚各国产业结构和出口结构上的摩擦。

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东亚经济迈向国际化的进程中，东亚地区产业结构的发展趋势出现趋同化。这主要缘于东亚经济水平差异的缩小和发展战略定位的一致性。东亚产业结构的趋同主要表现在同一经济发展层次国家或地区的趋同。处于相同和相近经济发展水平层次上的国家如中国与东盟诸国之间，东亚四小龙以及四小龙与日本之间在产业结构与出口结构上的不同程度

的雷同性，这就带来了各国之间经济竞争的压力与矛盾。以东盟与中国竞争为例，由于双方劳动力资源丰富，因此双方在劳动密集型产品如服装、纺织、鞋类以及组装类电子产品出口方面的竞争呈现加剧之势。该区域同一层次国家之间在产业结构和出口结构上的雷同性和竞争性，对于东亚地区经济未来的稳定增长是极其不利的。

## 二、中国产业在东亚产业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

目前，国际上对同一区域内各国产业结构体之间相互依存关系的测度主要有两种方法，一种是从基本联结纽带——国际贸易出发，来衡量相互依存的程度；另一种是通过国际区域内的直接投资来分析对域内各产业结构体相互关联的整体性成长的影响及其机制。在此，主要通过中国对外贸易结构的动态变化以及外商对华直接投资的变化情况分析中国在东亚区域产业结构中的地位，由此把握中国在东亚区域产业链中所处的位置和所起的作用。

### ●中国国际贸易产品结构分析

一般来说，国际贸易对产业结构的影响，主要是通过国际比较利益机制来实现的。国际比较利益是建立在各国生产要素禀赋差异的基础上的。从国际区域内来看，不仅各国生产要素禀赋有差异，而且比较利益在各国的分布，并非一成不变，往往会由于各种原因改变域内国际比较利益优势的格局。东亚产业结构由垂直向水平的整体性演进态势促进了东亚产业内的贸易结构的变化。产业内贸易产品一般是工业制成品，由近二十多年我国初级产品与工业制成品出口贸易结构的变化可知，我国工业制成品在近二十年的出口贸易额的增长率是非常强劲的。如表 1 所示。

年份	总额	初级产品	占总额比例	工业制成品	占总额比例
1980	181.19	91.14	50%	90.05	50%
1991	719.10	161.45	22%	135.22	78%
1996	1510.48	219.25	15%	1291.23	85%
2001	2660.98	263.38	10%	2397.60	90%
2002	3255.96	285.40	9%	2970.56	91%

数据来源：根据 2003 年《中国统计年鉴》数据整理。

由上表可知，中国出口贸易中，工业制成品占整个出口总额的比例，由1980年的50%猛增到2002年出口总额的91%，22年间提高了41%。另外，中国出口能力强劲，1979年至2002年出口的年均增长率为15.7%，出口在全球排位第五位，这反映了中国出口的强大竞争能力以及中国在国际产业资源配置中的比较优势发生了重大变化，中国产业在国际产业链中的位置正在不断提升。

同时，中国经济自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有了很大的结构转型转变，即由劳动密集型制成品出口升级至技术密集型的机械制成品出口。2002年开始，转型速度加快，从中国出口产品结构足以看出这种变化。如表2、表3、表4所示。

表2 中国出口产品结构中机械及设备比重

1980	1985	1990	1991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9.4%	5.7%	12.1%	12.8%	24.7%	27.3%	27.5%	30.8%	33.6%	36.9%	39.6%	42.7%

数据来源:根据2003年《中国统计年鉴》整理。

由表2、表3、表4可知，中国出口产品结构在近几年有了很大的升级，技术密集型产品的出口额呈持续上升趋势。贸易结构的变动在影响各国产业结构的同时，也加强了产业结构之间的关联或互相依存关系。各国产业间产业结构体间的联系紧密化主要体现在中间产品贸易增加和贸易结构的变化。由中国机械及设备出口比例急剧上升趋势可知，中国在国际分工中的地位已由垂直贸易向水平贸易发展，中国的产业结构在东亚产业体系中的位置也从垂直分工向垂直与水平分工并存的方向发展。我们可以从表4中看到，中国高技术产品的出口额迅速上升，由1995年的1125.23亿元急速增加到2002年的6020.02亿元，7年间增加了5.3倍，电子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产品出口额7年增加了10.6倍，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产品出口额增加了4.6倍。由此可见，中国已初步形成从基础技术到中间技术再到高技术产业的完整的国民经济体系，在未来也有望形成一个与日本并行的产业与经济版块。

表3 中国劳动密集型制成品及技术密集型制成品贸易趋势 (单位: 亿美元)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1—9月)
劳动密集型制成品出口额	972.2	1000.0	1216.1	1241.5	1464.1	1320.5
占总出口比重	52.9%	51.3%	48.8%	46.7%	45.0%	52.9%

贸易差额	620.6	611.9	743.9	764.7	913.8	792.7
技术密集型	556.1	646.2	898.3	1017.1	1317.1	1365.1
制成品出口额						
占总出口比重	30.3%	33.2%	36.0%	38.2%	41.4%	44.4%
贸易差额	-55.2	100.5	94.5	146.7	156.0	188.8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统计》各期

表 4 中国高技术产品出口交货值 (单位：亿元)

行业	1995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合 计	1125.23	2041.81	2413.02	3388.38	4281.97	6020.02
医药制造业	127.32	147.15	162.54	167.93	183.38	203.95
航空航天器制造业	16.44	22.62	22.23	31.23	64.07	45.64
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	712.24	1192.09	1526.93	2157.78	2525.62	3286.87
电子计算机及办公设备制造业	219.15	576.72	608.08	904.12	1354.73	2320.31
医疗设备及仪器仪表制造业	50.07	103.22	93.26	127.30	154.18	163.25

数据来源：根据 2003 年《中国高技术产业统计年鉴》数据整理

另外，从中国对外贸易主要国家（地区）出口去向构成可以看到，2001 年中国对外贸易出口中，对亚洲各国的出口额占整个出口额的 52.8%。其中，对日本出口占整个贸易出口额的 16.9%，对东亚各国（不包括日本）的出口额占 33.3%，超过了对美国和加拿大的 21.7% 和欧洲的 15.8%。纵上所述，由于工业生产水平不同，中国具有和区域内不同层次相互补充和竞争的潜力，并且由于在各个领域的产业竞争力的提升，将加剧与其他东亚各国的竞争。特别是中国机械产业的发展，不仅激化了与东盟，而且还激化了与亚洲四小和日本的竞争。同时，中国与东亚区域内各产业结构体之间内在联系的紧密化，通过推进构筑以东亚为中心的有效分工，对东亚区域产业结构整体性成长将起到很好的促进作用。

### ●中国吸收直接投资分析

与区域内相互贸易相比，同一区域内的直接投资使各产业间的内在联系更进一步紧密化。这是因为直接投资把同一区域内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产业结构之间的关联由“贸易联系”上升为“生产联系”，它不仅强化了原有的相互关系，而且使这种相互关系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

近年来，随着中国不断完善投资环境、改善对外商投资企业的管理和服务，外商对华投资额迅速增长，特别是东亚各国对华直接投资已成为我国吸收外资的主要来源地区，如表 5 所示，在我国吸收外资总量中的比重不断上升。

年份	项目数（个）	比重%	合同外资金额	比重%	实际使用外资金额	比重%
1999	12,277	72.57	2,425,684	58.84	2,679,317	66.45
2000	15,981	71.51	3,045,428	48.82	2,538,571	62.35
2001	18,819	71.99	4,029,870	58.24	2,948,833	62.90

数据来源：根据 2002 年《中国对外贸易年鉴》数据整理。

注：这里的“比重”指占当年世界各国对华直接投资总额的比重。

由上表可知，2001 年亚洲十国对华直接投资是 1999 年投资项目数的 1.5 倍，合同外资金额的 1.7 倍，实际使用外资金额的 1.1 倍。并且，亚洲十国对华直接投资历年来项目数一直保持在 71% 以上，合同金额保持在 50% 以上，实际使用外资金额数保持在 62% 以上。由此可见，我国同东亚各国在产业上的相互关联度和紧密性要远远大于同其他区域产业的合作程度。多年来通过中外方的友好合作，我国已设立了一批在国内外有重大影响的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和外资企业，这些企业的设立与发展改善了我国产业结构，提高了产品技术水平，开拓了新的市场。通过外商对华直接投资，延长了外商投资企业在中国国内的生产链条，发挥外商投资的产业集聚效应，并使跨国公司在中国建立了面向全球的生产基地、技术开发基地和配套基地。中国通过加强国内企业对外合作，为大型外商投资企业配套，纳入跨国公司全球生产、销售和配套网络，提高了中国配套产业技术水平和国际竞争力，并提升了中国产业在东亚产业链和价值链的位置，优化了中国产业结构，使中国产业结构向高级化方向发展。

另外，从我国历年三资企业占高技术产品出口交货值总额的比例来看，三资企业在我国高技术产业中所占的份额是非常大的。如表 6 所示。

年份	1995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合计	830.16	1667.50	2024.27	2882.06	3699.73	5230.41

占当年全部出口交货值比重 73.8% 81.7% 83.9% 85.1% 86.4% 86.9%

数据来源：根据 2003 年《中国高技术产业统计年鉴》数据整理。

由表可见，中国三资企业在我国高技术产品出口贸易中，自 2000 年起一直保持在 85% 以上。从 2001 年中国最大 500 家外商投资企业来看，主要集中在电子、半导体、石化、钢铁、家电、汽车、信息、通信等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外商的这些直接投资，无疑使投资国与我国的产业关联更为密切。特别是我国加入 WTO 后，跨国公司加大了在华投资力度，他们在加强制造业原有项目投资与经营的同时，注重加强制造业上游和下游的投资，即纵向一体化投资，以及注重加强与制造业相关的服务业项目投资，即横向一体化投资。中国正成为东亚地区的研发中心、地区管理营运中心。毋庸置疑，这对我国产业结构的提升和高级化带来了重要而深刻的影响。但值得注意的是，由于中国国内产业的整体水平以及支持这些产业的相关与辅助产业的实力与水平明显不如外国竞争对手，中国基础元器件工业薄弱，核心技术仍被控制在外国公司手中以及国内企业的研究开发能力不强等深层次的弱点的显现，有可能在我国整体产业结构调整与升级中出现结构扭曲和结构刚性，延误产业结构的转换。因此，外商直接投资是一把双刃剑，我们在引进直接投资和接受产业转移时，必须沿着本国产业结构演化和调整升级的方向，采取适当的政策和战略措施。

综上所述，在促使东亚区域内各产业结构体相互关联成整体性成长中，国际直接投资的作用比起一般国际贸易的作用更为有力和重要。

### 三、中国产业在东亚产业体系中的战略思考

以往经验证明：国际性产业转移能够弥补发展中国家国内资金的不足，带来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优化国内资源配置，推动产业结构的高级化，促进对外贸易的发展。中国目前正处于“重工业化”和“高加工度化”的工业化时期。今后相当长时期内中国要靠大量的资金和技术投入来兴建新的产业，改造传统产业。东亚各国，尤其是日本和新兴工业化国家（地区）的产业结构调整将成为中国资金和技术的重要来源。中国应抓住东亚区域产业结构调整机遇，大力发展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和技术含量高的劳动密集型产业，进一步改善贸易条件，使中国产业在整个东亚产业结构和分工体系中不再居于不利地位，提高中国产业的国际竞争力。

根据迈克尔·波特的钻石体系理论，一国产业竞争优势的培育主要体现在四大关键要素上，即：生产要素、需求条件、相关产业和支持产业的表现以及企业战略等。结合中国产业在国际产业结构调整中所处的地位，我以为在东亚产业体系中，要使中国产业在日益激烈的国际竞争

中培育竞争优势，应从以下几方面进行产业发展的战略考虑：

### （一）、优化产业生产要素，打造国际分工的竞争优势

产业生产要素的优化是一国产业竞争优势四大要素之一，是形成一国竞争优势的物质基础。要提升我国产业在国际分工中的竞争优势，根据我国产业发展的具体国情，以及目前我国在东亚产业分工体系中所处的地位，其战略思考应立足于从以下几方面：

1、从我国生产要素拥有情况来看，我国有充足的劳动力资源和相对充足的土地资源，但资金和技术则较为匮乏。中国加入 WTO 后，国际资本的进入速度将会加快，国内生产要素市场将与国际市场接轨，中国产业的重整将纳入国际分工体系，并通过全球生产要素流动实现对中国国内资源的重新组合。但另一方面东盟随着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发展和投资环境的进一步改善，许多东盟国家将以更大的整体实力优势来吸引外资、引进技术，这对中国争取和利用国外资金、技术、人才是一种挑战。为此，我们要进一步扩大外资利用和国际产业转移的吸纳规模，利用外资和国际产业转移为我国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服务，这必须在原有投资环境的基础上，再造投资环境优势，并通过提高自主创新和开发，不断提高掌握核心技术的能力。

2、加强人力资源开发，提高人力资源素质。人力资源是科学技术的具有能动性的载体，科技归根结底是靠人发挥作用。中国是个人力资源非常丰富的国家，但人力资源素质差，知识劳动者比例太小。目前中国企业职工中高级技师严重断层，技术工人所占比重相当低，劳动力素质越来越跟不上经济技术发展的需要。另外，跨国公司在评估一国的投资环境时，也往往把受资国的人力资本状况作为最重要的评估指标。因此，我们在发展本国产业和整合外商投资环境时，必须注重培养高素质的人力资源，大力发展教育，完善我国教育体制和结构，提高全民受教育水平，重视和发展职业技术教育，培养各行业专门人才，充分发挥企业力量，强化职业培训。另外，我们在参与国际分工、国际竞争的同时，要特别注重大力引进国外的专门人才，特别是来自北美和西欧这二大区域的人才，因为这二大当今世界大部分发达国家集中在区域了。

3、完善资本市场，扩大融资渠道。产业结构由低向高的调整，也就是降低传统产业部门、提高现代产业部门的比重，这是需要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改造的。除去体制上的原因，资金的相对短缺是我国产业结构升级的最大困难。因此，我们必须加速市场化改革的进程，加快发展资本市场，促进国际资本的流动，加快外资管理体制的改革，完善外商投资企业的法律法规，规范外资运作，保障外商的合法权益，为外商投资企业提供完善、高效率的配套服务，为国外企业的进入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同时为国有经济部门和非国有经济部门提供更广泛的融资渠道，这是加速企业技术改造步伐、加速产业结构调整、更好利用国际资本的重要条件。

4、以科技进步为基础，提高产业创新能力。目前，中国科技对生产力的推动作用还比较低。

虽然，中国加入全球高技术制造业的环节，跨国公司对中国的大规模投资带动了中国制造能力的上升，但对中国技术竞争力的带动还没有明显的效果。尽管最近几年，跨国公司加大了对华研究开发的投资额，但总量有限，且这种研究开发投入对中国企业技术能力的提高带动作用非常缓慢。为此，中国应该把产业技术能力的提高作为重要的产业战略。因为企业制造能力的提高，技术能力的提高将是决定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也是中国企业国际竞争力的瓶颈，中国企业应比以往更加重视产业技术的研究开发。同时，中国应把专利战略放在重要的位置，将其作为一种新型资产，以一种符合自己规律的方式加以保护和培育。要注意在新兴产业领域，实施由企业、大学、研究所和政府共同推动的、跨学科、多种技术集成的创新，这是中国产业创新、实现跨越发展的希望，是中国当前技术创新的一个比较优势所在。

## （二）、完善市场机制，优化中国产业国际竞争环境。

就如何提高市场需求结构、完善市场竞争机制而言，主要从二方面加以探讨，即：首先，从全球视野出发，拓展和完善国际、国内市场；其次，通过加强对国内市场的规制，加速与国际市场的接轨，为中国产业竞争力的提升，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即：

首先，就开拓国际市场、提升国内市场结构而言，中国在出口商品中要进一步优化出口产品的结构。目前，工业制成品的比例已相当高，但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还不高，关键在于必须走制成品精品之路，进一步提高出口产品技术含量，根据中国产业多层次的结构体系，在产品质量上应由“国际标准”向“客户标准”和“竞争质量标准”推进，即在世界同类产品中提升我国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优势，力争在世界主流市场上牢固地占有一席之地。同时，围绕“国内市场需求结构升级”进一步优化进口结构，以提高对外贸易带来的结构效益、提升我国产业的国际竞争能力。

其次，随着中国加入 WTO，加速了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接轨的步伐。能否使中国民族产业在谋求更大的发展空间中实现可持续发展，关键在于提高产业的国际竞争力，而决定产业竞争力强弱的归根结底是一个产业组织的问题。因为只有形成有效竞争市场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使企业竞争力得到强化，才能最终实现民族产业整体国际竞争力的提高，推进我国产业结构升级。目前，我国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的竞争规则有很大的差异，以至国内与各区域之间仍存在差异和隔离。我国国内市场的内部游戏规则是否能与 WTO 的通行规则兼容，将成为今后我国产业发展战略成败的关键之一。为此，我们必须加快培育和发展市场体系，加强规制市场行为，打破地区和部门的分割封锁，反对不正当竞争，创造平等竞争的环境，完善市场机制，进一步开放国内市场，放宽市场准入条件和领域，利用市场机制进行资源配置的优胜劣汰，优化中国产业的国际竞争环境。

### （三）、架构多元产业体系，发展支持性产业，打造我国产业国际竞争力基石。

随着东亚产业分工不断深化，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分工体系正经历着深刻的变革。中国要在这一分工体系中占有有利地位，必须架构一个多元的产业体系，大力发展支持产业，以获得我国产业的国家竞争优势。为此，我们有必要根据目前整个世界产业发展的趋势和我国的具体发展态势，对我国产业体系的架构作战略性探讨：

首先，信息技术的应用已经从一场技术革命引发为了一场产业革命，它催生了一批高新技术产业，信息技术本身所具有的创新性、渗透性、倍增性、带动性使信息技术在各行各业不断扩散，信息技术及产业也成为世界经济增长和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重要力量。由于信息技术不仅能带动一批高新技术产业及相关产业的发展，而且能促进传统产业的技术改造，推动传统产业产品结构和经济结构的调整。我国目前还处于工业化时期，在继续推进工业化过程中有必要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紧跟世界产业发展的主流，以信息技术提高工业化水准，改造传统产业，尽快改变我国信息产业缺乏核心技术支持的状况。将信息产业作为支持性产业，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并具有竞争优势的信息技术，使其渗透到三次产业的发展中去，以推进信息技术在国民经济各行各业中的应用，促进全社会的信息化和产业升级。

其次，利用东亚产业结构调整的有力时机，架构我国多元产业体系，既基础技术——中间技术——某些尖端技术的产业体系。综观当前东亚形势，东亚产业圈正处于产业结构变动的重要时期，日本、“四小龙”优化产业结构，正在转移一部分资金密集型、技术密集型产业，中国的产业结构恰好与之相衔接。为此，我们应该把握这一机遇，借鉴“四小龙”、东盟调整产业结构的成功经验，参与东亚产业体系中各个层次的产业分工协作，加速产业的转移和升级。第一，加强与先进国家在资本、技术密集型产业的互补型合作生产，特别是美、欧、日产业之间的互补关系，如电子通讯、机械电子、航空、汽车等的零部件生产，以此推动中国产业结构的高层次化和多元化，推进我国产业的渐进式发展；第二，积极参与国外高新技术产业区的建设，共同开发易于产业化的高新技术，并发挥我国在某些基础研究领域所具有的优势，发展一批包括核技术、航空航天、船舶、电子网络、生物工程、海洋工程、新材料能源和环境保护为代表的产业，为我国最终实现跳跃式发展奠定基础；第三，注意把发达国家技术先进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包括高技术产业中的劳动密集型生产环节转移到中国，这不仅能解决中国在产业结构调整中出现的劳动力过剩的问题，而且能优化我国劳动力密集型产业的产业结构，使这一产业不断走向高级化。

### （四）、构筑企业竞争战略，促进我国产业竞争优势的培育。

根据迈克尔·波特国家竞争优势理论，一国企业的竞争越普及，越能使国家在相关产业上

形成国际竞争优势。随着我国加入 WTO，要求我国进一步开放国内市场，放宽市场准入条件和领域，这必将导致中国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另外，随着我国市场开放度的加大，竞争日益激烈的国际市场必定会对我国国内市场产生波及、传导作用。在国际竞争压力下，利用市场机制进行优胜劣汰的资源配置过程将会大大加快，我国企业面临的市场竞争将更为惨烈，参与竞争的要素也越来越多。在多元竞争中，除品牌、质量、服务等显性竞争要素竞争外，还有技术和资金等次显性竞争要素的竞争以及体制、机制、管理和理念等隐性竞争要素的竞争。为此，我国企业应面对竞争激烈的国际市场，根据具体国情，构筑企业竞争战略，即：

1、加快我国企业制度要素的战略性结构调整，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积极与国际经济接轨，参与国际分工，以建立国际化公司和跨国集团为目标，开拓国际市场，大力争取国际市场份额，建立国际化的品牌声誉；注重对企业核心资产——技术能力的培育，建立对企业创新的制度激励机制；充分注意向跨国公司学习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为企业创新奠定基础。

2、培育吸引 FDI 的配套产业群，发挥企业集群效应，这也是我国吸引更多国际资本和国际产业转移、获得与东盟国家吸引外资竞争优势的关键所在。通过完善创新环境，提供税收减免和市场准入等激励措施，吸引跨国公司设立研发中心，并加大中方人员的技术培训和开发；加紧建立自己的 FDI 配套产业群，争取使我国广大中小企业加入跨国公司的全球生产链条，从而更好地融入国际市场，提高竞争优势。

3、国家应根据优化产业结构的要求制定对外直接投资的产业政策，尽快将我们的边际产业及一些具有竞争力产业的过剩生产能力向东亚各国转移，积极推动更多有条件的企业到境外搞跨国经营，充分利用这一参与国际分工最直接和最有效的方式。企业应以市场决定经营为准则，对于失去或即将失去比较优势的产业，根据生产成本最优配置的原则转移至其他要素比较优势更低的国家和地区；对于现实比较优势产业，将生产和销售链条延伸至世界各地以寻求资源和市场，以及捕捉高科技信息用以激发自身创新潜能。

4、由于国际分工的产业边界在弱化，产业链条或产品工序的作用在提升。我国企业在国际分工中应注意从低附加值的产业环节渐次向较高层次环节的递进，不能仅满足一个下游生产商的角色，在积极参与国际分工与竞争的基础上，不断提高核心零部件的本土化生产水平，由下游生产商向上游生产商推进，强化生产环节与技术研发的相关性，并适时向产业链条的研发设计、品牌营销环节渗透，从而逐步提升我国企业在国际分工中的地位与加工增值能力。

#### **参考资料：**

- 1、汪斌“经济全球化背景下中国产业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财贸经济》2001年第12期
- 2、胡石其“90年代东亚产业结构调整的特点”《湘潭师范学院学报》第21卷第1期
- 3、王洛林、江小涓、卢圣亮“大型跨国公司投资对中国产业结构技术进步和经济国际化的影响”  
《中国工业经济》2000年第4期
- 4、柳卸林“我国产业创新的成就与挑战”中国软科学2002年第12期
- 5、杨帆“中国战略产业反思之一：为什么要讨论战略产业的问题”博客(Blogchina.com)b5059c
- 6、李国强“中国加入WTO引动企业竞争战略转型”《中国信息报》2001.11.08
- 7、汪斌《国际区域产业结构分析导论》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2001年1月
- 8、迈克尔·波特《国家竞争优势》华夏出版社2002年1月
- 9、《中国统计年鉴》(Z)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00，2001，2002，2003
- 10、《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年鉴》(Z)北京：中国社会出版社，1999，2000，2001，2002
- 11、《国际统计年鉴》2003
- 12、《中国高技术产业统计年鉴》2003

### 第十三章 “东北亚共同体”的形成及日中合作之重要性

#### 一、引言

当今世界，与全球化并行的新区域主义盛行，约有 200 个左右的 FTA（自由贸易协定）缔结，若落后于这一趋势，很可能会给各国的国家利益带来重大损失。换言之，代表全球化趋势的世界贸易组织（WTO）毫无进展，故新区域主义取而代之，并以欧美为中心表现活跃。然而，在亚洲，ASEAN 虽已显示出一定的发展势头，但尚显不足。理由之一是 ASEAN 的经济实力较弱；理由之二是缺乏能推动区域一体化长远发展的主导性国家。因此，若期待亚洲区域主义大进展，首先不可或缺的是建立以日中韩，尤其是以日中为中心的东北亚区域同盟，以及改善以此为前提的日中关系。也就是说，日中两国若不为创建亚洲区域共同承担责任，则难以形成可同 EU（欧盟）及 FTAA（北美自由贸易区）相抗衡的区域经济同盟。尽管如此，日中关系持续紧张，并发展至日中恢复邦交正常化后最糟糕的状态，这也是东北亚地区大大落后于世界区域主义趋势的原因之一。

据此，笔者从“东亚经济发展模式及区域协作”这一观点出发，重点考察“东北亚共同体（以后简称 NEAC）”形成的必要性及日中合作的重要性，深入探讨 NEAC 形成的必要条件。当然，目前尚不明确到底何为东亚模式。这里虽将东亚的区域合作定位为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无法确定东亚模式同欧美模式的一致性。因为，即使建立了某种带有普遍意义的东亚模式，也是以东亚的社会文化要素为根基的。尽管这一模式可能不适用于西欧社会；与自身创造出科学技术文明，并由此取得成功的西欧不同，但必须形成适用于没有自身孕生科学技术经验，不依赖科学技术文明就不可能实现现代化的非西欧社会的理念型模式。这一点不是本文所探讨的，故不予展开。这里主要以区域同盟及日中关系问题作为考察的焦点。

#### （一）作为“东北亚共同体”前提的 FTA——新区域主义

区域同盟确如 EU 的历史足迹，实际而言相比一步性迈向共同体，由 FTA 或 EPA（经济合作协定）逐步过渡更为可行。当今各区域、国家之间缔结的 FTA 是新区域主义的发展动向，长期基于 FTA 积累形成的共同市场及经济同盟较为常见。EU 与 NAFTA 就是世界性的代表实例。然而在亚太地区，长远而言，亚太自由贸易区（PAFTA）、ASEAN 自由贸易区（AFTA）、亚太经济合作首脑会议（APEC）等正在构建之中，区域主义是由若干阶段构成。<sup>1</sup>

---

<sup>1</sup> 具体请参照浦田秀次郎《FTA 指南》JETRO, 2002 年, p214, Dilip Das, Regionalism in a Globalizing World: An Asia-Pacific Perspective, Center for the Study of Globalization and Regionalization, homepage, Mary E. Burfisher, Sherman Robinson

此外, 综观全球范围内缔结 FTA 的趋势, 存在以下几种形态: ①与近邻国家的两国间协定; ②与相隔较远国家的两国间协定; ③基于不同大洲 FTA 伙伴的合作, 以远距离地域间和大规模化为目标, 即包括 EU 与 MERCOSUR、EU 与北非、南北美在内的北美自由贸易区 (FTAA) 等; ④基于特定国家与区域同盟乃至与 FTA 合作而形成的新 FTA (日本或中国与 ASEAN) 等。

2

在以往的 FTA 及区域同盟中, 以具备最先进区域一体化形态的 EU (1993 年) 为首, 还有 NAFTA (1994 年)、预定 2005 年创建的 FTAA (Free Trade Area of the Americas) 和 MERCOSUR (1995 年)。在亚洲, 则有 ASEAN 正在为建立 AFTA 付诸努力。这些以积木方式缔结的 FTA 之所以会被如此推崇, 是因为人们认为 FTA 可以取代举步维艰的 WTO 多国谈判, 有利于实现贸易自由化。人们寄希望于 FTA 及区域贸易协定 (RTA) 不仅可以补充 WTO, 而且其网络化最终能够迈向 WTO 的既定目标, 然而就东亚而言, 问题是如何首先打破难以缔结两国间 FTA 的僵局。

### (3) FTA 与日本对“东北亚共同体”的立场

#### 1) 日本的 FTA 战略

截止与新加坡缔结 EPA, 日本应对 FTA 的行动极为迟缓。从某种意义上而言, 这与日本信息化建设滞后的原因相类似。主要表现为: ①将多国主义与区域主义作为对立概念来认识, 只赞成在特定国家间取消关税, 固步自封, 对区域化疑虑重重, 不适应 WTO 等多国主义及自由无差别原则, 对区域主义对 WTO 的补充作用缺乏认识; ②更重要的是经济、社会文化方面的原因。例如, 强调固有原因, 反对以粮食为中心推进不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农业的自由化, 不适应文化层面的国际化, 信奉狭隘的内向型共同体主义, 推迟解决问题的思维方式等; ③政治方面的原因。例如, 政治家领导能力不足、官僚主导、省厅间的势力争夺等。由于日本的经济社会体系基本上不适合国际化, 因此为了适应全球化的趋势, 日本必须加快经济社会体系改革的步伐, 这也是日本行动滞后的原因之一。

综上所述, 为了挽救落后局面, 政府紧急制定了 FTA 战略。其大致内容是<sup>3</sup>: 首先, FTA (及 EPA) 的必要性在于外交、安全保障与自由贸易, 基本目的是维持和强化自由贸易。传统上日本

---

and Karen Thierfelder, Regionalism: Old and New, Theory and Practice, [www.ifpri.org/pubs/confpapers/2003/burfisherrobinsonthierfelder.pdf](http://www.ifpri.org/pubs/confpapers/2003/burfisherrobinsonthierfelder.pdf).

<sup>2</sup> 堀江正人《倍受瞩目的 FTA——取代 WTO 的经济全球化的引擎》, p2, <http://www.ufji.co.jp/publication/report/mondai/2000/mondai200102.pdf>.

<sup>3</sup> 外务省《我国的 FTA 战略》, <http://www.mofa.go.jp/gaiko.fta/senryaku.html>. Japan-Korea FTA, and Inkyo Cheong, A Korea-Japan FTA: Is Korea Losing?, KIEP [www.kiep.go.kr/Workshop.nsf/51C5A77A4D32F276492.56BF8000204/\\$file/02KJFTA\\_GTA.PDF/02KJFTA-GTAP.PDF](http://www.kiep.go.kr/Workshop.nsf/51C5A77A4D32F276492.56BF8000204/$file/02KJFTA_GTA.PDF/02KJFTA-GTAP.PDF)

受惠于多边贸易体制的优点，实现了最大限度的发展。然而，随着加盟国的增加、WTO 覆盖领域的扩大，谈判愈加复杂化，因此，借助 FTA 可以扩大经济外交范围。总之，既然 FTA 的作用在于补充和完善，显然注重与 WTO 的整合性至关重要，因此，应当战略性地推进 FTA 政策。贯彻 FTA 目标，应采取的态度和姿态为：①多样性、包容性、灵活性、选择性；②以实现日本东盟一揽子经济合作构想为目标；③援助发展中国家，充分运用 FTA，拟定谈判对象（自由化的范围等）、战略性的行动（拟定作为判断标准的经济标准、地理标准、政治外交标准、现实可能性标准、时间标准等）、战略性研究对象区域和国家。其中尤其要注重目标区域，拟定“优先推进与日本经济联系密切，但贸易壁垒较高，影响日本扩张经济的国家和地区缔结 EPA/FTA”的基准。战略性优先顺序首先是亚洲国家和地区，其中首先是韩国、中国香港、台湾、ASEAN5；其次，从建立“并肩齐驱之共同体”这一观点出发，则是澳洲、墨西哥等；最后是除此之外的国家和地区。这一战略乍看合乎逻辑，并形成严密体系，但是，细究之下，其内容形成的依据、实现方式、与长远最终追求目标的关联性、以及解决与他国之间问题的具体计划等，尚有诸多疑问。

## 2) 日本的“东北亚共同体”的策略

姑且上述日本政府重视东亚、东南亚，援助发展中国家的姿态姑且可以解释为是力求推进面向 NEAC 的 FTA 和追求外交战略手段的反映。然而，如前所述，对于 FTA 与 NEAC 关联性的说明及行动计划等具体措施尚不明了。政府的实际举动似乎更倾向以 ASEAN 中心的 EAC，但这具有多大可行性，又何以显示实现该目标的强烈愿望，若将 EAC 定位于长远目标，那么又将如何定位日中韩关系等一系列重要的课题堆积如山，政府的意向和姿态尚有待明确。

2003 年 10 月日本政府在巴厘岛向 ASEAN 提交了《日本·ASEAN 蓝图》，明确提出在 25 年内创建“东亚共同体 (EAC)”之目标，此后，同年 12 月在东京召开的“日本·ASEAN 首脑会议”上，日本政府再度提出构建“10+3”框架下的“东亚共同体”的长远目标。在以欧美为中心的合作时代，一贯重视西欧，对区域合作持消极态度的日本政府通过以上提案，作出重视亚洲的姿态的同时，表明了主导亚洲的决心。

然而，要实现日本的 FTA 战略与“东亚共同体”构想，第 1，须明确从 FTA 到 WTO 的未来走势及其相互关联机制。其原因在于，以没有政治、经济大国的 ASEAN 为中心的区域合作能否推动亚洲区域合作走向成功尚存疑问。第 2，正如 FTAA 及 EU 所显示的那样，区域合作中若没有已成为政治大国，并正向经济大国迈进的中国与已是经济大国并欲求成为政治大国的日本之间的稳固关系为基础，很难发挥统领区域合作的作用，也难以形成强有力的合作动能。因此，唯有优先考虑创建以日中乃至日中韩为中心的东北亚区域合作，并在此基础上构建包括 ASEAN

在内的 EAC，长远来看其成功概率才会较高。据此，正确定位日中关系及日韩关系不可或缺。第 3，日本与新加坡不存在农业问题和服务问题，相对较容易达成一致结成 EPA，除此之外，日本与大部分亚洲国家的双边 FTA 谈判均毫无进展。因此，今后将进入正式协商阶段的日本与韩国、泰国、马来西亚等国家的 FTA 谈判，倍受关注。日本的 FTA 战略上首先应该重视与亚洲近邻国家缔结 FTA。其中，从 FTA 战略及 NEAC 构想着眼，日本首先应该考虑的是尽最大努力推进日中两国之间的 FTA 谈判。

## 2. “东北亚共同体”与日中关系

毋庸置疑，创建 NEAC 的首要条件是日中韩关系。从近期动向及长远趋势着眼，日韩关系自然相当重要，但相比之下更为重要的则是日中关系。然而，其现状是，日中关系紧张，恐怕短期内难以改善。

从最近在日中韩 3 国进行的问卷调查结果来看，日本人对中国和韩国，以及对东南亚国家所持亲近感如表 1 所示。日本方面呈现出的显著特点是：①日本人的对华意识，自 1995 年起，有“亲近感”的人数占 50%，说明日中关系处于不稳定状态；②对韩国，自 1998 年起，有“亲近感”的人数逐渐增加，说明了日韩关系处于基本稳定状态；③对东南亚的态度，自调查开始之后，“毫无亲近感”的人数始终远远超过选择“持有亲近感”的人数。由此可见，创建 NEAC 进程中最大问题是日中之间缺乏信任关系，而对与日本之间历史上有过相似经历的韩国同中国态度存在较大差异。<sup>4</sup>

表 2 显示的是双方的意识趋向，比较 1997 年与 2002 年的调查结果，日本人“喜欢中国”和“讨厌中国”的人数比例均有所减少，“两者皆非”的人数增加；而中国人选择“喜欢日本”的人数不变，选择“讨厌日本”的人数剧增。在中国，无论性别、年龄、居住地等，“讨厌日本”的人数均多于“喜欢日本”的人数，且“讨厌日本”的人数超过半数。其背景之一是在如何评价日本对过去的赎罪方面，日中两国之间的意识差异相当明显（参照表 3）。

表 1 日本人对中国、韩国、东南亚国家所持亲近感及其关系变化 (%)

	对中国所持亲近感				对韩国所持亲近感				对东南亚国家所持亲近感			
	a.	b.	c.	d.	a.	b.	c.	d.	a.	b.	c.	d.
1980	78.6	14.7	--	--	43.1	46.9	--	--	--	--	--	--
1981	68.3	22.6	--	--	34.5	53.5	--	--	--	--	--	--

<sup>4</sup> <http://www.aa.alpha-net.Ne.jp/hosa2/32asahibumil.html>

1989	51.6	26.4	50.1	37.9	40.7	52.2	48.0	36.6	29.7	51.6	37.4	29.9
1995	48.4	48.4	45.3	45.7	42.2	54.0	45.2	44.2	39.5	50.6	47.5	30.6
1996	45.0	51.3	39.4	51.0	35.8	60.0	35.6	54.9	40.0	51.0	49.5	28.4
1998	48.9	47.4	41.4	47.9	46.2	49.7	42.8	46.1	31.0	56.5	33.5	39.6
1999	49.6	46.2	44.6	46.1	48.3	46.9	52.1	38.1	39.2	50.2	43.3	33.7
2003	47.9	48.0	42.9	46.9	55.0	41.0	59.8	31.5	36.2	52.1	44.1	31.7

注: a. 为“日本人对之持有亲近感”, b. 为“日本人对之毫无亲近感”, c 为“认为关系良好”, d 为“不认为关系良好”。

出处: [www8.cao.go.jp/survey/h13/h13-gaikou/image/zu07.gif](http://www8.cao.go.jp/survey/h13/h13-gaikou/image/zu07.gif)

表2 是否认为日本与中国是伙伴 (%)

	日本人对于中国		中国人对于日本	
	1997	2002	1997	2002
喜欢	29	19	10	10
讨厌	19	17	34	53
两者皆非	48	62	51	35
其他/拒绝回答	4	2	5	2

出处: 现代中国学会编著《现代中国第 77 期》, 创土社, 2003 年 10 月, p22 (原资料为《朝日新闻》调查)。

表3 日本对于过去问题的赎罪是否足够

	日本		中国	
	1997	2002	1997	2002
足够	26	42	4	3
不足够	58	44	86	86
其他/拒绝回答	16	14	10	11

出处: 同表 5。

在应对历史问题方面, 日本最应当致力的是什么的问卷中, 2002 年选择“真诚谢罪”的中国人为 42%, 高居首位, 日本仅为 13%; 选择建立新型合作关系的日本人为 67%, 高居首位, 中国仅为 14%。<sup>5</sup> 在对中国最近进行的民意调查显示, “对日本毫无亲近感”占 44%, 认为目前日

<sup>5</sup> 现代中国学会编著《现代中国·第 7 期》创土社, 2003 年。

中关系“良好”的仅占 12%，认为“不太好”的则将近 30%，对今后持乐观态度的仅占 8%。<sup>6</sup>此外，关于两国国民相互之间的见解、经济观念等进行的民意调查显示日中两国的意识差异极大，形成较大反差。<sup>7</sup>

### 3. 对“东北亚共同体”的期待及其形成条件

#### (1) 建立“东北亚共同体”的益处与日中关系

就现象而言，日中之间存在着多种多样的问题。根据问卷调查显示，日本方面认为重要的原因依次是“相互理解不足”占 43%、“政治体制的差异”占 42%、“历史认识的差异”占 34%、“经济摩擦”占 23%。而中国方面选择“历史认识”的比例最大，高占 81%，其次是“经济摩擦”占 27%、“相互理解不足”占 21%、“政治体制的差异”占 20%<sup>8</sup>（均为双项选择题）。这同样反映出两国国民意识的明显差异，与上先前的调查综合而论，日中之间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为相互理解不足、历史认识的不同、经济摩擦及其背后的文化摩擦和理解不足，再加上政治体制的差异。总之，这些是妨碍日中之间建立信赖关系的表面因素。

仔细分析日中之间的上述差异，致使日中关系恶化的最重要的因素是两国缺乏理解和信任，长此以往则很可能对创建 NEAC 产生决定性，以至严重影响东亚的持续发展与稳定。如金泳镐教授（韩国）指出的那样，当今世界，邻国之间的友好关系已成为比国内设备投资、技术水平和工资的上升率及生产率更为重要的竞争力要素。<sup>9</sup>也就是说能否持续发展最终取决于能否建立相互信任关系。

这一见解与最近引起关注的 Social Capital (SC, 即社会关联资本) 概念相一致。例如, F. 福山将其定义为: ① SC, “是指为实现共同目标, 在集团或组织中, 个人之间协作的能力。这种集团协作的可能性取决于经济合理性及共同体居民之间根深蒂固的信赖。”<sup>10</sup>而换个角度定义, 则是 ② “Social Capital 依附于人们之间的一系列关系, 而这些关系只有当人们之间存在一系列共同期待、共同价值取向及信赖时才能发挥生产性作用。”<sup>11</sup>说明建立基本的信任、共同价值取向与期待的重要性, 以及在社会或地区内拥有某种同盟意识的必要性。反之, 敌对关系则可能导致双方蒙受利益损失。因此, 恶化之中的日中关系不仅短时期内难以改善, 最近甚至能听到改善日中关系近乎无望的消极论断。然而, 人们应该知道这绝非是放手即可的问题。

<sup>6</sup> 均参照 2003 年 12 月。Serchina, <http://biztech.nikkeibp.co.jp/wcs/leaf/CID/onair/biztech/biz/286752>, 及《中国年鉴》2002 年, p62~65。

<sup>7</sup> [http://fpj.peopledaily.com.cn/2000/11/03/jp20001103\\_43841.html](http://fpj.peopledaily.com.cn/2000/11/03/jp20001103_43841.html)

<sup>8</sup> 现代中国学会编《现代中国·第 77 期》, 创土社, 2003 年。

<sup>9</sup> <http://www.rengo-soken.or.jp/dio/no161/k.houkokutn>

<sup>10</sup> <http://www.geocities.com/jtrevino41/FUKUYAMA.htm>

<sup>11</sup> Community Collaboration and Social Capital: An Interview with G G Wehlage, <http://www.Ncrel.org.cscd/pubs/lead21/2-1m.htm> (鈴木宣弘論文)

## (2) “东北亚共同体”形成的必要条件

SC是在国家、社会、组织内追求比较容易设定的共同的利弊和共同目标过程中，在大致清晰的关系基础上取得有效成果时，倍受重视，并发挥作用的观念。若将这一概念连同其他概念通盘考虑的话，即为“通过促进各种被调整的活动，能够实现社会效率的信任、规范、网络等社会组织的特征”。<sup>12</sup>然而，在区域内适用这一概念时，其问题在于，区域内存在敌对或对立关系时，如何消除相互间的不信任，如何建立并积蓄信赖及协调关系。因此，笔者暂借考察这一问题之机，提出“Regional Capital”(RC，区域关系资本)这一概念来替换SC。套用SC定义①，可将RC定义为“为达到集团的主体性等共同目的，区域内各加盟国家之间共同协作的能力。这一集团协作的可能性取决于经济合理性及区域居民之间根深蒂固的信任。”套用SC定义②，其定义为“RC依附于区域内人们之间的一系列关系，而这些关系只有当人们之间存在一系列共同期待、共同价值取向、信赖时才具生产性。”

非经济因素的重要性在地理位置接近、历史联系深厚的诸国关系中最容易显现。从NEAC视角出发，不仅限于邻国，在亚洲各国中，日中关系中难以解决的课题诸多。其中之一便是日中关系自两国恢复邦交以来，陷入最糟糕的境地，并且，部分日本领导人对此认识迟钝。日中之间毫无进展的FTA谈判及无法召开首脑会议等僵持局面无不显露了这一点。招致如此结果的种种背景因素最终归咎于日中两国之间缺乏信任。据此，既不可能创建NEAC，还会给双方国民利益带来无法估量的损失。

总之，RC的目标是通过建立并积蓄区域内信任及协作关系，扩大双方利益，增强促进双方发展的力量。与SC以经济发展和提高国民福利为目标一样，RC也将对区域内居民长期、可持续发展和福利的提高发挥重要作用。总之，为实现NEAC各成员国的相互利益，不可或缺的是建立相互信任关系，以及领导人对此作出的正确抉择。

## (3) 积蓄“Regional Capital”的重要性

根据日中民意调查显示，信任关系的建立，以及对区域合作的展望和期待仍滞留在空谈阶段，现实化之路不容乐观。然而，长久对立及不信任状态将使日中关系陷入泥沼，相互之间长期调整付出的成本代价也会招致难以估量的利益损失。SC和RC的决定性要素若以“信任”为代表的话，那么要实现东北亚的长远发展，能否建立并积蓄区域内信任关系至关重要。因此，首先要排除有碍彼此信任的障碍，探求积蓄信任的方法。如前所述，日本社会是一种同盟主义社会，其特征及国内的信任关系未必与国际社会接轨。有说法认为，日本传统上是一个高信任社会，如今正在向低信任社会转变。而中国和韩国基本上传统上都是低信任社会，低信任社会

---

<sup>12</sup> [http://www007.upp.so-net.ne.jp/kera-kera/social\\_capital.htm](http://www007.upp.so-net.ne.jp/kera-kera/social_capital.htm)

可能不利于区域内高信任关系的形成。因此，日中韩必须要同时建立区域内信任关系和国内信任关系。

SC 主要以企业等微观层面为对象，RC 则以国家和区域等宏观层面的问题为中心。SC 与 RC 的共同要素是信任，其背后与各国的传统、文化、经济发展的落差、两国关系的历史、政府政策以及经济社会体制的差异等密切相关。由于 SC 与 RC 某种程度上需要同时实现，因此两者密切联系。

实现 RC 的创建与积蓄，在具体实施之际，在消除区域成员国之间有碍信任的障碍之后，还需要经历建立和积蓄信任的两个阶段。消除信任的障碍至为关键。就东北亚的情况而言，建立相互信任关系的障碍具体表现为日中之间的相互评价。而与创建和积蓄 RC 的相关要素也林林总总，这里仅指出以下几种。首先，经济要素有：①区域成员国之间经济开放政策的实施；②区域间经济差距的调整；③各种经济合作、技术开发合作、直接投资的扩大；④合作解决环境问题等等。非经济要素有：①民主主义和人权等，确立适应新时代的集团主体性；<sup>13</sup> ②为实现其目标建立政治领导人之间的相互信任；③区域成员的政治领导力（积极致力于 FTA、采取合作姿态）；④国民之间的自由互访；⑤相互合作彻底打击各类犯罪活动；⑥清算过去，面向未来；⑦支持 NGO 等等。

然而，问题在于若将上述目标与 NEAC 的发展相联系时，显然 FTA 网络的扩大未必会最终走向共同体。因此，NEAC 的前进道路上无疑会交织着各种复杂因素，只有首先从最近处，最可行处着手，积蓄信任之外别无他法。此时，政治领导人的责任与领导能力最为关键。

#### 4. 东北亚区域同盟的必然性

##### (1) 面临新发展阶段的日中关系

如前所述，如今日中关系与国内外的环境变化均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其原因可以道出很多，在此主要归纳为以下几点：

(i) 以贸易和直接投资为中心的经济依存关系较过去更为深入、紧密、不可或缺。日本对华直接投资占中国吸收外资总额的比例虽小，如表 5 所示，80 年代占有高比例的对东南亚诸国（与日本的主要投资国相比）的直接投资在 90 年代一举转向中国，并形成压倒性规模。这是反映区域合作的重要性和实现共同利益的重要指标。日中经济关系的扩大与深入化是 NEAC 形成的最大要素。

(ii) 另一方面，目前日中关系陷入自日中恢复邦交后未曾有过的僵局，若置恶化中的日

<sup>13</sup> 具体参照以下论文。Gon Namkung and H. Hasegawa, op. cit.

中关系于不顾极为危险，会由此成为损害两国人民长远利益的决定因素。

(iii) 当今世界是全球化与新区域主义并行的时代，以欧美为中心的大规模区域合作十分活跃。显示出区域合作与确立信任的重要性，同时也说明走出传统对立格局，充分认识相互合作的必要性。然而，目前的日中关系正在逆向而行，势必会给国民带来长远的利益损失。

(iv) 当今中国经济迅猛发展，正在大步迈向经济大国的行列，极有可能在不远的将来超过长期持续低迷的日本经济。因此，中国对自身发展颇具信心，将追赶美日经济设定为长期奋斗目标，流露出对日本经济的轻视，这也许是日中关系恶化的一个潜藏因素。应当认识到当今世界是国家之间由相互竞争转向区域合作、区域共存的时代，因此，首先应致力于构筑两国的合作与信赖关系。

(v) 另一方面，日本身为经济大国希望发展为政治大国，而政治大国中国正在为实现亚洲经济大国的目标而努力，若两国不能采取正确的政策及对策，则可能演变为两国主导权之争，使两国关系陷入泥潭，对立的长期化会给两国的国家利益带来重大损失。

(vi) 面对日中两国关系的僵局，以及防止两国关系的进一步恶化，两国领导人应当在从思想和哲学角度展望东北亚、东南亚地区的长远发展，同时展开积极对话，努力寻找消除对立的新方法，并建立新领导人形象。

上述诸多局面，已经明确显示日中领导人为消除两国对立付诸努力的必要性。同时也表明，亚洲的区域合作只有通过日中两国的共同协作方能建立。这些均应当基于两国间的信任与合作，并取决于两国领导人的意向和行动。

## (2) 东北亚经济相互依存关系的深化

在展示新局面的诸要素中，以日中为中心的东北亚经济的相互依存关系不断深入。这一走势不受日中 FTA 谈判进展是否顺利的影响，正在迅速推进。尽管 FTA 的网络化不能保证与区域一体化直接相关，但经济关系的深化可能有利于未来区域一体化的形成。从此意义上讲，以目前东北亚各国为中心的亚洲经济相互依存关系的深化对将来 NEAC 的形成意义重大。通过以下事例可以对东北亚经济相互依存关系深化情况有所了解。

第 1，从宏观层面看，如表 5 所示，2002 年东亚、东南亚各国间贸易额状况是，日本向中国的出口额截止 2002 年为约 400 亿美元（2003 年超过 570 亿美元），来自中国的进口约为 485 亿美元（2003 年超出 750 亿美元），而 1980 年分别为 50 亿美元和 43 亿美元，1990 年也仅为 61 亿美元和 120 亿美元。韩国 1990 年对日出口为 126 亿美元，来自日本的进口为 185 亿美元，而 2002 年则分别上升至 151 亿美元和 286 亿美元。

第 2，从日中及日本与亚洲 NIEs 之间的贸易紧密度来看，首先，1990 年日本与中国的贸易

结合度<sup>14</sup>为 1.40，2001 年上升为 2.02；中国方面的数据分别为 2.19、3.10，双方贸易结合度都呈现上升态势。而日本方面与 NIEs 的贸易结合度各为 3.95、4.01，反向数值则各为 2.14、1.53，NIEs 方面减少，日本方面增加。另一方面，日本与 ASEAN4（除去 5 中的新加坡）的贸易结合度也大幅增加。<sup>15</sup>

表 4 东亚贸易真值表（2002 年，100 万美元）

	世界	日本	东亚	韩国	台湾	香港	新加坡	中国	ASEAN4
世界	6,347,880	304,340	1,015,466	142,331	102,558	186,317	114,887	259,599	209,774
日本	416,632	-----	61,300	28,612	24,862	25,432	14,183	39,958	38,926
东亚	1,139,938	129,550	435,467	37,849	30,535	123,072	51,050	97,781	95,180
韩国	161,480	15,143	56,798	-----	7,028	10,146	4,222	23,754	11,649
台湾	130,554	11,981	57,880	3,865	-----	30,836	4,376	9,945	8,858
香港	126,132	5,703	54,986	2,645	1,584	-----	3,274	40,897	6,586
新加坡	125,087	8,935	61,058	5,208	3,229	11,475	-----	6,863	34,283
中国	325,711	48,483	101,607	15,508	7,243	58,483	6,969	-----	13,404
ASEAN4	270,974	39,305	103,139	10,623	11,450	12,132	32,210	16,323	20,400

资料：JETRO《JETRO 贸易投资白皮书 2003 年版》，p394，表 1

<sup>14</sup> A 国对 B 国的出口方面的贸易结合度如下： $(A \text{ 国对 B 国的出口} \div A \text{ 国对世界的出口额}) \div (B \text{ 国对世界的出口额} \div \text{世界总进口额})$

<sup>15</sup> 日本经济产业省《通商白皮书 2002》，p11，及《通商白皮书 2003》，p68。

表5 日本对韩国、中国、印度尼西亚、泰国、马来西亚的直接投资

	韩国		中国		印度尼西亚		泰国		马来西亚	
	件数	%	件数	%	件数	%	件数	%	件数	%
1980~89	275(770)	44.2	243(856)	11.9	654(838)	32.5	291(1411)	8.1	200(785)	14.5
1990~99	336(465)	8.0	1,846(3823)	6.4	1,573(1304)	8.4	1,108(1660)	13.1	716(845)	15.3
1985~03*	8,600(1181)	---	26,733(5314)	---	19,798(1855)	---	16,173(2976)	---	9,328(1364)	---
1995	449(25)	23.1	4,478(770)	12.5	1,605(168)	36.9	1,240(147)	7.5	575(57)	15.7
1996	416(33)	13.0	2,510(365)	6.2	2,414(160)	8.1	1,403(196)	10.7	572(69)	8.4
1997	442(53)	6.4	1,987(258)	4.5	2,514(170)	7.4	1,867(154)	17.6	791(82)	19.4
1998	304(48)	3.4	1,076(114)	2.5	1,116(67)	7.9	1,405(72)	20.9	521(34)	16.0
1999	980(62)	6.3	770(78)	1.9	959(57)	△34.9	837(73)	13.7	527(44)	13.5
2000	817(532)	8.8	1,008(106)	2.5	420(26)	△9.2	932(62)	27.7	232(23)	6.1
2001	563(47)	16.0	1,453(189)	3.1	627(61)	△19.1	884(51)	23.1	257(18)	46.4
2002	626(44)	31.7	1,766(263)	3.4	529(44)	△23.5	504(52)	46.9	80(11)	2.5
2003	284(39)	14.4	3,143(332)	6.4	284(47)	△18.8	629(65)	n.a.	463(6)	n.a.

注：①1980至1989，1990至1999年为平均值；②（）内为件数，\*为累计件数；③为申报数；④100万美元，%；⑤右侧为占各国吸收总额的比例；⑥△为正；⑦n.a.不明；⑧\*为累计金额。

资料来源：经济企划厅《亚洲经济2000》、<http://www.mof.go.jp>、JETRO主页、<http://www.itj.or.jp>等计算而来

第3，从在东亚地区的直接投资来看。比较20世纪90年代前半期（1990~1995年）与后半期（1996~2000年）可得出以下结论。即从20世纪90年代前半期到后半期，来自区域内的投资由301亿美元扩大至363亿美元。日本向NIEs的投资由16亿美元增长至34亿美元，对ASEAN4的投资由60亿美元增加至73亿美元，对中国的投资由31亿美元增加至35亿美元。此外，在NIEs诸国及地区间的投资由4亿美元增加至14亿美元，ASEAN各国间的投资由8亿美元增加至16亿美元。<sup>16</sup>除此之外，东亚地区人口与信息的流动显著，由此可见，各方面的相互依存关系正在不断深入（日本对其他亚洲主要国家的直接投资请参照表5）。

<sup>16</sup> 日本经济产业省《通商白皮书2003》，p70。

表6 中国对东亚实际 GDP 增长率的贡献度

		80年代	90年代	95年	97年	98年	99年
东亚增长率		7.92	6.71	8.56	5.67	-2.28	6.88
各国·地域 贡献度	韩国	1.76	1.43	1.97	1.49	-1.28	2.26
	台湾	1.17	0.56	0.77	0.25	-1.15	0.97
	香港	0.60	0.26	0.26	0.32	-0.31	0.18
	中国	2.53	2.97	3.28	2.87	2.60	2.62

资料来源：《通商白皮书2001》p30

然而，从微观层面观察上述相互依存关系的深化状况，在贸易层面，20世纪90年代东亚贸易之特征是与成品贸易额相比零部件和原材料等中间生产资料的贸易额增加较多。例如，与机械成品的贸易额增加92%相比，机械零部件的贸易额则增加了179%，零部件贸易额占机械贸易总额的比例由35%增至51%。其理由是，随着技术向东亚、东南亚地区的转移，同一地区内的生产基础的高度化，贸易、投资壁垒的降低或消除，使得企业可以自由选择生产据点，并推动了经济活动的改善。<sup>17</sup>

再者，以日本企业投资东亚、东南亚地区的情况来看。1990年投资东亚、东南亚的日资企业共计有2,862家，其中NIEs最多1,591家，其次是ASEAN4，1,121家，之后是中国有150家。到2000年，分别为2,729家（1.7倍）、2,478家（2.2倍）、1,712家（11.4倍），共计6,919家（2.4倍）。如此看来，日本企业的海外投资由NIEs及东南亚转向发展迅速的中国。在世界FDI2001年几乎减半（-50.7%），2002年减少27%的大背景下，中国FDI吸收额2002年合同投资额达到827亿6800万美元，比上年增长19.6%，超过美国成为世界最大FDI吸收国。<sup>18</sup>

尤其是最近，中国占世界贸易的份额扩大至5.1%（2002年），占东亚贸易的份额也迅速扩大至10%左右。因此，如表5所示，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对各国GDP增长率的贡献度也由80年代的31.9%增加至90年代的近44%。如今亚洲地区的发展已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中国。

### （3）从“东北亚经济共同体”到“东北亚共同体”

如上所述，东亚地区内经济发生了量与质（贸易结合度）的变化及相互依存关系（产业内分工）的深化，20世纪90年代亚洲地区内FDI急速增长。<sup>19</sup>并且，近来各种经济层面的合作

<sup>17</sup> 日本经济产业省《通商白皮书2001》，p11~12。需要指出的是，机械中有分工进展迅速的产业和并非如此的产业情况不同。

<sup>18</sup> 中国研究所编《中国年鉴2003》，创土社，2003年，p171。

<sup>19</sup> 日本经济产业省《通商白皮书2003》，p66。

关系逐渐加深。“东北亚（及东亚）经济共同体（NEAEC）”呼之欲出。仅经济层面，以东北亚为首全亚洲的相互依存关系及协作关系大幅度扩大和深化，相比其他经济圈，以发展迅速的中国为中心形成的东北亚、东南亚经济圈，将具有较强优势。

另一方面，如何使两国间的FTA从多国间网络体系向经济共同体迈进是世界面临的课题。然而，仅看经济层面的相互依存关系的深化并不等于可以直通区域共同体。那么，FTA尤其是EAC和NEAC存在的必要性何在呢？关于这一点，森山鸟道夫认为重要的是首先构筑以共同开发现存未开发地区为目标的“建设共同体”，随后自下而上地转向资本主义形态的“市场共同体”。<sup>20</sup> 森山鸟认为这是历史的必然，同时也可作为阻止泡沫经济崩溃后的日本经济进一步衰败的手段，但从全亚洲考虑，要防止金融危机卷土重来，经济共同体的形成意义重大。<sup>21</sup>

综上所述，仅从经济层面而言，日中韩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已迅速深化，FTA动向活跃的背后包含了多种内容。例如，Noordin Spee将亚洲FTA谈判活跃的原因归纳为以下几点：①新加坡积极推进FTA的波及效果；②中国基于2002年末江泽民设想的FTA攻势；③日本对FTA积极姿态的转换；④伴随WTO Cancun首脑会议的破裂，人们对WTO忧虑，进而转化为对FTA网络体系的期待。<sup>22</sup> 如此看来，关于FTA及EAC，森山鸟的观点为内部原因说，将问题焦点置于NEAEC，而Noordin Spee的观点则为外部原因说，考虑的是长远的NEC问题。

问题是FTA网络体系及NEAEC的形成并不一定会立即形成NEAC。NEAC作为多国协议不单纯是经济问题，而是综合了多方面要素。即，由NEAEC发展为NEAC，除了与FTA有关的要素之外，还需要“其它”要素。这里的“其它”指：①消除东亚地区现代化和收入的差距；<sup>23</sup> ②亚洲地区的持续繁荣和稳定；③相互理解相互信任。

然而，实现NEAC的经济意义及其必要性并非其实现的保障。在各种因素错综复杂的东亚创建同EU实力相当的共同体绝非易事。其主要原因固然是由于日本国内存在各类问题，同时难以消除对外事务中存在的非经济层面的障碍和问题也是一个重要原因。创建FTA和NEAC面临各种障碍，例如：（1）国内方面，政治领导力不足，政治家及官员对FTA与NEAC的关联性认识不足，<sup>24</sup> 农产品问题，社会文化因素等；（2）对外经济方面，经济的竞争关系，经济发展阶段的不同；（3）对外非经济方面，东亚地区尚未形成集团主体，缺乏领导国家，成员国之间的不信任，政治体制及意识形态的差异，现代化的差距等等。

<sup>20</sup> 森山鸟道夫《日本能够如何》，岩波书店，2001年，第4讲。

<sup>21</sup> 森山鸟道夫《日本为何没落》，岩波书店，1999年。

<sup>22</sup> Noordin Spee《不可抗拒的FTA之潮》，《日本经济新闻》，2003年12月5日。

<sup>23</sup> 参照World Bank, World Development Report 2004, 木下俊彦《创建东亚共同体的课题——同心力的形成主导日本》，《日本经济新闻》2004年2月5日。

<sup>24</sup> 同注11

p37。

以上因素短期内无法消除，但长远看则并非没有消除的可能。在此情况下，非经济因素比经济因素更为重要。因为：①经济因素多数可以在经济发展过程中自行消除；②可以建立水平分工体制；③经济因素的消除并非 EAC 形成的必要条件。

## 结尾

当今，以欧美为中心的区域合作在世界范围内蓬勃展开，而这种开放的区域同盟最终应与 WTO 的完成直接相关。总之，为了不落后于这股世界潮流，东北亚地区也应当构筑强有力的区域同盟，因为区域同盟是东亚持续稳定发展的必经之路。那么怎样的区域同盟才具有现实性呢。笔者认为，并非是如今成为热点话题的“ASEAN10+3”。若以 EU 和 FTAA 作为长远考虑的前提的话，应该创建的是包含“东北亚共同体 (NEAC)”和 ASEAN10，以及东南亚在内的“亚洲共同体 (AC)”。如此考虑并不是要在缺乏掌握领导权的核心国家或国家集团的 ASEAN10 加东北亚 3 国，而是“东北亚 3 国加 ASEAN10 国”。若将“日中韩 3 国加 ASEAN10”称为“东亚共同体 (EAC)”，那么最关键的将是由哪个国家来发挥领导力。毋庸置疑必定是东北亚（日中或日中韩）。因此，如果该地区各国间不能相互协作与信任，就不可能有亚洲区域同盟的诞生。

此外，尽管有必要首先建立“东北亚共同体”，但作为其前提条件，改善目前不断恶化的日中关系及其重要。日中关系恶化的最大因素是相互的不信任，消除不信任并积蓄相互信任需要花费大量时间与精力。因此，学者中也常有不少悲观看法。然而，悲观论或仅仅指责其问题所在并不难，重要的是直面困难，如何实现目标，即如何解决问题。

当然，需要具体解决的问题是政治问题，作为学术和理论界能够做到的正如 ウエーバー 指出的那样，只是揭示实现目标的合理手段而已。因而，两国领导人应该率先致力于改善关系，并以此为契机积蓄 RC，在各个阶段切实向前迈进。应该在向目标迈进的过程中，指出各种问题所在，排除阻碍目标实现的思维方法。因为要在现实中实现目的，必然会伴随各种困难。重要的是要认识到从长远而论，日中关系必须解决，并且应该尽早解决。这就要求对关系改善负有直接责任的两国领导人具备解决问题的强有力的领导能力，同时学术领域必须对此提供理论支持，探求合理的手段和方法。

（翻译 蔡越先 校译 戴晓芙）

## 第十四章 东亚秩序中的美国因素和东亚国家的内向性

### 一. 东亚秩序的非自主性

在二战以后的东亚国际秩序中，美国的因素随处可见。换言之，美国的介入是东亚保持现今相对稳定秩序的重要甚至是必要条件。那么，我们有理由推论，如果去除了美国因素，东亚将陷入秩序的动摇、不稳定甚至冲突之中。由此我们可以得出一个基本结论：现今的东亚秩序缺乏某种自主性。换言之，东亚尚不是东亚国家的东亚。东亚仿佛是一个未成熟的儿童或跛足者，需要借助外力的扶持才能站立，这种非自立性正是东亚秩序的隐患所在。

那么，造成这种东亚秩序的非自立性的原因何在？是美国这个超级霸权国家无处不在的战略野心？应该说，在冷战时期，东西两个阵营的对峙成为美国在东亚布局“前方展开”战略的重要原因，战败国家日本、和大陆对峙的台湾、和北朝鲜对峙的南韩、原来就是美国殖民地而战后受到越南共产主义威胁的菲律宾等纷纷和美国缔结军事同盟条约，配合美国的战略部署，同时也满足本国的防御需要。

冷战后，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瓦解，但美国并没有从东亚地区撤退。这与其说是美国这个超级霸权国家无处不在的战略野心使然，不如说是相反——东亚各国普遍认为维持东亚相对稳定的秩序离不开美国。日本在 1997 年更新了日美安保条约，美国在日本、韩国等的驻军虽有小幅调整，但实际控制力不减。事实上，中国对美国在东亚地区广泛的影响力的存在也是一种矛盾心态：对美国的超然霸权的不满和默认并存。

那么，到底是什么使美国在冷战后的东亚地区影响力不减？笔者认为，根本的原因在于东亚国家自身——即东亚国家中普遍存在的“内向性”，正是这种内向性使现今的东亚国家普遍缺乏超越性（国际性）特质，无法超越自身则必然无法领导整个东亚秩序的建立。东亚国家至今仍像是一袋马铃薯，缺乏自主整合的力量，而只能借助美国这个“麻袋”来完成某种形式上的秩序性整装。

这种“内向性”的根源在那里？笼统地讲，笔者认为在于东亚各国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广义上）。这种“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在各国的成因和表现形式有所不同，大致上说，和纵向的历史渊源（华夷秩序等）及横向的多样性（现代化水平、意识形态差异性等）有着复杂的纠葛。本文将以中、日两国为例阐述两国各自的“内向性”表现及其渊源。

中国的发展势头不可阻挡，中国对东亚秩序以及世界秩序必将产生重大影响。针对目前国际社会由此产生的种种猜测，中国提出了“和平崛起”的口号。这个口号反映了中国要成为东亚以及世界秩序的建设者而不是破坏者的意愿，但是并没有明确昭示中国如何做一个“建设者”

的路径，其中很多问题依然有待明确：对国际秩序和大国的责任的基本认识是什么？中国对美国的世界性影响力的基本态度？国际秩序的核心粘合剂是什么？对本国由“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而生的“内向性”如何认识和克服（应用于中美关系、中日关系，包括处理大陆和台湾关系时等）？这些“对人”、“对己”的问题关乎中国能否最终“和平崛起”。在中国崛起的过程中，认清这些问题十分重要，本文将在最后提出自己的思考。

## 二. 东亚秩序中的美国因素：现状和评价

### 1. 作为公共产品的国际秩序与美国

#### (1) 作为公共产品的国际秩序

国际秩序的定义是什么？见解可能因人而异，但可以肯定的一点是：国际秩序是战争和纷争的反面，也就是指一种相对和平的状态。当然，这种秩序可能是基于主权国家之间的实力均衡而形成（就像 19 世纪的欧洲），也可能是基于一国的独占性优势或曰霸权（就像鸦片战争以前亚洲的“朝贡体系”）而形成。对于饱受战乱之苦、向往和平的世界各国国民来说，国际秩序的存在优于战争和纷争状态（当然对于何种秩序是最优秩序，可能见解不同。一般来说，在国际社会或者区域性国际社会中如果实现一种类似于国内社会中的平等、自由、民主乃为上选），因此我们可以这样说：国际秩序可以算是各国共同所需的一种公共产品。

一般来说，公共产品是一个社会必需、但是市场难以供应、因此必须由政府来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例如防卫、警察、司法、水利等。经济学定义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是：同时具有“非排他性”（对没有支付费用的人没有办法禁止他的使用）和“非竞争性”（某人的使用不妨碍他人的使用）特性的产品，因此，以追求利润最大化为目的的民间企业往往难以提供此类产品。

在国际社会中也存在类似的情况。例如，两国结成同盟关系的时候，一国强化防卫能力往往也同时在无形中强化了同盟国的安全保障，当某一强国和外国结成多方同盟关系时，其他小国不用支付较大的费用也能大大强化本国的防卫实力。又比如在贸易中，一国开放本国市场推进自由贸易将使得其他各国也都能从该市场获取贸易利益——如果世界存在共同货币，将还能有效规避国际贸易和投资中因为利率变动而生的风险，这样就会进一步促进国际贸易和投资的扩展。另外，当一国对另一国进行经济等的援助时，会促进该国社会的稳定和贸易扩大，其他没有进行援助的国家也会从中获得巨大的经济利益。以上例子中一国的行动往往会给他国带来利益（有些情况下是损失），因此都具有公共产品的性质。

国际秩序与上述例子比较起来也许稍稍抽象一点，但它无疑也是这样一种公共产品。

布坎南在《自由的局限》中提出了“作为公共产品的制度”这一重要概念。他指出：“政治

和法的秩序是公共产品，无秩序状态是负的公共产品。”在布坎南那里，民主主义的政治制度和决算制度、货币制度等经济制度都是社会的公共产品。即，社会秩序的构成物是各种有法律依据的制度，由制度构成的“秩序”是公共产品。

布坎南把国内社会中的决策分为“立宪性决策”和“政策性决策”两类。前者基本是社会成员根据程序按照全员一致的原则作出的决策，后者是在前者的框架之下，按多数决原则作出的针对具体案例的判断。由此类推，在国际社会中的“立宪性决策”是指安全保障制度，以及GATT（1995年1月1日起变更为WTO）、IMF等根本性制度和体系。但由于在国际社会中无法按照国内社会的模式由每个成员国投票对国际秩序作出决策，因此，现实的国际秩序往往是强国（霸权国）主导下制定的，当然，费用负担上也往往以强国为主，其他体系内成员则往往成为“搭便车者”（Free Rider）。关于这一点，二战后在NATO、开发援助委员会（DAC）等组织中曾有人提出异议（越是大国负担越大），但M·Olson从公共产品理论出发，认为越是大国，从“秩序”中获取的好处也越大，因此负担大也是必然的。<sup>1</sup>

从历史上看，英国曾经筑造了一个英国主导的霸权体系（国际秩序），而美国则是二战以后的主要超级大国和秩序的缔造者——特别是在20世纪80年代末苏联解体后。有一种见解认为，探讨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国际社会的不稳定时应该检讨美国因素：即在英国这一老牌霸权国家衰退后，新抬头的世界强国——美国没有向国际社会提供足够的公共产品（那时，有着孤立主义传统的美国国内民众对美国是否应该深度介入国际事务存有疑虑）。

吉尔平（Gilpin）把国际体系（国际秩序）定义为“按照一定的控制形态定期进行交流的各种国际主体的总称”。<sup>2</sup>战后至冷战结束时期设立的主要国际组织如表1所示。

表1 战后至冷战结束时期设立的主要国际组织

	20世纪40年代	50年代	60年代	70年代	80年代以后
安 全 保 障	联合国安理会 (1945) WEU(1948) OAS(1948) NATO(1949)	ANZUS(1951) WTO(1955) CENTO(1955)	核扩散防止条 约(1968)	SALT I (1972) CSEC(1975) SALT II (1979)	INF(1988) 美苏军缩(1988) 德国统一(1990) CEF(1990) CIS(1991)

<sup>1</sup> Olson, Mancar (1982)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Nations: Economic Growth, Stagflation, and Social Rigidities*.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sup>2</sup> Gilpin, Robert (1981) *Wa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中东和平会议 (1991)
国际 经济	IMF(1945) IBRD(1945) 马歇尔计划(1947) OEEC(1948) GATT(1948) COMECON(1949)	EPU(1950) ECSC(1951) EEC(1958) EFTA(1959)	OECD(1961) 肯尼迪回合 (1963-67) EC(1967)	浮动汇率制 (1973) IEA(1974) 发达国家首脑 会议(1975) EMS(1975) 东京回合 (1973-79)	G5 (G7,1985) EC(1985) 乌拉圭回合 (1987-1994) 美加协定(1988) 欧洲复兴开发银 行(1989) 马斯特立赫条约 (1991) NAFTA(1992) AFTA(1992)
发 展 中 国 家 发 展		科伦坡计划 (1950) IFC(1956)	IDA(1960) DAC(1961) UNCTAD(1964) UNITAR(1965) UNDP(1965) 77国集团(1964)	NIEO(1974) CIEC(1975)	初级产品基金 (CFC,1989)
其 他	UNESCO(1945) FAO(1945) ILO(1946) ITU(1947) WHO(1948) UPU(1948)		OPEC(1960) OAPEC(1965) ADB(1966) ASEAN(1967)	UNEP(1972)	PECC(1980) 海洋法(1982) APEC(1989) 地球环境会议 (1992)

出处：坂本正弘《国际政治经济论》（世界思想社 1993.7）

## （2）美国向国际秩序提供的主要公共产品

简言之，二战后美国向国际秩序提供的公共产品主要包括：

第一，以军事力为依托的安全保障体系（“世界警察”）。承担了类似于国内社会中警察、司法等秩序安定化功能（战争防止、正义伸张、政治参与的实现等）。表 2 显示了各主要国家军事条约缔结国数量的推移情况。

表 2 主要国家军事条约缔结国数量的推移

	1945	1960	1975
美国	16	56	66
英国	4	25	33
法国	2	11	16
西德	--	4	3
日本	--	1	1
苏联	2	14	30

注：主要的条约机构和设立年代如下：OSA（1948），NATO（1949），ANZUS（1951），WTO（1955），SEATO（1952），CENTO（1955）

出处：日本国际开发中心《关于综合国际合作政策框架的基础调查》（1985 年，41 页）

在进入 21 世纪的今天，在可以预见的将来，在军事力量方面能挑战美国的国家尚不存在。但美国的军事战略也正在经历矛盾的困扰和调整。第一，两大阵营对立时期形成的全球军事应变能力和大规模“前方展开战略”的必要性减小，而针对区域性纷争的应变能力要求提高。第二，美国国内的财政赤字恶化，继续承担“世界警察”的角色意味着沉重的财政负担加剧。美国 and 同盟国之间的费用负担问题如何调整？联合国的作用和地位如何？这些都是美国需要重新思考的问题。第三，欧洲等国家和地区从美国的安保体系中自立的倾向日益明显。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克林顿时期的美国筹划了进一步削减军费开支的方案。其基本安保政策调整如下：第一，继续保持核优势，在此基础上推进美俄之间的核军缩，并对英法等国产示范性的扩散效应。同时，伊拉克、朝鲜等国的核开发疑惑会诱发邻近国家的核开发，需要对此采取强硬态度。第二，为了今后在欧洲和亚洲继续保持影响力，驻军规模缩小但保留。美国在欧洲则面临着 NATO 的改组，以及 CSCE（欧洲安全合作会议）扩充等美欧关系的重新协调。第三，应对民族纷争和区域性纷争的必要性加大，因此，在美国本国召集紧急部队的的能力，以及通过和联合国的协调来提高其行动的权威性，并由国际社会来分担费用等做法被认为是良策（1992 年海湾战争的经验）。

第二，国际货币·金融体系。美元承担了世界货币的角色，美国承担了类似世界的中央银行的角色。在保持货币供应稳定、流通顺畅的同时，在国际收支不均衡时启动汇率变动等调整程序，推动世界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

货币是人类最重要的发明之一。为了保持货币的价值、可流通性，政府的信用（特别是中央政府的权威性）相当重要。而国际社会不存在统一的世界政府，如何保持国际性货币的价值和信用变得更加复杂。在国际贸易中，作为计算尺度、决算货币、准备货币功能的国际货币是随着以贵金属为内核、以霸权国为中心的国际货币体系的发展而确立起来的。从历史上看，17世纪的荷兰阿姆斯特丹银行发行过统一货币荷兰盾、19世纪英国采用了以英镑为基轴的金本位制，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以美元为基轴的金本位制出现，以上都是以某一国的货币为基轴的国际货币体系。

构建这样的国际货币体系需要核心国具有强大的国力。Bergsten 认为曾为基轴货币国的必要条件是：强大的安全能力、健全的经济基础、大规模的国民经济、对外抗风险能力强、储蓄额大、完善的资本市场等。<sup>3</sup>从近代来看，具有这样的霸权实力的国家只有英国的美国。

出于对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由于美国主导性的欠缺（孤立主义回归）所带来的世界范围的经济不景气、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战最终爆发的反省，美国很早就展开了对二战以后国际秩序的探讨。财政部主要负责国际货币体系方案，而国务院主要负责联合国、自由贸易体制的构想。英美两国对30年代的国际货币体制分裂都有苦涩的教训，从1943年起，英国和美国展开了合作研究，1944年布雷顿森林体系出台。

从表3来看，20世纪70年代以来美元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的公共准备金中的比重有所下降，但依然占据绝对优势。美元在伦敦、东京市场的交易量正在增大，另外，美元掌控着各种政府债券可以进行大量自由交易的纽约证券市场，所以其优势地位不减。与此相比，德国马克和美元的规模要小得多，另外也不能用于第三国之间的决算。欧洲统一市场建立后欧元扩大了势力范围，但还不能算是世界性的计算单位。

表3 IMF 公共准备金中各国货币所占的比重推移（单位：%）

	1981	1985	1990
美元	71.4	65	56.4
英镑	2.1	3.0	3.2

<sup>3</sup> Bergsten, C. Fred (1975) *The Dilemma of the Dollar: The Economics and Politics of United States International Monetary Policy*.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德国马克	12.7	15.2	19.7
日元	4.2	8.0	9.1
其他	9.5	8.8	11.6

注：ECU 没有包含在表里，1990 年占 6.8%

出处：IMF 统计资料

第三，国际自由贸易体系。相当于国内的市场制度、流通制度。通过人员、资金的自由流动，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满足消费需要。同时该体系也对妨碍可持续发展的问题（如资源、粮食危机等）进行国际协商（通过 G7 等国际组织）。

推进自由贸易的鼻祖国家是英国。英国在 1815 年拿破仑战争结束时已经确立了自由贸易的基础，但真正实施则是 19 世纪 40 年代英国单方面推行的自由贸易政策。1860 年缔结的《英法通商条约》开启了国际自由贸易之门。该条约规定两国的最高关税率为 30%，同时条约包含有最惠国条款，即任何一国和第三国缔结的贸易协定中的最低关税率自动适用于两国。此后，欧洲各国相继签订了通商条约，由于最惠国条款的作用，欧洲各国的关税加权水平普遍下降，普遍享受到自由贸易的恩惠。

二战后的国际体系深刻地反映了美国的特色。在对战争的反省中美国认识到：自由贸易体系不仅是世界经济发展的需要，同时也是世界和平不可缺少的保障。美国在《大西洋宪章》盛赞自由贸易，同时也把自由贸易作为战后对西方各国展开基于《武器租借法》的援助的附加条件。在概括性的《哈瓦那宪章》实施有困难的情况下，美国主导创设了暂定机构 GATT（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以推进自由贸易。

GATT 的目的是为了实现完全就业、确保实际收入和有效需求，减轻关税及其它贸易障碍，废除通商中的歧视性举措，缔结互惠的贸易协定。GATT 强调自由、无歧视、互惠的原则，在以自由化促进经济增长外，也力图实现成果分配的公正性。

在 GATT 的框架内，战后进行了一系列贸易谈判和协定（表 4）。在战后之初，西欧和日本由于受到战争的巨大打击，经济疲惫，因此自由化的举措实施上主要由美国单方面展开，这也显示了美国作为这一国际体系的主导者的用心良苦。20 世纪 60 年代举行的“肯尼迪回合”谈判中，参加国家数的规模和降低关税率的幅度都是划时代的。其背景是：西欧在形成区域一体化市场上的种种举措使得美国更加重视大西洋两岸的北美和西欧之间的贸易自由化——而使大幅度的关税下降成为可能的是美国 1962 年通过的《扩大性通商法》，它算得上是是历代通商法中最贯彻自由贸易的一部。而 70 年代的“东京回合”有着世界性的石油危机的背景。当然，划

时代的贸易谈判是 1987 年开始延续七年的“乌拉圭回合”谈判，它催生了新的世贸组织框架，被称为是“结束所有谈判的回合”。

在美国推进的自由贸易体系中，东西阵营的对立是一个重要的背景因素，即美国和西方国家有通过自由贸易体系来强化西方阵营的向心力的目的。这一点即使不是有意识的，从结果上来看作用明显，西方各国把本国的经济增长目标和国际协调相结合，互惠地享受到市场、技术转移、原材料供应等等好处，实现了经济的快速增长。无可否认，在这其中美国的贡献是最大的。

表 4 GATT 一般关税转让谈判（1947 年~1994 年）

	时期	参加国数	缔结协定数	转让品目数
第 1 回日内瓦回合	1947.4—10	23	123	约 45,000
第 2 回安纳西回合	1949.4—8	33	147	5,000
第 3 回托尔基回合	1950.9—51.4	34	147	8,700
第 4 回日内瓦回合	1956.1—5	22	59	3,000
第 5 回狄龙回合	1961.5—62.5	28	90	4,400
第 6 回肯尼迪回合	1963.5—67.6	46	（一揽子）	30,000
第 7 回东京回合	1973.9—79.4	99	（一揽子）	27,000
第 8 回乌拉圭回合	1986.9—1994.4	125	（一揽子）	---

出处：曹建民、贺小勇著《世界贸易组织》（法律出版社 1999.9）等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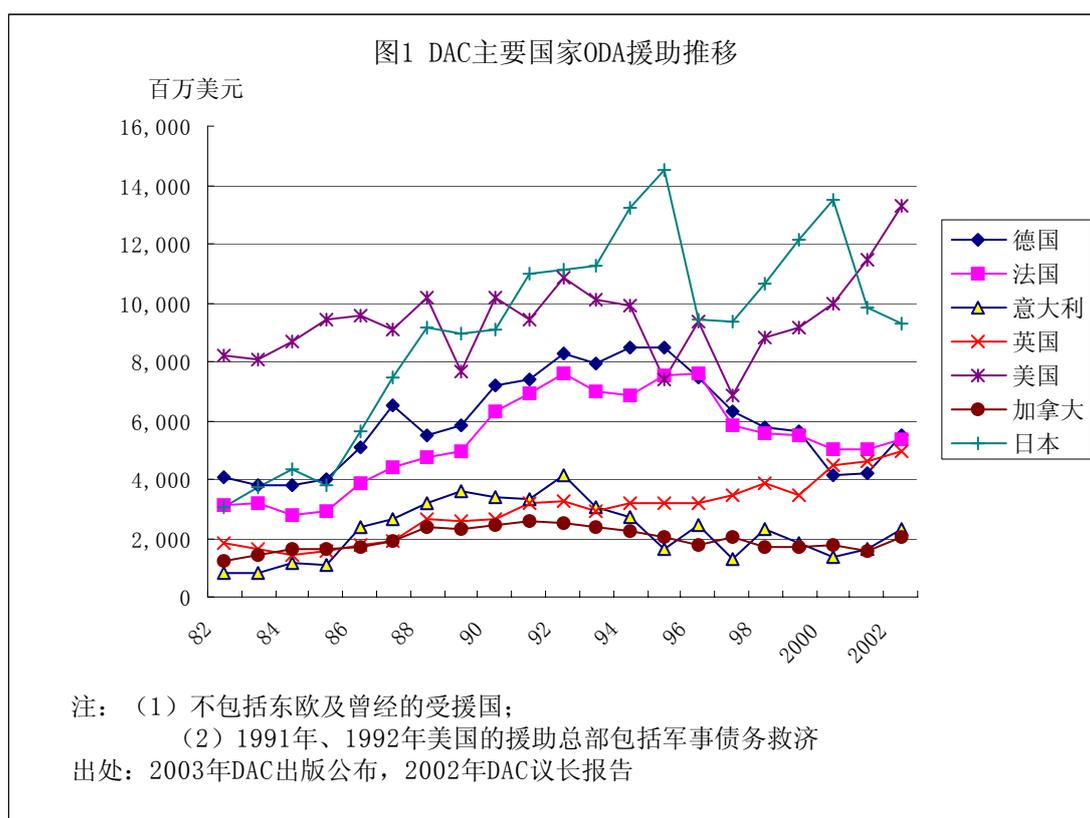
第四，再分配体系。在实现世界经济增长最大化的同时，进行适当的再分配（如通过经济援助、债务救济、GATT 特惠条款、初级产品共同基金等）。这相当于国内社会中的社会保障科目，有助于社会的稳定。

战后的援助在东西冷战的对立中展开。当初美国的援助占压倒性多数，进入 60 年代后，OECD（国际经济合作组织）内部成立了开发援助委员会（DAC），西欧各国和日本相继加入成为援助国。到 70 年代后半期，受到石油危机等的打击，发达国家在援助上出现困顿；但同时，充分享受到 70 年代石油和金价上升好处的 OPEC 各国的援助有所加大。到了 80 年代，美国的援助有向特定国家和地区集中的趋势，但同时日本、法国、西德的援助规模在扩大，紧接着台湾和韩国也加入了援助国行列。另一方面，东方阵营的苏联和东欧国家在 80 年代前半期有多达 150 亿美元的援助规模，但随着苏东社会主义阵营的瓦解，不但这些国家曾经提供的援助消失，

它们自身也成为了受援国。

国际援助的理念因国家、因时代而不同，以下几点相对比较普遍。第一，人道主义援助理念。起于卡特总统时代，内容主要是帮助发展中国家强化粮食生产，以及教育、医疗等基础设施。第二，有助于援助国的安全保障和外交政策的理念。东西对立中美国进行的很多经济、军事援助都与这个理念密切相关。第三，帮助受援国经济自立的理念。这是肯尼迪总统时代提出的理念，主要内容是帮助构筑产业基础。第四，有助于相互依存的国际关系的稳定化的理念。落后国家、地区的存在有损于国际关系的稳定，这是日本的援助理念中重要的一点。

DAC的援助额1991年为583亿美元，相当于OECD各国GNP的0.34%，大大低于1%的国际目标。原因是各国都有自己的内部问题，比如向西德，对东欧地区援助扩大，牵制了对其他发展中国家援助的精力。其中，日本的援助额不断扩大，在1990年前后已经超过美国居世界第一（2001年以后美国再居第一）。从援助的对象地区来看，各国也有所侧重：日本集中在亚洲，美国集中在中东，而欧洲则集中在非洲。



### （3）霸权国（主导国）的国力盛衰变动与国际秩序

值得关注的是：当霸权国国力有所衰弱时，以上国际体系往往陷入功能性障碍，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就是典型症状。这时候，若干个主要国家进入“囚徒的困境”博弈状态，公共产品

供应明显不足甚至引发危机，这是“霸权稳定论者”的主要论据。但是也有相反的观点，比如 Keohane 认为，霸权诞生时需要强大的国力，但体系一旦完成就不再需要巨大的国力，强调了霸权后的体系管理论视点。<sup>4</sup>

从历史经验来看，基轴货币的确立确实需要强盛的国力和漫长的过程，但是基轴货币一旦确立，往往很难退位。因为其他各国都已经对现行货币体系产生了依赖关系，因此希望它存续下去。基轴货币的变动往往是在国际社会秩序发生重大变动（世界经济危机或战争），从而使得该体系再也难以为继的情况下发生的——即在一般情况下，基轴货币体系不会随着霸权国地位的相对衰退而退位，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基轴货币体系是霸权国国力的“滞后性指标”。另外，安全保障体系也具有相似的性质。

需要强调的一点是，从美国国内民主主义的体制特点着眼，美国的根本目的（国家利益）首先在于基于自由通商基础上的经济的繁荣（为此美国曾经一度形成了孤立主义的传统），当然，美国也怀有强烈的“福音传播主义”情结——不断壮大的经济实力和这一情结相结合，最终促使美国走向国际主义。因此，在上述四大体系中根本性的体系是“国际自由贸易体系”，其他体系（国际安保、货币、再分配体系）可以看成是它的保障性体系。

## 2. 东亚秩序中的美国因素

东亚秩序中的美国因素在以上四个体系中都有浓厚的反映。战后东亚“雁行行列模式”中的日本、四小龙中的台湾、韩国，以及东盟、中国等都在很大程度上受益于美国开放的市场，提供的投资等，或者说，受益于美国为国际秩序提供的“公共产品”——特别是自由贸易体系。

例如日本。明治维新以后日本付出血的代价谋求的安全保障，以及资源和市场却意外地在战败后的境况中获得了——并且这一“恩人”正是它曾经与之拚得鱼死网破的敌国美国。这不能不说是一个具有经典讽刺意味的事实。它的经典之处在于：它也告诫我们，实现目标的路径往往不是单一的，有的路径看来明白无误，但结果却被证明是短视的；有的做法看似为了本国利益，但结果却是最大程度地损害了国家利益。

从潜规则来说，在国际社会中，一国的发展路径只有一条，那就是在一个能实现双赢的国际秩序中谋求本国利益——即“利人利己”。任何损人利己的战略（秩序）最终都会受到强力反弹，注定不能长久。从历史上来看，获取这个认识的过程往往也是一个民族获取理性的过程，经验是必需的，有时代价（学习成本）也是不得不付的。

由于我们的战后国际秩序构建时间不长，而且其中绝大部分时间还处在冷战这一国际秩序

---

<sup>4</sup> Keohane, Robert O.(1984) *After Hegemony: Cooperation and Discord in the World Political Econom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的分裂割据状态下——由此国际间生出强烈的“敌我”阵营意识和对立紧张形势，“双赢”的游戏规则的展开成为不可能——至少在两大阵营之间。而任何单方面的阵营也会为了安全保障秩序而局部扭曲（或者严重扭曲）原有的发展机制，包括产业结构（如大力发展军需产业），因此在冷战期间，美国的战后国际秩序构想实施的国际环境和条件并不成熟。

但不管怎么说，战后国际自由贸易体系渗入东亚（特别是日本、台湾、韩国等美国的盟友们，当然也包括东南亚等地区）；同时，从安保体系来讲，在依然存在种种区域性纷争的东亚（如朝鲜半岛、台湾问题、南海领土争端等），美国的存在在实际上起到了稳定剂的作用——这方面依赖于美国在东亚的军事同盟及相应的驻军。

美国在东亚的军事力量的强化可以追溯到20世纪40年代末到50年代初美苏冷战对抗激化的时期。在1946年至1955年的10年间，美国在美苏冷战主战场的西欧投入了330亿6700万美元，占这个时期美国对全球提供资金总额（508亿7500万美元）的65%。同期美国提供给太平洋·远东地区的赠款·借款总额为96亿7800万美元，约占总额的19%。也就是说，这一时期太平洋·远东地区是仅次于西欧的重要战略要地。这一地区的重要性凸现的重要刺激因素是：1950年2月中苏结成了《中苏友好同盟相互援助条约》，并且，同年6月爆发了朝鲜战争。美国在这场战争中死者计3万4千人，伤者计10万4千人，被俘和失踪人员5200人。这直接导致了美国强化对中·苏的“封锁战略”。

20世纪50年代前半期，美国强化了在亚洲·太平洋地区的军事同盟关系，签订了一系列条约（表5）。

**表5 美国在亚洲·太平洋地区的军事同盟**

成立时期	条约名称
1951年8月	美菲相互防卫条约
9月	日美安全保障条约
9月	ANZUS条约（美国、澳大利亚、新西兰）
1953年10月	美韩相互防卫条约(SOFA)
1954年9月	东南亚集团防卫条约（SEATO）
12月	美台相互防卫条约

出处：五味俊树、泷田贤治编《现代美国外交的转换过程》（南窗社1999.3）

美国在东亚的种种军事同盟条约历时50余年，历经国际环境变迁的洗礼，但时至今日，它

们经历了修正、变形，大致的框架保存下来了。最重要的《日美安保条约》经过双方不断确认，成为日本安保体系的核心支柱。最近，在五角大楼全球军事部署调整战略中，美国在韩国的驻军规模缩小已成定局，预计到2008年前将撤退1.25万美军，相当于驻韩美军总数的三分之一（首批3600名陆军部队将被转移至伊拉克）。另外，五角大楼已经制定出从德国撤出两个美军师以及调整整个美国在欧洲驻军的计划。

在美国提供的“国际安保体系”这一公共产品中，亚太和印度洋地区具有重要战略价值，故其在这一地区的海外基地数量仅次于欧洲，约占美国海外基地总数的42.7%，共有7个基地群。<sup>5</sup>

虽然韩国国民近年来反美（驻军）情绪高涨，但是朝核问题尚未解决，此时美国要从韩国撤走部分精锐部队的决定，不免引起一些韩国人的猜测和担忧。五角大楼撤兵的理由是：裁减活动能力较低的驻韩美国陆军，转而依赖较具灵活性的海军和空军，并强化作战科技和装备，这样，在朝鲜半岛用较少的兵力依然可以达到同样的效果。

因此，我们有理由这样说，美国在东亚的“存在”有来自日本、韩国、台湾等国和地区的重大“需求”——破解美国因素这一“外因”的根源在于东亚国家自身的“内因”。

### 三. 东亚秩序中美国因素的原因探析：东亚国家的“内向性”的束缚

到底是什么使美国在冷战后的东亚地区影响力不减？笔者认为，真正的原因在于东亚国家自身，即东亚国家普遍存在着“内向性”，正是这种内向性使现今的东亚国家普遍缺乏一种超越性（国际性）特质，尚没有国家能为东亚这一区域性国际社会提供高质的“公共产品”（包括经济体系、安保体系等）——而同样经历过民族对立和战争残酷洗礼的欧洲正以欧盟创设的形式显示着它们的自主性提供公共产品的力量。相比较，东亚国家显得就像是一个麻袋里的马铃薯，缺乏自主整合的力量，目前依然只能借助美国这个“麻袋”来完成某种形式上的秩序性整装。

这种东亚的“内向性”的根源是什么？笼统地讲，是一种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这种“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在各国的成因和表现形式有所不同，大致讲，它和纵向的历史渊源（华夏秩序等）及横向的多样性（现代化水平、意识形态差异性等）有着复杂的纠葛。正是这种未

---

<sup>5</sup>设在韩国的乌山空军基地和汉城基地，属于这一基地群中三线配置的第一线。第一线基地群主要由阿拉斯加、东北亚、西南太平洋和印度洋等4个基地群组成，控制着具有战略意义的航道、海峡和海域；第二线由关岛和澳大利亚、新西兰2个基地群组成，是第一线基地的依托和重要的海空运输中转基地，也是重要的监视侦察基地；第三线由夏威夷群岛基地群组成，既是支援亚太地区作战的后方，又是美国本土防御的前哨。

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使东亚各国板结成一个个坚硬的“马铃薯”，而在相互之间留下很大的空隙——隔阂和疏远感是东亚的自主性秩序难以建立的根源。

下文重点对东亚的大国——中、日两国各自存在的“内向性”表现及其渊源做出分析。

## 1. 日本的“内向性”：“大和民族主义”的诞生和存在形态

这里所讲的“大和民族主义”笼统地指日本目前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形态。它的本质是与“外向性”、“国际性”相对的“内向性”和“封闭性”。其中的渊源可以从地理、资源状况等日本的“固有属性”中窥见一斑。

### (1) 历史地理的渊源

日本的内向性的来源有其地理上的原因。日本是四面临海的岛国，没有陆地相连的国家，并且历史上也没有受到过大规模的侵略（元朝成吉思汗两度征日，但都没有成功），这些因素在结果上造成它的国际意识和外交能力相对滞后。

日本资源短缺，为了生存，基于本能的防卫意识的实利主义成为国民的深层意识（国民性）。在生存课题的重压下，日本（日本人）没有余地他顾，这种自顾自的本位主义意识是与国际主义所需要的“超越性”相对的。

### (2) 在现代的表现

从近代来讲，国际意识匮乏和实利主义强烈的国民性依然影响着日本。

**第一，经济体系。**日本经济具有强大的攻击性（对于海外市场）和自我防卫性（对于国内市场）。这两是相辅相成的关系。成长壮大（最早是通过利用美国的新锐技术）后的日本企业在国内竞争之余，也在国际市场上展开强大攻势，致使欧美企业原有的市场被占，纷纷落败。电视机、工作机械、半导体等产业无不如此。Drucker 由此批判不顾成本地抢占市场的日本企业“异常”，认为它们进行的是以把所有竞争对手一网打尽为目的的“妨碍性贸易”。<sup>6</sup>

20 世纪 80 年代日美贸易摩擦激化。美国的国际收支在 60 年代起开始恶化，核心因素是日美贸易间的收支恶化。美国认为两国间的贸易收支失衡是日本市场的封闭性所致，于是在 80 年代动用“301 条款”，并且多次通过日美贸易谈判要求日本开放市场。与此同时，美元汇率也进行了大幅度调整（1985 年“广场协议”）。结果，美国与欧洲间的贸易收支状况大幅度改善，与亚洲新兴国家·地区间也有相当的改善，唯有对日的贸易赤字不见缩小。

在一些人看来，日本是封闭性特别强的“特殊国家”（日本异质论）。日本虽然嘴上也说着自由贸易的重要性，但是却死守大米市场的防线，言行缺乏整合性。日本在极力扩大出口和输

---

<sup>6</sup> Drucker, Peter F(1989) *The New Realities*. Harper & Row. 上田惇生·佐佐木美智译（1989）《新现实》钻石社

出资本的时候从不考虑世界经济的未来，对日本这样“无目的性的强国”国际社会应该进行制裁（日本惩罚论）。<sup>7</sup>

另外，通过强有力的产业政策<sup>8</sup>（“行政指导”）来推进经济发展的做法也使日本的开放性大打折扣。日本市场受到有形、无形的政府规制的保护，因此封闭性强。而“日本式经营”中所表现出来的日本企业的相互持股、关联交易、“系列企业”模式等给人的感觉是：日本企业对内是“（武士）集团共同体”<sup>9</sup>意识，而大量打入海外市场的日本企业在外则持彻底击垮对手的“敌对贸易”意识。

因此日本似乎具有两张面孔：对内是一个“集团社会”，对外则是一个“封闭性社会”——与此相对应，日本的国内社会称得上是“责任社会”（以武士道精神为象征），但对外形象则是“逃避责任社会”（以战争责任为象征）。

**第二，政治和外交体系。**行政官僚主导日本的政治和外交过程，政治家的主导性缺乏（例如在日美就缩小贸易赤字的贸易谈判中）。由此造成责任者不明确的常见症。

另外，在自民党长期一党执政体制（“五五年体制”）下，首相虽然不断轮换，但是改变既定的方针息相对困难，执政者往往需要借助“外力”来说服党内的反对派、在野党和民众（当然，在这一“外力”中，美国的影响最大）。因此，日本的政治与外交体系具有相当的被动性，这也是“封闭性”的表现。

**第三，安全保障体系。**始终和最强者站在一起（结盟）是日本的本能。明治维新以后的日本和当时的霸权国家英国结成同盟关系（1902年），受到英国间接支持的日本不但顺利取得了日俄战争的胜利，而且在以后的国际关系中也大大得益。二战以后，日本唯一结盟的国家则是现在的霸权国家美国。

——与最强者接近的“重力模型外交”暂时帮助日本避开了与东亚近邻的直接面对（依靠强者而有恃无恐），但事实上这只是造成问题的拖延，并没有真正解决问题（如历史问题）。

另一方面，现在的日本社会中存在一种“一国和平主义”的社会思潮。例如，在海外派兵等方面，反对者往往会祭出“和平宪法”的大旗来，但是这常常使日本陷入“一国和平主义”这一闭塞的陷阱（与日本所期待的“国际贡献”的目标越来越远）——但是反过来，在现条件下，日本海外派兵同样不受周边国家的欢迎。那么，日本的困境到底在哪里？对日本扩展军力

---

<sup>7</sup> Wallerstein, Immanuel(1974) *The Modern World-system*.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Inc.川北稔译(1981)《近代世界体系——农业资本主义和“欧洲世界经济”的形成》I,II.岩波书店

<sup>8</sup> 关于战后日本的产业政策，参见陈云《都市产业结构的高度化和产业政策——高度成长长期的日本的案例》（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编《公共政策评论》2004）

<sup>9</sup> 日语为“IE syakai”。指贯彻能力主义、忠义精神的武士集团，最早诞生在封建领地、庄园内。参见村上泰亮、公平俊文、佐藤诚三郎（1979）《作为文明的武士集团社会》（中央公论社）

的“军事大国路线”或者“一国和平主义”进行批判的背后，我们应该思考什么？

事实上，修宪、PKO 等政治和外交决策本来属于内政，日本即使这样做了也不为过。问题是，日本这些提高“国际贡献”的做法原本是为了提高日本的国际威望和影响力，但是，曾经有过侵略历史的日本在不对此作出清算的情况下的贸然修宪、派兵等等事实上只会增加亚洲国家和世界的疑虑，在老问题又上增加新问题，与日本的初衷相违。因此，日本首先应该积极争取和亚洲等地战争受害国和解——并且是**以对方能够理解和接受的方式**。

例如，在“历史问题”上，中日双方缠夹不清的一点是：中国认为日本还没有真正反省和道歉，日本认为早已经多次道歉了。事实上，日本是按照“**自以为是**”的方式道的歉，而这种方式中方感觉不到诚意（比如用语上的含糊、没有写入正式文书、高官的反复“失言”造成信用丧失等）。

反过来，中方认为可以表达日方诚意的重要渠道——比如首相等政治家不正式参拜靖国神社——在小泉首相等保守政治家们看来却是与中日友好关系无关的只涉及“本国宗教、文化”的“内政”。试问，如果那场战争是日本的内战，那么对它的后续处理自然只要遵从日本国内的法律和文化，但显然那场中日之战是一场国际战争，如何能只按照“本国的文化习俗”来行事呢？用国内政治的思路来处理国际政治，这一方面表现了日本在外交上的无知，同时也给我们另一个启示：本来具有严重的“外压依赖性”的日本政治和外交这次在小泉首相的执意之下表现出难得的“不屈服”，事实上是日本近代以来对亚洲蔑视和疏远的又一次体现而已。其背景性的因素是：日本与最强者美国结盟，因而产生了有恃无恐的错觉——之所以说是“错觉”，是因为中国和亚洲各国的崛起是必然的，而日本在这件事上则是明显的“道义缺失”，暂时的拖延只会增加今后善后处理的成本。

**第四，国民意识体系。**战后日本经历民主化改造后，民众掌握了选择权，因此我们可以做出基本判断：日本的保守化倾向植根在民众意识中。许多经验事实也证明了这一点。<sup>10</sup>

那么，在经历了那样一场惨烈的大战后，日本（从国民到政府）为何缺乏彻底的反省意识？这种保守化意识是如何被温存下来的？

笔者的回答是：在日本固有的实利主义传统下，过快到来的高度成长也起了一种人们可能意想不到的作用（后遗症）：以安保斗争为代表的曾经席卷日本全国的反省运动受到高度成长时期到来的干扰——国民的注意力、热情、能量转向经济和物质领域，对历史和战争等问题的反

---

<sup>10</sup> 参见陈云《战后日本经济的高度成长和社会思潮》（复旦大学日本研究中心论文集《战后日本社会的主要社会思潮和中日关系》，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3.11）

省被放下了，成为遗留今天的重大课题。<sup>11</sup>

——日本有必要“回到安保斗争时期”。

## 2. 中国的“内向性”：“中华民族主义”的诞生和存在形态

### (1) 历史渊源

第一，天朝大国，无所不有的盲目自信

历史上的中国曾经是开放的，可以说，中国是因其开放而成就了伟业。春秋战国时期的中国小国林立，但是相互之间的商贸、人才、文化的交流则相当频繁，这也是后来秦始皇统一六国，开创中国历史新纪元的重要铺垫。到了唐朝，中国通过丝绸之路与世界广泛交流，国际贸易发达；文化上，玄奘远涉印度获取佛教经典；人才上，科举制度确立，外国的优秀人士可以和中国人一样在朝廷做官效力……

时至明朝，从1405年至1433年间，郑和七次率舰队出洋，开辟了一条崭新的海上丝绸之路。海上丝绸之路早在8世纪就已经确立，途径东南亚的这条航路上中国商人和阿拉伯商人的风帆船乘着季风穿梭往返，繁盛程度一度超过陆上丝绸之路。

郑和率领的这支舰队是当时全世界最强大的舰队，而一直到五百年后，即第一次世界大战，西方的舰队才差堪比拟。

当年，郑和率领的舰队是这么庞大，旗下「宝藏号」的船只，每艘长四百尺宽一百六十尺，设有九幅大帆，船身分设几层舱板，豪华的舱室和看台。舰队包括补给船、巡逻船、以及二十艘淡水运输船，总人员二万八千，其中有通晓阿拉伯语和各国语言的翻译家，还有观测气候和星象的天文学家、医生、修船技工、收集各地奇珍异草的中医学家，甚至还有两艘船载著负责外交礼仪的官员。

郑和历次下海出征，直接造成大量中国人移居东南亚国家。郑和的传奇事迹在东南亚广为流传，被奉若神明。然而在中国，这么大的历史事件，却鲜少出现在中国历史文献中。关键原因可能是中国传统的儒家精英阶层对郑和抱有猜疑，设法淡化其事迹。

当郑和的浩浩荡荡驶过印度洋，明朝正出现了一场的殊死斗争。明成祖永乐帝于1424年驾崩，朝廷政争（儒家官吏与宦官之间）连年，结果是官吏在政争中取得胜利。朝廷停止建造船舰，并限制私人造船业。为了防止回到旧政策，他们尽量销毁郑和的航海纪录，并在新帝的支持下，逐步解散海军。

在1500年，朝廷禁止民间建船，凡建造双桅船只者一律被处死，而到1525年，更明令拆

---

<sup>11</sup> 同注10

毁所有远洋船只，历史上最庞大的舰队在一场不明就里的政争中断送了。这次重大的历史走向，把中国引向封闭、内向化的道路。

郑和七次下海出征之后，相对而言，亚洲（中国、印度、日本）采取较封闭的政策，因而失去主宰世界的良好机遇——《纽约时报》特派员纪思道 2004 年 2 月远渡重洋到东非肯尼亚，希望跟随明朝太监郑和下西洋的足迹，从其光辉成就中理出头绪，以弄清楚为何他的远征不像哥伦布那样改写历史。纪思道认为：过去几千年来，主宰这个世界的似乎应该是中国人或印度人，而不是白种人。澳洲和美洲大陆的移民也应该是中国人，不应轮到英国人。这种东西方势力颠倒的原因，使我感到困惑。

也许我们可以说，郑和下西洋后封闭化、内向化的亚洲和中国历史的展开为欧洲和稍后的美国的兴起让出了位置。

在西方人眼里，十五世纪的中国皇帝暴露出短视和愚昧的一面。英国的李约瑟(J.Needham)在《中国的科学和文明》(Technology and Civilization in China)提出的疑问也和 15 世纪这个中国开始大规模闭关锁国的历史有关：为什么中国在 15 世纪以前（明朝 1368~1644 年）科学技术比西欧先进？但近代以来，为什么是西欧率先达成现代化，而中国却落后了？不同的人对这个问题除了不同的思考，我们也有理由认为：15 世纪以后闭关锁国的倒向也是中国之所以开始走下坡路的一个注脚。

在郑和时代，中国和印度的国民生产总值占了全世界的一半。即使到 1820 年清朝时，中国的国民生产总值也占全球经济的百分之二十九，印度则占百分之十六。在乾隆皇帝时期，面对前来要求通商的英国使节，《日出国的皇帝致日落国的皇帝的信》中所表达的“天朝大国，无所不有”的盲目自信，厚赐来使却拒绝通商的做法就已经显露了长期闭关锁国中的中国的老态。

## 第二，封闭体系下的社会主义建设

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是在相对封闭的体制下展开的。在冷战时期，中国想要参与美国主导下的国际自由贸易体系固然不可能（也没有这种愿望），50 年代末和苏联关系破裂后，毛泽东提出“自力更生”路线，并且拒绝加入苏联领导的“华沙条约组织”（COMECON，目的是试图建立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内部分工合作体系）。

自力更生论实质上是一种进口替代论，它的根本目的是要摆脱“依附论”、“从属论”，近代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如 S.Amin 就十分强调这一点。封闭体系下提倡自力更生论的结果是肯定“比较优势论”。在中国三十年的计划经济运作中，大跃进、土法炼钢、人民公社、“三线建设”（1964~70 年代初）等等都是其具体表现。

## 第三，五千年文明古国的辉煌和近代落后挨打的屈辱历史之间的落差

最近发生的大陆游客赵燕在美无端被殴事件可以算是一个代表性例子。这一事件一发生，在各种华人媒体的炒做下，媒体和公众心理卷起了新一轮抗美、反歧视的风暴。为了阻止事件的进一步扩大，消除由此带来的，对华人社区的影响，美官方已正式道歉，并承诺启动司法程序，严惩肇事人。

从近期的报道看，赵燕被殴事件可认定为一般的恶警劣行的刑事，或民事案件，因为肇事者在殴打赵燕前并不知道她是哪国人，如果受害人是日本人，韩国人，事情也完全有可能发生，很显然那位恶警因为有语言沟通的障碍，误把赵燕当成与贩毒有关的嫌疑人，造成事件的恶化。

在同情赵燕，维护其合法权益固然应该，但这一事件中蓬蓬勃勃一发不可收拾的媒体和公众的民族主义情绪也值得国人反省。究其原因，现在的中国人多少都经历着五千年文明古国的辉煌和近代落后挨打的屈辱历史之间的落差感，这种失衡的感觉有时会推波助澜，造成极度的民族主义情绪（背后也混杂着极度的民族自卑感）。这种民族主义情绪让我们容易被一些事件激怒，因为只考虑、膨胀自己的情绪而失去冷静，招致事态的进一步恶化。

## （2）三个案例的分析

### 其一，亚洲杯足球赛开幕事件

2004年6月亚洲杯足球赛在北京开幕，亚足联主席维拉潘针对稀稀拉拉的北京工人体育场（上座率不足五成），以及主席台发言时观众的嘘声四起大为不满，发表了严厉的批评。认为北京球迷的素质令人失望，他还对北京能否成功办好2008年奥运会表示怀疑。这番谈话结果激怒了北京的球迷（和足球官员），他们在网上发表言论，并且向维拉潘提交抗议书，认为维拉潘没有资格对中国承办2008年奥运会之事说三道四，要求他为他的“伤害了中国人民感情”的发言道歉。这些举动实在令笔者十分疑惑和遗憾。

嘘声不管是针对维拉潘本人还是因为场内声像不同步的技术原因所诱发的，谁都指导，在庄严的亚洲杯开幕式上嘘声四起是一件十分失礼的事，维拉潘说得一点没错，笔者看到此番景象也会对北京能否成功办好2008年奥运会表示怀疑。——自己的错误不深刻反省，反而要求批评者道歉（因为“伤害了中国人民感情”？）北京的球迷怎么了？中国人怎么了？我丑陋之处也轮不到你说三道四，指手画脚，而且就是错了，我也不改，你有能奈我如何？这样的民族主义情绪的泛滥着实令人担忧。

### 其二，亚洲杯上中日足球之战

2004年亚洲杯足球赛上中国球迷对日本队队员扔杂物、砸碎使馆汽车玻璃等过激的泄愤行为通过海内外媒体的报道被公之于世。中国球迷在这一次中日足球之战中的情绪可以看成是中

国当前“中华民族主义”的一个注脚。对日本国内右翼思潮泛起的种种不满发泄到无辜的日本足球队队员身上显然是十分不理智的做法——这也道出了现在的中国国民在面对日本时难以保持冷静、理性这一事实。

### 其三，“盘龙滑落事件”

所谓的“盘龙滑落”事件的由来是：2004年9月份出版的《国际广告》杂志第48页刊登了一则名叫“龙篇”的立邦漆广告作品，画面上有一个中国古典式的亭子，亭子的两根立柱上各盘着一条龙，左立柱色彩黯淡，但龙紧紧攀附在柱子上；右立柱色彩鲜亮，龙却跌落在地。在许多大型网站上，这幅广告作品遭到了网友的严厉斥责，认为这是对中国人民爱国情感的戏弄与亵渎。

龙是中国的图腾，是民族精神与民族人格的象征物，“盘龙滑落”广告的创意者为了片面追求戏剧性，而妄用了带有深刻文化内涵的象征符号，固然有浅薄轻率之处，但是这个广告原本未必有民族主义者说认定的恶意。

之所以一幅刊登在专业杂志上、并未大规模发布的商业广告之所以引发如此强烈的反感情绪，与中国民间蕴藏着的民族主义洪流有着深刻联系，而中国民族主义在当代又主要体现为无法愈合的历史创伤（屈辱的近代百年史），以及这种创伤所沉淀的挥之不去的痛痒感（还时不时被日本国内发生的右倾化言行所刺激）。

很多中国的年轻人对国际事务敏感，特别对亚洲地缘政治充满关切，由五千年文明古国的辉煌和近代落后挨打的屈辱历史之间的落差而生的“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混杂有骄傲、自卑、自尊、征服等等内向性·排他性特点，敏感而又激烈。这些特点在钓鱼岛事件、西北大学日本留学生事件、珠海集体买春事件等一系列事件中皆显露无遗。

## 3. 分析：民族主义的形态和演化

### （1）“西欧型的民族主义”和“非西欧型的民族主义”

19世纪至20世纪前半期常常被称为“民族主义时代”，而20世纪后半期则被称为“民族主义的转换期”。在19世纪，民族主义带来了国际关系的进步而受到全面肯定，而在今天，对于民族主义则分为赞否两论。新兴国家在政治和经济上的独立往往被称为民族主义的胜利——作为反抗殖民地宗主国的压榨的社会动员力量的民族主义。但是在发达国家，在对两次世界大战和战后冷战局面进行反省时，民族主义又被看成是罪魁祸首。发达国家中，民族主义似乎正在被“国际主义”所替代，但同时，这些国家内部却又在产生有趣的现象：区域主义的盛行——这是否可以算是一种次元性的“民族主义”？

要回答这些问题需要考察民族主义究竟为何？R. S. Schwantes 对民族主义的定义是：追求作为同一生活圈（文化圈、社区网络）的民族（Nation）的统一、独立、发展的意识状态、思想和运动。<sup>12</sup>这一特征为大多数成员共有，因此民族主义是一种集团性心理状态、思想和运动。由于成员把国民国家看成自己最高的忠诚和热爱对象，民族主义在客观上起到了有效地防止国家（Nation）这一抽象实体分裂的心理防线的作用，即民族主义在全民中发挥了强大的向心力作用。

民族主义作为一种思潮被广泛认知是在 18 世纪末的欧洲，法国革命以后，民族主义成为影响国际关系的重要力量。在此以前，个人的热爱对象局限于狭窄的乡土，个人的忠诚寄托于部落、氏族、都市国家、封建领主，或者绝对君主、教会等，人们并不把国家的命运和自己的生活紧密挂钩。在 18 世纪的欧洲，士兵作为雇佣军为外国而战是很平常的事。18~19 世纪，日本察觉到某种国际性威胁的临近，林子平（1804~93 年）、佐藤信渊（1791~1850 年）敲响了民族主义的警钟，但在锁国的状态下，当时一般民众并没有纵览日本全局的视野，还只是局限在地方意识之中。

把自己和国民国家联系起来，发育出民族主义——这在欧美大约是在 19 世纪，在亚洲和非洲则要推迟到 20 世纪。

民族主义在西欧发源，逐渐向世界扩散。H. 科恩把民族主义分为“西欧型”和“非西欧型”两种。前者是“原生型”的民族主义，后者是受其触发的“触发型”民族主义。<sup>13</sup>

它们的区别主要有两点。第一，“西欧型的民族主义”是在罗马这一大而松散的单位（中世纪欧洲的普遍性）中，逐渐强调各种小而紧密的地域单位的地域特性、质性——即沿着“异化”的方向——而生成的，科技革命、产业革命起了重要的促进作用。“非西欧型的民族主义”与此正好相反，是沿着小的地域单位逐渐“同化”形成大的单位的方向而形成的（如前述日本的例子）。第二，“西欧型的民族主义”的载体主要是资产阶级，因此在国内有保障资产阶级自由、平等和全体国民人权的理念和余地，而“非西欧型的民族主义”所置身的国际环境（19 世纪帝国主义列强发动对世界的殖民运动）决定了它们多数不得不把这种内在的充实压后，而首先来完成对外的独立和统一这一紧急任务（救亡压倒启蒙）。由于“非西欧型的民族主义”是在对“西欧型的民族主义”的反抗、敌对中发生和展开的，因此，它既有对“西欧型的民族主义”的模仿，也有对此（包括其中内涵的自由主义、合理主义等）的反弹，两者往往非常复杂地纠缠在一起。

<sup>12</sup> R. S. Schwantes, "Japan's Cultural Foreign Policies", in J. W. Morley (ed.), *Japan's Foreign Policies, 1868-1941: A Research Guid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4, p. 153

<sup>13</sup> 内田宽《对国际交流的考察》（《外务省调查月报》1974 年 7 月号）20-21 页

## (2) 民族主义的四个阶段

另外，从民主主义的生长过程来看，它的存在形态会发生多次演变。Louis Dollot 把它分成四个阶段：幼儿期的民族主义、思春期的民族主义、壮年期的民族主义和老年期的民族主义。

14

“幼儿期的民族主义”是指对国际社会的认识还没有充分发育的状态下自我中心主义式（ethnocentric）的民族意识、思想或运动。生活圈、文化圈、社区网络等还远没有达到民族国家的程度，居民如果感知可能来自外部的异物侵入，会本能地（而不是合理地）加以排除。显著的例子发生在东亚各国，如鸦片战争以后中国的义和团运动、日本幕府末期的攘夷运动、朝鲜李氏王朝的卫正斥邪运动、印度的雇佣军起义<sup>15</sup>、等。

“思春期的民族主义”是指国民国家刚刚形成阶段的民族主义。大革命后刚刚从旧制度下获得解放的法国国民无疑就处在这个阶段上。现在的法国国歌所表现的正是当时爱国的国民军的高涨热情，他们非常不可思议地把原本训练有素的雇佣军打得落花流水。日本明治时期的民族主义、Kemal Pas 时代的土耳其的民族主义、都可以算是“思春期的民族主义”的典型。另外，那些刚从长期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状况下独立的新兴国家的民族主义也往往都带有强烈的思春期特点。

思春期民族主义把国家的独立、统一以及强大看成最高价值，要求国民对国家的绝对忠诚心。在西欧的国民国家中，由于民族主义的载体是资产阶级，民族主义的发展和国内的民主改革相结合，因此，资产阶级自由的保障是被包含在西欧型的民族主义中的。由此比较有效地抑制了“思春期民族主义”的爆发。我们看到，英法这两个在获取海外殖民地的竞争中获胜的国家一方面在国外实施压迫，另一方面其国内的资产阶级自由却受到保护。反过来，由于“思春期民族主义”的爆发而深受挫折的国家不在少数：沙皇俄国提出了“泛斯拉夫主义”这样极端的俄罗斯中心的思想，德国和意大利法西斯主义盛行，日本也提出了“大东亚共荣圈”这样的日本中心的思想，以上种种都可以看成是“思春期民族主义”在这些国家的变形。

另外，在二战后独立的亚非各国中，生活圈、文化圈、社区网络充分发达的国家少之又少，尽快完成国民整合、推进社会·经济各领域的开发是民族领袖的重要战略性任务。在这个过程中，民族主义被广泛发动，并且常常成为转嫁国内矛盾的工具（起到了所谓“避雷针”的作用）。

---

<sup>14</sup> Louis Dollot, *Les Relations Culturelles Internationales, Que sais-je?*, No.1142,1964. (日文翻译本, 三保元译《国际文化交流》东京, 白水色, 1965, 14 页)

<sup>15</sup> *Mutiny of Sepoy*, 发生在 1857~59 年, 是一场印度东印度公司雇佣兵的起义, 各地农民纷纷响应, 起义者一度占领了德里, 后来失败, 印度的殖民地化由此不可逆转。现在它也被称为印度最初的独立运动、起义。

与国民国家整合的各项基础不够充分这一现实象对照，唯有民族主义处于亢进状态（自我肥大化现象），这成为战后国际关系中一道“风景”。同时，青春期的民族主义太急于完成国家独立、统一、富强的目标，一般要求国民对国家有绝对的忠诚心，对现政权的抵抗常常就等同于对民族的背叛。

“壮年期的民族主义”是指国民国家的内外基础条件已经具备，社会、政治相对成熟阶段的民族主义。换言之，生活圈、文化圈、社区网络充分发达，国民国家完成了统合。“壮年期的民族主义”在和国际社会（稳定·秩序的进步等目标）保持着良好的平衡性的前提下考虑本国的利益，即其对国家利益的强调是基于合理主义。在“壮年期的民族主义”的国家内部，民族国家的各项实体性基础·制度有着自动延续的机能，社会的均衡恢复能力强，一般不会爆发极端的民族主义运动。同时，国民对现政权的抵抗权利受到保障，即使是“叛逆”思想，也是被允许存在的。现时代的欧美发达国家处在这种状态下。

“老年期的民族主义”是指那些曾经有过蓬勃的民族主义运动，但现在静静地生活在国际社会一角的那些国家。这些国家的国民统合是很久以前的“前朝遗制”，其生活圈、社区网络已经发生国际性扩散，只有在国民的文化认同上还具有比较鲜明的一致性。或者，国民的归属意识已经转移到了更直接的地方生活圈中（否定之否定后的回归？）。“老年期的民族主义”有的可能消失，有的可能和平地存在下去，有的可能受到刺激出现“返老还童”迹象。一些非常国际化了的西欧小国可能可以算是这种情况。

#### 4. 东亚区域主义的兴起和东亚国家民族主义的转型

##### （1）东亚区域主义的兴起

在19世纪中叶东亚经受“西方的冲击”之前，东亚存在着以中国为中心的“朝贡体系”（区域性国际秩序的一种）。“朝贡体系”与近代化的国际关系相比特点如何？近代欧洲的国际关系以主权国家（国民国家）为构成单位，而东亚的朝贡体系则以王朝国家为构成单位；前者是以主权平等为前提的平等的国际体系，后者是以“华夷秩序”为前提的等级秩序。

关于战后东亚国际体系的特性，由不同的看法。有人认为是一个东亚原有的国际体系被“吞并入”以欧美为中心的近代国际体系的过程；有人认为在东亚原有的国际体系继续存续的前提下，又加上了欧美为中心的近代国际体系的过程，呈现的是两大体系并存的局面；还有人认为当以欧美为中心的近代国际体系降临东亚时，亚洲原有的体系有效地（这种有效性程度超出了我们之前持有的认识）起了抵抗和对峙的作用，结果反而是欧美体系为了有效渗入亚洲各地而

作了适应前近代东亚体系的变动。<sup>16</sup>

对近代以后亚洲国际体系的考察需要关注两个特点，一是所谓的“重层性”，二是“非自主性”。

“重层性”由来已久。在东亚原有的国际体系（中心—周边结构）中就包含了“重层性”，中国（西安、北京等）作为整个东亚朝贡体系的中心，各个王朝国家显然也有自己的中心；当近代欧美国际秩序到来后，原有的中心发生漂移、或者一个中心分化为多个中心，甚至亚洲的实质性“中心”可能远在亚洲之外的伦敦、巴黎、华盛顿……一句话，原来的相对静态的中心—周边关系开始流动化、复杂化。有一些问题值得思考：在中国大陆经历了文化大革命这样的“大破”之后，东亚传统的儒家文化的中心是否还应该算是在中国大陆？在亚洲的“雁行行列模式”中扮演领头雁作用的日本是否应该算是亚洲的“经济中心”（东京是公认的三大“世界城市”之一）？还有军事、政治中心呢？在还残留着某种冷战格局的东亚，这些中心似乎都有不明朗之处，必须静观其变。

与这一流动化、复杂化的“重层性”相伴生的是东亚秩序的“非自主性”——如前文所述，东亚秩序的“非自主性”源于东亚国家中普遍存在的“内向性”。这种“内向性”的根源笼统地讲，在于东亚各国“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这种“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在各国的成因和表现形式有所不同，大致上说，和纵向的历史渊源（华夷秩序等）及横向的多样性（现代化水平、意识形态差异性等）有着复杂的纠葛。

需要补充的一点是，在东亚流动化、复杂化的“重层性”构造中，正在出现若干“跨地域”或“次地域”性的经济合作体系。如 ASEAN、APEC、EAEC 等地域内或跨地域的经济合作体系（组织）。同时，“环日本海经济圈”、“环黄海经济圈”、“华南经济圈”、“两岸经济圈”、“泰铢经济圈”等区域经济圈的发展也很迅猛。这些地域合作组织和体系的活动在实质上打破了国界，甚至亚洲地域边界线，它们蕴含的共性就是“开放性”。

——这种开放性能否强大到打破、改变东亚国家的“内向性”，帮助东亚国家完成民族主义形态的提升是一个值得我们饶有兴趣地关注的方向。

因为从根本上说，民族主义既是一种本能的感情，同时也具有工具性作用。生活圈、文化圈、社区网络的共有（一体化的完成）也意味着同一民族内部相互认同过程的完成。由此带来的是类似于“集体安保”这样的效果，同时它也能帮助满足人们安心生活的其他各种需求（工具性作用）。我们常说“民族主义是一种本能的感情”，但事实上“本能”不过是这种“工具性

---

<sup>16</sup> 关于第三种见解，参见滨下武志等经济史学者的研究成果，滨下武志《近代东亚国际体系》（土屋健治编《讲座现代亚洲》第一卷，285-326页）

作用”的内化而已。

从历史经验来看，民族主义的载体既可能是单一的民族共同体，也可能是多民族共同体。随着区域整合范围的扩大、程度的加深，民族主义的载体也在相应地扩大、转移。——设想，如果亚洲的一体化（首先是经济一体化）进展顺利，这一共同体能在经济发展、文化认同、安全保障上满足各个国家、民族的需求，则原先东亚各国的民族主义的载体就会相应地转移（托付）到东亚区域整体上来，这样就可以促成东亚国家目前“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的转型——由此，东亚的“国际主义”出现了；同时，东亚的国际秩序的自主性也就诞生了。

## （2）对“大和民族主义”的认识定位和转型

笔者认为，日本目前的民族主义形态有其两面性。从“生活圈、文化圈、社区网络充分发达，国民国家完成统合”这个角度看，日本的民族主义似乎已经处在“壮年期”。但是从“在和国际社会（稳定·秩序的进步的目标）保持着良好的平衡性的前提下考虑本国的利益”这一点看，日本还有明显的差距。原因在于日本的民族潜意识里还有未解套的梦魇。具体课题事实上涉及“生存逻辑”的改造：

第一，如何调整走偏锋、易极端的民族性？

日本缺乏类似于“度”、“节制”这样的理性的自我调节和平衡能力（特别是与国际社会之间），其根本原因在于它原生态（原初的生存环境）中只有生或者死的可能性，即按照日本民族的生存逻辑，中庸之道（并不是各打五十大板式的折衷，或者是在外压下的妥协）是没有价值的，因为它于“生存”这一命题无益。长期延续下来，即使在现今改善了的国际环境下（日本也已经成长为了一个富裕的经济大国），这种本能的意识（忧患意识？）依然在潜意识中起作用。

生存土壤已经改变，本能还在凌空狂奔——惯性的转换需要什么？首先是停下飞奔的脚步，然后是打破一切日本已经习以为常的思维定势，特别需要从外界（首先是亚洲）倾听意见。

第二，如何摆脱灵与肉、身与心的不整合性这一日本社会的宿命？

从历史的维度看，日本社会有强大的爆发力（集团性的民族、强大的资源动员能力），但由于上述理性的自我调节机制的缺乏，社会的常态表现为不平衡性、不整合性——它们之间冲突造成的后果不但把日本社会拖入泥潭，而且它造成的痛苦往往还溢出日本，倾斜入国际社会，明治的“殖产兴国、富国强兵”的成功结局是把日本拖入了一场血腥的战争（至今还有不少人本能地倾向于强调这场战争的合理性）；如今，成功地实现了经济高度成长的日本再次面临着不整合的苦痛：力图从经济大国走向政治大国、军事大国的日本表达了除了资金援助之外的其他

国际贡献的愿望，但结果，日本的愿望再次与亚洲国家的认识激烈冲突。

第三，孤独的日本如何成为国际秩序的领导者？

日本具有争强好胜的本性和（在看清形势的前提下）服从强者的务实性相结合的特点，前者使它具有致命一击的攻击性，后者使它具有本能地服从强者、行动与强者保持一致的恭顺性——然而这种“一致性”却往往不是思想和价值观上的。例如 2004 年这次美国攻占伊拉克的战争中，日本和英国同为美国的盟友，其表明支持背后的理由却大不相同。英国基本上是基于和美国一致的价值观和理念，而日本则是出于“美国是日本的同盟者，日本的安全保障依靠美国，如果日本不和美国站在一起，那么当日本发生危险时还有谁会保护日本呢”这样的心理（包括政府和民众在内）。

由于缺乏基于国际主义的超越性的价值内核，日本不仅在亚洲，在国际上也是孤单的，日本没有真正的朋友。在战后的历史中我们看到，日本是利用现今国际自由贸易体制的优等生（受惠者），但至今也并不是领导者。日本如何才能成为国际秩序的领导者？恐怕首先要从寻找朋友开始——改变局面的关键首先在于改变自身。

针对如此一个日本的形象，也许有人就会得出结论：日本需要长者（强者）的管制！？现今这个“管制者”是美国，是日本的和平宪法，于是大家安心不少。

但是从日本发挥国际影响力这一视角来看，笔者认为日本要做的是与现今行为法则“背道而驰”的两点：一，和强者分离，获取独立性；二，以日本自己独立的身份和名义和亚洲国家真诚对话、实现真正的民族和解。在这以后，日本的民族主义才有可能完成从“思春期”向“壮年期”的最后转型。

### **(3) 对“中华民族主义”的认识定位和转型：民族主义正在“绑架中国”？**

作为发展中国家的中国，从其“发展中”的事实（包括以上所举的案例）也同时可以推论出一个结果：我们的民族主义形态可能还处在“思春期”。国家统一、强盛的发展目标是最响亮的口号，国民对国家的忠诚心被反复强调，爱国与爱政府几为一体，由此构建起一个权威主义的开发体制。

在国际上，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中国才打开国门，面临的是一个全新的国际秩序，如何认识这个秩序？如何参与这个秩序？如何改良这个秩序？能否解决好这些问题是中国的民族主义完成从“思春期”向“壮年期”转换的关键。这个过程需要学习。笔者强调，在国际上，中国应该主动以“学习型政府”自居，它是中国“和平崛起”不可缺少的注脚。下文将具体展开这方面的论述。

#### 四. 中国和平崛起的路径：做“学习型政府”以资东亚和国际秩序建设

作为正在努力迈向经济现代化和政治民主化、并且希望在国际社会中发挥影响力和领导力的发展中的中国，很有必要向国际社会展现作为“学习型大国”的一面。“学习”的根本指向是：对一个良好的国际秩序所必需内涵的“自由”、“平等”、“双赢”（共赢）等价值观和具体游戏规则的体验和推进。本文把中国加入国际秩序的参与能力界定为“理解、反应和沟通能力”——它又包括三个方面：对自·他生存逻辑的“理解能力”、对国际评价的“诚恳而灵敏的反省调整能力”，以及对别国·国际事务的“理性务实的反对能力”。它们是相互关联的三个方面。

##### 1. 对自·他生存逻辑的理解能力（超越性的培养）

笔者认为，“对自·他生存逻辑的理解能力”可以化为对以下一些基本问题的思考和定位能力：

###### （1）何谓“大国”？

笔者认为，在国际社会中的“大国”一般来说是指综合性大国，而不是军事大国或者经济大国这样的“单项优胜者”。尤其值得强调的是，大国需要有“理念提示能力”——不管是对国内社会还是对国际社会。这种“理念的提示能力”植根于价值观·文化，因此，所谓“大国”一定也同时是文化大国。

“理念的提示能力”之所以重要，因为它是构建国际和地区秩序不可缺少的内核，没有合理性的内核，一个健全的国际秩序是不可能建立的。在笔者看来，构建国际秩序中最核心理念是“双赢”——就好像作为经济体制的“市场经济”之所以受到世界各国的普遍欢迎，就是因为它贯彻了“双赢”的理念，所以大家都愿意加入这个游戏中来。我们已经看到，国内的市场经济体制作为一种双赢机制已经被导入国际秩序建设，这就是二战以后构建起来的“国际自由贸易体系”（WTO）。

联系到中国的“和平崛起”——中国是“威胁”还是“和平崛起”？最重要的判断依据恐怕不是经济、军事等实力的大小（经济、军事实力比中国强但并没有背上“威胁”之名的国家不在少数），而是有否国际社会共通的价值观、理性。就像我们判断一个人是朋友还是敌人时依据的并不是他个头的大小，体格的强壮与否，而是内心的判断事物的价值观，以及理性成熟的程度。

在这方面，笔者认为对一般所谓的“东方价值观”和“西方价值观”很有补充说明的必要

——即，“东方价值观”和“西方价值观”在表象上可能有很大的不同，但这只是载体的不同，修饰·敷衍方式的不同，站在当代，在一些核心的价值观上东西方应该是一致的，即人之为人可以普遍接受和向往的东西，比如自由、平等、人权等价值观。如果有的社会否定这些价值观，不管它是基于宗教、文化等何种理由，推论无外乎两种，一是这个社会的领导人为了既得利益而想牺牲民众的利益；二是这个社会尚未文明开化，即尚未活在现代，而是生活在前现代。

事实上，在当今中国内部也已经凸现出了“理念提示能力”的重要性：

中国经济发展到现在，经济过热、宏观调控成为新一轮经济发展的前奏曲。表面上看，中国经济宏观调控的原因仿佛是硬件上遇到了瓶颈，如能源、运输能力等，但深层次的则是发展理念上的瓶颈——是在“科学的发展观”这样的软件（认知能力）上出现了瓶颈。20世纪70年代以前的中国社会曾经遭遇过一个轻工产品的“短缺经济”时代，到了21世纪初的今天，我们有理由判断：中国正在遭遇“理念短缺”的时代。

理念是在经验教训的反复中逐步提炼出来的东西，从这点上说，缺乏足够的市场经济体验的中国社会出现“理念短缺”的现象似乎是可以理解，但是，为获取科学发展观的理念我们将付出多少成本？这样的成本和代价是我们及我们这一带和下一代可以承受的吗？

无论从国内社会还是国家和社会来看，作为一个成长中的大国，“理念提示能力”都是不可或缺的。

## （2）何谓“大国的责任”？

如果我们明确了国际社会——就像国内社会一样——也需要公共产品这一点，那么我们可以进一步推论说，大国的责任就是主导公共产品的提供。这如前面所述，这一国际公共产品是指国际秩序，具体可以分为安全保障体制、自由贸易体制、金融货币体制、公平的再分配体制等。

当中国提出“和平崛起”的口号时，说明中国已经有了影响世界和周边地区的实力，中国作为国际社会的一分子正在寻找自己的角色定位。无论是过去或是现在，国土和人口众多的中国都有能力影响国际秩序（历史事实证明如此），问题是中國如何对现今的国际或区域性秩序做出“建设性贡献”，很显然，转型中国尚需要学习（下文将涉及这个问题）。

## （3）如何看待美国的国际作用？

评价现今国际社会中唯一的超级大国——美国的国际作用，也许需要换位思考：即如果中国是今天的美国，中国会怎么做？中国有可能避免“霸权主义”的骂名吗（“霸权主义”、特别是“霸权国家”，即使不是完全的贬义词，但还是带有明显的不愉快的情绪）？另外一个问题：处于生长过程中的国际社会（毕竟它于二战后才开始重建，而且到20世纪80年代末为止延续

了冷战的分裂局面)可以避免“霸权国”的出现吗?

“笔者认为,独立后新生的美国在成长过程中始终受到两种力量的挤压:资本的原始扩张冲动和以自由、平等为代表的理想主义性格。前者支持了美国的西进运动,以及在加勒比海势力圈的扩张等;后者使其在完成原始积累,即由少年美国成长为青年美国后,逐渐放弃了利用领土扩张来获取美国利益的单纯而直接的功利主义做法(国际关系的零和局面),代之以通过自由贸易体制达成共同发展(国际关系的双赢乃至多赢局面),从中获取美国利益的外交政策。这种理性的生长得益于美国在建国之初所固有的理想主义底色,它在条件成熟后便开始放射出它的光芒(“门户开放政策”也可以看作是美国对外经济关系中最根本的‘自由、无歧视’和‘开放型相互主义’这两大原则的具体体现),同时,这种美国特有的、不太见于其他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外交理念再加上美国强大的国力,使得美国成为战后国际秩序的当然的主导者——从原则上来说,一种能受到广泛支持的、长久的国际秩序必须是能通过不断博弈、不断改良,而能使参加者都能普遍获益的体制,即国际关系的双赢乃至多赢格局,否则便会出现反对者和退出者,就会导致国际社会的分裂和国际秩序的瓦解。

“具体说来,美国对战后国际秩序的制度设计分为两个方面:一国的国内,必须采取市场经济和民主化制度;而国际方面,必须建立一个统一的自由贸易体制。前者是后者得以实现的前提条件;而后者在某种意义上可以看作是前者的放大。

“二战后设立的关税和贸易总协定(GATT,1996年改组为国际贸易组织,即WTO)以及布雷顿森林体系,便是美国的世界秩序观的具体体现。

“但是,众所周知,二战后形成的冷战格局使美国的制度设计受挫。而20世纪80年代末的冷战的终结使美国追求的世界秩序观向现实迈进了一大步。

“试图贯彻‘自由、无歧视’和‘开放型相互主义’这两大原则的‘门户开放政策’和以后的国际贸易组织,从根本上来说不应该是一个霸权体系。但美国作为战后国际秩序的主要倡导者和领导者,它在某种层面上看似一个霸权者也就不足为怪了。从美国追求的战后世界秩序的构想来看,美国还需完成一个‘霸权者’自我否定的过程。

“简言之,与其说霸权体系是由于被偏好而存在,不如说是现状的一种反映——引领向一个没有霸权的世界秩序的路上需要一个“霸权者”?!再有,美国以外的国家中,从根本上来说也没有甘愿在霸权体系下生活者,因为这必然意味着自身权利的某种让渡和缺失。即使是一直作为美国的支持者和追随者的日本,战后外交中也根深蒂固地存在着‘综合安全保障型构想’

<sup>17</sup>和‘自主外交’的伏笔。”<sup>18</sup>

国际秩序中的霸权者能否自我终结？笔者对霸权消灭的轨迹有乐观的信心：一是美国主导的国际秩序中存在理性的内核（正如前文所述“自由、无歧视”和“开放型相互主义”的原则）；二是战后五十年的国际社会的整合需要过程，从冷战到冷战瓦解，这一整合之路基本已经走上正轨；三是欧洲国家虽然国土和人口规模较小，但是欧盟的建立已经使欧洲的整体发言力壮大，美国在这一地区已经遇到势均力敌的“理性的反对者”（关于这一概念的解释，参见下文），这可以算是霸权者自我否定、自我终结的一个显例。

——而在亚洲，局面能否像欧洲一样展开？霸权者能否在这一地区也实现自我终结？这取决于东亚的两个主要国家——中国和日本能否克服自身的“内向性”来共同构筑起一个有自主性的东亚秩序，——皮球又回到了我们自身。

总之，考虑美国在战后国际秩序中的影响力时必须注意这样一个事实：美国的国家利益植根于自由贸易体制，由美国主导的战后国际自由贸易体制固然有利于美国，但同时也有利于其他加入这一体系的国家，在这一国际秩序中达成的是“共赢”局面，这是我们评价这一体系时必须认识到的重要一点。

在中国已经加入国际贸易组织的今天，理性客观地评价另外一个大国的国际贡献（而不是以“这完全是出于美国的国家利益”这样的断言做片面的概括）非常重要。因为在一个国际秩序中，只有“对话”、“理解”、“相互尊重”才能构筑起伙伴关系，才能凸现出中国作为这一国际秩序的“建设者”的角色，而不是“异端”或“破坏者”。

美国也已经在多个场合强调欢迎中国发挥更大的作用。中国应该善意地接受这个信号，而不是一味地“认定”美国要遏制中国的发展（这显然是冷战思维式的推断），试想，美国为什么一定要遏制中国的发展？它由此会得到什么好处？和中国敌对，回到冷战，美国的军事、安保开支将大大增加。为了继续在亚洲称霸？但是“称霸”的代价却是美国在这一地区的军事开支的居高不下。美国希望永远背负这个负担吗？

笔者认为，美国当然也追求美国的国家利益，但是通商国家美国的最大的国家利益是在确保自由贸易体制这一国际秩序下才能获得的，因此它的国家利益和其他国家实现国家利益并不

---

<sup>17</sup> “综合安全保障型构想”的原型是综合研究机构二十一世纪研究课题中野村综合研究所提出的综合安全保障思路。其后，大平内阁正式提出“综合安全保障型构想”，主要内容是：已经成为大国的日本除了需要在军事和资源方面确保本国的安全外，还需要通过技术和经济援助增强日本国际影响力，并且作为国际社会的一员负担一定的国际机构的费用开支。

<sup>18</sup> 陈云《从日本战后外交的特点看中日关系》（包霞琴、臧志军主编《变革中的日本政治与外交》，时事出版社 2004.1，296-299 页）

冲突——像中国这样一个人口众多的大国，不发展才是这个国际秩序的大麻烦，反过来，发展了的中国可以为这个秩序提供巨大的市场，美国为什么不欢迎呢？

承认自己是发展中国家，就是承认自己在很多方面的不成熟——包括我们看世界的眼光。修正这一“看世界的眼光”也是中国成长为一个大国的必要条件。

当然，值得指出的一点是，在战后亚洲秩序的重建中（包括清理日本和亚洲国家间在历史问题上的拖拉不清的难题上），也有美国必须负而没有负到的责任——笔者认为根本原因是美国至今缺乏对亚洲了解和尊重。背景如下：

“……冷战这一意识形态上的东西对立增强了日本战略地位的重要性，从而日本的战争责任在很大程度上被美国姑息——美国的对日政策发生了从‘道德性重建日本’向‘工具性重建日本’的转变，天皇的战争责任被免于追究，从而在战争责任问题上，在最根本的层面上造成国民意识的暧昧和混乱不清，即，如果天皇都是没有责任的，那么听命于天皇行事的日本国民又何罪之有？昭和天皇是那场侵略战争的一个象征性符号，天皇战争责任的明确将从根底上掘起日本国民的战争反省意识。当然，明确天皇的战争责任不是说要重新进行战争审判，时过境迁，当事人业已作古，但是在正式公文上明确天皇的战争责任是不可缺少的。

“另外，美国在从孤立主义走向国际主义的过程中，一向有‘欧洲第一主义’的倾向，即把外交的重心和关注的焦点放在欧洲，这使得美国对亚洲国家（譬如像亚洲的大国——中国）的了解、理解和尊重是不足的。

“‘欧洲第一主义’是有现实的理由的。二战时期，美国为了应付欧洲的危机，对日本在中国东北、山东等地公然挑衅美国主张的‘门户开放原则’、进行势力扩张的行为采取了避免直接冲突的妥协政策；冷战初期，美国为了牵制苏联，投入主要精力援助欧洲，对中国内战的关与比较消极。潜意识里，美国认为发达地区（西欧）的共产主义化的威胁要大于后进地区（中国）的共产主义化。但同时，文化上的距离的亲疏感也是美国生出“欧洲第一主义”倾向的源头之一，包括对日本，文化上、人种上的距离感曾经使美国在1924年制定出《新移民法》（在日本被称为《排日法》），相比于白种人，亚裔移民普遍受到法律上的歧视。

“欧洲第一主义”的倾向在以后有所缓解，原因在于：①1968年，从GDP总量计算，日本已经成为世界第二的经济大国；②80年代，美国的太平洋贸易量开始超过大西洋贸易量；③中国的改革开放和崛起。但是，对于美国来说，以上因素都只是表明，经济实力的变化确实带来了亚洲重要性的提升，但是在文化上、人种上的距离感依然存在，尤其像对中国这样实行社会主义制度的亚洲大国，文化上、人种上的距离感之外，还加上了意识形态的距离感——即使在面对像历史问题这样本来与现在的意识形态无关的中日关系摩擦时，美国也容易采取放置和漠

视的态度（就像在天皇的战争责任问题上美国可以姑息迁就一样），从而不能对日本起到一个正视历史问题的督促作用。

“在现在的日美关系上，日本依然是被工具化了的日本，而日本国民性中的功利主义、实用主义底色又使得日本缺少自我觉醒的能力。不得不说，美国既没有对中国的尊重（漠视中国和亚洲国家的正当要求），也没有对日本的尊重（对日本只是‘工具性重建’而不是‘道德性重建’）。因此需要指出，日本和亚洲国家间在历史问题上的拖拉不清中也有美国应负的责任。”<sup>19</sup>

## 2. 对国际评价的诚恳而灵敏的“反省调整能力”：“外长事件”的启示

2004年10月11日，中国外长李肇星在北京钓鱼台国宾馆与到访的联合国秘书长安南举行会谈，之后召开联合记者会。其间，美联社记者问安南是否已向中方提及人权问题。安南作答之后，李肇星立即对那名记者予以直截了当的批评。根据联合国网站上的纪录，李肇星说了下面这番话：

“请美联社记者往前靠近一点，以便更清楚地听到我的回答。我不知道你是否读过中国的宪法，……让我告诉你，中国宪法保护中国公民的人权。我也不知道你是否读过联合国宪章，特别是前言部分。在世界上，有个别国家在台湾问题上干涉中国内政，伤害中国人民的感情，我不知道你是否注意到这些？我不记得你在这些问题上曾主持过正义，不记得你是否写过任何公道文章或者说过公道话。我还觉得，对联合国宪章一无所知的人，向秘书长这样的重要人物提问，是最不恰当的。”

李肇星外长当时的表情和这番火药味浓重的“训斥”引发了广泛的议论。一些网友感到很解气、很爽，但也有人觉得作为外长发这么大脾气有点不妥。这些讨论都集中于说话的方式。海外媒体《联合早报》2004年10月15日杜平的文章分析了李肇星外长为何训斥记者的幕后原因：

“自从80年代末以来，西方对中国人权状况的指责和围攻，一直使中国政府在国际政治中极为被动，甚至有一种芒刺在背之感。

“出于降低对抗、减少麻烦和改善国际环境的现实需要，北京在与美欧国家的人权争执中，交互使用斗争与妥协两手。一方面谴责和抗拒西方干涉中国内政，另一方面又与这些国家进行有限度的合作，包括同意与它们举行双边或多边人权对话。对中国这样的大国而言，在特定历史时期作出这些忍让，美其名曰人权合作，实际上不亚于有失尊严的苟且之举，实属时势所迫，不得已而为之。

---

<sup>19</sup> 同注18，280-281页

“所幸的是，卧薪尝胆，终有所获。进入 21 世纪以后，中国如愿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美国以最惠国待遇要挟北京的年代从此一去不复返。除此之外，北京终于获得了梦寐以求的奥运会举办权，上海也赢得了主办世博会的机会。所有这一切都在证明，中国当初的忍让还是值得的。但现在，时代已经大不相同。在人权问题上，中国是不会永远地委曲求全下去的。只是在西方世界，很多人还是沉浸在过去，对中国外交心态的微妙变化并不了解。

“中国政府很清楚，虽然其经济大国的地位已经得到世界的公认，但只要某几个国家继续在人权问题上予以蔑视和侮辱，其道德形象和国格就不完整，其世界大国的地位就不够堂堂正正。中国需要用比过去更强势的姿态来一步一步挽回失去的尊严，同时更要善于利用经济利益的杠杆作用，来确保其国家尊重其国格的不可挑战性。

“因此，要问李肇星为什么对美联社记者大发雷霆，答案就在这里。实际上，李肇星并非只是为一个记者而动肝火，而是对来自西方、至今仍然挥之不去的人权紧箍咒感到无法忍耐。这是一个新的信号，它预示着在国际人权争执中，中国将采取适度强硬的进取姿态。”

这番分析可能十分中肯，但其中的观点笔者不敢苟同。像人权问题这样的“软肋”，中国自身应该如何认识？人权问题只是中国在对外交往时才感到头疼的问题吗？或者，它同时也是国内人民的所需，它的改善已经包含在中国总体的发展战略中了？中国至今为止和西方国家的“人权合作”只是手段还是目的？对这些问题不同认识造成中国在对外交往时的心态和处境也大不相同。

中国的国际交往渠道在不断扩大，对外部国际评价的“反省和调整能力”则需要继续培养，这是“外长事件”给我们的重要启示。

### 3. 对别国·国际事务的“理性务实的反对能力”

关于“秩序”（包括国际秩序）笔者想强调两点，一是反对势力存在的必要性，一是理性存在的必要。没有“理性的对抗势力”，某种单方面强盛势力的存在形态往往是扭曲的、跛足的一霸权主义往往由此而生。国际社会中的这种不均衡状况在国内社会中也往往可以见到，一样的原理在起作用。

例如日本明治维新以后，产业的迅速发展催生了财阀的诞生，但是它作为政治势力却并不成熟，当时，代表劳动者阶级的组织几乎不存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进入政党内阁时期，但是政党并不代表社会阶层的利益，其他组织也只是一味强调自己的利益，整个社会体系存在严重的缺陷。政党内阁缺乏主导性，特别是 1929 年世界性经济恐慌发生前后经济政策运营失败、

冤狱事件的发生等使得日本政党政治的威信大大降低。在如此状况的延续中，天皇制被神化，军部的强行独断的行径最终把日本社会和东亚局势引向破局。

我们说，英美等发达国家之所以是民主国家，一个重要的表现是：它们国内的政党相对具有理性——即不是为了反对而反对的“反对党”，而是理性务实的反对党。在某些涉及国计民生的内政和外交上，即使是反对党也往往能做到从善如流，并不一味地以反对为己任；反过来，执政党也是如此，对在野党的某些合理化提议也能做到认真对待和接纳。归根究底，这种成熟的政党政治的基础是这些国家有理性的国民——即作为国民国家的整合过程已经完成。

一个反例是 20 世纪 70 年代的印度。1975 年，英迪拉·甘地领导下的内阁推行计划生育政策，遭到在野党强烈的反对，英迪拉·甘地本人也因为这个原因在 1976 年的大选中落败，付出了惨痛的政治代价。“理性的反对党的不在”是印度这个已经架构了民主政治（政党政治）框架的国家至今不能算是成熟的民主国家的深层原因。在多民族、多宗教而且相互势均力敌的印度，国民国家的整合性正在经受考验。

国际社会也是如此。现在当我们议论“民主的国际政治”的重要性时，一个类似于国内政党政治的民主的制度·框架的设计固然不可或缺，但是“理性的反对党”的培育更是一个任重道远的课题，否则我们将陷入“印度的陷阱”。

对于中国来说，如果没有对前述“何谓大国”、“何谓大国的责任”、“如何评价美国的国际作用”，以及中国自身存在的“中华民族主义”等问题作理性冷静的分析、定位，在国家社会中也难以扮演一个“理性的反对者”的角色，而国际社会则难免对中国自称的“和平崛起”投以疑虑的目光。

## 五. 东亚秩序的构建：中国和日本的角色

本文着眼于“非自主性”的东亚秩序这一问题，首先分析了作为“公共产品”的国际秩序有哪些主要方面，美国在战后国际秩序的建立中的主导作用，以及美国在现今东亚秩序中的巨大影响力（由此也导致了作为现象的东亚秩序的“非自主性”）；接着分析了东亚秩序中美国因素广泛存在的深层原因：东亚国家自身的“内向性”以及导致这种内向性的“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根源——以中日两国为例，两国的民族主义都未彻底完成从“思春期”向“壮年期”的转型。但同时本文指出，东亚正在蓬勃兴起的区域主义似乎为东亚国家民族主义的转型提供了某种契机：如果亚洲一体化进展顺利，这一新生的共同体能在经济发展、文化认同、安全保障上满足各个国家、民族的需求，则原先东亚各国民族主义的载体就会相应地转移（托付）到东亚区域整体上来，这样就能促成东亚国家目前“未完成转型的民族主义”的转型——以及东

亚的“国际主义”出现了，东亚的国际秩序的自主性也将由此诞生。

对于提出“和平崛起”口号的中国，本文提出中国要做“学习型政府”以资东亚和国际秩序建设。“学习”的根本指向是：对一个良好的国际秩序所必需内涵的“自由”、“平等”、“双赢”（共赢）等价值观和具体游戏规则的体悟和推进。本文把中国加入国际秩序的参与能力界定为“理解、反应和沟通能力”——它又包括三个方面：对自·他生存逻辑的“理解能力”、对国际评价的“诚恳而灵敏的反省调整能力”，以及对别国·国际事务的“理性务实的反对能力”。它们是相互关联的三个方面。

总之，正如“崛起”一词说告白的那样，对于正越来越多地参与国际事务、正在走向国际化的中国来说，理性地认识“何谓大国？何谓大国的责任？对现代国际关系中的超级大国美国如何评价？”这些问题非常重要；同时中国也要对东亚国家（包括中国自身）存在的“内向性”对构建自主性的东亚秩序的羁绊有清醒的认识。

参与、改善现有的国际秩序是崛起中的中国的使命，但是，改造别人的同时切记不要忘了改造自己。曾经有过“朝贡体系”的东亚今后会有一个怎样的崭新的区域性国际体系和秩序？崛起中的大国——中国的作为显然是世界关注的焦点。

## 第十五章 10+3 与东亚新秩序

### 一、引言

东亚区域合作已成为近年来讨论最多的事件之一。一系列双边和多边自由贸易区（FTA）协定已经达成，或正在协商之中。“东盟自由贸易区”（AFTA）已构成了一个次区域的贸易联合，而“东盟+3”（即东盟+日本、中国和韩国）正在加紧努力建立整个东亚的合作机制。中国和日本正在积极开展与东盟国家的 FTA 磋商，而韩国正与日本和新加坡讨论建立 FTA。在金融方面，东亚有大量双边交易协定已经签署，并且有更多的协定正在磋商之中。相对于意识形态而言，在冷战后的世界，经济利益的重要性得到了进一步提升（Lin and Rajan, 1999）。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东盟越来越多地参与区域经济合作。东北亚国家不想被排斥于全球范围的区域化进程之外，因而积极投身于区域经济合作（Peng, 2000）。

然而，政治和安全合作是一项更具挑战性的任务。最显著的进展是在“东盟地区论坛”（ARF）上，韩国（最近有朝鲜）、日本、中国及美国，与东盟国家共同参加。ARF 试图扩大其在地区安全稳定方面的影响。在民间层次（第二轨道），“亚太安全合作会议”（CSCAP）与 ARF 框架相配合。

现阶段有多种涉及东亚区域合作的机构和论坛。许多合作实体——东盟、东盟+3、APEC、ASEM 和 ARF——在东亚相互重叠。大多数东亚国家属于不同的地区集团和组织，且它们在不同的区域协定中拥有多重成员身份（Bowles, 1997）。<sup>1</sup> 当东盟正在朝着更宽泛的区域合作的目标迈进，并试图效仿欧盟之时（Lin and Rajan），<sup>2</sup>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正在实施项目，旨在实现 2010/2020 亚太地区自由贸易和投资的目标。

在这些区域机制中，本文关注的是近年来进展最大的“东盟+3”。东盟由十个东南亚国家组成，而“东盟+3”包括了三个来自东北亚的主要国家，从而代表了整个“东亚”。<sup>3</sup> “东盟+3”首脑会议为一系列国家首脑之间的双边和多边会谈提供了机会（Gaod, 2000）。<sup>4</sup> Stubbs 指出，许多共同特征——战争经历、亚洲价值观等——为“东盟+3”提供了地区认同和团结的潜在基础（Stubbs 2002）。“东盟+3”过程是认同基础上的东亚区域主义的实体化，它在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逐步发展，现已达到了一个更高的发展阶段（Stubbs 2002）。Dieter 和 Higgott（2002）

<sup>1</sup> Bowles 称这种现象为“复合区域主义”（multiple regionalism）。

<sup>2</sup> 《展望 2020》（Vision 2020）展示了东盟关于区域合作的前景，它是 21 世纪东盟的路线图，“人民的东盟”，东盟杰出人物团体（EPG）报告，载于《展望 2020》。

<sup>3</sup> 东亚的地理界限存在争议。在本文中，东亚指东北亚和东南亚。

<sup>4</sup> 在这一阶段，“东盟+3”不包括香港和台湾，有着更长远的优势，否则与中国在其他组织，例如 APEC 中的关系将会复杂化。

也认为，“东盟+3”框架下进行的各种形式的对话与合作，是基于一种初步的东亚认同、相似的政治设计和共同的长远利益。

本文旨在考察“东盟+3”过程的近期发展，探究其地缘政治影响，并论述未来合作的任务。第二部分将包含“东盟+3”的制度发展及 EAVG/EASG 报告，这些勾画了东亚合作的路线图。第三部分将探索东亚国家间未来合作所面临的挑战。第四部分将讨论进展中的“东盟+3”过程在重塑东亚新区域秩序中的地缘政治影响。

## 二、“东盟+3”合作的发展

### “东盟+3”与东北亚合作

首届“东盟+3”首脑会议于1997年12月16日在吉隆坡举行。会上各国领导人讨论了应对金融危机的方法。在1998年12月16日于河内举行的第二次首脑会议上，商讨了建立地区金融机制问题，包括宫泽构想（Miyazawa Plan）——由日本提出的关于建立亚洲货币合作机制以防范未来危机的建议。此届首脑会议还决定建立“东亚展望小组”（EAVG）。在1999年11月28日于马尼拉举行的第三次首脑会议上，正式通过了“东亚合作联合声明”，且各国领导人同意举行“东盟+3”部长会议。<sup>5</sup> 马尼拉会议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因为来自三个东北亚国家的领导人开始举行三方首脑会晤。<sup>6</sup> 在2000年11月24日于新加坡举行的第四次首脑会议上，领导们讨论了如何在地区内推进东亚合作，包括如何将“东盟+3”会议演变为“东亚首脑会议”的问题（Lee 2001）。2001年，东亚展望小组（EAVG）提交了“东亚共同体”路线图，之后，“东亚研究小组”（EASG）开始评估，以实施 EAVG 报告中的建议。<sup>7</sup>

2003年，“东盟+3”过程加入了两项进程——“东亚思想库网络”（NEAT）和“东亚论坛”（EAF）。NEAT 作为东亚合作过程的第二轨道，肩负着在东亚合作方向上提供智力支持和政策建议的任务。首届 NEAT 年度会议于2003年9月29—30日在中国北京举行，来自“东盟+3”国家的100位学者参加了会议。2001年在文莱的“东盟+3”首脑会议期间，EAVG 关于建立东亚论坛（EAF）的建议获得了“东盟+3”国家领导人的支持。在 EAVG 报告中，EAF 被建议“作为广泛的社会交流，且最终达到地区合作的制度结构”。随后，EASG 在其最终报告中将建立 EAF 推荐为26项具体措施之一，并在2002年11月的柬埔寨“东盟+3”首脑会议上获得了

---

<sup>5</sup> 联合声明涵盖东亚合作的主要领域：经济合作，货币和金融合作，社会和人力资源发展，科学技术发展，文化和信息，发展合作，政治安全和跨国问题。

<sup>6</sup> 在2000年11月的新加坡会议上，他们一致决定每年都举行这样的三方首脑会议。

<sup>7</sup> EAVG 和 EASG 都是由前韩国总统金大中提议的。EASG 是一个政府层面的组织，讨论进一步的地区合作；而 EAVG 则由非官方的专家组成。

各国领导人的赞成。<sup>8</sup> EAF 将为来自东盟、中国、日本和韩国的政界、商界及学术界的代表的讨论和建议提供一个平台，以期加深对互惠问题的理解，从而增进整个东亚的和平、繁荣和进步。

近年来，“东盟+3”也已开始讨论安全问题。朝鲜核危机已成为“东盟+3”首脑会议的首要议题。<sup>9</sup> “东盟+3”还推动了在敏感安全问题上相对低调的互动，例如，南沙群岛；南海管辖权；及中日关于钓鱼岛的争议。鉴于迄今为止 ARF 在处理地区安全事务上被证明是力不从心，建立这样一种地区安全合作的平台尤为重要。

东北亚的地区合作——中国、日本和韩国——是预见东亚合作未来的另一个关键。就经济总量而言，这三个国家 2000 年占有世界 GDP 总量的 19.8%。关于贸易额，1999 年它们在世界贸易总额中占到了 11.8%。在“东盟+3”框架下，2000 年这三个国家在 GDP 和贸易方面的份额分别为 91.2%和 67.9% (Lee, 2001, 27)。

自 1999 年 11 月的马尼拉“东盟+3”首脑会议以来，中国、日本和韩国的领导人继续举行三方首脑会议。经济部长会议和商务论坛成为了这些首脑会议的补充。

中国、日本和韩国在加速推进东北亚 FTA 谈判。特别是韩国和日本已经开始关于建立两国间 FTA 的谈判。<sup>10</sup> 在过去的十年中，三国间的贸易稳步增长。中日韩的地区内贸易份额从 1992 年的 14.1%一跃至 1996 年的 20.2%。该比例在亚洲金融危机后陡然跌至 1998 年的 16.9%，而后惊人反弹至 1999 年的 20.0%，并在 2000 年轻微下落至 19.8% (Lee, 2001,28;30)。<sup>11</sup>

然而，在不久的将来要实现东北亚正式的经济一体化显得困难重重，虽然地区合作中的利益正急速扩大。东北亚的特性，例如多样的政治和经济体制，托延不决的政治纷争和历史遗留问题，为东北亚合作的性质设定了条件。基于这些因素，将东北亚经济合作作为正式的经济一体化来考虑的尝试并不多 (Lee, 2001)。

## 从 EAVG 到 EASG

成立“东亚展望小组”是为了展望东亚合作的未来。EAVG 最先由韩国前总统金大中在 1998 年的马尼拉“东盟+3”首脑会议上提出，其首次会议于次年在韩国汉城召开。<sup>12</sup> EAVG 由著

<sup>8</sup> EAF 被纳入到 EASG 最终报告的 17 条短期建议中，该报告于 2002 年在柬埔寨被递交给“东盟+3”首脑会议。

<sup>9</sup> 最近允许朝鲜加入东盟地区论坛 (ARF) 的决定，表明了该地区力图将所有东亚国家纳入安全论坛，尽管成员国范围远远大于“东盟+3”。

<sup>10</sup> 在这些官方谈判以外，还有许多涉及日本、韩国和中国的 FTA 建议，正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

<sup>11</sup> 然而，三国间的地区内份额与其他区域经济体相比，仍然很小。1999 年，MERCOSUR 的地区内份额也是 20.0%，而东盟和“北美自由贸易区” (NAFTA) 的份额分别为 21.6%和 46.5%。1999 年，中日韩的纯地区内集中度 (1.69) 低于 NAFTA (2.15)，东盟 (3.46) 和 MERCOSUR (14.61)。

<sup>12</sup> EAVG 建议反映了韩国想要提升其在东亚的外交地位的渴望。它还反映了金总统对地区合作的关心。韩国和其他东亚国家参加

名学者、前政府高层官员及企业家组成，探寻能为东亚合作提供路线图的建议。EAVG 会议召开了五次，其中两次在汉城，上海、东京和巴厘岛各有一次。EAVG 的最终报告在 2001 年 5 月汉城的第五次会议上正式通过，并被提交给 2001 年 11 月 4—6 日在文莱举行的“东盟+3”首脑会议（东亚展望小组报告 2001）。

EAVG 旨在建立一个东亚共同体。EAVG 报告确立了东亚共同体的三个重要目标：地区和平、共同繁荣和人类进步。展望小组设想东亚从一个由各个国家组成的地区，走向一个面临共同的挑战，怀着一样的渴望，拥有相似的命运的真正的地区共同体。包括贸易、投资和金融在内的经济支柱，被期待着成为在综合性的共同体构建过程中的催化剂(EAVG, 2001; Lee, 2002)。

然而，EAVG 报告并没有定义“共同体”的要素，也没有提到民主和超国家的概念。<sup>13</sup> 没有迹象表明地区联盟或政治一体化曾被设想。

---

了一系列类似的展望小组活动——APEC, ASEM——而 EAVG 看起来是促进东亚合作讨论的相对容易和实际的一步。

<sup>13</sup> “Community”相对于“community”的共同体概念在追求东亚合作的过程中需要引起注意。Community 意味着一套正式的相互重叠的制度，会丧失一部分国家主权；而 community 暗含着国家利益的联合，为了在地区背景下实现特定的功能性目标，不会丧失国家主权。EAVG/EASG 报告没有定义“共同体 (community)”的要素，也没有提到民主和超国家制度的概念。“东亚论坛”仍旧是广义和松散地定义的。从未有迹象表明地区联盟或政治一体化正在考虑之中。

**表 1. EAVG 的主要建议**

<p><b>经济合作</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东亚自由贸易区 (EAFTA)</li><li>● 东亚投资区 (EAIA)</li><li>● 发展与技术合作</li><li>● 知识经济与 IT 合作</li></ul> <p><b>金融合作</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自助区域金融设施</li><li>● 汇率协调</li><li>● 区域控制与监督过程</li></ul> <p><b>政治与安全合作</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推进规则、程序与机制</li><li>● 致力于铲除对和平的威胁</li><li>● 在治理问题上的合作</li><li>● 扩大东亚发言权</li></ul> <p><b>环境合作</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环境合作的制度化</li><li>● 公共信息与教育</li><li>● 水、渔业、海洋污染管理</li><li>● 新的能量来源与供给</li></ul>
---

EASG 继 2001 年的 EAVG 之后, 于 2003 年提交了最终报告。EASG 阐明了实行来自于 EAVG 报告的建设的措施。不同于 EAVG, EASG 由政府官员组成, 且讨论在第一轨道 (政府间) 层面展开。EASG 提出了以下 26 条具体措施 (表 2、3):

表 2. EASG 的短期措施 (17)

- 建立东亚商务委员会
- 为最不发达国家确立一般特惠制 (GSP) 地位和特惠待遇
- 为增长的外国直接投资培育有吸引力的投资环境
- 建立东亚投资信息网络
- 在民间部门的积极参与下, 为增长区域同时发展资源和基础设施, 并为发展扩充金融资源
- 在四个优先领域提供帮助与合作: 基础设施, 信息技术, 人力资源发展, 以及东盟地区经济一体化
- 通过技术转移和共同技术开放进行合作
- 共同发展信息技术, 以建设电信基础设施和扩大因特网的使用面
- 构建东亚思想库网络
- 建立东亚论坛
- 实施综合性的东亚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表 3. EASG 的中长期措施 (9)

- 建立东亚自由贸易区
- 通过中小企业促进投资
- 通过扩大东盟投资区，建立东亚投资区
- 建立地区资助设施
- 继续推进更紧密协调的地区汇率机制
- 继续推进“东盟+3”首脑会议向东亚首脑会议的转变
- 为整个区域推进更紧密的地区海洋环境合作

表 4 概括了为 EASG 所采纳的来自 EAVG 的建议。

表 4. EAVG 建议的实施

<b>经济合作</b>	
● 东亚自由贸易区 (EAFTA)	→ 中长期措施
● 东亚投资区 (EAIA)	→ 中长期措施
● 发展与技术合作	→ 短期措施
● 知识经济与 IT 合作	→ 短期措施
<b>金融合作</b>	
● 自助区域金融设施	→ 中长期措施
● 汇率协调	→ 短期措施
● 区域控制与监督过程	
<b>政治与安全合作</b>	
● 推进规则、程序与机制	
● 致力于铲除对和平的威胁	
● 在治理问题上的合作	→ 中长期措施
● 扩大东亚发言权	
<b>环境合作</b>	
● 环境合作的制度化	
● 公共信息与教育	
● 水、渔业、海洋污染管理	→ 中长期措施
● 新的能量来源与供给	→ 中长期措施
<b>社会与文化合作</b>	

## 对合作现状的评估

如表 4 所示，大多数软性合作议题，如社会、文化和技术合作被 EASG 报告采纳为立即实施的措施，而更具雄心的计划——东亚首脑会议、东亚自由贸易区（EAFTA）及东亚投资区（EAIA）——则被推迟为中长期措施。尽管这些议题尚未被取消，但很难确切预测这些措施何时能被实行。

东亚合作背后的动机通常是高度政治性的，但它的实施却主要是经济性和商业性的。这一过程建立了柔性的和有弹性的区域联系，而不是正式制度下的僵化联合（Pampel, 2003）。

## 三、进一步合作所面临的挑战

东亚要将其愿望和计划转化为有意义的制度安排，无疑是需要时间的。建设东亚共同体既需要广泛的经济合作，又需要持久的政治决心。东亚国家能否克服在合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障碍？东亚合作中的挑战可被归结为以下几个方面：

### 结构性差异

结构性问题包括政治和经济体制，文化和社会价值方面的差异。在经济上，东亚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各异。这种高度的异质性增加了建立正式的地区经济一体化制度的执行成本。经济体制上的差异还关系到东亚内部的“南北”问题。政治多样性源于政治制度的差异。<sup>14</sup> 政治制度上的差异，从民主到权威主义再到社会主义，同样阻碍着有效的东亚合作。各国之间的文化和社会差异也减缓了地区合作（Peng, 2000）。<sup>15</sup> 另外，安全紧张局势仍存在于东亚许多地方，且参与国之间的历史憎恨仍不能消除。总的来说，这些地区内的异质性抵制了更深入的一体化。这些结构性问题成为了东亚合作需要克服的障碍。

### 民族主义和国家主权

东亚国家的政治领袖强调了区域合作的重要性，以及他们对其不渝的信念。然而，区域合作的华丽词藻与国内政治话语也许无法携手并进。民族主义在许多东亚国家已经成长起来，尤其在金融危机之后。在这些国家里，民族主义情绪是国内政治的一个重要方面。由于区域合作要求更高程度的自由化，这一不断高涨的民族主义会阻碍进一步的合作。

---

<sup>14</sup> 迄今为止，所有的自由贸易协定都是在有着相似政治制度的国家间达成的。

<sup>15</sup> 文化异质性可扩展到更广泛的领域，如消费行为、商业策略、管理方法等等。

主权问题是微妙的。譬如说，中国一直以来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对其内政的干涉。韩国和日本都不曾想要在公共论坛以一贯的态度来面对这一问题（Thomas, 2001）。将东盟扩大并吸纳这三个东北亚国家，会使主权问题进一步复杂化，因为与此俱来的是东盟认同感的淡化，而东盟成员国的国家主权都归属于这种认同感。

## 制度化

制度问题涉及东亚区域制度的有效性和合法化。不是缺少制度本身，而是这些制度缺少明晰的目标和前景，以及适当的功能，从而阻碍了进一步的东亚地区合作。

与制度建设并行的是，在新的地区背景下，对传统的国家概念的重新定义（Keohane, 1996）。这些制度内部的互动造成了地区安排中的路径依赖和既得利益（Higgot, 1998）。在这个意义上，制度作为缓和自己利益与机会主义的社会政治黏合剂，是很重要的（Higgot, 1998）。

实现东亚合作的最大障碍在于缺乏强有力的和集中化的制度。在众多地区合作实体中，没有一个有足够的能力和权威能够扮演像欧盟一样的中心角色。单个国家的否决权在限制讨论议程之外，还常常延迟、甚至阻碍对敏感问题的讨论。成员身份的重叠，以及缺乏对责任的明确限定，导致了一些混乱（Berger, 1999）。<sup>16</sup> 关于将“东盟+3”首脑会议发展成东亚首脑会议，并设立常设秘书处的想法，仍在讨论之中。

迄今为止，东亚的地区制度不仅自身表现出低度的合法化，反而常常表现出对合法化的反感。必须明白，覆盖这一地区的制度，其密度远远低于欧洲。地区制度依然极其非正式，且在设计上缺乏合法框架。正式规范和责任义务为数有限，而非正式行为准则或原则较之明确规定的协议更受偏爱。最后，争议常常不委托第三方裁定而被解决（Kahler, 2000, 549）。总而言之，缺少拥有超国家权威的地区制度，东亚合作一直由政府间的协商，而不是由集中的地区权威的领导力来引导（Moravscik, 1991; 1993; 1995）。

在各种地区实体中的多重成员身份——东盟、东盟+3、APEC、ASEM、双边 FTA 等——是摆在有效的区域合作面前的另一挑战。“东盟+3”依靠成员国家政府部门中的官僚，他们一般同时掌管 APEC、ASEM 和相关的第二轨道活动（Evans, 2003）。这些多重成员身份对“东盟+3”过程既有利又有弊。制度重叠可能是稳定的来源，但核心的淡化会减缓正式制度的建立。

## 四、东亚地区新秩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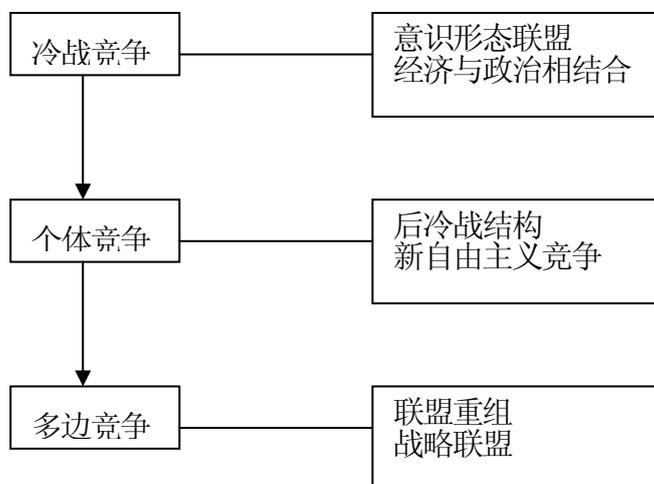
<sup>16</sup> 譬如说，APEC 作为地区的主要制度之一，仍然是一个相当松散，且地理上令人困惑的组织。APEC 揭示了需要对其角色进行更明晰的界定和区分。

## 走向多边竞争

东亚经济合作已在地区内创造了新的地缘政治结构。东亚的地缘政治反映了在国际背景下正处于变革之中的地区秩序。自冷战对抗以来，区域地缘政治已趋向全球竞争和战略联盟。

在冷战时期，地区秩序是建筑在自由阵营——美国联盟——和共产主义集团之间的对抗基础之上的。在意识形态的联盟之内，经济和政治常常结合在一起。前苏联解体之后，单个国家之间的竞争成为了后冷战时期地区秩序的标志。新自由主义开始盛行，且每个国家都力争上游，以使其国家利益最大化。自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地区化的趋势愈加明显。欧盟实现了单一市场计划，而 NAFTA、MERCOSUR 和东盟走向了更紧密的地区合作。地区和双边 FTA 的数量大幅攀升。民族国家开始寻求联盟，以赢得全球竞争，并且作为集团在国际议价中确保有利地位。全球竞争开始呈现出一种国家集团和单个国家寻求自身利益的多边特性。新兴的联盟本质上是基于利益的，而不是基于意识形态。当下的东亚合作反映了过去的冷战联盟向战略联盟的转变。图 1 概括了地区内处于变革中的地缘政治。

图 1. 东亚新地缘政治



“东盟+3”合作是一次希望通过建立针对外部世界的多边联盟，从而使其影响力和能力最大化的尝试。对东亚合作进程的最大影响来自于地区之外（Beeson, 2003, 264-265）。东亚合作之路受到了东亚地区融入国际秩序的方式的影响。<sup>17</sup> 东亚合作具有“反应性区域主义”的特征，合作中设计的地区动议是用来调解和缓和外部影响的（Beeson, 2003）。

关于东亚地区主义的本质，还可以感受到泛东亚地区主义（pan-East Asian regionalism）与“亚洲—太平洋”观念之间的紧张关系。一些“东盟+3”国家，包括日本，并不强烈支持独特的泛东亚地区主义的观点，而是抱持着“亚洲—太平洋”观念。要指出的是，他们更偏爱有着支持西方的“亚洲—太平洋”导向的东亚合作，而非维持东亚地区主义的排外形式（Hund, 2003）。另一方面，马来西亚和中国似乎在推进泛东亚地区主义的更排外的形式（Hund, 2003, 383）。

### 主要参与者的偏好

东亚合作反映了地区内参与国家的偏好。中国最近加强了多边外交，前提是这么做不会扰乱其内政。<sup>18</sup> 中国正在寻求地区的领导角色，并且从长远来看，寻求相对于美国的全球领导权。日本尽力不放过其在东亚的领导权，时刻努力抑制正在崛起的中国影响。在安全领域，日本想要维持美日同盟。韩国肩负着营造朝鲜半岛和平以及在地区内充分扩大经济收益的双重任务。然而，在维系与美国的传统安全纽带的同时，韩国面临着来自民族主义者的内部挑战，他们更注重多边主义和泛东亚地区主义。东盟试图通过使来自外部的投资与支持最大化，来刺激经济增长。东盟希望提升其在地区和国际事务中的发言权，同时保证其集团认同不受影响。从地理上看，美国不是一个东亚国家；但鉴于其在东亚的巨大利害关系，美国可以被看作是一个“非居住参与者”（non-resident participant）。美国想要通过保留否决权行使者（veto player）的地位，维持其在东亚的经济和政治影响。表 5 概括了东亚合作主要参与者的偏好。

---

<sup>17</sup> 东亚合作在亚洲金融危机之后加速进行，此时东亚国家意识到他们有多么依赖外部市场，且面对外部政治压力时他们有多脆弱。

<sup>18</sup> 近十年来，中国在中外外交中备受瞩目。

表 5. 东亚主要参与者的偏好

国家	偏好
中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没有对多边方案的严重偏离</li> <li>● 相对于日本和美国的地区领导权</li> <li>● 相对于美国的全球领导权</li> </ul>
日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相对于中国的地区领导权</li> <li>● 国内经济调整</li> <li>● 维持与美国的安全同盟</li> </ul>
韩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地区内的经济收益最大化</li> <li>● 朝鲜半岛上的和平建设</li> <li>● 维持与美国的安全同盟</li> </ul>
东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来自外部的投资和支持最大化</li> <li>● 提升在地区与国际事务中的发言权</li> <li>● 保持集团认同</li> </ul>
美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非居住参与者 (non-resident participant)</li> <li>● 维持经济和政治影响力</li> <li>● 否决权行使者 (veto player)</li> </ul>

### 美国因素

美国因素需要在此进一步讨论。许多东亚国家都指望美国提供市场、投资和保护。在政治和经济事务上严重依赖美国，导致了美国在东亚合作中直接或间接的干预。在很多领土上设有美国军事基地的国家中，对美国的防卫依赖显得尤为突出。东亚近年来已逐渐转向减少对美国的依赖，但事实上，这一过程并不容易。

虽然美国在二战后对西欧施行多边、合作的政策，但它的东亚政策却以单边主义为标志 (Cumings, 2003)。美国抵制东亚内部强大的地区联系的生成，而情愿维持其对每一个东亚国家的最大影响 (Pempel, 2003)。事实上，美国的消极反应阻挠了十多年前马哈蒂尔的“东亚经济集团”(EAEG)计划和最近的“亚洲货币基金”(AMF)计划。如果美国不想用过度的“亚洲化”来确保其在这一地区的国家利益，它可以对其传统盟友施压，如韩国和日本，从而抑制东亚地区主义的发展。从这个角度看，中国未来在塑造东亚地区主义中的角色就有了重要性。如果美国将“东盟+3”看作是中国确保其在东亚的支配地位的手段，那么它也许会试图抢先促

进区域合作 (Stubbs, 2002)。

美国至今对东亚合作的反应可被描述为“联合的自信, 温和的冷漠, 无言的接受, 以及偶尔的热情”(Evans, 2003)。“东盟+3”的设计者巧妙地确立了这样一条总体路线, 既避免了与美国的冲突, 又配合了以美国为主要后盾的亚太秩序 (Evans, 2003)。

### 合作轴心与地区领导权

在东亚合作中, 以下三条阵线正在形成, 尽管断言这些阵线的建立也许还为时过早: 中国轴心对日本轴心; 美日韩联盟对“中国—东盟”联盟; 东北亚对东南亚 (东盟)。

中国和日本的角色至关重要, 并且在两国之间东盟偏向哪一边将直接关系到东亚地区合作背后的驱动力。在“东盟+3”内部, 中国正积极推进“中国—东盟”轴心, 而日本正试图在中国的努力和建立其自身在地区内的政治与经济影响之间寻求平衡。近年来, 区域合作的重心已迅速转向中国。中国在东亚占据中心地理位置, 并且其面积与人口方面具有相当份量。由于其稳步增长的巨大市场、廉价的劳动力和新近加入 WTO, 中国无疑对日本在地区内的支配地位构成了挑战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02/01/31)。<sup>19</sup>

日本曾经被认为是东亚共同体的领袖, 而且现在日本依然是东亚的一个占居支配地位的参与者。仅日本一国就占有东亚 GDP 总量的 70% (Druger and Hiebert, 2002)。日本的经济比所有东盟国家的经济总和要大出八倍, 并且远远大于中国的经济。日本还一直是地区金融合作的支柱, 包括清迈倡议 (Chiang Mai Initiative) 和亚洲货币基金 (AMF) 计划。

然而, 十年的经济衰退威胁着日本的地区领导权。日本对东盟国家的投资价值下跌, 它在流入东盟国家的直接投资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已经缩小。这一下降趋势对东盟与日本之间的贸易产生了影响。自 20 世纪 90 年代早期以来, 日本在东盟贸易中所占的份额已经开始减少。<sup>20</sup>

在东亚实现类似于欧洲式的一体化, 需要中国与日本共同领导权, 近似于欧洲的法德轴心。然而, 此时称这两个国家为共同合作领导还为时过早。两国间的紧张关系与冲突依然存在, 且经济和政治体制上的差异, 更加使得地区合作中有效的共同领导复杂化。

已经提出的“东盟—中国”自由贸易区计划触发了日中间的激烈竞争 (Hund, 2003)。日本竭力加强与东盟国家的关系, 体现了它对上升中的“中国—东盟”轴心的战略反应。担心日本的影响力受到侵蚀, 小泉首相试图提醒东盟, 中国不是东亚唯一的大国。为了重新获得过去在地区内的影响力, 日本将利用牢固的日美同盟, 因为很明显, 日本可以通过与美国的同盟在

<sup>19</sup> 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最近公布的数字表明, 自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 对中国的外国投资持续强劲增长。

<sup>20</sup> 到 1999 年为止, 日本已在东盟所有贸易伙伴中滑落至第三位, 居于美国与欧盟之后。

东亚施加影响力。<sup>21</sup>

亚洲两个最大国家的野心可能会阻止任何一方在地区经济合作中成为领导。中国长久以来被怀疑想要提高其在地区内的政治领导权，而且不愿将地区领导权转让给日本。同样的逻辑也对日本适用。对东南亚国家而言，他们中的一些过去曾被日本侵略，中日两国任何一方在地区内扩大影响的前景都是一个高度敏感的问题，即使大多数东南亚国家都在加强与两国的经济联系（Markilie, 2000）。此外，韩国并不甘心成为日本或中国的副手（Goad, 2000）。

在领导权的竞争中，东盟促进了其自身相对于日本和中国的影响力，这得益于他们的战略定位（Hund, 2003）。由于东盟在“东盟+3”首脑会议上显示了对中国的偏爱，日本警觉地开始寻求新的联盟，以对抗“中国-东盟”集团。韩国、新加坡、香港或台湾会是日本不可缺少的伙伴。同时，这四个东亚新工业化经济体（NIEs）也在寻求与中国和其他东盟国家更紧密的关系。“东盟+3”过程有足够的吸引力，能使日本和中国这两个争夺东南亚主导影响力的国家，保持对东盟的忠诚。

然而，三个东北亚国家与东盟国家之间在政治、经济力量上的差距，可能是寻求进一步的东亚合作过程中另一个产生紧张关系的来源。东盟在东亚合作中确实具有战略重要性，但从经济上讲，东盟远远小于三个东北亚经济体。东盟国家积极寻求来自东北亚的资本流入，但“东盟+3”不能永远只是作为东盟国家的“财政出借人”（financial lender）。东盟国家需要努力重组他们自己的市场，以吸引更多来自其他东亚国家和地区的私人投资者。为了应对中国对国外投资有吸引力的经济挑战，东盟国家被迫将其市场合并成为东盟自由贸易区。与同质的中国、日本以及在不久的将来也许会迅速成长的韩日贸易联盟相竞争，这对东盟国家来说会是一场费时费力的挑战。

## 参考文献

- Axelrod, Robert and Keohane, R.O. 1986. "Achieving Cooperation under Anarchy: Strategies and Institutions," Kenneth Oye, ed. *Cooperation Under Anarch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Beeson, Mark. 2003. "ASEAN Plus Three and the Rise of Reactionary Regionalism." *Contemporary Southeast Asia* 25, No.2 (August). 264-265.
- Berger, Mark. 1999. "APEC and its Enemies: The Failure of the New Regionalism in the Asia-Pacific." *Third World Quarterly* 20, NO.5.
- Bowles, Paul. 1997. "ASEAN, AFTA and the 'New Regionalism.'" *Pacific Affairs* 70, No. 2 (Summer).
- Cumings, Bruce. 2003. "Historical,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alms in East Asian Community

---

<sup>21</sup> 关于安全问题，韩国仍旧是与美日一起组成的三方同盟中的一员。

- Building." the Asiatic Research Center of Korea University. Seoul. Korea. December.
- Dieter, Heribert and Higgott, Richard. 2002. "Exploring Alternative Theories of Economic Regionalism: From Trade to Finance in Asian Co-operation." CSGR Working Paper, No.98/02, University of Warwick (January).
- Druger, David and Hiebert, Murray. 2002. "Battered but Still on Top."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January 24).
- East Asia Vision Group Report. 2001. "Toward an East Asian Community."
- Evans, Paul. 2003. "East Asian Regionalism: Supplement or Alternative to an American-Centered Pacific Order." the Asiatic Research Center of Korea University. Seoul. Korea. December.
- Goad, F. Pierre. 2000. "Asian Monetary Fund Reborn."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May 18).
- Higgott, Richard. 1998. "The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of Regionalism: The Asia-Pacific and Europe Compared," William D. Coleman and Geoffrey R.D. Underhill, eds. *Regionalism and Global Economic Integration: Europe, Asia and the Americas*.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 Hund, Markus. 2003. "ASEAN Plus Three: Towards a New Age of Pan-East Asian Regionalism? A Skeptic's Appraisal." *The Pacific Review* 16, No.3.
- International Herald Tribune. 2001. "Markets Move toward Zero Rates." (January 31).
- Kahler, Miles. 2000. "Legalization as Strategy: The Asia-Pacific Cas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4, No. 3 (Summer). 549.
- Lee, Chang-Jae. 2001. "China, Japan and Korea Facing the Challenge of Worldwide Regionalism." the International Symposium on Strengthening Trade Relations between China, Japan, and Korea: Assessment and Prospects. Seoul. Korea. September.
- Lee, Jae-Seung. 2002. "Building an East Asian Economic Community" *Les Etudes du CERJ*, #87 (May)
- Lin, Chang Li, and Rajan, Ramkishan S. 1999. "Regional Responses to the Southeast Asian Financial Crisis: A Case of Self-Help or No Help?" *Australi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53, No. 3 (November).
- Markilie, Paul. 2000. "Survey: South East Asia: Living Together." *The Economist* (February 12).
- Moravcsik, Andrew. 1991. "Negotiating the Single European Act: National Interests and Conventional Statecraft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5
- Moravcsik, Andrew. 1993. "Preferences and Power in the European Community: A Liberal Intergovernmental Approach."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31, No. 4.
- Moravcsik, Andrew. 1995. "Liberal Intergovernmentalism and Integration: A Rejoinder."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33, No. 4.
- Pempel, T. J. 2003. "The Soft Ties of Asian Regionalism." The Asiatic Research Center of Korea University. Seoul. Korea. December.
- Peng, Dajin Peng. 2000. "The Changing Nature of East Asia as an Economic Region." *Pacific Affairs* 73, No. 2 (Summer).
- Stubbs, Richard. 2002. "ASEAN Plus Three: Emerging East Asian Regionalism?" *Asian Survey* 42, No.3.
- Thomas, Nick. 2001. "ASEAN+3: C/community Building in East Asia"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nd Area Studies* 8, No. 2

(翻译 胡婷)

## 第十六章 东亚经济合作之新态势与中国的对策

全球范围内区域经济合作的迅猛发展，对东亚地区各国无疑形成了很大的压力和挑战，东亚国家和地区正越来越多地达成一个共识，那就是合作则互利，这种共识对于推动未来的合作和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东亚经济正处于历史发展的重要关头，东亚经济合作的成功或失败，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未来全球经济的面貌。而在未来东亚经济走向合作的进程中，中国将日益显现出积极的作用。

当今世界显现出两种并行的趋势，一方面是全球化的加强，另一方面是区域化的兴起。全球化在使各地区经济相互依存增强的同时，也使各地区认同和地区意识普遍觉醒。全球化和区域化之间矛盾的解决，已经成为 21 世纪世界经济中至关重要的问题，而东亚经济的未来，也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这一地区的经济合作，东亚合作是大势所趋。

### 一、东亚经济合作新态势

#### （一）经济增长快速，全球地位增强

在过去几十年的时间里，东亚在经济发展方面取得了巨大成就。1965 年，东亚地区只占世界经济的 9%，到 1995 年，其所占比重已经跃升至 25%，跟美国所占的比重一样。从 1980 年至 1998 年，东亚地区的经济增长率平均超过 7.5%，远远高于世界其他地区。东亚地区经济发展的历史进一步表明，由于国际资本、技术的转移，世界市场的扩大，经济落后国家是有可能通过迅速实现工业化，来追赶经济最发达国家。亚洲开发银行最近发布的《亚洲经济监测》报告指出，尽管世界石油价格猛涨，但东亚地区仍将继续保持自 2003 年下半年开始的全面经济增长，并在 2004 年达到顶峰，增长率将接近 7.5%。报告指出，东亚地区今年上半年的强劲经济增长得益于出口的迅猛发展和内需的持续强劲<sup>1</sup>。

东亚经济合作从 1967 年东盟成立开始起步，已经取得了积极进展：东亚经济在世界经济中的地位不断提高，它占世界贸易的比重从 1975 年的 5.4% 增加到 2001 年的 18.7%；东亚各国间的经济合作卓有成效，1990-1998 年间，东亚经济体中 45% 的出口、49% 的进口发生在区域之内。东亚各国间的贸易额占地区对外贸易总额的比重从 1980 年的 33.8% 上升至 2000 年的 46.3%。东亚地区在过去所取得的经济成就，无疑已经改善了自己在世界经济中的位置。鉴于目前东亚地区的总体经济规模已经可以同北美和西欧相匹敌，因此从远景上看，无论是同拉美、南亚、东欧相比，还是同西欧、北美相比，东亚地区在劳动力资源、市场规模、国家传统和社会结构等

<sup>1</sup> 六大挑战下东亚经济将盛极而衰? <http://www.gzii.gov.cn> , 2004-08-10

方面，还将会日益显示出巨大的潜力和综合的竞争优势。近年来，东亚各国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东亚地区只有通过加强合作，建立自己的区域内经济组织，才能主宰自己的命运。

东亚经济合作对东亚地区乃至整个世界的意义之重大不言而喻。自 80 年代末以来，世界经济日益显现出向北美、西欧和东亚三个地区分极化的方向发展。由于东亚的经济实力已经同美国与欧盟旗鼓相当，东亚地区开始的经济合作，决定了东亚地区最终将获得在全球经济中与美欧平起平坐的地位，并使世界政治经济关系为之改变，一个以北美、西欧和东亚之“三方世界”为核心的时代，会随之而来<sup>2</sup>。

### **(二) 多种合作方式并存，次区域合作向前推进**

东亚各国对整个东亚地区的经济合作以何种模式开展尚未达成共识，目前是多样合作方式并存。各种自由贸易区的建设同 APEC、亚欧会议等合作机制并存是东亚经济合作框架的一个特点。东亚地区正在出现多种合作机制并存，互相促进，共同发展的局面。这是本地区经济发展富有生气和活力的表现。东亚经济合作近年有新进展，但不是整个东亚地区的合作，而是次区域的合作，如东盟自由贸易区，准备实施或建立的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日本—新加坡自由贸易协定、东盟—印度自由贸易区等。

东亚经济合作的原有基础是东盟和“亚太经合组织”(APEC)。APEC 各成员达成了“发达国家在 2010 年，发展中国家在 2020 年实现贸易和投资自由化”的计划，但其承诺缺乏法律约束力。东亚经济合作所采取的“10+3”的方式，即东盟 10 国加上中国、日本和韩国。根据东亚国家达成的“互换货币协议”，将提供相互间的货币支持，以抵御未来亚洲地区的货币危机。此外，各国还将考虑进行汇率制度方面的合作，用共同货币和联合干预协议替代传统盯住美元和汇率自由浮动的办法，来防止因主要国家货币的大幅波动而带来的影响。按这一计划，东亚各国最终将会成立一个“亚洲货币基金组织”。东盟 10 国加中日韩已于 2000 年末提出了建立自由贸易区的设想。在这个计划之前，中国、日本和韩国可能将与东盟建立三个“10+1”的自由贸易区，而中日韩三国也在研究组成一个“东北亚自由贸易区”。总之，东亚经济区势在必行，促进新的多层次的贸易自由化，也是一个必然的结果。

### **(三) 资金流动活跃，中国成为最大的外商直接投资接受国**

东亚 NIES、东盟和中国的外汇储备早在 1994 年 6 月就已达 3466 亿美元，首次超过美欧 6 个发达国家的外汇储备总和。如果加上日本的外汇储备，那么东亚现今业已是世界最大的“金库”。上述情况改变了东亚在世界经济体系中所扮演的角色。目前，东亚的经济规模、对外贸

---

<sup>2</sup> 宿景祥.从世界体系转变看 21 世纪东亚的复兴. [http://www. Blogchina.com](http://www.Blogchina.com), 2004-04-22

易和主要产品生产均已接近或超过世界 30%的水平<sup>1</sup>。80 年代中期以来,日本对东盟的投资大大促进了本地区产业发展,东亚模式也由此定型。据日本财务省统计,日本的直接投资累计额(从 1951 年到 2002 年度上半年度),对中国是 229 亿美元,而对东盟 5 国的投资达到 726 亿美元,以累计额而言,日本对东盟的投资依然相当于中国的 3 倍多。但是日本对中国成规模的直接投资是从 90 年代才开始的,特别是目前随着日本企业投资热点从东盟转向中国<sup>2</sup>。2002 年中国首次超过美国成为全球最大的外商直接投资接受国,吸引外资 527 亿美元,创历史新高,占 2002 年发展中国家外商直接投资总额的 37%。报告预计 2003 至 2005 年该地区外商直接投资净额,将平均每年增加 10%。2004 年以来,我国吸收外资继续保持快速增长,1、2 月份,我国就新批设外商投资企业 5392 家,比去年同期增长 32.19%。合同外资金额 142.23 亿美元,同比增长 59.11%,实际使用外资金额 75.43 亿美元,同比增长 53.61%<sup>3</sup>。

#### (四) 朝鲜半岛的合作成为新热点

以朝韩首脑会谈为契机,整个东北亚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合作气氛。在人类跨入 21 世纪之际,世界上最后一个冷战坚冰开始融化。朝鲜半岛南北部双方,作为同一民族、同一血脉,由于政治体制、社会制度、意识形态和经济体制等方面的差异,相互敌视对立已持续了半个世纪。这不仅使南北关系一直处于波动之中,而且也大大阻碍了东北亚合作的进一步发展。在韩国总统金大中的不断呼吁,朝鲜最高领导人金正日的积极响应下,双方于 2000 年 6 月 13~15 日在平壤成功地举行了首脑会谈。这次会谈不仅把双方原来的以民间为主的经济交流与合作升级为政府间的交流与合作,稳定了半岛局势,而且也证明了朝鲜正在改变自己的外交路线,这种改变使整个东亚形势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目前,朝鲜已经与意大利、澳大利亚等一些西方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同日本、美国的和谈也正在紧锣密鼓地进行,若能尽快迈向建立正式的外交关系之路,将为东亚乃至亚太地区的和平与稳定做出积极的贡献。

## 二、东亚经济合作面临的主要障碍

### (一) 政治缺乏互信

虽然有专家提出建立东亚共同体、呼吁发行共同货币,然而,鉴于东亚各国之间目前在经济和政治等方面存在着较大差距,因此这种想法只能看作是一种扩大东亚合作的愿望和呼唤,在可预见的将来难以实现。东亚经济合作或者亚洲经济合作的道路将不会简单地重复欧洲共同

---

<sup>1</sup> 东亚经济三大变化, <http://www.gzii.gov.cn>, 2002-09-06

<sup>2</sup> 张运成. 东亚产业发展的新格局与新机遇 <http://www.beijingreview.com.cn>, 2003-03-09

<sup>3</sup> 中国成为东亚经济发动机 外商投资激情再起. 人民日报, 2003-04-15

体—欧盟（以及欧元区）的发展道路，只能在某些方面借鉴欧洲的经验。亚洲与欧洲的最大的区别在于是亚洲在可预见的将来不可能形成一个类似欧盟的超国家权力机构。这是由亚洲本身的政治体制的多样性、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多样性等诸多特点所决定的。尽管东亚各国都意识到，从远景上看，加强合作是东亚地区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但也必须认识到合作道路存在着的巨大障碍。

与欧盟和北美自由贸易区相比，东亚成立类似的联盟组织将困难重重。西欧的区域化主要是出自政治考虑，目的在于通过建立政治统一体以加强欧洲的国际地位。北美的地区主义二者兼而有之，一方面在经济上联合，另一方面是要加强政治上同西欧抗衡的力量。整个欧洲一体化进程，实质上是一项政治工程，是欧洲人民寻求永久和平和繁荣的具体成果。至于北美自由贸易协定，是由美国主导的，加拿大和墨西哥原本就紧紧地依附美国经济，因而，北美自由贸易区实质上是美国向外扩张其政治经济影响力的结果。东亚各国的目标是成立一个“10+3”集团，但东亚各国在文化、政体和经济发展水平上有巨大差异，对于建立东亚伙伴关系的想法各不相同。大多数东亚国家，甚至30年来通过东盟密切联系的东南亚国家仍然相互视为竞争对手，而不是伙伴，不大热衷向邻国进一步开放。

此外，日本同东亚许多国家仍留有历史纠纷。在西欧、北美和东亚这三大经济地区中，东亚地区经济联合的政治障碍较大，因而经济联合更多地是依赖于经济力量的驱动<sup>1</sup>。

## （二）形不成核心力

东亚各国间存在历史矛盾及缺乏相互信任，特别是东亚各国曾深受日本侵略之害，但日本至今仍然不真正反省和道歉，并有意修改战后的“和平宪法”，在军事化道路上越走越近。在2003年10月结束的东盟领导人会议上，日本首相表示还要坚持每年参拜靖国神社，这无疑给东亚与日本的关系蒙上了一层阴影。此外，所谓的“中国威胁论”也在东亚各国中造成了恐慌情绪；日本也对中国的迅速崛起怀有戒心；东亚经济合作缺乏主导性核心，缺乏协调机制，这些因素都在某种程度上制约了东亚经济合作的进程。近年来，日本的右翼势力有所抬头，他们对中、俄、朝有严重的偏见，战后一直极力阻挠中日、日朝、日俄关系的发展。他们对待战争的态度是亚洲各国所不能容忍的，最近闹得沸沸扬扬的教科书事件就是一例证，他们企图掩盖历史再次称霸亚洲的野心昭然若揭。这使得在二战中饱受日本侵略之苦的广大亚洲国家必然产生戒备之心，从而阻碍日本与这些国家关系的进一步发展。

## （三）大国制约因素

作为世界上唯一的超级大国，美国在东亚拥有巨大的政治、经济、安全方面的利益，正是

---

<sup>1</sup>宿景祥.亚洲意识与东亚经济合作.<http://www.Blogchina.com>,2004-04-24

由于美国对东亚在资金、技术、市场等经济方面对东亚的支持，才使得东亚各国在考虑东亚多边合作时不得不考虑美国的意愿。如日本就曾因为美国的反对，对东亚经济合作持消极态度。

东亚区域内的经济、贸易与投资的往来尽管日趋密切，但并没有摆脱对美国市场的依赖。美国作为日本最大出口市场的地位始终没有动摇，现在日本对美国出口占其出口总额的 30%。东亚发展经济体不仅依赖于美国市场，也依赖于日本市场。有些国家对美日两国出口占其出口总额的比重甚至超过 80%。这些国家和地区的出口商不仅按照美、日消费者的爱好特点和市场的技术标准去组织生产，而且接受美日金融机构的出口信贷。美日经济波动以及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将直接影响经济一体化进程。

### 三、东亚经济合作前景分析

#### （一）大势所趋

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一体化是当今世界发展的趋势，是时代的潮流。纵观全球，欧洲一体化经过半个世纪的发展，在建立统一市场、实现单一货币之后，2004 年 5 月 1 日，随着波兰等 10 个国家加入欧盟，已经实现了拥有 25 个国家的大联盟。北美自由贸易区目前已完成向中美洲扩展的谈判，计划到 2005 年完成向整个美洲扩展。南亚、非洲地区的经济合作也在自己的轨道上不断前进。

面对 21 世纪，各国和各地区都在积极调整经济政策，以区域集团的综合实力争夺下个世纪世界格局中的主导地位。从世界经济整体看，世界经济格局主要由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和亚洲太平洋贸易区构成，且世界经济的中心正在由大西洋经济区向亚太经济区转移。从亚太地区看，在 APEC 无多大实质性进展的情况下，各个地区根据各自的经济利益和产业结构组成区域的经济区不断涌现，如以东盟和中国、日本、韩国组成的东亚经济区，以广东和香港为中心的华南经济区，以中国山东、东北三省和韩国西海岸为中心的黄海经济区等。综观各个经济区，东亚经济区地域辽阔，拥有坚实的经济基础和丰富的天然资源，经济互补性非常明显，具有长远的发展潜力。全球范围内区域经济合作的迅猛发展，对东亚地区各国无疑形成了很大的压力和挑战，激发起东亚各国加快合作步伐的热情，而来自东亚地区内部的对经济合作要求，则是东亚经济一体化发展的更大推动力。

#### （二）各国所求

东亚各国经济发展的不均衡限制了东亚经济合作的发展。但也正因为这种多样性和互补性，使地区内的不同经济需要加强交流，寻找符合本地区特点的合作途径和方法。近些年来，东亚国家和地区正越来越多地达成一个共识，那就是合作则互利，这种共识对于推动未来的合作和

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中国与东盟自由贸易区构想是为了获得整合后的经济效益，在投资方面，可促进相互投资及增强双方对外资的吸引力；而在区域内的企业方面，由于市场规模的扩大和进口原料成本的降低，进而促进资源的有效配置和提高生产效率。

日本强调东亚合作意识空前高涨。日本一改过去重多边合作轻双边合作的传统做法，继与新加坡签约后，现正与韩国、泰国、菲律宾等谈判，谋求尽早签署双边自由贸易协定，与东盟建立自由贸易区也已启动。日本是世界上第二大发达经济体。日本对开展亚洲经济合作极为重视，认为它可以使日本摆脱多年的经济低迷，并有利于日本经济结构调整。然而，日本作为亚洲唯一的发达国家，应承担更多的责任和义务，为地区经济合作的顺利开展做出贡献。

东盟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的集团，多年来在东亚经济合作中发挥了其他国家不可替代的作用。东盟国家为了自身的经济发展、克服金融危机和全球化的弊端，不断积极地提出各种经济合作的倡议，而且能够被其他各方接受，推动了合作的发展。目前，东盟正在发挥东亚与印度之间开展合作的桥梁和过渡作用。

当然，东亚经济合作的最终目的并不是建立一个排他性的区域经济组织。东亚地区的经济发展对全球经济的稳定和增长做出了众多贡献。目前，美欧发达国家对东亚经济合作持不反对或赞成态度。美国、欧盟等发达国家都可以以某种方式参与亚洲经济合作，并且受益于亚洲经济的稳步增长。东亚的区域合作机制目前还处在形成过程中，遇到困难在所难免。但只要加强合作、共同发展的坚定意原，一切困难就都可以克服。东亚经济也从中获能取得更好的发展，更充分地发挥出自己的潜力<sup>1</sup>。

#### 四、中国的对策

在未来东亚经济合作中，中国将日益显现出积极的作用。中国加入 WTO 后，与东亚其他国家的经济关系将有新的加强。过去几年里，中国一直是东亚各国中吸引外资最多的国家，鉴于中国稳定的政治环境和增长潜力，未来十年，中国仍将是国际资本重要的落脚点。因而，从长期看，中国将对本地区内经济增长起到一定的拉动作用。世界银行日前在新加坡发表一项有关东亚融合的研究报告说，随着中国巨大的经济潜力在它加入国际贸易主流后被开发，中国将会在东亚地区的经济融合中扮演中心角色。报告指出，如果以购买力计算的话，中国占了亚洲区经济的一半。1990 至 2002 年期间，中国在全球出口所占的份额增长了两倍，在全球进口所占

---

<sup>1</sup> 东亚区域经济合作具有良好基础。<http://finance.sina.com.cn>, 2002-05-08

份额增加了一倍。它是全球获得外国直接投资最多的国家，亦是对发展中国家的最大资本贷款国<sup>1</sup>。

### （一）协调经济政策加速经济一体化

贸易便利化是加强东亚各国间经济合作的一个良好切入点，也是发挥比较优势必不可少的条件。在贸易便利化的基础上，向自由贸易区转换力。可以预料，如果中日韩自由贸易区能率先建成并保持稳定，必将极大推动中日韩与东盟这两大板块的结合而形成东亚自由贸易区的模式。此外需要实施广泛的，面向未来的合作。一般，地区合作大多发展的是一种广泛的“紧密经济伙伴关系”，其合作范围超过 WTO，中日韩的合作也是这样。不仅限于自由贸易区的建设，还包括宏观政策对话，金融，技术，环境，人力资源，制度法规等方面的合作。单纯依靠市场力量推进，东亚经济合作的速度过于缓慢，因此，东亚各国政府间的制度性安排有其迫切性。

在建立正式的自由贸易区之前，东亚各国可以通过引进广泛的合作机制来促进多边关系发展。中国首先应积极探索与韩国和日本协调贸易法规，简化贸易手续，鼓励双边人员流动。另外，为了更好地将 FTA 推向泛区域性层面，有必要建立并命名一个组织机构，如东亚经济合作组织，并使其成为“东盟+3”体制的一部分。最后，构筑相互间的信任机制也是推动区域经济一体化的重要工作。

金融货币合作机制在东亚经济合作机制化发展过程中占有重要地位。东亚经济合作机制化发展过程中的这些特点，对于其它地区经济合作机制的发展将具有某种借鉴意义。东亚经济合作机制化的实践最终将丰富传统的区域一体化理论，为 21 世纪区域一体化理论的发展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另外，在东北老工业基地改造中，中国应制定新的有利于东亚合作的政策，鼓励引进外资，特别鼓励引进东亚地区的资金、技术和人才，参与东北老工业基地的调整和改造。

### （二）以次区域开发为先导带动经济一体化

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快，中日韩在国际竞争中越来越处于不利地位。欧盟国家之间低成本、零关税贸易已达 65%，北美自由贸易区国家之间也达到 40%，而中日韩之间贸易仅为 20%，就是这个贸易额也享受不到自由贸易区的优惠。因此，必须加大中日韩三国之间在自由贸易协定下的贸易数量，这有助于降低中日韩三国的经营成本，减少倾销和反倾销等贸易摩擦的出现。中日韩三国的 GDP 总量占整个东亚地区的 90%，如果三国不加快经济一体化进程，整个东亚经济一体化就无从谈起。与欧盟和北美自由贸易区相比，中日韩三国政府主导经济的成分

---

<sup>1</sup>世界银行：中国将成东亚经济融合中心.国际金融报.2004-06-11

更高，因此，政府间区域贸易安排比其他地区影响更大。如果中日韩就贸易、投资达成政府性协议，进行体制性安排，对三国企业的导向作用将更大<sup>2</sup>。

目前中日韩三国还处在区域经济合作阶段，必须尽快推向区域经济一体化。2003年11月，在印尼举行的中日韩政府首脑会议上，温家宝总理建议就建立中日韩三国自由贸易区进行研究，这说明，中日韩经济一体化进程已经启程。

### **（三）通过双边多边合作促进经济一体化**

在经济全球化的推动下，全球产业开始大转移，从最近几年日韩对中国投资量大幅增加，就可以非常明显地看出这种变化趋势。1999年，日本对华投资仅为对整个亚太地区投资总量的8%，去年，已达到了33%。这是重大的值得注意的投资转移趋势。国际产业的大转移，带来了跨国间的产业链、供应链的形成。现在的竞争，已不仅是企业间的竞争，更多地反映在产业链和产业链、供应链与供应链之间的竞争。在贸易方面，尽管日本和韩国都发起了一些次区域性的和双边的自由贸易谈判，如日本近两年来开始寻求与新加坡、墨西哥和韩国双边互惠贸易协议。韩国则制定了相类似的政策，积极地同智利进行谈判。近期以官民并举的双边经济合作推动地区合作的动向十分明显。由于东亚地区的复杂性，在该地区近期不能马上搞以多国间合作为前提的重大计划，首先应在两国间开展合作，而且要从地方开始一步一步推进。近期日本在这一地区的选择，首先是贸易，其次是投资、金融、技术等领域的双边交流。通过双边合作积累合作经验，由双边合作逐步向多边合作过渡，由多边垂直分工逐步发展到多边水平分工，从小范围经济区逐步扩大到大范围区域经济区。这样的选择不仅符合日本长期的外交原则，也适合东亚地区的特点。

作为友好近邻，中韩两国深化经济合作、互惠共赢的前景十分广阔。中韩建交以来，双边关系全面快速发展，两国领导人互访频繁，相互了解和信任不断加深。2003年，两国领导人将中韩关系定位为“全面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在各个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取得了新进展。去年两国贸易额已超过600亿美元，两国确立了今后5年内实现年贸易额达到1000亿美元的新目标。中韩两国经济友好合作关系的不断发展，不仅造福于两国人民，也有利于本地区和世界的和平与发展。

今天的东亚已经意识到了加快经济一体化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很多国家和地区之间开展了多层次的双边和多边次区域合作，为促进亚洲一体化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东南亚和东北亚地区的多种活跃的合作机制，正显示出了次区域合作的特点和重要性。东亚经济正处于历史发展的重要关头，东亚经济合作的成功或失败，将在很大程度上决定未来全球经济的面貌。

---

<sup>2</sup> 龙永图纵论中日韩经济一体化. 新华日报. 2004-09-22

